

股票代碼:2404

uis 漢唐集成 股份有限公司
UNITED INTEGRATED SERVICES CO., LTD.

一〇五年度
年報

中華民國一〇六年五月十二日刊印

本年報內容及本公司相關資訊可至下列網址查詢

公開資訊觀測站：[http:// mops. twse. com. tw](http://mops.twse.com.tw)

本公司網址：[http://www. uisco. com. tw](http://www.uisco.com.tw)

一、本公司發言人

姓名：陳柏辰

職稱：總經理

電話：(02)2917-4060

E-mail：benny@uisco.com.tw

代理發言人

姓名：陳柏辰

職稱：總經理

電話：(02) 2917-4060

E-mail：benny@uisco.com.tw

二、總公司、工程處之地址與電話

1. 總公司地址：台北市羅斯福6段297號6樓

(02) 8663-6103

2. 新店營業中心：新北市新店區寶高路7巷3號5樓

電話：(02) 2917-4060

3. 新竹工程處：新竹市寶山路452巷19弄43號

電話：(03) 578-2125

4. 台中工程處：台中市大雅區永和路101-6號

電話：(04) 256-92634

5. 台南工程處：台南市善化區興農路523號

電話：(06) 581-0129

三、辦理股票過戶機構

名稱：台新國際商業銀行股務代理部

地址：台北市中山區建國北路一段96號地下一樓

網址：<http://www.taishinbank.com.tw>

電話：(02) 2504-8125

四、最近年度簽證會計師

會計師姓名：方燕玲，李慈慧

事務所名稱：安侯建業會計師事務所

地址：台北市信義路五段7號68樓

網址：<http://www.kpmg.com.tw>

電話：(02) 8101-6666

五、海外有價證券掛牌買賣之交易場所名稱及查詢該資訊之方式：無。

六、公司網址：<http://www.uisco.com.tw>

目 錄

壹、	致股東報告書.....	1
	一、營業報告.....	2
	二、一〇六年度營業計畫概要.....	5
貳、	公司簡介.....	6
參、	公司治理報告.....	15
	一、公司組織.....	15
	二、董事、監察人及主要經理人資料.....	16
	三、上市上櫃公司治理運作情形.....	26
	四、會計師資訊.....	43
	五、更換會計師資訊.....	44
	六、公司之董事長、總經理、負責財務或會計事務之經理人，最近一年內曾任職於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或其關係企業資訊.....	44
	七、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大股東股權變動情形.....	45
	八、持股比例佔前十大股東間互為關係人資料.....	46
	九、綜合持股比例.....	46
肆、	募資情形.....	47
	一、資本及股份.....	47
	二、公司債辦理情形.....	52
	三、特別股辦理情形.....	52
	四、海外存託憑證辦理情形.....	52
	五、員工認股權憑證辦理情形.....	52
	六、併購或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辦理情形.....	52
	七、資金運用計劃執行情形.....	52
伍、	營運概況.....	53
	一、業務內容.....	53
	二、市場及產銷概況.....	54
	三、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從業員工資料.....	59
	四、環保支出資訊.....	59
	五、勞資關係.....	59
	六、重要契約.....	60
陸、	財務概況.....	63
	一、最近五年度簡明資產負債表及綜合損益表.....	63
	二、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	69
	三、最近年度財務報告之監察人查核報告.....	74
	四、最近年度會計師查核報告書及財務報表.....	74
	五、最近年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公司個體財務報告.....	74
	六、公司及其關係企業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如有發生財務周轉困難情事，應列明其對本公司財務狀況之影響.....	74
柒、	財務狀況及經營結果之檢討分析與風險事項.....	75
	一、財務狀況.....	75
	二、財務績效.....	76
	三、現金流量.....	77
	四、最近年度重大資本支出對財務業務之影響.....	77
	五、最近年度轉投資政策、其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改善計畫及未來一年投資計畫.....	77
	六、風險管理分析評估.....	78
	七、其它重要事項.....	81
捌、	特別記載事項.....	82
	一、關係企業相關資料.....	82
	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私募有價證券辦理情形.....	85
	三、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子公司持有或處分本公司股票情形.....	85
	四、其他必要補充說明事項.....	85
玖、	最近年報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如發生本法第三十六條第二項第二款所定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之事項，亦應逐項載明.....	85
附錄 A	民國一〇五年漢唐集成(股)公司會計師查核報告書暨財務報告.....	A-1
附錄 B	民國一〇五年漢唐集成(股)公司會計師查核簽證之公司個體財務報告.....	B-1

致股東報告書

各位股東、女士、先生們：

本本公司在全體同仁積極努力及各位股東支持之下，一〇五年度整體的營運成果在合併營業收入部分達154億2仟6佰餘萬元，稅前純益方面達19億5千2佰餘萬元。

一〇六年度營運展望

(一) 營業目標

一〇五年度比原預估整體營業額大幅增長並創歷史新高，原因是主要客戶建廠積極，擴增新客戶以及大陸業務有所成長。

今年台灣半導體及面板產業建設稍微降溫，大陸方面在半導體及面板產業建設非常積極，目前公司接單狀況良好，預估一〇六年整體營業額可樂觀看待。

(二) 經營方針及發展策略

為了公司長期經營與發展，本公司除了加強內部管理，在成本、品質及技術上的競爭優勢都要大幅提升外，並培訓海峽兩岸更多的幹部、引進相關系統精英人才，尤其在大陸更須加強，以為大陸業務成長預做準備。今年在本公司的專業領域中，雖在營收及競爭力都已領先同行，但本公司今年會更加強公司體質提升，改善工法降低成本以提升獲利率，擴大佔有率拉大與同行之距離。在產品方面，不論在醫療產品或無線安全監控系統，在研發及業務發展都必須再深化，相信其成功將會是公司發展的另一個支柱。

(三) 外部競爭、法規環境及總體經營環境影響

本公司在台灣高科技產業方面的市場，佔有率逐年增加，真正有規模有競爭力的對手有限，在大陸的市場，台商業主及大陸業主本公司具有較強的競爭力，日本業主本公司具有中等競爭力，相對在韓國及歐美業主競爭力則較弱，但因台商、大陸當地及日商佔據多數市場，對本公司發展還是相當有利。在新加坡及東南亞市場，本公司是新進者，必須再加強努力。在產品方式大多屬於有專利及特殊技術，較無競爭狀況。

漢唐集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陳朝水



一、營業報告

(一) 一〇五年營業計畫實施成果

1. 營業概況

本公司在全體同仁積極努力下，年度營業收入達 15,426,851 仟元，稅前純益達 1,952,082 仟元。

2. 營運展望

現階段目標

◎ 加強專業競爭優勢

1. 建立大型專業實績，以提升至和國際公司完全一樣的公信力。
2. 加強專業投入繼續拉大對國內公司的競爭優勢。

◎ 降低生產成本、提升效率，作到高科技系統整合的價格及成本結構和一般工程一致化。

◎ 國際化，建立在全球市場具競爭優勢全面性綜合性系統整合公司。

◎ 在產品方面，研發中的產品繼續努力並加快上市時程，已上市之產品加強市場行銷佈局。

(二) 財務收支及獲利能力分析

一〇五年度財務收支及獲利能力分析

1. 財務結構分析

負債與資產比率=60.94%

長期資金佔固定資產比率= 876.49%

2. 償債能力分析

流動比率 = 140.48%

速動比率 =126.81%

3. 獲利能力分析

資產報酬率 = 10.01%

股東權益報酬率 = 24.66%

純益率 = 10.28%

每股盈餘 = 6.52

(三) 研究發展概況

除用於大型整合工程中，凡為降低成本增加功能改善品質及節能目的所做之系統、材料及工法之研發仍持續外，本公司另在產品之研發概況如下：

1. 紅外線熱影像診斷系統

本產品主要用於醫療診斷及大流量人群之體溫檢測，並獲有下列獎勵及專利認證。

- ◎ 台灣精品獎、台北國際醫療展台灣醫學會頒發「創意新產品獎」、經濟部中小企業創新研究獎。
- ◎ 中華民國發明專利第 145920 號、I-241450 號、I-281978 號。
- ◎ 中華人民共和國發明專利第 ZL01140684.4 號。
- ◎ 美國食品藥物管理局 FDA、中華人民共和國 SDA 及韓國 KFDA 產品認證合格。
- ◎ 獲 GMP 及 ISO13485 認證。
- ◎ 第 2 代紅外線熱影像診斷系統，已開發完成，採用最新式之熱感測元件，在未來測溫診斷之功能上更加提升穩定性與精密度，將提供醫療各科室在診斷上有更大的突破與廣泛使用。
- ◎ 成功完成紅外線熱影像診斷系統在影像診斷之融合，利用軟體將紅外影像與可見光融合，更加提升產品功能之適用範圍。

2. 多頻道雷射治療儀

本產品為結合拔罐及雷射光針之治療儀，並獲得下列獎勵專利認證。

- ◎ 台北國際醫療展台灣醫學會頒發「創新產品獎」。
- ◎ 中華民國新型專利第 205101、M318420、M411934、M302999、M430267 號。
- ◎ 中華人民共和國新型專利第 ZL02242334.6、ZL201120051786.1 號。
- ◎ 美國食品藥物管理局 FDA、大陸 SDA 產品認證合格。
- ◎ 獲 GMP 及 ISO13485 認證。
- ◎ 目前量產之型號分別為 LA200、LA400 及 LA1200 系列產品。
- ◎ 搭配多頻道雷射治療儀研發出選配之皮上溶脂帶、將結合醫美產業，提升另一醫療領域之應用與商機。

3. 非接觸式乾眼症檢測儀

本產品擁有多項台灣及美國專利，並獲得經濟部「產業創新成果表揚獎」及經濟部主導性新品開發補助。

- ◎ 中華民國發明專利第 I-272931 號。
- ◎ 中華民國發明專利第 I-392476 號
- ◎ 美國發明專利及專業期刊發表：
 1. Method for Analyzing Tear Film Thermograph of Contactless Tear Film Thermal Imager。
 2. Method Utilizing thermograph of A Tear Film for Generating A Quantified。
 3. Journal of Biomedical Optics: Non-contact detection of dry eye using a custom designed infrared thermal image system。

◎ 美國食品藥物管理局 FDA 產品認證合格。

4. 光能量腦波刺激器

有鑒於現代人因壓力及病痛產生之睡眠障礙，研發團隊正積極利用光能量於腦波之刺激，將功能連結將之商品化，目前已取得多項技術專利，並作量產上市之規劃。

5. 無線式家庭保全系統研發

本無線產品完成量產，並且也接獲保全業客戶訂單，本產品使用國際標準(WIFI 與 ZIGBEE)產品通過國際認證，安全可靠，多項專利設計，持續研發創新產品設計。

◎ 3D 門磁偵測器

完全擺脫傳統磁簧設計，讓磁鐵能動態設定門窗與磁鐵之間距，3D 磁鐵擺放位置，讓安裝更簡單同時也不受門窗增加紗窗的間隔，也能夠輕易安裝。

◎ 180 度穿透位移偵測器

完全擺脫傳統紅外位移偵測設計，讓位移沒有偵測角度與遠離熱源的限制，同時能穿透非金屬隔離位移偵測。

6. 耐震型無塵室天花板系統

本天花板系統研發主要針對高科技產業之無塵室，受到強震時確保天花板系統不因地震而受損，本產品依據美國 AC156 規範，耐強震 $>0.9g$ 同時通過國家地震中心測試以主要客戶之認證。

7. 高效節能型空氣洗滌器

本產品高效能空氣洗滌器，主要針對高科技產業之無塵室進氣系統所研發，以低液氣比同時兼具高效能 $>95\%$ 或 $<1ppb$ 的洗滌效率獲得主要客戶之認證。

二、一〇六年度營業計畫概要

(一) 經營方針

為了公司長期經營與發展，本公司除了加強內部管理，在成本、品質及技術上的競爭優勢都要大幅提升外，並培訓海峽兩岸更多的幹部、引進相關系統精英人才，尤其在大陸更須加強，以為大陸業務成長預做準備。今年在本公司的專業領域中，雖在營收及競爭力都已領先同行，但本公司今年會更加強公司體質提升，改善工法降低成本以提升獲利率，擴大佔有率拉大與同行之距離。在產品方面，不論在醫療產品或無線安全監控系統，在研發及業務發展都必須再深化，相信其成功將會是公司發展的另一個支柱。

(二) 營業目標

一〇五年度比原預估整體營業額大幅增長並創歷史新高，原因是主要客戶建廠積極，擴增新客戶以及大陸業務有所成長。

今年台灣半導體及面板產業建設稍微降溫，大陸方面在半導體及面板產業建設非常積極，目前公司接單狀況良好，預估一〇六年整體營業額可樂觀看待。

(三) 重要之產銷政策

為了公司長期的生存與發展，本公司除了加強內部管理，在成本、品質及技術上的競爭優勢都要大幅提升外，並培訓海峽兩岸更多的幹部、引進相關系統精英人才，積極培養中高階接班人才。尤其大陸在半導體產業大幅度的投資，將成為本公司業務發展的重點，所以對大陸人才之招募及培養必須更加努力。

貳、公司簡介

一、 設立日期：民國 71 年 9 月 13 日

二、 公司沿革：

本公司創立於民國七十一年九月十三日，創立時公司名稱為漢唐科技工程有限公司，創立時資本額為新台幣 510 萬元，從事輸配電、電機、電器、電腦及通信設備之施工安裝。

基於精益求精追求盡善盡美的經營理念，在短短數年內已成為當時國內第一名的電腦機房工程專業廠商，不論在業績上及專業技術上都有顯著的成果，業務範圍也逐漸擴大到大型的水電空調及建廠工程上，也在這些大型的個案上建立了負責任、服務到底及專業品質的良好形象，業務不斷擴充，至民國七十九年三月更名為漢唐訊聯股份有限公司，並於同年十一月完成與訊聯系統股份有限公司之合併程序，成為國內唯一在大型機電、無塵室、電腦、通信、控制系統整合的現代化綜合性科技系統整合公司，憑藉著崇本務實的經營團隊，完善的組織規劃及充沛的專業人才配置，使本公司之業務日益開展，在國內半導體建廠之全廠整合，及國內的電腦通信及控制系統整合工程上，目前已成為首屈一指的專業公司。

本公司係依技術與專業為基礎來發展的，標榜的是第一流的技術與服務到底的精神，十餘年來已奠定了良好的經營基礎，員工人數目前已超過八百多人，大部份係各相關領域的專業技術人才。民國九十一年五月更名為漢唐集成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九十二年七月合併台群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資本額目前為新台幣貳拾參億捌仟貳佰參拾參萬參仟柒佰參拾元，年合併營業額達新台幣達 154 億 2 仟 6 佰餘萬元，並維持穩定的獲利能力，目前公司正穩健的朝向更遠大的營運目標發展中。

1. 本公司歷年重要記事如下：

- 71 年 9 月：原漢唐科技工程有限公司成立，資本額新台幣 510 萬元，成立初期以從事電腦機房工程業務為主。
- 73 年 4 月：購置台北市南京東路四段辦公室。
- 74 年 8 月：增資新台幣 1,000 萬元，資本額為新台幣 1,510 萬元，以充實營業資金。
- 76 年 8 月：增資新台幣 4,000 萬元，資本額為新台幣 5,510 萬元，以支應業務擴大之需求。
- 77 年 7 月：增資新台幣 3,000 萬元，資本額為新台幣 8,510 萬元，增加冷凍空調工程及交通系統工程、大樓、工廠及環境監控系統工程等業務。
- 77 年 11 月：購置高雄辦事處辦公室，以擴展南部地區之業務及服務。
- 78 年 9 月：與華邦電子公司簽訂 VLSI 一廠水電空調工程合約，為本公司在半導體廠建廠工程上首次之較大型合約；其後並陸續與科學園區內旺宏電子、德基半導體、台灣積體電路等半導體廠簽訂建廠相關合約，奠定本公司日後在半導體業整廠整合之良好基礎。

- 78 年 12 月：購置新店寶高路辦公室一樓。
- 79 年 3 月：公司更名為漢唐訊聯股份有限公司。
- 79 年 7 月：購置台北市復興北路辦公室，並為業務部門營業地址。
- 79 年 11 月：購置新店寶高路辦公室五樓。
- 79 年 11 月：合併訊聯系統股份有限公司，公司資本額增加至新台幣 14,060 萬元，營業範圍擴充至大型機電工程及系統整合工程；在系統整合服務上，結合兩家公司之專長與實力，獲得了更進一步的發展實力。
- 80 年 7 月：與華邦電子公司簽訂半導體二廠新建工程水電空調控制及附屬設備工程合約，為本公司承建半導體廠歷年來最大之工程。
- 80 年 8 月：與台灣省政府住都局簽訂八里污水廠第一期新建工程儀錶控制系統合約，為國內廠商自行承建最大之儀控系統工程，奠定本公司在大型儀控系統方面之設計施工能力。
- 80 年 8 月：與交通部地下鐵工程處簽訂台北市區鐵路地下化工程松延計劃電信工程合約，為首次由國內廠商自力承建之隧道通信工程。
- 80 年 11 月：增資新台幣參仟零肆拾萬元，公司資本額為新台幣壹億柒仟壹佰萬元。
- 82 年 8 月：與交通部高速公路局簽訂汐止五股高架拓寬段交通控制系統合約，為首次由國內廠商自力承建之大型交控系統工程。
- 83 年 4 月：與台灣積體電路公司簽訂新建三廠機電系統整合合約，為本公司承接半導體建廠工程歷年來最大個案。
- 83 年 9 月：購買朝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產品及設備，擴大產品事業規模，增加不斷電系統設備國內外市場之銷售。
- 84 年 3 月：增建新店寶高路生產廠完成，擴大 UPS 生產能量至每年六億元台幣。
- 84 年 3 月：與臺灣省煙酒公賣局簽訂嘉義酒廠二期工程之儀控系統工程，為本公司在大型儀控系統方面能力之再度展現。
- 84 年 5 月：經證管會核准現金及盈餘轉增資並同時核准為公開發行公司。
- 84 年 5 月：與中國商銀簽訂其福州街資訊大樓水電及電腦連線系統合約，是本公司承攬銀行界水電工程最大個案。
- 84 年 8 月：完成現金及盈餘轉增資計二億五千一百三十萬元，公司資本額因之增加至四億二千二百三十萬元。
- 84 年 11 月：與宏基營造股份有限公司簽訂力晶半導體廠水電消防工程，為本公司再度與外商公司合作之個案。

- 85 年 1 月：與臺灣積體電路公司因三廠合作之成功經驗再度簽定四廠之水電空調工程，足見本公司榮獲客戶信賴之程度。
- 85 年 1 月：與日商高砂公司再度合作簽訂華邦電子公司 CUB 工程，也可見本公司服務及能力亦備受外商公司之肯定。
- 85 年 1 月：與旺宏電子公司也因延續以往愉快之合作經驗再度簽訂其二廠中央空調工程。
- 85 年 2 月：與和喬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簽訂無塵室興建工程，為國內公司獨力興建無塵室跨入新紀元。
- 85 年 4 月：再與和喬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簽訂第二期無塵室興建工程。
- 85 年 6 月：同時與和喬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簽訂興建無塵室之水電空調暨全區系統整合工程。
- 85 年 8 月：與東元電機股份有限公司簽訂台灣信越半導體廠房興建工程。
- 85 年 8 月：與華邦再次簽訂四廠水電空調工程。
- 85 年 9 月：完成盈餘轉增資，公司資本額增加至五億零六百七拾六萬元。
- 86 年 3 月：基於台灣電信業蓬勃發展，本公司亦不落人後，投入大哥大基地台興建，已接獲電信基地台工程金額約為四億元。
- 86 年 4 月：與旺宏再次簽訂總部大樓地下層 MEP 工程。
- 86 年 5 月：與天下再簽訂 AMPI 無塵室新建工程。
- 86 年 5 月：完成盈餘轉增資，公司資本額增加至六億零八百一拾一萬一仟一佰萬元。
- 86 年 8 月：與華氣社（股）簽訂 BP-8. BP-9 機電工程。
- 86 年 9 月：與世大積體電路股份有限公司簽訂新建八吋晶圓片 CUB、MEP1 及 MEP2 機電設備之安裝工程，並且與華新機電股份有限公司合作完成合約。
- 86 年 9 月：與立生半導體(股)簽訂廠房新建工程。
- 87 年 1 月：與旺宏電子(股)簽訂旺宏總部大樓新建工程。
- 87 年 2 月：公司股票正式在櫃檯買賣中心掛牌交易。
- 87 年 3 月：與達基科技(股)簽訂第二期水電空調新建工程。
- 87 年 5 月：與台灣積體電路股份有限公司簽訂台南科學園區台積六廠新建工程。
- 87 年 5 月：完成盈餘及員工紅利轉增資，公司資本額增加至柒億陸仟玖佰貳拾玖萬柒仟肆佰貳拾元。
- 87 年 6 月：產品事業部正式獨立成為子公司豫順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 87 年 8 月：完成現金增資，公司資本額增加至捌億玖仟玖佰貳拾玖萬柒仟肆佰貳拾元。
- 87 年 10 月：與奇美電子股份有限公司簽訂奇美電子無塵室新建工程。
- 87 年 12 月：與華特電子股份有限公司簽訂華特三廠新建工程。
- 88 年 2 月：與瀚宇彩晶（股）簽訂 FAB 工廠無塵室及全廠機電電腦監控系統整合工程。
- 88 年 12 月：與大陸工程（股）簽訂台北都會捷運系統工程 CD 550 標工程（水電、環控工程）。
- 88 年 12 月：與瀚宇彩晶（股）簽訂 FAB II 廠新建工程。
- 89 年 2 月：與達基科技（股）簽訂龍潭二廠大 MEP 工程。
- 89 年 2 月：與大陸工程（股）簽訂台北都會捷運系統工程 CD 550 標工程（水電、環控工程除外）。
- 89 年 3 月：與廣輝電子（股）簽訂廣輝林口興建廠房無塵室新建工程。

- 89 年 8 月：與全球聯合通信〈股〉簽訂無塵室新建工程。
- 89 年 9 月：與數位聯合電信〈股〉簽訂內湖機房新建工程。
- 89 年 9 月：與台積電〈股〉簽訂 TSMC FAB12 MEP 工程。
- 89 年 10 月：與台積電〈股〉簽訂 TSMC FAB14 MEP 工程。
- 89 年 11 月：與台積電〈股〉簽訂 TSMC 14 廠無塵室工程。
- 90 年 2 月：與瀚宇彩晶（股）簽訂 FAB II 設計變更追加工程。
- 90 年 2 月：與高平磊晶科技（股）簽訂廠房新建機電工程。
- 90 年 5 月：與旺宏電子（股）簽訂 MXIC FAB3 MEP PROJECT 工程。
- 90 年 8 月：與漢磊科技（股）簽訂廠房機電及無塵室工程。
- 90 年 10 月：與宏力半導體製造（股）簽訂上海廠房新建工程。
- 90 年 12 月：與台積電（股）簽訂 F12 MEP FOR OFFICE 1-6F 工程。
- 90 年 12 月：與大陸工程（股）簽訂台北都會捷運系統工程 CD 315 標通訊系統工程。

- 91 年 3 月：與廣輝電子（股）簽訂二廠新建工程。
- 91 年 4 月：與台積電（股）簽訂台積 14 ME 工程。
- 91 年 7 月：與友達光電（股）簽訂友達光電 LCA 廠房新建工程。
- 91 年 7 月：與友達光電（股）簽訂 CATPROJECT 工程。
- 91 年 8 月：與台積電（股）簽訂 TSMC FAB12 MEP 擴充工程。

- 91 年 8 月：與台積電(股)簽訂 TSMC12 H/Q MEP&OFFICE MEP7-9F 工程。
- 91 年 9 月：與奇美電子(股)簽訂 FAB3 CF C/R 工程。
- 91 年 10 月：與友達光電(蘇州)簽訂 FAB I CELL 廠新建工程。
- 91 年 11 月：與瀚宇彩晶(股)簽訂彩晶 FAB III 第一期無塵室統包工程。
- 91 年 11 月：與廣輝電子(股)簽訂 LINE III UTILITY 包需求變更工程。
- 91 年 11 月：與瀚宇彩晶(股)簽訂彩晶 FAB III MEP 工程。
- 92 年 3 月：與瀚宇彩晶(股)簽訂彩晶 FAB III 30K HOOK UP 工程。
- 92 年 3 月：與中強光電(股)簽訂中強光電竹南廠二期工程。
- 92 年 4 月：與瀚宇彩晶(股)簽訂 FAB3 color Filter 無塵室工程。
- 92 年 6 月：與台灣積電(股)簽訂 TSM12 SUPPORT 1F C/R 工程。
- 92 年 8 月：與瀚宇彩晶(股)簽訂 FAB3 color Filter 工程。
- 92 年 8 月：與瀚宇彩晶(股)簽訂 FAB3 color Filter 工程。
- 92 年 11 月：與瀚宇彩晶(股)簽訂彩晶三廠 C/R CELL A LINE 工程。
- 92 年 11 月：與瀚宇彩晶(股)簽訂彩晶三廠南京瀚宇彩欣 FAB III 工程。
- 92 年 12 月：與瀚宇彩晶(股)簽訂彩晶三廠 PHASE II HOOK UP 工程。
- 92 年 12 月：與台灣積電(股)簽訂 TSM14 HOOK UP3K Turn-key Package 工程。
- 93 年 1 月：與廣輝電子(股)簽訂達偉 QDS LCM Fab F3 project 工程。
- 93 年 1 月：與奇美電子(股)簽訂 FAB4 廠 LCD/CR 工程。
- 93 年 1 月：與友達光電(股)簽訂 Tango project M10 C/R 工程。
- 93 年 2 月：與瀚宇彩晶(股)簽訂彩晶三廠 FAB3 PHASE III 工程。
- 93 年 3 月：與廣輝電子(股)簽訂 QDI' s TFT-LCD Fab Line3 Project 工程。
- 93 年 7 月：與瀚宇彩晶(股)簽訂 FAB IV TFT-LCD 新建工程。
- 93 年 7 月：與茂德科技(股)簽訂中科廠 FAB III MEP 工程。
- 93 年 9 月：與友達光電(股)簽訂台中廠一期 Lephant project 工程。
- 93 年 9 月：與廣輝電子(股)簽訂 QDI LINEII 75K 擴充工程。
- 93 年 12 月：與華邦電子(股)簽訂中科廠無塵室工程
- 94 年 1 月：與台塑石化(股)簽訂台塑六輕煉油廠南北儀電統包工程。

- 94 年 3 月：與宏茂微電子(上海)有限公司簽訂宏茂微電子(上海)新建廠房機電裝修工程。
- 94 年 10 月：與奇美電子(股)簽訂五廠 CLEAN ROOM PACKAGE 工程。
- 94 年 11 月：與南茂科技(股)簽訂竹北廠 1.2.4F 機電空調及裝修工程。
- 94 年 12 月：與南茂科技(股)簽訂南茂科技南科廠 T-B 棟新建工程。
- 95 年 1 月：與友達光電(股)簽訂友達台中 B11 無塵室工程。
- 95 年 2 月：與奇美電子(股)簽訂 CMO CLEANROOM PROJECT(1+2 期)工程。
- 95 年 4 月：與力晶半導體(股)簽訂力晶 FAB 12M C/R 改建工程。
- 95 年 5 月：與台積電(股)簽訂 FAB14 41K HOOK UP ENGINEERING 工程。
- 95 年 5 月：與台積電(股)簽訂 TAMC12 PHASE 3B PROJECT 工程。
- 95 年 6 月：與南茂科技(股)簽訂 T-B 棟機電工程。
- 95 年 8 月：與茂德科技(股)簽訂茂德 FAB14 MEP M10 機電工程。
- 95 年 10 月：與奇美電子(股)簽訂 CMO FAB6 無塵室工程。
- 95 年 10 月：與力晶半導體(股)簽訂 PSC 12C 無塵室工程。
- 95 年 10 月：與台積電(股)簽訂 FAB14 P3 MEP+FP PACKAGE 工程。
- 96 年 1 月：與南茂科技(股)簽訂無塵室機電工程。
- 96 年 2 月：與南茂科技(股)簽訂南茂科技竹北廠 4F 無塵室擴建工程
- 96 年 4 月：與台積電(股)簽訂 F14 P2 61.3K HOOK UP 工程。
- 96 年 7 月：與健鼎電子(無錫)(有)簽訂健鼎 PCB 五廠無塵室空調製程工程。
- 96 年 7 月：與瑞晶電子(股)簽訂瑞晶 R1 廠 PHASE II 動力幹線工程。
- 96 年 8 月：與華邦電子(股)簽訂華邦 FAB6 B 無塵室新建工程。
- 96 年 8 月：與瑞晶電子(股)簽訂 FAB R1 PHASE II 無塵室工程。
- 96 年 8 月：與台積電(上海) (有)簽訂台積 F10 P2 MEP PACKAGE 工程。
- 96 年 9 月：與深超光電(股)簽訂深超深圳模組一廠淨化室系統工程。
- 96 年 12 月：與龍騰光電(有)簽訂龍騰光電 110K 擴建主系統工程。
- 97 年 1 月：與台積電(股)簽訂 F14 P2 HOOK UP 工程。
- 97 年 1 月：與祈中科(蘇洲)(有)簽訂水電空調及廠務系統管路工程。
- 97 年 2 月：與深超(深圳)(有)簽訂模組一廠淨化系統-H1 工程。
- 97 年 3 月：與深超(深圳)(有)簽訂一般電力工程。
- 97 年 3 月：與友達光電(股)簽訂友達台中廠 M12 無塵室工程。
- 97 年 3 月：與群創光電(股)簽訂 T2 C/F 無塵室工程。

- 97 年 3 月：與友達光電(股)簽訂友達新竹 DAWN 廠房新建機電工程。
- 97 年 4 月：與台積電(股)簽訂 F12 P4 - MEP、FP、C/R, VE 工程。
- 97 年 5 月：與深超(深圳)(有)簽訂 K 1 區工藝生產設備管道工程。
- 97 年 5 月：與台積電(股)簽訂 F12 P4 -PX PACKAGE 工程。
- 97 年 7 月：與江蘇百世德(有)簽訂薄膜太陽電池生產項目工程。
- 97 年 7 月：與大同(股)簽訂華映 L2 UP 120K 專案 C/R 修改工程。
- 97 年 8 月：與瑞晶(股)簽訂 FAB R2 PCW、C/R、CHILLER PLANT 及 R2 動力幹線工程。
- 97 年 10 月：「非接觸式乾眼症檢測儀」獲得經濟部 97 年度「產業創新成果表揚獎」。
- 98 年 06 月：與福聚太陽能(股)簽訂福聚 PSS PROJECT C/R 工程。
- 98 年 06 月：與華亞半導體(股)簽訂華亞堆疊製程 HOOK UP 工程。
- 98 年 08 月：與友達光電(股)簽訂友達 AUO 七星廠區動力 MEP 工程。
- 98 年 09 月：與友達光電(股)簽訂友達 L8B MEP 工程。
- 98 年 09 月：與台積電(股)簽訂 F12 P4 MEP C/R ELE PACKAGE STAGE 2 工程。
- 98 年 12 月：與台積電(股)簽訂 F14 AY CODE N65 82 台新裝機工程。
- 98 年 12 月：與友達光電(股)簽訂友達 L8B 新建廠房 M&E 工程。
- 99 年 1 月 台灣積體電路製造(股)簽訂 TSMC FAB 12 P5 工程
- 99 年 1 月 台灣積體電路製造(股) 簽訂 TSMC F14 P3 2010 N4&N65 HOOK UP 工程
- 99 年 4 月 台灣積體電路製造(股) 簽訂 TSMC F14 P4 LEAROOM&CAS PACKAGE 工程
- 99 年 4 月 台灣積體電路製造(股) 簽訂 TSMC F14 MEP&FIRE PROTECTION&PX PACKAGE 工程
- 99 年 4 月 台灣積體電路製造(股) TSMC F14 P4 PX PACKAGE 工程
- 99 年 5 月 台灣積體電路製造(股) TSMC F14 N65 BK CODE 103 台新裝機工程
- 99 年 6 月 南茂科技(股) 簽訂南茂 TB 棟 3 樓 C/R 擴建及 TA 棟 2 樓 C/R 擴建
- 99 年 8 月 台灣積體電路製造(股) 簽訂 TSMC 12 P5 EBO 工程
- 99 年 8 月 台灣積體電路製造(股) 簽訂 TSMC 12 P2 HPM B1F CR 新建工程
- 99 年 8 月 南茂科技(股) 簽訂南茂竹北廠五樓擴建工程
- 99 年 10 月 台灣積體電路製造(股) 簽訂 TSMC F15 P1 MEP&PX PACKAGE 工程
- 99 年 10 月 台灣積體電路製造(股) TSMC F14 P4 HOOK UP 180 工程

- 99 年 11 月 台灣積體電路製造(股) TSMC SOLAR PROJECT PHASE 1 MEP PACKAGE 工程
- 99 年 12 月 台灣積體電路製造(股) TSMC F15P1 C/R WBS 工程
- 100 年 01 月 友達光電(股)友達新加坡 LAB CLEANROOM EXPANSION
- 100 年 01 月 高通顯示器製造(股)通廠房新建工程
- 100 年 02 月 台灣積體電路製造(股)TSMC F14 P3 OFFICE 3F WAT C/R 工程
- 100 年 02 月 友達光電(股)友達 GRC MEP 工程
- 100 年 03 月 友達晶材(股)友達晶材台中港加工出口區一期廠房機電工程
- 100 年 04 月 友達晶材中港 C/R 新建工程
- 100 年 08 月 台灣積體電路製造(股)TSMC F15 P2 MEP
- 100 年 08 月 台灣積體電路製造(股)TSMC F15 P2 CLEANROOM SYSTEM
- 100 年 9 月 註銷庫藏股減資新台幣參仟伍佰捌拾玖萬元，公司實收資本額為新台幣貳拾肆億柒仟肆佰捌拾參萬參仟柒佰參拾元。
- 100 年 11 月 台灣積體電路製造(股)TSMC F15 P6 C/R PACKAGE STAGE-1
- 100 年 12 月 註銷庫藏股減資新台幣玖仟貳佰伍拾萬元，公司實收資本額為新台幣貳拾參億捌仟貳佰參拾參萬參仟柒佰參拾元。
- 101 年 03 月 台灣積體電路製造(股)TSMC F12 P6 C/R STAGE-2
- 101 年 03 月 台灣積體電路製造(股)TSMC F15 P2 LAYOUT 工程
- 101 年 04 月 台灣積體電路製造(股)TSMC F15 P3 MEP 工程
- 101 年 05 月 台灣積體電路製造(股)TSMC F15 P3 CLEANROOM 工程
- 101 年 05 月 台灣積體電路製造(股)TSMC F6 BUMPPING 工程
- 101 年 05 月 台灣積體電路製造(股)F12 P6 CCD EXPANSION-EDC2 F12 P4 SITE 工程
- 101 年 06 月 台灣積體電路製造(股)TSMC F12 P6 CCD EXPANSION-F8 DC1 工程
- 101 年 08 月 台灣積體電路製造(股)TSMC F14 OFFICE TESTING CLEANROOM AND UTILITY PACKAGE 工程
- 101 年 09 月 台灣積體電路製造(股)TSMC F15 P4 MEP 工程一期
- 101 年 10 月 台灣積體電路製造(股)TSMC F14 P5 MEP PACKAGE 工程
- 101 年 10 月 台灣積體電路製造(股)TSMC F15 P4 CLEANROOM 工程
- 101 年 10 月 台灣積體電路製造(股)TSMC FAB14 P5 FAB ARER CLEAR ROOM 工程
- 102 年 01 月 台灣積體電路製造(股) TSMC F14 POWER HOOK UP 工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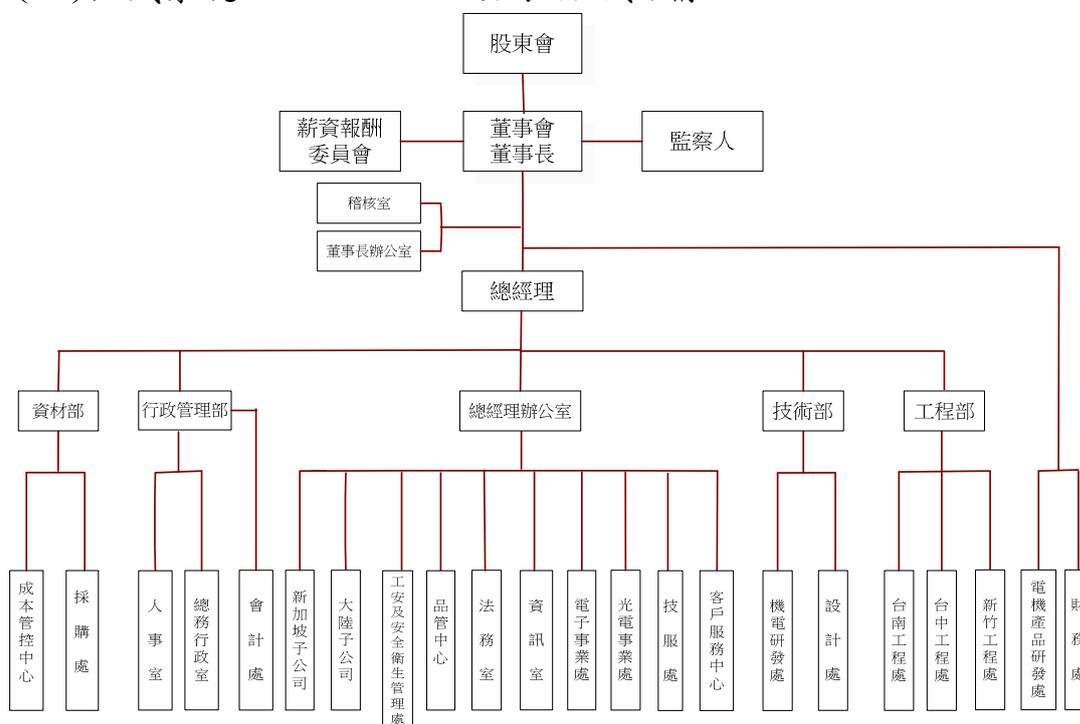
- 102 年 01 月 台灣積體電路製造(股) TSMC F4 HOOK UP 工程 EXHAUST, CAP, FILTER 工程
- 102 年 03 月 台灣積體電路製造(股) TSMC F14 P6 PX PACKAGE 工程
- 102 年 04 月 台灣積體電路製造(股) TSMC F14 P6 MEP PACKAGE 工程
- 102 年 04 月 台灣積體電路製造(股) TSMC F14 P6 CLEAN ROOM PACKAGE 工程
- 102 年 11 月 台灣積體電路製造(股) TSMC F14 P6 POWER HOOK UP 廠務追加工程
- 102 年 8 月 環維電子(上海)(有)生產廠房 1&2F 無塵室&內裝工程
- 102 年 10 月 南京中電熊貓液晶顯示科技(有)新增淨房系統改進工程(+10K) 工程
- 102 年 09 月 環維電子(上海)(有)生產廠房 3F 新建無塵室工程
- 103 年 01 月 台灣美光 R2 25NM 75K CLEANROOM 工程(STANGE 1+2)
- 103 年 01 月 TSMC F14 OFFIC TESTING C/R AND UTILITY PACKAGE
- 103 年 02 月 TSMC 精材科技新廠廠區機電及潔淨室安裝工程
- 103 年 04 月 TSMC F14 P7 C/R
- 103 年 06 月 新加坡友達 L4B POWER MTM project
- 103 年 09 月 南茂 TB 棟 4F 改建無塵室
- 103 年 10 月 TSMC F12 P7 MEP PACKAGE
- 103 年 11 月 友達光電 L8B B21 P1 P2 P3 無塵室擴充工程
- 103 年 11 月 TSMC F12 P7 CLEAN ROOM PACKAGE
- 104 年 02 月 日月光半導體製造(股)公司高雄廠 K22 平面建廠新建工程
- 104 年 02 月 台灣美光 FAB A2 Base Build Project
- 105 年 01 月 華邦電子 MEP+CR
- 105 年 02 月 TSMC F15 P6 MEP PACKAGE STAGE 1 (EQUIPMENT/LABOR/MATERIAL)
- 105 年 03 月 TSMC F15 P5 MEP PACKAGE (STAGE 1) (UPS)
- 105 年 03 月 TSMC F15 P6 CR SCAD-TEM-組頭間追加工程
- 105 年 10 月 台灣美光 A2 110S TOTAL GAS SYSTEM(MOR)
- 105 年 11 月 台積電南京 CHINA CLEANROOM PACKAGE-EQ (STAGE 1)

參、公司治理報告

一、公司組織

(一)組織系統

1. 公司之組織結構



2. 各部門之主要職掌彙總如下：

部門	主要職掌
稽核室	協助公司各組織人員善盡其責，並確定其工作的正確性，以提高組織效能。
法務室	協助各部門業務相關之法律事務(提出法律意見、合約撰擬及審查、訴訟與非訟事件辦理等)、公司規章辦法擬編與修正、其他交辦法律事項之執行。
總務行政室	掌理有關總務、股務、公關、資訊等事務。
人事室	負責有關人員招募、考績、晉升、福利、訓練等事務。
財務處	負責財務調度、出納、現金預算等事務。
會計處	負責公司會計作業、稅務申報、成本計算等事務。
採購處	負責公司各項請購案之執行、訂單之處理及單據管理。
資訊室	負責公司內外電腦相關之系統、軟體與硬體、架構規劃、開發建置與管理維護。
客戶服務中心	負責業務之承攬及對客戶之各項服務。
工程處	負責公司系統(含特殊系統)整合工程案件之執行。
技服處	負責維修合約之執行及保固服務。
設計處	負責全公司所有系統(特殊系統除外)之設計、整合及技術支援服務。
機電研發處	負責無塵室相關空調、能源、氣流模擬及化學分子污染等研發事務。
電機產品研發處	負責電機類產品之研發，工程現場異常問題協助處理。
光電事業處	負責紅外線及相關光電產品之研發、生產、銷售及維修保固等售後服務。
電子事業處	負責無線監控產品之研發、設計、生產、銷售及維護等保固及售後服務。
工安及安全衛生管理處	擬訂規劃督導及推動安全衛生管理事項並指導協助有關人員實施。擬定公司職安衛管理計劃，督導各專案遵循公司職安衛管理計劃，稽核、輔導各專案執行安全衛生事項。
品管中心	各項品質保證及可靠度系統建立及持續更新，執行工程品質管制及改善。
成本管控中心	負責公司各專案成本之管控與督導。

二、董事、監察人及主要經理人資料

1. 董事及監察人資料

106年04月24日

職稱	國籍或註冊地	姓名	性別	選任日期	任期	初次選任日期	選任時持有股份		現在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現在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本公司及其他公司之職務	職務	姓名	關係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董事長	台灣	陳朝水	男	104.06.16	3年	72.02.09	3,628,043	1.52%	3,628,043	1.52%	26,676	0.01%	-	-	交大電信工程系	註一	無	無	無
董事	台灣	李惠文	女	104.06.16	3年	79.03.02	7,012,334	2.94%	7,012,334	2.94%	-	-	-	-	文化大學經濟系	註二	董事代表人	王國為	母子
董事	台灣	陳柏辰	男	104.06.16	3年	79.03.02	2,992,300	1.26%	2,992,300	1.26%	-	-	-	-	交大電信工程系	註三	無	無	無
董事	台灣	中慶投資(股)公司	男	104.06.16	3年	101.06.12	733	0.00%	733	0.00%	-	-	-	-	-	-	董事	李惠文	董事長
董事 105.07.20解任	台灣	中慶投資(股)公司法代:曾享清	男	104.06.16	3年	104.06.16	100,962	0.04%	100,962	0.042%	-	-	-	-	台北工專電機科	註四	無	無	無
董事	台灣	中慶投資(股)公司法代:王國為	男	105.07.20	2年	105.07.20	1,249,958	0.52%	1,249,958	0.52%	-	-	-	-	淡江大學	採購	董事	李惠文	母子
獨立董事	台灣	蔡國智	男	104.06.16	3年	104.06.16	-	-	-	-	-	-	-	-	交大計算與控制學系學士	註五	無	無	無
獨立董事	台灣	郝挺	男	104.06.16	3年	104.06.16	-	-	-	-	-	-	-	-	瑞士維多利亞大學管理研究所博士	註六	無	無	無
監察人	台灣	林坤銘	男	104.06.16	3年	101.06.12	-	-	-	-	-	-	-	-	台大電機工程學系	註七	無	無	無
監察人	台灣	林詮盛	男	104.06.16	3年	101.06.12	242,997	0.10%	242,997	0.10%	119,885	0.05%	-	-	新埔工專	無	無	無	無

註一：本公司董事長，漢唐集成(有)(BYI)董事長，江西漢唐系統集成(有)、蘇州漢太系統集成(有)公司監察人、盈正豫順電子(股)公司之法人董事代表人，江西省建工集團有限公司監察人。

註二：本公司副總經理，中慶投資(股)公司董事長，漢太投資(股)公司董事長。

註三：本公司總經理，漢太投資(股)公司、江西省建工集團有限公司之董事長，盈正豫順電子(股)公司、漢科系統科技(股)公司之董事法人代表，江西漢唐系統集成(有)公司、蘇州漢太系統集成(有)公司、北京漢和唐醫療器械(有)公司、新加坡漢唐系統集成有限公司董事長。

註四：本公司副總經理

註五：鈺晶電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長，力精電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長，愛普科技(股)公司董事之法人代表，上詮光纖通信(股)公司董事，緯創資通(股)公司獨立董事。

註六：聯傑國際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長

註七：首席財務管理顧問、首創投資、音席創業投資、德勝科技董事長；沅灑創業投資、三圖創業投資、坤基創業投資、坤基創業投資董事長暨總經理；慧宇投資、實德科技、順通資訊、麗華電子、永洋科技、宏芯科技、得利影視、中國石油化學董事；神基科技獨立董事。

2. 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

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

106 年 4 月 24 日

法人股東名稱 (註 1)	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 (註 2)
中慶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王國瑜(31.13%)、李惠文(29%)、李秀蓁(15.87%)

註 1：董事、監察人屬法人股東代表者，應填寫該法人股東名稱。

註 2：填寫該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名稱(其持股比例占前十名)及其持股比例。若其主要股東為法人者，應再填列下表二。

3. 董事及監察人資料 (二)

姓名 (註1)	是否具有五年以上工作經驗 及下列專業資格			符合獨立性情形 (註2)										兼任其他 公開發行 公司獨立 董事家數			
	商務、法 務、財務、 會計或公司 業務所須相 關科系之公 私立大專院 校講師以上	法官、檢察官、 律師、會計師或 其他與公司業 務所需之國家 考試及格領有 證書之專門職 業及技術人員	商務、法 務、財 務、會計 或公司業 務所須之 工作經驗	1	2	3	4	5	6	7	8	9	10				
	陳朝水			✓				✓	✓	✓	✓	✓	✓		✓	✓	-
	李惠文			✓		✓			✓	✓	✓		✓		✓	-	
陳柏辰			✓				✓	✓	✓	✓	✓	✓	✓	-			
中慶投資(股)公 司法代:曾享清 105.07.20解任			✓		✓	✓	✓	✓	✓	✓	✓	✓	✓	✓	-		
中慶投資(股)公 司法代:王國為 105.07.20上任			✓		✓	✓		✓	✓	✓		✓	✓	-			
蔡國智			✓	✓	✓	✓	✓	✓	✓	✓	✓	✓	✓	✓	1		
郝挺			✓	✓	✓	✓	✓	✓	✓	✓	✓	✓	✓	✓	-		
林坤銘			✓	✓	✓	✓	✓	✓	✓	✓	✓	✓	✓	✓	1		
林詮盛			✓	✓	✓	✓	✓	✓	✓	✓	✓	✓	✓	✓	-		

註：各董事、監察人於選任前二年及任職期間符合下述各條件者，請於各條件代號下方空格中打“✓”。

- (1) 非為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受僱人。
- (2) 非公司之關係企業之董事、監察人(但如為公司或其母公司、公司直接及間接持有表決權之股份超過百分之五十之子公司之獨立董事者，不在此限)。
- (3) 非本人及其配偶、未成年子女或以他人名義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額百分之一以上或持股前十名之自然人股東。
- (4) 非前三款所列人員之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或三親等以內直系血親親屬。
- (5) 非直接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額百分之五以上法人股東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或持股前五名法人股東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
- (6) 非與公司有財務或業務往來之特定公司或機構之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或持股百分之五以上股東。
- (7) 非為公司或關係企業提供商務、法務、財務、會計等服務或諮詢之專業人士、獨資、合夥、公司或機構之企業主、合夥人、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及其配偶。但依股票上市或於證券商營業處所買賣公司薪資報酬委員會設置及行使職權辦法第七條履行職權之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不在此限。
- (8) 未與其他董事間具有配偶或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
- (9) 未有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事之一。
- (10) 未有公司法第 27 條規定以政府、法人或其代表人當選。

4. 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106年04月24日

職稱	國籍	姓名	性別	選(就)任日期	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經理人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職稱	姓名
執行長	台灣	陳朝水	男	103.07.14	3,628,043	1.52%	26,676	0.01%	-	-	交大電信工程系	註一	-	-
總經理	台灣	陳柏辰	男	89.09.26	2,992,300	1.26%	-	-	-	-	交大電信工程系	註二	-	-
技術長	台灣	李若瑟	男	87.09.26	233	0.00%	-	-	-	-	台北工專電機系	註三	-	-
行政副總	台灣	李惠文	女	101.07.10	7,012,334	2.94%	-	-	-	-	文化大學經濟系	註四	-	-
採購副總	台灣	陳紹明	男	101.07.10	1,040	0.00%	-	-	-	-	高雄工專	註五	-	-
工程副總	台灣	曾享清	男	101.07.10	100,962	0.04%	-	-	-	-	台北工專	-	-	-
會計主管	台灣	潘麗美	女	101.06.27	750	0.00%	-	-	-	-	醒吾商專	-	-	-
財務主管	台灣	林麗玉	女	101.06.27	4,000	0.00%	-	-	-	-	台北商專	-	-	-
副總經理	台灣	吳瑞進	男	101.07.10	50,703	0.02%	-	-	-	-	淡江大學資工系	註六	-	-
副總經理	台灣	張歐	男	101.07.10	-	-	-	-	-	-	註七	註七	-	-
副總經理	台灣	王俊雄	男	101.07.10	-	-	-	-	-	-	萬能工專	-	-	-

註一：本公司董事長，漢唐集成(有)(BVI)董事長，江西漢唐系統集成(有)、蘇元貿易(上海)公司、蘇州漢太系統集成(有)、光健(股)公司董事，漢太投資(股)公司監察人、盈正豫順電子(股)公司之法人董事代表人，江西省建工集團有限責任公司監事。

註二：本公司總經理，漢太投資(股)公司、江西省建工集團有限責任公司之董事，盈正豫順電子(股)公司、漢科系統科技(股)公司之董事法人代表，江西漢唐系統集成(有)公司、蘇元貿易(上海)公司、蘇州漢太系統集成(有)公司、北京漢和唐醫療器械(有)公司、新加坡漢唐系統集成有限公司董事長。

註三：本公司技術長、江西漢唐系統集成(有)公司董事。

註四：本公司副總經理、中慶投資(股)公司董事長、漢太投資(股)公司董事長。

註五：本公司採購長、江西漢唐系統集成(有)公司董事。

註六：本公司大陸分公司總經理；江西漢唐系統集成(有)、蘇元貿易(上海)公司、蘇州漢太系統集成(有)董事。

註七：美國加州理工大學聖地牙哥分校博士後研究，中正理工學院(國防大學)電機博士，美國麻省理工學院電機碩士，北京漢和唐醫療器械(有)公司董事。

5. 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
(1) 董事之酬金 (彙總配合級距揭露姓名方式)

單位：仟元

職稱	姓名	董事酬金				兼任員工領取相關酬金				A、B、C、D、E、F及G等七項總額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有無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酬金		
		報酬(A)		退職退休金		董事酬勞(C)		業務執行費用(D)		A、B、C、D、E、F及G等七項總額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本公司	本公司	本公司	本公司	本公司	本公司	本公司	本公司	本公司	本公司			
董事長	陳朝水	-	-	-	-	19526	19526	115	115	1.17	1.17	3,4368	3,4368	無
董事	陳柏長	-	-	-	-	19526	19526	115	115	1.17	1.17	3,4368	3,4368	無
董事	李慧文	-	-	-	-	19526	19526	115	115	1.17	1.17	3,4368	3,4368	無
董事	中慶投資(股)公司	-	-	-	-	19526	19526	115	115	1.17	1.17	3,4368	3,4368	無
董事	中慶投資(股)公司 法代：王國為	-	-	-	-	19526	19526	115	115	1.17	1.17	3,4368	3,4368	無
董事	中慶投資(股)公司 法代：曹亭清	-	-	-	-	19526	19526	115	115	1.17	1.17	3,4368	3,4368	無
獨立董事	蔡國智	-	-	-	-	-	-	-	-	-	-	-	-	-
獨立董事	鄒挺	-	-	-	-	-	-	-	-	-	-	-	-	-

*除上表揭露外，最近年度公司董事為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提供服務(如擔任非屬員工之顧問等)領取之酬金：無

酬金級距表

給付本公司各個董事酬金級距	董事姓名		
	前四項酬金總額(A+B+C+D)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H	前七項酬金總額(A+B+C+D+E+F+G) 本公司
低於 2,000,000 元	王國為、曾享清	王國為、曾享清	王國為
2,000,000 元 (含) ~ 5,000,000 元	陳朝水、李惠文、陳柏辰、中慶投資(股)公司、蔡國智、郝挺	陳朝水、李惠文、陳柏辰、中慶投資(股)公司、蔡國智、郝挺	中慶投資(股)公司、蔡國智、郝挺
5,000,000 元 (含) ~ 10,000,000 元			李惠文、曾享清
10,000,000 元 (含) ~ 15,000,000 元			陳朝水、陳柏辰
15,000,000 元 (含) ~ 30,000,000 元			
30,000,000 元 (含) ~ 50,000,000 元			
50,000,000 元 (含) ~ 100,000,000 元			
100,000,000 元以上			
總計	8	8	8

(2) 監察人之酬金 (個別揭露姓名及酬金方式)

單位：仟元

職稱	姓名	監察人酬金						A、B及C等三項總額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有無領取來自外轉投資事業酬金
		報酬(A)		酬勞(B)		業務執行費用(C)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監察人	林坤銘	-	-	3,000	3,000	21.6	21.6	0.1947	-
	林詮盛	-	-	3,000	3,000	14.4	14.4	0.1942	120

註：宋學仁104年10月26日解任

酬金級距表

給付本公司各個監察人酬金級距	監察人姓名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D
低於 2,000,000 元		
2,000,000 元 (含) ~ 5,000,000 元	林坤銘、林詮盛	林坤銘、林詮盛
5,000,000 元 (含) ~ 10,000,000 元		
10,000,000 元 (含) ~ 15,000,000 元		
15,000,000 元 (含) ~ 30,000,000 元		
30,000,000 元 (含) ~ 50,000,000 元		
50,000,000 元 (含) ~ 100,000,000 元		
100,000,000 元以上		
總計	2	2

(3) 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 (彙總配合級距揭露姓名方式)

單位：仟元

職稱	姓名	薪資(A)		退職退休金(B)		獎金及特支費等等(C)		員工酬勞金額(D)				A、B、C及D等四項總額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有無額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酬金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現金金額	股票金額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註5)		
執行長	陳朝水	40,177	40,872	1,600	1,600	3,014	3,014	27,000	-	-	4,6257	4,6706	無	
總經理	陳柏辰													
技術長	李若瑟													
行政副總	李惠文													
採購副總	陳紹明													
工程副總	曾享清													
會計主管	潘麗美													
財務主管	林麗玉													
副總經理	吳瑞進													
副總經理	張歐													
副總經理	王俊雄													

* 不論職稱，凡職位相當於總經理、副總經理者(例如：總裁、執行長、總監...等等)，均應予揭露。

酬金級距表

給付本公司各個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級距	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姓名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低於 2,000,000 元	潘麗美、林麗玉、	潘麗美、林麗玉、
2,000,000 元 (含) ~ 5,000,000 元		
5,000,000 元 (含) ~ 10,000,000 元	李若瑟、李惠文、陳紹明、吳瑞進 王俊雄、曾享清、張歐	李若瑟、李惠文、陳紹明、吳瑞進 王俊雄、曾享清、張歐
10,000,000 元 (含) ~ 15,000,000 元	陳朝水、陳柏辰	陳朝水、陳柏辰
15,000,000 元 (含) ~ 30,000,000 元		
30,000,000 元 (含) ~ 50,000,000 元		
50,000,000 元 (含) ~ 100,000,000 元		
100,000,000 元以上		
總計	11	11

(4) 分派員工酬勞之經理人姓名及分派情形

單位：千元

	職稱	姓名	股票金額	現金金額	總計	總額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
經理人	執行長	陳朝水	0	27,000	27,000	1.7397
	總經理	陳柏辰				
	技術長	李若瑟				
	行政副總	李惠文				
	採購副總	陳紹明				
	工程副總	曾享清				
	會計主管	潘麗美				
	財務主管	林麗玉				
	副總經理	吳瑞進				
	副總經理	張歐				
	副總經理	王俊雄				

5. 本公司及合併報表所有公司於最近年度支付本公司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總額占稅後純益比例之分析並說明給付酬金之政策、標準與組合、訂定酬金之程序及與經營績效之關聯性

1. 本公司及合併報表所有公司於最近二年度支付本公司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總額占稅後純益比例之分析

單位：千元

身份	年度	104年		105年	
		本公司	財務報向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向內所有公司
董事酬金		82,654	82,654	53,339	53,339
董事酬金占稅後純益比例 (%)		6.64%	6.45%	3.44%	3.44%
監察人酬金		9,321	9,321	6,036	6,036
監察人酬金占稅後純益比例 (%)		0.75%	0.73%	0.39%	0.39%
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		74,892	75,423	71,791	72,487
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占稅後純益比例 (%)		6.02%	5.89%	4.63%	4.67%

全體董事及監察人之報酬依公司章程授權董事會，依其對本公司營運參與之程度及貢獻之價值，並參酌同業通常之水準議定之，故應無重大未來風險。

2. 給付酬金之政策、標準與組合、訂定酬金之程序、與經營績效及未來風險之關聯性

職稱	董事、監察人酬金	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
說明		
酬金之政策	本公司董事、監察人目前並無固定酬金，僅於公司營運年度終了有盈餘時，依本公司章程規定提撥董監酬勞。	公司經理人依年度績效考核核發獎金。若有盈餘提撥員工酬勞，再依本公司績效考核核發員工酬勞。
標準與組合	依董監酬勞分派辦法	薪資、職務津貼、伙食津貼、考評獎勵、各項補助
訂定酬金之程序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年度董事酬勞依公司章程規定，由薪酬委員會提出提撥金額建議，董事會決議擬具提撥案，並提請股東會承認後提撥。 2. 提撥之董監酬勞，由薪酬委員會審議，經董事會同意分派之。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依員工薪酬管理辦法擬定敘薪資條件並提交薪酬委員會審議，再送董事會核可辦理。 2. 年度績效獎金及員工酬勞，依年度績效考核結果與相關發放辦法，提案送薪酬委員會審議，再送董事會核可辦理。
與經營績效及未來風險之關聯性	依董監酬勞分派辦法執行	依本公司核薪辦法發放薪資並參考個別事業群經營績效與獲利狀況發放相關薪酬，由薪酬委員會定期審視薪酬合理性。

三、上市上櫃公司治理運作情形

(一) 董事會運作情形資訊

105 年度及 106 年 4 月止最近年度董事會開會 9【A】 次，董事監察人出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實際出(列)席次數【B】	委託出席次數	實際出(列)席率(%)【B/A】	備註
董事長	陳朝水	9	-	100%	
董事	李惠文	9	-	100%	
董事	陳柏辰	8	1	89%	
董事	中慶投資(股)法代：王國為	5		56%	105.07.20就任
董事	中慶投資(股)法代：曾亭清	4	-	44%	105.07.20解任
獨立董事	蔡國智	5	3	56%	
獨立董事	郝挺	9	-	100%	
監察人	林坤銘	8	-	89%	
監察人	林詮盛	8	-	89%	

其他應記載事項：

- 一、董事會之運作如有下列情形之一者，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所有獨立董事意見及公司對獨立董事意見之處理：無
 - (一)證券交易法第 14 條之 3 所列事項。
 - (二)除前開事項外，其他經獨立董事反對或保留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之董事會議決事項。
- 二、董事對利害關係議案迴避之執行情形，應敘明董事姓名、議案內容、應利益迴避原因以及參與表決情形：無
- 三、當年度及最近年度加強董事會職能之目標（例如設立審計委員會、提昇資訊透明度等）與執行情形評估：
 - (1)加強董事會職能之目標：本公司訂定「董事會議事運作管理作業」，以建立本公司良好董事會公司治理制度、強化管理機能及健全監督功能，使董事會運作能有所依循，俾利發揮董事會職能。
 - (2)董事會執行評估：本公司董事會之召開與議事進行，依照本公司「董事會議事規則」及「董事會議事運作管理作業」規定辦理；薪資報酬委員會亦權責執行本公司董事、監察人及經理人薪資報酬之審議，並依相關政策與制度提供建議及評估，以供董事會決策參考

(二) 審計委員會運作情形或監察人參與董事會運作情形：

1. 審計委員會運作情形資訊:無。

2. 監察人參與董事會運作情形

最近年度董事會開會 9 次 (A)，列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實際列席次數 (B)	實際列席率(%) (B/A)	備註
監察人	林坤銘	8	89%	
監察人	林詮盛	8	89%	

其他應記載事項：

一、監察人之組成及職責：

(一)、監察人與公司員工及股東之溝通情形：監察人認為必要時得與員工、股東直接聯絡對談。

(二)、監察人與內部稽核主管及會計師之溝通情形：

1. 稽核主管於稽核項目完成時之次月向監察人提出稽核報告，監察人並無反對意見

2. 監察人對財務報表有須更清楚瞭解時，與會計師以面對面或書面方式進行財務狀況溝通，監察人審查財務報表認為屬實，未有不清楚且無反對意見。

(三)監察人列席董事會如有陳述意見，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董事會決議結果以及公司對監察人陳述意見之處理：無。

(三)公司治理運作情形及其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註1)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一、公司是否依據「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訂定並揭露公司治理實務守則？	V		已按照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相關規定辦理。
二、公司股權結構及股東權益	V		無
(一) 公司是否訂定內部作業程序處理股東建議、疑義、糾紛及訴訟事宜，並依程序實施？	V		(一) 本公司為確保股東權益，透過發言人、股務等專責人員處理股東建議或糾紛等事項。
(二) 公司是否掌握實際控制公司之主要股東及主要股東之最終控制者名單？	V		(二) 本公司目前主要股東大都為經營團隊或專業人士，本公司可隨時掌握實際控制公司之主要股東名單，並經常互動以建立良好關係，確保經營權之穩定性。
(三) 公司是否建立、執行與關係企業間之風險控管及防火牆機制？	V		(三) 本公司已訂有對子公司監理作業並執行之。
(四) 公司是否訂定內部規範，禁止公司內部人利用市場上未公開資訊買賣有價證券？	V		(四) 本公司不定期在「管理會議」中說明，並禁止公司內部人利用市場上未公開資訊買賣有價證券。
三、董事會之組成及職責	V		無
(一) 董事會是否就成員組成擬訂多元化方針及落實執行？	V		(一) 本公司董事均在各領域有不同專長，對公司發展與營運有很大幫助。
(二) 公司除依法設置薪資報酬委員會及審計委員會外，是否自願設置其他各類功能性委員會？	V		(二) 本公司除依法設置薪資報酬委員會，餘公司治理運作均由各部門依其職掌負責，未設置其他功能性委員會，未來將視需要評估設置。
(三) 公司是否訂定董事會績效評估辦法及其評估方式，每年並定期進行績效評估？	V		(三) 本公司定期檢討董事會效能，逐期提高公司治理程度，惟尚未訂定董事會績效評估辦法及其評估方式，未來將視需要評估訂之。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註1)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四、上市上櫃公司是否設置公司治理專(兼)職單位或人員負責公司治理相關事務(包括但不限於提供董事、監察人執行業務所需資料、依法辦理董事會及股東會之登記、製作董事會及股東會議事錄等)?	V		1. 本公司係由公司治理推動小組擔任公司治理單位，協助董事會推動建置完善之公司治理架構，落實各項公司治理制度，以保障股東為最大目標。
五、公司是否建立與利害關係人(包括但不限於股東、員工、客戶及供應商等)溝通管道，及於公司網站設置利害關係人專區，並妥適回應利害關係人所關切之重要企業社會責任議題?	V		本公司與業主、供應商、往來銀行及公司員工均有暢通之溝通申訴管道，由各專屬部門負責溝通、協調，以保障其應有之合法權益。
六、公司是否委任專業股務代辦機構辦理股東會事務?	V		本公司委任台新國際商業銀行股務代理部，代辦本公司各項股務事宜。
七、資訊公開	V		無
(一) 公司是否架設網站，揭露財務業務及公司治理資訊?	V		(一) 本公司網站有揭露公司相關資訊，供股東及社會大眾查閱。
(二) 公司是否採行其他資訊揭露之方式(如架設英文網站、指定專人負責公司資訊之蒐集及揭露、落實發言人制度、法人說明會過程放置公司網站等)?	V		(二) 本公司指派專人負責公司資訊之蒐集並利用交易所公開資訊觀測站定期揭露。也業已建立發言人制度，確保可能影響股東及利害關係人決策之資訊，即時允當揭露。
八、公司是否有其他有助於瞭解公司治理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包括但不限於員工權益、僱員關懷、投資者關係、供應商關係、利害關係人之權利、董事及監察人進修之情形、風險管理政策及風險衡量標準之執行情形、客戶政策之執行情形、公司為董事及監察人購買責任保險之情形等)?	V		(一) 員工權益：本公司一向以誠信對待員工，依勞動基準法保障員工合法權益。 (二) 僱員關懷：本公司設有職工福利委員會，並訂有相關制度。如：補助或提供員工文康娛樂，社團活動等。 (三) 投資者關係：由發言人負責處理股東建議。 (四) 供應商關係：與供應商溝通管道暢通，執行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註1)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p>摘要說明</p> <p>良好。</p> <p>(五) 利害關係人之權益：利害關係人得與本公司進行溝通、建言，以保障其應有之合法權益。</p> <p>(六) 客戶政策之執行情形：本公司與客戶維持良好及穩定之關係，以創造公司利潤。</p> <p>(七) 本公司依據台灣證券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之「上市上櫃公司董事、監察人進修推行要點參考範例」之規定，由個別董事、監察人自行安排進修。註一</p> <p>(八) 公司為董事及監察人購買責任保險之情形：目前已向保險公司申請。</p> <p>(九) 風險管理政策及風險衡量標準之執行情形：本公司依法訂定各種內部規章，以進行各種風險管理及評估。</p>
<p>九、請就臺灣證券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最近年度發布之公司治理評鑑結果說明已改善情形，及就尚未改善者提出優先加強事項與措施。(未列入受評公司者無需填列)</p>			
題號	評鑑指標	說明	
1.6.	公司是否有三分之一以上董事(至少包含一席獨立董事)出席股東常會，並於議事錄揭露出席名單？	106年6月22日股東常會議事錄揭露董事、獨立董事及監察人出席名單	
2.14	召開公司股東常會是否同時採行電子投票及董監候選人提名制？	本公司105年已採行電子投票，106年3月28日董事會提修訂公司章程，增訂「董事之選舉採候選人提名制」，107年董事屆期改選即可適行。	
3.10	公司是否設置符合規定之審計委員會？	本公司107年董事屆期改選增設審計委員會。	
3.33	公司是否為其全體董事及監察人投保董監責任保險？	目前與保險公司洽談中	

註一

董事及監察人進修情形

職稱	姓名	進修日期		主辦單位	課程名稱	進修時數	備註
		起	迄				
獨立董事	蔡國智	105/12/02	105/12/02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敵意併購之攻防-併購面及訴訟面	6.0	
		105/08/23	105/08/23	財團法人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公司經營權之競爭行為規範與實務案例解說	3.0	
		105/08/23	105/08/23	財團法人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董監財報不實之法律責任	3.0	
		104/09/08	104/09/08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企業商戰不可或缺的營業秘密保護法律面面觀, 企業併購實務作業	6.0	
董事	陳朝水	104/07/21	104/07/21	財團法人台灣金融研訓院	公司治理論壇-健全公司治理與接班計劃	3.0	
		105/01/26	105/01/26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105 年度公司治理論談系列-內線交易與企業社會責任座談會	3.0	
獨立董事	郝挺	105/05/06	105/05/06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財報舞弊偵查技巧	3.0	
		105/01/26	105/01/26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105 年度公司治理論壇系列-內線交易與企業社會責任座談會	3.0	
		104/12/30	104/12/30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企業併購策略與規劃	3.0	
		104/12/18	104/12/18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資訊揭露與財報不實的董監責任	3.0	
監察人	林坤銘	104/12/16	104/12/16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證券交易法下的公司與董監之義務與責任	3.0	
		104/08/04	104/08/04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上市櫃公司董事會對公司治理評鑑應有之認識	3.0	
		104/07/28	104/07/28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審計委員會之相關規範及運作實務	3.0	

(四) 公司如有設置薪酬委員會者，應揭露其組成、職責及運作情形：

(1) 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資料

身份別 (註1)	姓名	是否具有五年以上工作經驗 及下列專業資格			符合獨立性情形(註2)								兼任其 他公開 發行公 司薪資 報酬委 員會成 員家數	備註 (註3)	
		商務、法 務、財 務、會 計或 公司 業務 所需 相 關 公 私 立 大 專 院 校 講 師 以 上	法官、檢 察官、 律師、 會計 師或 其他 與公 司業 務所 需之 考 試 及 領 有 證 書 專 門 技 術 人 員	具有商 務、法 務、財 務、會 計或 公司 業務 所 需之 工 作 經 驗	1	2	3	4	5	6	7	8			
召集人	祝茂生				✓	✓	✓	✓	✓	✓	✓	✓	✓	0	
委員	高木賜				✓	✓	✓	✓	✓	✓	✓	✓	✓	0	
委員	郝挺				✓	✓	✓	✓	✓	✓	✓	✓	✓	0	✓

註2：各成員於選任前二年及任職期間。

- (1) 非為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受僱人。
- (2) 非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董事、監察人。但如為公司或其母公司、子公司依本法或當地國法令設置之獨立董事者，不在此限。
- (3) 非本人及其配偶、未成年子女或以他人名義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額百分之一以上或持股前十名之自然人股東。
- (4) 非前三款所列人員之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或三親等以內直系血親。
- (5) 非直接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額百分之五以上法人股東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或持股前五名法人股東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
- (6) 非與公司有財務或業務往來之特定公司或機構之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或持股百分之五以上股東。
- (7) 非為公司或其關係企業提供商務、法務、財務、會計等服務或諮詢之專業人士、獨資、合夥、公司或機構之企業主、合夥人、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及其配偶。
- (8) 未有公司法第30條各款情事之一。

註3：若成員身份別係為董事，請說明是否符合「股票上市或於證券商營業處所買賣公司薪資委員會設置及行使職權辦法」第6條第5項之規定。符合各條件者，請於空格中打“✓”。

(2) 薪資報酬委員會運作情形資訊

一、本公司之薪資報酬委員會委員計3人。

二、本屆委員任期：104年6月16日至107年6月15日，最近年度薪資報酬委員會開會10次(A)，委員資格及出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實際出席次數(B)	委託出席次數	實際出席率%(B/A)(註)	備註
召集人	祝茂生	10	-	100%	
委員	高木賜	8	2	80%	
委員	郝挺	10	-	100%	

其他應記載事項：

- 一、董事會如不採納或修正薪資報酬委員會之建議，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董事會決議結果以及公司對薪資報酬委員會意見之處理(如董事會通過之薪資報酬優於薪資報酬委員會之建議，應敘明其差異情形及原因)：無
- 二、薪資報酬委員會之議決事項，如成員有反對或保留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者，應敘明薪資報酬委員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所有成員意見及對成員意見之處理：105.4.21(第三屆第五次) 審議本公司經理人許俊源先生退休由公司核發差額十一個基數之退休金，高木賜委員反對。因沒有全數通過，為慎重起見，呈交董事會作最後定奪。

(五) 履行社會責任情形：

履行社會責任情形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p>一、落實公司治理</p> <p>(一) 公司是否訂定企業社會責任政策或制度，以及檢討實施成效？</p> <p>(二) 公司是否定期舉辦社會責任教育訓練？</p> <p>(三) 公司是否設置推動企業社會責任專(兼)職單位，並由董事會授權高階管理階層處理，及向董事會報告處理情形？</p> <p>(四) 公司是否訂定合理薪資報酬政策，並將員工績效考核制度與企業社會責任政策結合，及設立明確有效之獎勵與懲戒制度？</p>	<p>V</p> <p>V</p> <p>V</p> <p>V</p>	<p>摘要說明</p> <p>(一) 本公司在研議中。雖未設立專職單位負責，但本公司本著永續經營及提高公司價值理念創造股東和員工最大利益，善盡社會責任。</p> <p>(二) 本公司透過各項會議持續宣導企業經營理念與社會責任義務。</p> <p>(三) 本公司不定期對董監事、經理人宣導企業倫理、公司治理與內部人法規及不定期對員工做企業倫理之宣導。</p> <p>本公司訂有員工「工作規則」中明定相關獎懲辦法。</p>	<p>無</p>
<p>二、發展永續環境</p> <p>(一) 公司是否致力於提升各項資源之利用率，並使用對環境負荷衝擊低之再生物料？</p> <p>(二) 公司是否依其產業特性建立合適之環境管理制度？</p> <p>(三) 公司是否注意氣候變遷對營運活動之影響，並執行溫室氣體盤查、制定公司節能減碳及溫室氣體減量策略？</p>	<p>V</p> <p>V</p> <p>V</p>	<p>(一) 本公司無環境污染問題。鼓勵回收再生使用。</p> <p>(二) 本公司訂有「職工安全衛生管理」，以有效達成環境安全維護、節能減碳為目標。本公司並無有害廢棄物之產生，事務廢棄物會不定期委託合格廠商處理。</p> <p>(三) 本公司設置安全衛生部由專業、專職人員負責環境事務管理。</p>	<p>無</p>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p>三、維護社會公益</p> <p>(一) 公司是否依照相關法規及國際人權公約，制定相關之管理政策與程序？</p> <p>(二) 公司是否建置員工申訴機制及管道，並妥適處理？</p> <p>(三) 公司是否提供員工安全與健康之工作環境，並對員工定期實施安全與健康教育？</p> <p>(四) 公司是否建立員工定期溝通之機制，並以合理方式通知對員工可能造成重大影響之營運變動？</p> <p>(五) 公司是否為員工建立有效之職涯能力發展培訓計畫？</p> <p>(六) 公司是否就研發、採購、生產、作業及服務流程等制定相關保護消費者權益政策及申訴程序？</p> <p>(七) 對產品與服務之行銷及標示，公司是否遵循相關法規及國際標準則？</p>	<p>V</p> <p>V</p> <p>V</p> <p>V</p> <p>V</p> <p>V</p> <p>V</p>	<p>否</p>	<p>摘要說明</p> <p>(一) 本公司依法提報「工作規則」及勞工安全衛生規則業經勞工局核備同意。</p> <p>(二) 本公司為協調勞資關係，促進勞資合作，提高工作效率，部門主管與員工良好溝通，並設置公正且暢通的意見箱，擴大溝通管道，以傾聽與解決員工之各項意見與想法，充分發揮勞資協調機制。</p> <p>(三) 本公司依法提報勞工安全衛生規則業經勞工局核備同意。本公司提供員工安全及健康之工作環境，及提供年度勞工健康檢查福利。</p> <p>(四) 本公司利用會議或公告方式佈達公司經營方針及營運動向。</p> <p>(五) 本公司建立完善之福利制度並規劃多元之教育訓練課程，以提昇員工之職涯能力。</p> <p>(六) 消費者相關權益在合約中明載，設立專責單位履行保固責任。</p> <p>(七) 本公司制定供應商評選管理辦法，以評選合適之供應商。</p> <p>本公司訂定ISO: 13485 醫療設備品質管理系統，以維護消費者之安全。</p>	<p>無</p>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八) 公司與供應商來往前，是否評估供應商過去有無影響環境與社會之紀錄？ (九) 公司與其主要供應商之契約是否包含供應商如違反其企業社會責任政策，且對環境與社會有顯著影響時，得隨時終止或解除契約之條款？	V V	(八) 本公司重視環境與社會之保護，亦選擇與公司同樣誠信之廠商，並定期評估適任性。 (九) 公司所有供應商均應遵守本公司之誠實政策，若有違背即不與往來，以求最合理報價，最佳品質及最好服務，達到公司與供應商共同致力提升企業社會責任的目的。	
四、加強資訊揭露 (一) 公司是否於其網站及公開資訊觀測站等處揭露具攸關性及可靠性之企業社會責任相關資訊？	V	攸關各項企業社會責任相關資訊揭露於本公司之年報。	無
五、公司如依據「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訂有本身之企業社會責任守則者，請敘明其運作與所訂守則之差異情形： 本公司尚在研議中			五、公司如依據「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訂有本身之企業社會責任守則者，請敘明其運作與所訂守則之差異情形： 本公司尚在研議中
六、其他有助於瞭解企業社會責任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環保、垃圾分類回收、資減回收再利用：如保特瓶，二手紙及鐵铝罐。			六、其他有助於瞭解企業社會責任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環保、垃圾分類回收、資減回收再利用：如保特瓶，二手紙及鐵铝罐。
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報告書如有通過相關驗證機構之驗證標準，應加以敘明： <u>認證項目</u> 1. ISO: 13485 醫療設備品質管理系統 <u>驗證機構</u> DET NORSKE VERITAS <u>查驗標準</u> ISO 13485: 2003			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報告書如有通過相關驗證機構之驗證標準，應加以敘明： <u>認證機構</u> DET NORSKE VERITAS <u>查驗標準</u> ISO 13485: 2003

(六) 公司履行誠信經營情形及採行措施：

落實誠信經營情形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p>一、訂定誠信經營政策及方案</p> <p>(一) 公司是否於規章及對外文件中明示誠信經營之政策、作法，以及董事會與管理階層積極落實經營政策之承諾？</p> <p>(二) 公司是否訂定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並於各方案內明定作業程序、行為指南、違規之懲戒及申訴制度，且落實執行？</p> <p>(三) 公司是否對「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第七條第二項各款或其他營業範圍內具較高不誠信行為風險之營業活動，採行防範措施？</p>	<p>V</p> <p>V</p> <p>V</p>	<p>(一) 本公司訂定「誠信經營守則」，並由專人負責誠信經營政策與防範方案之制定及監督執行，並定期向董事會報告。</p> <p>(二) 本公司訂定「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規範相關作業程序，並據以實行。</p> <p>(三) 為確保誠信經營之落實，本公司建立有效之會計制度及內部控制制度，內部稽核人員並定期查核前項制度遵循情形。</p> <p>本公司之員工工作規則，明定員工不得利用職權謀取不法利益，及接受招待、收取回扣、饋贈、侵佔公款公物或其他不法利益；亦不得疏忽洩露公司技術或業務上機密，以避免員工因個人利益而犧牲公司權益。</p>	<p>無</p>
<p>二、落實誠信經營</p> <p>(一) 公司是否評估往來對象之誠信紀錄，並於其與往來交易對象簽訂之契約中明訂誠信行為條款？</p> <p>(二) 公司是否設置隸屬董事會之推動企業誠信經營專(兼)職單位，並定期向董事會報告其執行情形？</p>	<p>V</p> <p>V</p>	<p>(一) 本公司於交易往來前，會先考量客戶及供應商往來之合法性，並考量其是否有合不誠信行為之紀錄。</p> <p>(二) 本公司稽核室負責企業誠信經營政策與防範方案之制定及監督執行，並向董事會報告。</p>	<p>無</p>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三) 公司是否制定防止利益衝突政策、提供適當陳述管道，並落實執行？ (四) 公司是否為落實誠信經營已建立有效的會計制度、內部控制制度，並由內部稽核單位定期查核，或委託會計師執行查核？ (五) 公司是否定期舉辦誠信經營之內、外部之教育訓練？	V	(三) 本公司之員工工作規則，明定員工不得利用職權謀取不法利益，及接受招待、收取回扣、饋贈、侵佔公款或技術或其他不法利益；亦不得疏忽洩露公司技術或業務上機密，以避免員工個人利益而犧牲公司權益。 (四) 為確保誠信經營之落實，本公司建立有效之會計制度及內部控制制度，內部稽核人員並定期查核前項制度遵循情形。 (五) 本公司與客戶之間維繫誠信原則，及時處理客訴事件，積極採取措施使雙方損失最小，以確保客戶的信賴。本公司管理部明確規範工作職掌及員工投訴與參與管理程序中明確訂防止利益衝突政策及陳述管道。	
	V	本公司設有「董事長建這及申訴信箱」，以密件專案處理保護提案者方式，處理本公司重大缺失、舞弊等事項之建言及申訴，此部份以專案方式責成相關部門儘速處理，並依據「工作規則」中之獎懲規定，就員工發生不誠信行為，提報適用之懲處。	無
	V	本公司於年報揭露誠信經營情形。	無
	V		
	V		
三、公司檢舉制度之運作情形 (一) 公司是否訂定具體檢舉及獎勵制度，並建立便利檢舉管道，及針對被檢舉對象指派適當之受理專責人員？ (二) 公司是否訂定受理檢舉事項之調查標準作業程序及相關保密機制？ (三) 公司是否採取保護檢舉人不因檢舉而遭受不當處置之措施？			
四、加強資訊揭露 (一) 公司是否於其網站及公開資訊觀測站，揭露其所訂誠信經營守則內容及推動成效？			
五、公司如依據「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訂有本身之誠信經營守則者，請敘明其運作與所訂守則之差異情形；無 六、其他有助於瞭解公司誠信經營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如公司檢討修正其訂定之誠信經營守則等情形) 無			

(七) 公司訂定公司治理守則及相關規章查詢方式：公開資訊觀測站

(八) 其他足以增進對公司治理運作情形之瞭解的重要資訊：無。

(九) 內部控制制度執行狀況應揭露下列事項：

1. 內部控制聲明書

漢唐集成股份有限公司

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

日期：106年03月28日

本公司民國 105 年度之內部控制制度，依據自行檢查的結果，謹聲明如下：

- 一、本公司確知建立、實施和維護內部控制制度係本公司董事會及經理人之責任，本公司業已建立此一制度。其目的係在對營運之效果及效率(含獲利、績效及保障資產安全等)、報導具可靠性、及時性、透明性及符合相關規範暨相關法令規章之遵循等目標的達成，提供合理的確保。
- 二、內部控制制度有其先天限制，不論設計如何完善，有效之內部控制制度亦僅能對上述三項目標之達成提供合理的確保；而且，由於環境、情況之改變，內部控制制度之有效性可能隨之改變。惟本公司之內部控制制度設有自我監督之機制，缺失一經辨認，本公司即採取更正之行動。
- 三、本公司係依據「公開發行公司建立內部控制制度處理準則」（以下簡稱「處理準則」）規定之內部控制制度有效性之判斷項目，判斷內部控制制度之設計及執行是否有效。該「處理準則」所採用之內部控制制度判斷項目，係為依管理控制之過程，將內部控制制度劃分為五個組成要素：1. 控制環境，2. 風險評估，3. 控制作業，4. 資訊及溝通，及5. 監督作業。每個組成要素又包括若干項目。前述項目請參見「處理準則」之規定。
- 四、本公司業已採用上述內部控制制度判斷項目，評估內部控制制度之設計及執行的有效性。
- 五、本公司基於前項評估結果，認為本公司於民國105年12月31日 的內部控制制度（含對子公司之監督與管理），包括瞭解營運之效果及效率目標達成之程度、報導係屬可靠、及時、透明及符合相關規範暨相關法令規章之遵循有關的內部控制制度等之設計及執行係屬有效，其能合理確保上述目標之達成。
- 六、本聲明書將成為本公司年報及公開說明書之主要內容，並對外公開。上述公開之內容如有虛偽、隱匿等不法情事，將涉及證券交易法第二十條、第三十二條、第一百七十一條及第一百七十四條等之法律責任。
- 七、本聲明書業經本公司民國 106 年 03 月 28 日董事會通過，出席董事 6 人中，有 0 人持反對意見，餘均同意本聲明書之內容，併此聲明。

漢唐集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陳朝水



簽章

總經理：陳柏辰



簽章

2. 委託會計師專案審查內部控制制度者，應揭露會計師審查報告：無。

(十)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公司及其內部人員依法被處罰、公司對其內部人員違反內部控制制度規定之處罰、主要缺失與改善情形：無

(十一)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股東會及董事會之重要決議：

1. 一〇五年度股東會議重要決議及執行情形

1.1. 一〇五年股東常會

時間：一〇五年六月十四日（星期二）上午九時整

一、討論事項：

第一案（董事會提）：通過修訂本公司「公司章程」部份條文案。

決議：表決時出席股東表決權數153,289,899權；贊成123,872,059權，反對25,137權，棄權29,392,703權，贊成權數占出席股東表決權總數百分之80.81，本案經投票表決後，照案通過。

執行情形：已依修訂後程序辦理。

二、報告事項：

(一)一〇四年度營業報告書。

(二)一〇四年度監察人查核報告書。

(三)一〇四年度員工及董監酬勞分配情形報告。

(四)大陸投資之執行情形。

三、承認及討論事項：

第一案（董事會提）：通過一〇四年度營業報告書及各項財務報表案。

決議：表決時出席股東表決權數153,289,899權；贊成122,199,995權，反對11,191權，棄權31,078,713權，贊成權數占出席股東表決權總數百分之79.72，本案經投票表決後，照案通過。

第二案（董事會提）：通過一〇四年度盈餘分配案。

議事經過：

戶號104934號股東發言：建議公司將現金股利由每股4元，提高到每股4.5元。主席裁示依修正案進行表決。

決議：表決時出席股東表決權數153,289,899權；贊成78,455,150權，反對0權，棄權74,834,749權，贊成權數占出席股東表決權總數百分之51.18，本案經投票表決後，照修正案通過，現金股利每股4.5元。

執行情形：訂定105年7月6日為除息基準日，105年7月27日為發放日(每股分配股利4.50元)。

第三案（董事會提）：通過修訂本公司「股東會議事規則」部份條文案。

決議：表決時出席股東表決權數153,289,899權；贊成123,951,998權，反對24,188權，棄權29,313,713權，贊成權數占出席股東表決權總數百分之80.86，本案經投票表決後，照案通過。

執行情形：已依修訂後程序辦理。

2. 一〇五年度董事會議事錄

2.1. 時間：一〇五年二月一日（星期一）下午二點整

一、議案討論

第一案：通過本公司一〇四年度經理人年終獎金案。

第二案：通過本公司一〇四年度經理人年終績效獎金增加案。

第三案：通過本公司一〇五年度經理人調薪案。

第四案：通過本公司修改「公司章程」案。

2.2. 時間：一〇五年三月二十三日（星期三）下午三點四十分整

一、報告事項

（一）上次會議紀錄及執行情形

（二）重要財務業務報告

1. 重要財務報告

（1）背書保證情形報告

（2）資金貸與他人報告

（3）約當現金及金融機構額度使用情形報告

2. 營業概況報告

3. 子公司營業概況報告

（三）內部稽核業務報告

（四）公司提升自行編製財務報告能力計畫書執行情形

二、議案討論

第一案：通過本公司一〇四年度營業報告書及各項財務報表。

第二案：通過本公司一〇四年度董、監酬勞及員工酬勞分派案。

第三案：通過本公司一〇四年度盈餘分配案。

第四案：通過本公司一〇四年度「內部控制聲明書」。

第五案：通過本公司對子公司 United Integrated Services Pte. Ltd. 所為之背書保證案，
謹提請討論。

第六案：通過本公司對子公司江西漢唐、蘇元貿易所為對銀行之背書保證。

第七案：通過本公司修正「股東會議事規則」。

第八案：通過本公司召開一〇五年股東常會，訂定：時間：民國一〇五年六月十四日，地點：
中信商務會館（新北市新店區中興路三段 219-2 號）。

第九案：討論本公司收到財團法人證券投資人及期貨交易人保護中心來函。

第十案：通過本公司財務報告簽證會計師獨立性評估案。

2.3. 時間：一〇五年五月十日（星期二）

一、報告事項

（一）上次會議紀錄及執行情形

（二）重要財務業務報告

1. 重要財務報告

（1）背書保證情形報告

（2）資金貸與他人報告

（3）約當現金及金融機構額度使用情形報告

2. 營業概況報告
3. 子公司營業概況報告

(三) 內部稽核業務報告

(四) 本公司一〇五年第一季合併財務報表

本公司一〇五年第一季合併財務報表業已自行編製完成，委請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方燕玲會計師與李慈慧會計師查閱，並擬出具核閱報告書。

二、議案討論

第一案：通過對子公司江西漢唐系統集成有限公司現金增資人民幣 60,000,000 元。

第二案：通過修訂本公司「董事會議事規範」。

2.4. 時間：一〇五年六月二十四日（星期五）

第一案：通過本公司一〇四年度經理人員工酬勞分派案。

2.5. 時間：一〇五年八月十二日（星期五）

一、報告事項

(一) 上次會議紀錄及執行情形

(二) 重要財務業務報告

1. 重要財務報告

(1) 背書保證情形報告

(2) 資金貸與他人報告

(3) 約當現金及金融機構額度使用情形報告

2. 營業概況報告

3. 子公司營業概況報告

(三) 內部稽核業務報告

(四) 本公司一〇五年第二季合併財務報表

本公司一〇五年第二季合併財務報表業已自行編製完成，委請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方燕玲會計師與李慈慧會計師查閱，並擬出具核閱報告書。

(五) 公司提升自行編製財務報告計劃進度執行情形

二、議案討論

第一案：通過購買台中科學園區西屯區單一重劃區土地。

2.6. 時間：一〇五年十一月十一日（星期五）

一、報告事項

(一) 上次會議紀錄及執行情形

(二) 重要財務業務報告

1. 重要財務報告

(1) 背書保證情形報告

(2) 資金貸與他人報告

(3) 約當現金及金融機構額度使用情形報告

2. 營業概況報告

3. 子公司營業概況報告

(三) 內部稽核業務報告

(四) 本公司一〇五年第三季合併財務報表

本公司一〇五年第三季合併財務報表業已自行編製完成，委請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方燕玲會計師與李慈慧會計師查閱，並擬出具核閱報告書。

(五) 公司提升自行編製財務報告計劃進度執行情形

二、議案討論

第一案：通過本公司「一〇六年度稽核計畫」。

第二案：通過為本公司董事、監察人、經理人購買責任保險案。

第三案：通過資金貸予子公司江西漢唐公司。

第四案：通過為子公司蘇元貿易背書保證案，從原額度 USD500 萬元增加至 USD1,000 萬元整。

3. 一〇六年度董事會議事錄

3.1. 時間：一〇六年一月二十四日（星期二）下午三點整

第一案：通過本公司一〇五年度經理人年終獎金案。

第二案：通過本公司一〇六年度經理人調薪案。

第三案：通過為大陸子公司江西漢唐及蘇元貿易於華南銀行及兆豐銀行融資額度之背書保證案。

3.2 時間：一〇六年二月十七日（星期五）

報告事項：光電部門營運及業務報告。

3.3. 時間：一〇六年三月二十八日（星期二）

一、報告事項

(一) 上次會議紀錄及執行情形

(二) 重要財務業務報告

1. 重要財務報告

(1) 背書保證情形報告

(2) 資金貸與他人報告

(3) 約當現金及金融機構額度使用情形報告

2. 營業概況報告

3. 子公司營業概況報告

(三) 內部稽核業務報告

(四) 公司提升自行編製財務報告能力計畫書執行情形

二、議案討論

第一案：通過本公司一〇五年度董事、監察人酬勞及員工酬勞分配案。

第二案：通過本公司一〇五年度營業報告書及各項財務報表。

第三案：通過本公司一〇五年度盈餘分配案。

第四案：通過修訂本公司「公司章程」案。

第五案：通過本公司一〇五年度「內部控制聲明書」。

第六案：通過修訂本公司「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案。

第七案：通過修訂本公司「申請暫停及恢復交易作業程序」案。

第八案：通過本公司召開一〇六年股東常會，訂定：時間：民國一〇六年六月二十二日（星期四）上午九時整。地點：中信商務會館（新北市新店區中興路三段 219-2 號）。

第九案：通過本公司財務報告簽證會計師獨立性評估案。

(十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或監察人對董事會通過重要決議有不同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者，其主要內容：無。

(十三)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與財務報告有關人士辭職解任情形彙總表：
無

四、會計師公費資訊

(一)會計師公費資訊：

會計師事務所名稱	會計師姓名		查核期間	備註
安侯建業會計師事務所	方燕玲	李慈慧	104年第一季起	內部職務調整

金額單位：新臺幣千元

金額級距		公費項目	審計公費	非審計公費	合計	備註(註一)
1	低於 2,000 千元					
2	2,000 千元 (含) ~ 4,000 千元					
3	4,000 千元 (含) ~ 6,000 千元		5,185	0	5,185	
4	6,000 千元 (含) ~ 8,000 千元					
5	8,000 千元 (含) ~ 10,000 千元					
6	10,000 千元 (含) 以上					

公司有下列情事之一者，應揭露下列事項：

- (一)給付簽證會計師、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及其關係企業之非審計公費為審計公費之四分之一以上者，應揭露審計與非審計公費金額及非審計服務內容：105年非審計公費金額為零，本公司無非審計公費為審計公費之四分之一。
- (二)更換會計師事務所且更換年度所支付之審計公費較更換前一年度之審計公費減少者，應揭露更換前後審計公費金額及原因：無此情形。
- (三)審計公費較前一年度減少達百分之十五以上者，應揭露審計公費減少金額、比例及原因：無此情形。

五、更換會計師資訊：

(一) 關於前任會計師

更換日期	民國一〇四年二月		
更換原因及說明	內部職務調整		
說明係委任人或會計師終止或不接受委任	當事人	會計師	委任人
	情況		
	主動終止委任	不適用	不適用
	不再接受(繼續)委任	不適用	不適用
最新兩年內簽發無保留意見以外之查核報告書意見及原因	無		
與發行人有無不同意見	有	會計原則或實務	
		財務報告之揭露	
		查核範圍或步驟	
		其他	
	無	V	
說明			
其他揭露事項 (本準則第十條第五款第一目第四點應加以揭露者)	無		

(二) 關於繼任會計師

事務所名稱	安侯建業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姓名	方燕玲 會計師 李慈慧 會計師
委任之日期	民國一〇四年二月
委任前就特定交易之會計處理方法或會計原則及對財務報告可能簽發之意見諮詢事項及結果	無
繼任會計師對前任會計師不同意見事項之書面意見	無

(三) 前任會計師對本準則第十條第六款第一目及第二目第三點事項之復函：不適用。

六、公司之董事長、總經理、負責財務或會計事務之經理人，最近一年內曾任職於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或其關係企業者：無。

七、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大股東股權變動情形：

(一) 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大股東股權變動情形。

職 稱	姓 名	105 年度		106 年度截至 3 月 31 日止	
		持有股數增(減)數	質押股數增(減)數	持有股數增(減)數	質押股數增(減)數
董事長	陳朝水	—	—	—	—
董 事	李惠文	—	—	—	—
董 事	陳柏辰	—	—	—	—
董 事	中慶投資 (股)公司	—	—	—	—
董 事	中慶投資 (股)公司法 代：王國為 (註一)	—	—	—	—
董 事	中慶投資 (股)公司法 代：曾享清 (註二)	—	—	—	—
獨立董事	蔡國智	—	—	—	—
獨立董事	郝 挺	—	—	—	—
監察人	林坤銘	—	—	—	—
監察人	林詮盛	—	—	—	—
執行長	陳朝水	—	—	—	—
總經理	陳柏辰	—	—	—	—
技術長	李若瑟	—	—	—	—
行政副總	李惠文	—	—	—	—
採購長	陳紹明	—	—	—	—
工程長	曾享清	—	—	—	—
會計主管	潘麗美	—	—	—	—
財務主管	林麗玉	—	—	—	—
副總經理	吳瑞進	—	—	—	—
副總經理	張 歐	—	—	—	—
副總經理	王俊雄	—	—	—	—

註一：中慶投資(股)公司法人代表王國為於 105 年 7 月 20 日就任

註二：中慶投資(股)公司法人代表曾享清於 105 年 7 月 20 日解任

(二) 股權移轉資訊：無

(三) 股權質押資訊：無

八、持股比例占前十名之股東，其相互間為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六號關係人或為配偶、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之資訊 106年4月24日

姓名	本人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合計持有股份		前十大股東相互間具有關係人或為配偶、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者，其名稱或姓名及關係。		備註
	股數	持股比例 (%)	股數	持股比例 (%)	股數	持股比例 (%)	名稱	關係	
嵩全有限公司	17,433,000	7.32%	-	-	-	-	-	-	-
王燕群	14,494,967	6.08%	7,012,334	2.94	-	-	李惠文	夫妻	-
兩儀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9,558,214	4.01%	-	-	-	-	-	-	-
李惠文	7,012,334	2.94%	14,494,967	6.08	-	-	王燕群	夫妻	-
花旗(台灣)商業銀行受託保管挪威中央銀行銀行投資專戶	5,320,000	2.23%	-	-	-	-	-	-	-
渣打託管富達清教信託：富達低價位股基金	5,143,500	2.16%	-	-	-	-	-	-	-
渣打國際商業銀行營業部受託保管美國GMO有限責任公司經理之GMO新興市場基金投資	4,643,000	1.95%	-	-	-	-	-	-	-
陳朝水	3,628,043	1.52%	26,676	0.01	-	-	-	-	-
匯豐銀行託管羅貝可資本成長基金投資專戶	3,310,000	1.39%	-	-	-	-	-	-	-
陳柏辰	2,992,300	1.26%	-	-	-	-	-	-	-

九、綜合持股比例：

單位：股；% 106年03月31日

轉投資事業	本公司投資		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直接或間接控制事業之投資		綜合投資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漢太投資(股)公司	8,000,000	100%	-	-	8,000,000	100.00%
盈正豫順電子(股)公司	14,986,502	33.30%	-	-	14,986,502	33.30%
漢科系統科技(股)公司	9,946,080	13.50%	-	-	9,946,080	13.50%
漢唐集成有限公司(BVI)	17,698,630	100.00%	-	-	17,698,630	100.00%
友麗系統製造股份有限公司	2,095,000	19.49%	136,750	1.27%	2,231,750	20.76%
江西漢唐系統集成有限公司	註一	75.00%	-	-	註一	75.00%
新加坡漢唐系統集成有限公司	註一	100.00%	-	-	註一	100.00%
傑智環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3,026,545	18.92%	-	-	3,026,545	18.92%

註：係公司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註一：係以出資額登記。

肆、募資情形

一、資本及股份

(一) 股本來源：

單位：千股；千元

年 月	發 行 價 格 (元)	核 定 股 本		實 收 股 本		備 註	其 他	
		股 數	金 額	股 數	金 額			股 本 來 源
71.9.	10	註 1	5,100	註 1	5,100	創立股本	無	
74.8	10	註 1	15,100	註 1	15,100	現金增資	無	
76.8	10	註 1	55,100	註 1	55,100	現金增資	無	
77.7	10	註 1	85,100	註 1	85,100	現金增資	無	
79.11	10	14,060	140,600	14,060	140,600	合併增資	無	
80.11	10	17,100	171,000	17,100	171,000	現金增資	無	
84.8	10	90,000	900,000	42,230	422,300	現金及盈餘轉增 資	無	
85.9	10	90,000	900,000	50,676	506,760	盈餘轉增資	無	
86.5	10	90,000	900,000	60,811	608,112	盈餘轉增資	無	
87.5	10	90,000	900,000	76,930	769,297	盈餘暨員工紅利 轉增資	無	
87.8	10	90,000	900,000	89,930	899,297	現金增資	無	87.7.22(87)台財證(一)第 59372 號 函
88.8	10	180,000	1,800,000	114,322	1,143,222	盈餘暨員工紅利 轉增資	無	88.7.8(88)台財證(一)第 62332 號 函
89.7	10	180,000	1,800,000	145,313	1,453,129	盈餘、資本公積暨 員工紅利轉增資	無	89.6.20(89)台財證(一)第 53145 號 函
90.7	10	180,000	1,800,000	163,675	1,636,755	盈餘、資本公積暨 員工紅利轉增資	無	90.6.8(90)台財證(六)第 136314 號 函
91.7	10	180,000	1,800,000	179,216	1,792,158	盈餘暨員工紅利 轉增資	無	91.6.14 台財證一字第 0910132448 號函
92.7	10	210,000	2,100,000	188,840	1,888,398	盈餘暨員工紅利 轉增資	無	92.7.1 台財證一字第 0920129184 號 函
93.3	10	210,000	2,100,000	190,210	1,902,097	公司債轉換股份	無	93.3.5 經授商字第 09301036350
93.6	10	210,000	2,100,000	194,594	1,945,937	公司債轉換股份	無	93.6.25 經授商字第 09301110720
93.8	10	300,000	3,000,000	214,738	2,147,379	盈餘暨員工紅利轉 增資、公司債轉換 股份	無	93.8.17 經授商字第 09301152040
94.8	10	300,000	3,000,000	236,613	2,366,127	盈餘暨員工紅利轉 增資、公司債轉換 股份	無	94.8.18 經授商字第 09401158100
95.8	10	300,000	3,000,000	251,072	2,510,724	盈餘暨員工紅利轉 增資	無	95.8.18 經授商字第 09501182170
100.9	10	300,000	3,000,000	247,483	2,474,834	註銷庫藏股減資	無	100.9.21 府都建字第 10071686000
100.12	10	300,000	3,000,000	238,233	2,382,334	註銷庫藏股減資	無	100.12.06 經授商字第 10001274090

註 1：本公司原為有限公司故未列示股數。

106年4月24日止 單位：股

股 份 種 類	核 定 股 本			備 註
	流 通 在 外 股 份	未 發 行 股 份	合 計	
普 通 股	238,233,373 (上市股票)	61,766,627	300,000,000	

總括申報制度募集發行有價證券相關資訊：無。

(二) 股東結構

106年4月24日

股東結構 數量	政府機構	金融機構	其他法人	個 人	外國機構及 外人	合 計
人 數	2	18	71	20,891	154	21,136
持 有 股 數	759,000	3,754,497	35,523,743	133,486,689	64,709,444	238,233,373
持 股 比 例	0.32%	1.58%	14.91%	56.03%	27.16%	100.00%

(三) 股權分散情形

106年4月24日

持 股 級 距	股東人數	持有股數	佔全部股數比率
1 ~ 999	7,190	949,200	0.40%
1,000 ~ 5000	10,451	22,192,451	9.32%
5,001 ~ 10,000	1,710	13,938,805	5.85%
10,001 ~ 15,000	475	6,173,504	2.59%
15,001 ~ 20,000	366	6,885,768	2.89%
20,001 ~ 30,000	298	7,756,613	3.26%
30,001 ~ 40,000	155	5,519,620	2.32%
40,001 ~ 50,000	117	5,470,935	2.30%
50,001 ~ 100,000	180	12,896,124	5.41%
100,001 ~ 200,000	83	11,662,210	4.90%
200,001 ~ 400,000	50	14,569,529	6.12%
400,001 ~ 600,000	17	8,282,263	3.48%
600,001 ~ 800,000	10	6,862,460	2.88%
800,001 ~ 1,000,000	1	960,479	0.40%
1,000,001 以上	33	114,113,412	47.90%
合 計	21,136	238,233,373	100.00%

(四) 主要股東名單

持有股份達總額百分之五以上或股權比例佔前十名之股東 106年4月24日

主要股東名稱	持有股數	持股比例
嵩全有限公司	17,433,000	7.32%
王燕群	14,494,967	6.08%
兩儀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9,558,214	4.01%
李惠文	7,012,334	2.94%
花旗(台灣)商業銀行受託保管挪威中央銀行銀行投資專戶	5,320,000	2.23%
渣打託管富達清教信託：富達低價位股基金	5,143,500	2.16%
渣打國際商業銀行營業部受託保管美國GMO有限責任公司經理之GMO新興市場基金投資	4,643,000	1.95%
陳朝水	3,628,043	1.52%
匯豐銀行託管羅貝可資本成長基金投資專戶	3,310,000	1.39%
陳柏辰	2,992,300	1.26%

(五) 最近二年度每股市價、淨值、盈餘、股利及相關資料

單位：元

項 目		年 度	104 年 度	105 年 度	當年度截至 106 年 3 月 31 日
每 股 市 價 (註一)	最 高		46.80	53.9	49.30
	最 低		27.40	38.55	68.50
	平 均		34.92	47.99	56.49
每 股 淨 值 (註2)	分 配 前		26.12	27.85	28.93
	分 配 後		21.62	尚未決議	-
每 股 盈 餘	加 權 平 均 股 數		238,233,373	238,233,373	238,233,373
	每 股 盈 餘	追 溯 前	5.24	6.52	0.78
		追 溯 後	-	-	-
每 股 股 利	現 金 股 利		4.5	尚未決議	-
	無 償 配 股	追 溯 前	-	尚未決議	-
		追 溯 後	-	尚未決議	-
	累 積 未 付 股 利		-	-	-
投 資 報 酬 分 析	本 益 比		6.66	7.36	-
	本 利 比		7.76	尚未決議	-
	現 金 股 利 殖 利 率		12.89%	尚未決議	-

(六) 公司股利政策及執行狀況

1. 股利政策

本公司目前產業發展屬成長階段，未來數年皆有營業收入增加之資金需求，故採用剩餘股利政策，盈餘分配中現金股利至少應佔總股利在百分之二十五為原則。前項盈餘之分派，由董事會參考營運及資本支出需求後，擬具分派案，提請股東會議決之。

2. 本次股東會擬議股利分配之情形

本公司已於 106 年 3 月 28 日董事會擬議 105 年度之盈餘分配案，擬分配股利 1,429,400,238 元，全部配發現金股利，每股配發 6.00 元。

(七) 本次股東會擬議之無償配股對公司營業績效及每股盈餘之影響：本公司 105 年度未編製財務預測，故不適用。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年度	
		106 年度	
期初實收資本額		2,382,334	
本年度配股配息情形	每股現金股利(元)	6.00	
	盈餘轉增資每股配股數(股)	-	
	資本公積轉增資每股配股數(股)	-	
營業績效變化情形	營業利益	-	
	營業利益較去年同期增(減)比率	-	
	稅後純益	-	
	稅後純益較去年同期增(減)比率	-	
	每股盈餘	-	
	每股盈餘較去年同期增(減)比率	-	
擬制性每股盈餘及本益比	若盈餘轉增資全數改配放現金股利	擬制每股盈餘(元)	-
		擬制年平均投資報酬率	-
	若未辦理資本公積轉增資	擬制每股盈餘(元)	-
		擬制年平均投資報酬率	-
	若未辦理資本公積且盈餘轉增資改以現金股利發放	擬制每股盈餘(元)	-
		擬制年平均投資報酬率	-
年平均投資報酬率(年平均本益比例數)		-	

(八) 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

1. 公司章程所載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之成數或範圍：

依據本公司章程規定，本公司年度如有獲利，應提撥百分之六～十為員工酬勞，由董事會決議以股票或現金分派發放，其發放對象包含符合一定條件之從屬公司員工；本公司得以上開獲利數額，由董事會決議提撥不高於百分之二為董監酬勞。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分派案應提股東會報告。

但公司尚有累積虧損時，應預先保留彌補數額，再依前項比例提撥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

2. 本期估列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金額之估列基礎、以股票分派之員工酬勞之股數計算基礎及實際分派金額若與估列數有差異時之會計處理：

本公司105年度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金額之估列基礎、配發股票紅利之股數計算基礎及實際配發金額若與估列數有差異時，則列為106年度之損益。

3. 董事會通過分派酬勞等資訊：

(1) 以現金或股票分派之員工酬勞及董事、監察人酬勞金額。若與認列費用年度估列金額有差異者，應揭露差異數、原因及處理情形。

本公司105年度員工及董監酬勞分配情形報告經106.03.28董事會通過，擬議配發員工酬勞208,000,000元，董事、監察人酬勞24,000,000元。

單位：元

分配項目	董事會擬議配發金額 (A)	認列費用年度估列金額 (B)	差異金額 (B-A)	差異原因及處理情形
員工現金紅利	208,000,000	208,000,000	0	無
董監事酬勞	24,000,000	24,000,000	0	

(2) 以股票分派之員工酬勞金額及占本期個體或個別財務報告稅後純益及員工酬勞總額合計數之比例：本公司105年度不擬配發員工股票紅利。

4. 上年度盈餘用以配發員工紅利及董事、監察人酬勞情形：

單位：新台幣仟元

	上年度 (一〇四年度)			
	股東會決議實際配發數	原董事會通過擬議配發數	差異數	差異原因
配發情形				
1. 員工現金紅利	170,000	170,000	無	-
2. 員工股票紅利				
3. 董監事酬勞	34,000	34,000	無	

(九)公司買回本公司股份情形

106年4月30日

買回期次	第一次	第二次	第三次	第四次	第五次	第六次
買回目的	轉讓股份予員工	轉讓股份予員工	轉讓股份予員工	轉讓股份予員工	轉讓股份予員工	轉讓股份予員工
買回期間	89.11.23-90.01.22	90.08.08-90.10.07	90.10.09-90.12.08	97.07.24-97.09.23	97.10.22-97.11.20	100.08.11-100.10.7
買回區間價格	22 ~ 30	14 ~ 29	12 ~ 27	15.50 ~ 30	12 ~ 28	23 ~ 33
已買回股份種類及數量	普通股 3,000 仟股	普通股 6,067 仟股	普通股 7,000 仟股	普通股 8,871 仟股	普通股 1,257 仟股	普通股 7,993 仟股
已買回股份金額	71,680,603	116,721,309	139,154,310	191,412,351	17,339,767	229,318,034
已辦理銷除及轉讓之股份數量	3,000 仟股	6,067 仟股	7,000 仟股	8,871 仟股	1,257 仟股	7,993 仟股
累積持有本公司股份數量	—	—	—	—	—	—
累積持有本公司股份數量占已發行股份總數比率 (%)	—	—	—	—	—	—

二、公司債辦理情形：無。

三、特別存託證辦理情形：無。

四、海外員工認購或受讓其他公司證券情形：無。

五、併購或受讓公司證券情形：無。

六、資金運用計畫執行情形：本公司最近年度並無發行或私募有價證券之情形。

伍、營運概況

一、業務內容

(一) 業務範圍

1. 本公司所經營業務之主要內容及營業比重：

(1) 主要內容：半導體、光電等科技廠房整廠、無塵室、控制、機電、特殊製程系統建造、設計、規劃顧問工作及維護運轉服務。

(2) 營業比重：

項 目	一〇四年度	一〇五年度
系統整合	98.08%	98.41%
維護服務	1.18%	1.03%
設計業務、產品銷售	0.74%	0.56%

(二) 產業概況

1. 產業之現況與發展：

(1) 本公司主要業務是服務高科技產業之建廠及擴廠計劃，包括半導體產業、光電產業、封裝測試業、太陽能產業、LED 產業、生技產業等，以本公司最近五年營收狀況來看，以上產業佔本公司營收九成以上。

(2) 台灣去年高科技產業建廠情況，因有特定半導體廠積極擴廠，所以產業景氣屬高等熱度。今年景氣將較去年小幅下降。

(3) 大陸 TFT/LCD 及半導體產業，今年將有大量建廠計劃，預計產業景氣有較大幅的提升。

(4) 由以上說明，台灣產業景象小幅下降，大陸產業景氣提升，而整體產業景持平狀態。

2. 產業上、中、下游之關聯性：

本公司承接高科技廠房建設之系統整合服務，本身須具備有技術及充份之管理人力。在供應商方面包括下包廠商及材料、設備供應商，本公司均有多重之來源，不致於被攔斷或供應不足產生，唯對於材料之漲價及特殊專長之技術工人短缺須加以預防及培訓，以免造成成本增加及人力不足之情況。

3. 產品之各種發展趨勢及競爭情形：

(1) 整廠建設服務在未來會成為一種趨勢，本公司是國內唯一有能力之廠商，主要競爭對像為德國、美國、日本廠商。但本公司具有當地、文化、語言之優勢。

(2) 無塵室整合服務，由於國外廠商競爭力轉弱，本公司佔有率大幅提升。其他競爭者尚有亞翔、麥斯特等。

(3) 機電整合服務有當地型屬性，較沒有外商競爭，本公司在此領域有絕對領地位。其他競爭者尚有亞翔等。

(4) Hook-UP 工程在整廠承包方面主要有本公司及帆宣，其他廠商均只承包部份之子系統，本公司在 Hook-UP 主要是作整廠承包。

(三) 技術及研發概況

1. 最近二年度及截至 106 年 3 月 31 日止投入之研發費用：

單位：新台幣仟元

年度	研發費用	佔當年度營業費用百分比	佔當年度營業收入百分比
104	49,861	7.7423%	0.4015%
105	45,010	6.7639%	0.2918%
當年度截至 106 年 3 月 31 日	11,156	8.6432%	0.3287%

2. 研究發展成果:

- (1). 無塵室專用天花板系統能夠承受無塵室內盲板(BLACK)、過濾網(HEPA)、燈具(LIGHTING)等之重量，並可與天花板系統緊密結合，達到氣密效果，而且功能、強度亦符合要求。目前已正常使用於各無塵室廠房工程中。
- (2). 無塵室新工法已驗證成功，可以降低工期、成本，提高品質及環境清潔度。
- (3). 耐震型無塵室天花板系統
本天花板系統研發主要針對高科技產業之無塵室，受到強震時確保天花板系統不因地震而受損，本產品依據美國 AC156 規範，耐強震>0.9g 同時通過國家地震中心測試以主要客戶之認證。
- (4). 高效節能型空氣洗滌器
本產品高效能空氣洗滌器，主要針對高科技產業之無塵室進氣系統所研發，以低液氣比同時兼具高效能>95%或<1ppb 的洗滌效率獲得主要客戶之認證。
- (5). 非接觸式乾眼症檢測儀透過亞東醫院臨床實驗，除鎖定乾眼症外在青光眼及常見的眼疾病症均能透過 IT85 作診斷，未來在眼科診斷醫學上必將取代目前之傳統檢查方式與設備。
- (6). 無線式家庭安全監控系統第三代已研發成功，今年已陸續接獲國內外訂單。

(四) 長、短期業務發展計劃：

1. 短期內市場機會將小幅成長，本公司營收同樣會小幅成長，在此狀況下同時也須加強內部管理、降低成本、培訓幹部、提升技術並做好客服工作，以迎接未來更大的挑戰。
2. 長期上將深耕兩岸高科技廠房系統整合業務，使本公司成為海峽兩岸最大之系統整合服務商，並成為世界一流之公司。
3. 在產品上會再醫療設備及無線安全監控二方面發展，無線安全監控預計今年起開始成長獲利。

二、市場及產銷概況

(一) 市場分析

1. 主要商品或業務之銷售地區：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地區	一〇四年度		一〇五年度	
		金額	%	金額	%
工程整合	國內	8,883,591	71.53	13,402,133	86.88
	國外	3,295,990	26.54	1,779,158	11.53
維護	國內	146,945	1.18	159,379	1.03
	國外	-	-	0	0
設計	國內	63,538	0.51	60,774	0.39
	國外	28,493	0.24	25,407	0.17

合 計	12,418,557	100	15,426,851	100
-----	------------	-----	------------	-----

2. 市場未來供需狀況：

—台灣市場—

台灣在半導體及光電產業已居世界領先地位，也是台灣引以為傲的兩兆雙星產業，此產業有不進則退的特性，所以在製程提升及擴建產能方面必須持續下去以保持領先地位，長期而言可以提供本公司穩定發展之基礎。

—大陸市場—

大陸在半導體及面板產業有非常大量的投資，此將成為本公司成長的主要商機。

3. 營業目標

本著「專業、團隊、效率」之經營理念，本公司十幾年來不斷累積技術經驗，培養及吸收相關專業領域之優秀人才，已在業界建立起專業及品質之聲望，客戶之信任與肯定使業務能持續不斷的成長，在不斷的管理改善作為之下，使營運成本降低，增強獲利的能力。在市場需求逐步擴大的狀況下，既定之營業目標應可以確保達成。

4. 影響公司未來發展之有利與不利因素

有利因素

- (1) 市場需求規模擴大，業務機會增加
- (2) 本公司在實績上居於領先地位，易於取得客戶信任及政府工程投標資格，獲取業務。
- (3) 在大型及複雜之整合工程，國內有能力參與競爭者不多，競爭者若為國外廠商，本公司佔有熟悉本地作業環境，本地相關法規，本地較低廉之技術及管理成本等等優勢條件。
- (4) 在大陸台商因與大陸同文同種又對高科技產業較為有經驗。故仍保有一定的競爭力。
- (5) 本公司有經驗豐富的技術及管理團隊，對難度較高之個案，營運風險較低。

不利因素

- (1) 業主建廠之經驗日益豐富，在成本掌控方面也很成熟，大家都追求降低成本風潮中，要有很高的利潤率並不容易。這方面本公司在採購、管理、技術、工法及自製之提升方面，一直都很努力在改善及提升，應可將此不利因素降至最小。
- (2) 較小型個案，同業間競爭激烈。

(二) 主要產品之重要用途及產製過程

1. 主要產品之重要用途：

- (1). 系統整合：系統控制及機電工程之整合，包括電腦、通信、儀表、自動化工程及水電、空調、消防等之設計規畫、安裝、測試等；以提供客戶整體需求為要件。
- (2). 維護工程：各種維護工程以滿足客戶要求順利運轉為原則。
- (3). 設計業務：主要為新建廠房之機電工程、電腦機房工程等之設計為主。

2. 產製過程：不適用。

(三) 主要原料之供應狀況：不適用。

(四)最近二年度任一一年度中曾占進(銷)貨總額百分之十以上之客戶名稱及其進(銷)貨金額與比例，並說明其增減變動原因：

1. 主要進貨廠商：105年及106年第一季之進貨廠商皆未達進貨總額10%以上。

最近二年度主要供應商資料

單位：仟元

項目	104年			105年			106年度截至前一季止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進貨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之關係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進貨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之關係	名稱	金額	占當年度截至前一季止進貨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之關係
1	F 廠商	324,000	3.03%	無	H 廠商	594,574	4.56%	無	D 廠商	255,975	9.24%	無
2												
3												
4												
5												
6												
7												
8												
9												
10												
	其他	10,351,789	96.97%		其他	12,451,764	95.44%		其他	2,515,682	90.76%	
	進貨淨額	10,675,789	100%		進貨淨額	13,046,338	100%		進貨淨額	2,771,657	100%	

註 1：列明最近二年度進貨總額百分之十以上之供應商名稱及其進貨金額與比例，但因契約約定不得揭露供應商名稱或交易對象為個人且非關係人者，得以代號為之。

2. 主要銷貨客戶：

最近二年度主要銷貨客戶資料

單位：仟元

項目	104 年			105 年			106 年度截至前一季止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銷貨淨額比率 [%]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銷貨淨額比率 [%]	名稱	金額	占當年度截至前一季止銷貨淨額比率 [%]	與發行人之關係
1	A 客戶	5,324,762	42.88%	A 客戶	8,380,182	54.32%	A 客戶	2,016,226	59.41%	無
2	G 客戶	2,446,040	19.70%	G 客戶	3,510,508	22.75%	G 客戶	246,163	7.25%	無
3	H 客戶	1,343,071	10.82%	I 客戶	761,559	4.94%				
4										
5										
6										
7										
8										
9										
10										
	其他	3,304,684	26.60%	其他	2,774,602	17.99%	其他	1,131,645	33.34%	
	銷貨淨額	12,418,557	100%	銷貨淨額	15,426,851	100%	銷貨淨額	3,394,034	100%	

註 1：列明最近二年度銷貨總額百分之十以上之客戶名稱及其銷貨金額與比例，但因契約約定不得揭露客戶名稱或交易對象為個人且非關係人者，得以代號為之。

本公司銷貨客戶變動係屬正常營運活動而產生之變動，無性質特殊之變動情形。

(五) 最近二年度生產量值

單位：新台幣仟元

生產 量值 主要 商品(或部門別)	年度	104年 度			105年 度		
		產能 (註一)	產量 (註一)	產值	產能 (註一)	產量 (註一)	產值
系統整合				10,502,192			12,891,169
維 護				124,505			117,230
設計業務及產品銷售				49,092			37,939
合 計				10,675,789			13,046,338

註 1：本公司主要業務是服務高科技產業之建廠及擴廠計劃，各專案工程間之性質不同，無法以數量計算。

(六) 最近二年度銷售量值

單位：新台幣仟元

銷售 量值 主要商品 (或部門別)	年度	104年 度				105年 度			
		內 銷		外 銷		內 銷		外 銷	
		量 註一	值	量	值	量	值	量	值
系統整合			8,883,591		3,295,990		13,402,133		1,779,158
維 護			146,945		0		159,379		0
設計業務及產品銷貨			63,538		28,493		60,774		25,407
合 計			9,094,074		3,324,483		13,622,286		1,804,565

註 1：本公司主要業務是服務高科技產業之建廠及擴廠計劃，各專案工程間之性質不同，無法以數量計算。

三、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從業員工資料

年 度		106 年 03 月 31 日		
		104 年度	105 年度	當 年 度 截 至 106 年 3 月 31 日 (註)
員 工 人 數	技術人員	574	589	582
	管理人員	161	166	163
	專案工人	161	127	117
	合 計	896	882	862
平 均 年 歲		39.47	39.98	40.23
平 均 年 資		8.13	8.46	8.46
學 歷 分 布 比 率	博 士	0.55%	0.45%	0.46%
	碩 士	3.67%	3.97%	3.95%
	大 專	74.69%	69.73%	70.30%
	高 中	19.46%	14.06%	13.46%
	高 中 以 下	1.63%	11.79%	11.83%

四、環保支出資訊

- (一)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公司因污染環境所受損失及處分之總額：無。
- (二) 本公司對改善環境污染之因應對策：
本公司為系統整合技術性服務業，並無環境污染情形，故無需作改善之因應對策。
- (三) 未來因應對策及可能支出：
基於近來環保意識普遍提昇，本公司特於施工過程中，對於工程安全衛生及環保措施均嚴格要求所有協力廠商配合執行，以符合勞工安全衛生法規之規定。產生之廢棄物均於合約中規定協力廠商清理、運送。目前各個工地之環保工作均徹底執行並深獲好評，故預估本公司未來二年應無重大環保支出。

五、勞資關係

- (一) 各項員工福利措施、進修、訓練、退休制度與其實施情形，以及勞資間之協議情形：
1. 員工福利措施：
 - (1) 成立職工福利委員會，依法提撥福利金，辦理各項福利業務。
 - (2) 提供員工勞健保。
 - (3) 發放端午節、中秋節獎金及年終獎金。
 - (4) 依政府規定提撥退休準備金。

(5) 福利委員各項補助慰問辦法。

2. 教育訓練：

教育訓練為長期性且有計畫性之公司人才培訓，包含：

- (1). 新進人員教育訓練。
- (2). 再職人員訓練。
- (3). 專業技能訓練。

3. 退休制度：

本公司訂有勞工退休辦法，涵蓋所有正式任用員工。依該辦法規定，員工退休金之支付，係根據服務年資所獲得之基數及其退休前六個月之平均薪資計算。其中所獲得之基數係依每位員工前十五年之服務，每服務滿一年可獲得二個基數；滿十五年以後，每增加一年給予一個基數，最高以四十五個基數為限。在該退休辦法下，退休金給付全數由本公司負擔。自民國九十四年七月一日起配合勞工退休金條例（以下簡稱「新制」）之實施，原適用該辦法之員工如經選擇適用新制後之服務年資或新制施行後到職之員工其服務年資改採確定提撥制，其退休金之給付由本公司按月以不低於每月工資百分之六提繳退休金，儲存於勞工退休金個人專戶。惟本公司之退休辦法尚未配合新制之實施修訂，故職工退休辦法未規定者，依勞工退休金條例之規定辦理。

4. 勞資協議情形：

公司制度完善，勞資關係融洽，並無勞資糾紛之情事發生

(二)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公司因勞資糾紛所遭受之損失，目前及未來可能發生之估計金額與因應措施：無。

六、重要契約

契約性質	當事人	契約起迄日期	主要內容	限制條款
工程合約	昌碩科技(上海)(有)(註一)	96.03.01~ 97.01.31	昌碩一期三標生活配套區機電工程	逾期罰款：逾期按日罰款工程造價千分之二
	龍騰光電(有)(註一)	96.12.01~ 98.12.31	龍騰光電 110K 擴建主系統工程	逾期罰款：逾期按日罰款工程造價千分之一
	江西賽維 BEST 太陽能高科技(有)(註一)	98.01.10~ 98.12.31	江西賽維 BEST 機電安裝一包	逾期罰款：逾期七日內按日罰款二萬元，七日以上則按日罰款三萬元，罰款上限為合約總金額百分之二
	深超光電(深圳)(有)(註一)	99.12.15~ 100.07.05	深超二期 COX1ARRAY 潔淨室工程	逾期罰款：單點工程逾期按日罰款單點合約總金額千分之三
	台灣積體電路製造(股)(註一)	99.05.03~ 100.12.31	TSMC F14 N65 BK CODE 103 台新裝機工程	逾期罰款：逾期按日罰款工程造價千分之一
	友達光電(股)(註一)	100.01.01~ 101.12.31	友達新加坡 L4B CLEANROOM EXPANSION	逾期罰款：逾期按日罰款工程造價千分之一
	台灣積體電路製造(股)(註一)	100.11.28~ 101.07.01	TSMC F12 P6 C/R PACKAGE STAGE-1	逾期罰款：逾期按日罰款工程造價千分之一

契約性質	當事人	契約起迄日期	主要內容	限制條款
工程合約	台灣積體電路製造(股)(註一)	101.05.14~102.07.31	TSMC F6 BUMPPING 工程	逾期罰款:逾期按日罰款工程造價千分之一
	台灣積體電路製造(股)(註一)	101.05.25~102.10.31	F12 P6 CCD EXPANSION-EDC2 F12 P4 SITE	逾期罰款:逾期按日罰款工程造價千分之一
	台灣積體電路製造(股)(註一)	101.10.01~102.10.31	TSMC F14 P5 MEP PACKAGE	逾期罰款:逾期按日罰款工程造價千分之一
	台灣積體電路製造(股)(註一)	101.10.25~102.10.31	TSMC FAB14 P5 FAB ARER CLEAR ROOM	逾期罰款:逾期按日罰款工程造價千分之一
	台灣積體電路製造(股)(註一)	102.01.25~103.12.31	TSMC F14 POWER HOOK UP 工程	逾期罰款:逾期按日罰款工程造價千分之一
	台灣積體電路製造(股)(註一)	102.01.25~103.12.31	TSMC F4 HOOK UP 工程 EXHAUST, CAD, FILTER	逾期罰款:逾期按日罰款工程造價千分之一
	台灣積體電路製造(股)(註一)	102.11.20~103.12.31	TSMC F14 P6 POWER HOOK UP 廠務追加工程	逾期罰款:逾期按日罰款工程造價千分之一
	台灣積體電路製造(股)(註一)	103.01.20~103.12.31	TSMC F14 OFFIC TESTING C/R AND UTILITY PACKAGE	逾期罰款:逾期按日罰款工程造價千分之一
	台灣積體電路製造(股)(註一)	103.02.17~103.12.31	精材科技新廠廠區機電及潔淨室安裝工程	逾期罰款:逾期按日罰款工程造價千分之一
	台灣積體電路製造(股)	103.04.10~104.12.31	TSMC F14 P7 C/R	逾期罰款:逾期按日罰款工程造價千分之一
	新加坡漢唐(註一)	103.06.23~103.12.31	新加坡友達 L4B POWER MTM project	逾期罰款:逾期按日罰款工程造價千分之一
	南茂科技(股)(註一)	103.09.15~103.11.15	南茂 TB 棟 4F 改建無塵室	逾期罰款:逾期按日罰款工程造價千分之一
	台灣積體電路製造(股)	103.10.01~104.12.31	TSMC F12 P7 MEP PACKAGE	逾期罰款:逾期按日罰款工程造價千分之一
	友達光電(股)(註一)	103.11.17~104.12.31	友達光電 L8B B21 P1 P2 P3 無塵室擴充工程	逾期罰款:逾期按日罰款工程造價千分之一
	台灣積體電路製造(股)(註一)	103.11.21~104.12.31	TSMC F12 P7 CLEAN ROOM PACKAGE	逾期罰款:逾期按日罰款工程造價千分之一
	日月光半導體製造(股)(註一)	104.02.11~104.12.31	日月光高雄廠 K22 平面建廠新建工程	逾期罰款:逾期按日罰款工程造價千分之一
	台灣美光記憶體(股)(註一)	104.02.11~104.12.31	台灣美光 FAB A2 Base Build Project	逾期罰款:逾期按日罰款工程造價千分之一
	台灣美光記憶體(股)(註一)	104.08.03~105.03.01	台灣美光 25%+50%新建工程	逾期罰款:逾期按日罰款工程造價千分之一

契約性質	當事人	契約起迄日期	主要內容	限制條款
工程合約	台灣積體電路製造(股)(註一)	104.09.25~105.07.31	TSMC BP03 MEP+CR PACKAGE	逾期罰款：逾期按日罰款工程造價千分之一
	台灣積體電路製造(股)(註一)	104.09.20~105.07.31	TSMC F15 P5 MEP PACKAGE (STAGE 1)	逾期罰款：逾期按日罰款工程造價千分之一
	台灣積體電路製造(股)(註一)	104.09.20~105.07.31	TSMC F15 P5 MEP PCW PACKAGE	逾期罰款：逾期按日罰款工程造價千分之一
	台灣積體電路製造(股)(註一)	104.11.01~105.12.31	TSMC F15 P5 CLEAN ROOM PACKAGE	逾期罰款：逾期按日罰款工程造價千分之一
	台灣積體電路製造(股)(註一)	104.11.10~105.05.31	台灣美光 A2 110S TOTAL GAS SYSTEM(MOR)	逾期罰款：逾期按日罰款工程造價千分之一
	華邦電子股份有限公司(註一)	105.01.19~105.12.31	華邦電子 MEP+CR	逾期罰款：逾期按日罰款工程造價千分之一
	台灣積體電路製造(股)(註一)	105.02.20~105.12.31	TSMC F15 P6 MEP PACKAGE STAGE 1 (EQUIPMENT/LABOR/MATERIAL)	逾期罰款：逾期按日罰款工程造價千分之一
	台灣積體電路製造(股)	105.03.01~106.03.01	TSMC F15 P5 MEP PACKAGE (STAGE 1) (UPS)	逾期罰款：逾期按日罰款工程造價千分之一
	台灣積體電路製造(股)	105.03.01~106.12.31	TSMC F15 P6 CR SCAD-TEM-組頭間追加工程	逾期罰款：逾期按日罰款工程造價千分之一
	台灣積體電路製造(股)	105.10.01~106.12.31	台灣美光 A2 110S TOTAL GAS SYSTEM(MOR)	逾期罰款：逾期按日罰款工程造價千分之一
	台灣積體電路製造(股)	105.11.01~106.12.31	台積電南京 CHINA CLEANROOM PACKAGE-EQ (STAGE 1)	逾期罰款：逾期按日罰款工程造價千分之一

註一：業主尚未驗收無法結案，非屬本公司責任範圍，不適用罰則

陸、財務概況

一、最近五年度簡明資產負債表及綜合損益表

(一) 簡明合併資產負債表及合併綜合損益表資料

1. 簡明合併資產負債表

單位：新台幣仟元

年 度 項 目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註一)					當年度截至 106年03月31 日財務資料 (註2)	
	101年	102年	103年	104年	105年		
流動資產	8,795,163	9,317,405	10,684,659	12,030,202	14,106,726	13,069,047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567,577	565,401	1,070,488	1,063,101	1,045,162	1,044,145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663,795	677,053	729,577	732,994	763,903	757,562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577,158	605,335	593,643	567,734	757,008	743,897	
長期應收款	0	0	212,519	0	0	0	
無形資產	2,977	2,894	2,568	2,260	1,778	2,176	
遞延所得稅資產	49,130	57,721	54,323	56,466	66,900	66,900	
其他非流動資產	211,728	213,745	245,327	250,250	245,554	237,054	
資產總額	10,867,528	11,439,554	13,593,104	14,703,007	16,987,031	15,920,781	
流動負債	分配前	6,066,221	5,874,556	7,715,538	8,165,608	10,041,919	8,725,714
	分配後	6,495,041	6,446,316	8,311,121	9,237,658	註四	
非流動負債	220,179	264,808	325,337	314,569	310,030	303,048	
負債總額	分配前	6,286,400	6,139,364	8,040,875	8,480,177	10,351,949	9,028,762
	分配後	6,715,220	6,711,125	8,636,458	9,552,227	註四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4,581,896	5,301,928	5,538,938	6,202,860	6,618,912	6,775,600	
股本	2,382,334	2,382,334	2,382,334	2,382,334	2,382,334	2,382,334	
資本公積	581,441	583,112	593,652	606,300	610,422	611,425	
保留盈餘	分配前	1,821,004	2,489,872	2,628,408	3,281,856	3,760,416	3,945,486
	分配後	1,392,184	1,918,112	2,032,825	2,209,806	註四	
其他權益	(187,841)	(138,348)	(50,414)	(65,002)	(133,666)	(163,645)	
庫藏股票	(15,042)	(15,042)	(15,042)	(2,628)	(594)	0	
非控制權益	(768)	(1,738)	13,291	19,970	16,170	116,419	
權益總額	分配前	4,581,128	5,300,190	5,552,229	6,222,830	6,635,082	6,892,019
	分配後	4,152,335	4,728,430	4,956,646	5,150,780	註四	

註1：採用國際財務報導之財務資料不滿4年(101年)，102年1月始適用。

註2：106年第一季財務資料係經會計師核閱。

註3：公司未曾辦理資產重估。

註4：截至年報刊日尚未召開股東會。

2. 簡明合併綜合損益表

單位：新台幣仟元

年 度 項 目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註一)					當年度截至 106年03月 31日財務資料
	101年	102年	103年	104年	105年	
營業收入	9,163,188	11,445,015	6,949,507	12,418,557	15,426,851	3,394,034
營業毛利	1,193,849	1,727,955	1,252,845	1,742,768	2,380,513	622,377
營業損益	566,102	1,091,663	651,723	1,098,757	1,715,073	493,304
營業外收入及 支 出	82,778	310,766	433,309	521,015	237,009	(224,229)
稅前淨利	648,880	1,402,429	1,085,032	1,619,772	1,952,082	269,075
繼續營業單位 本期淨利	527,379	1,134,184	771,617	1,280,670	1,585,347	198,212
停業單位損失	0	0	0	0	0	0
本期淨利(損)	527,379	1,134,184	771,617	1,280,670	1,585,347	198,212
本期其他綜合 損 益 (稅後淨額)	(60,672)	23,953	53,542	(10,203)	(70,050)	(29,979)
本期綜合損益 總 額	466,707	1,158,137	825,159	1,270,467	1,515,297	168,233
淨利歸屬於 母公司業主	541,049	1,123,228	744,688	1,244,647	1,551,996	185,072
淨利歸屬於非 控制權益	(13,670)	10,956	26,929	36,023	33,351	13,142
綜合損益總額 歸屬於母公司 業 主	480,377	1,147,181	798,230	1,234,444	1,481,946	155,091
綜合損益總額 歸屬於非控制 權 益	(13,670)	10,956	26,929	36,023	33,351	13,142
每股盈餘	2.28	4.73	3.14	5.24	6.52	0.78

註1：採用國際財務報導之財務資料不滿4年(101年)，102年1月始適用。

註2：106年第一季財務資料係經會計師核閱。

(二)簡明個體資產負債表及個體綜合損益表資料

1.簡明個體資產負債表

單位：新台幣仟元

年 度 目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註一)					
	101年	102年	103年	104年	105年	
流動資產	7,288,963	7,861,825	8,001,009	9,171,754	11,359,903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非流動	545,867	543,787	1,048,688	1,042,363	1,026,332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1,233,583	1,348,797	1,495,840	1,631,631	1,622,904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366,598	394,200	381,925	369,019	581,495	
無形資產	2,977	2,894	2,568	2,260	1,778	
遞延所得稅資產	49,026	57,700	54,323	56,466	66,900	
其他資產	130,347	34,351	33,641	20,568	293,705	
長期應收款	0	0	212,519	0	0	
長期應收票據及款項	201,232	255,494	57,559	252,808	237,800	
資產總額	9,818,593	10,499,048	11,288,072	12,546,869	15,190,817	
流動負債	分配前	5,015,066	4,928,236	5,425,804	6,031,806	8,265,988
	分配後	5,443,886	5,499,996	6,021,387	7,103,856	註三
非流動負債	221,631	268,884	323,330	312,203	305,917	
負債總額	分配前	5,236,697	5,197,120	5,749,134	6,344,009	8,571,905
	分配後	5,665,517	5,768,880	6,344,717	7,416,059	註三
股本	2,382,334	2,382,334	2,382,334	2,382,334	2,382,334	
資本公積	581,441	583,112	593,652	606,300	610,422	
保留盈餘	分配前	1,821,004	2,489,872	2,628,408	3,281,856	3,760,416
	分配後	1,392,184	1,918,112	2,032,825	2,209,806	註三
其他權益	(187,841)	(138,348)	(50,414)	(65,002)	(133,666)	
庫藏股票	(15,042)	(15,042)	(15,042)	(2,628)	(594)	
權益總額	分配前	4,581,896	5,301,928	5,538,938	6,202,860	6,618,912
	分配後	4,153,076	4,730,168	4,943,355	5,130,810	註三

註1：採用國際財務報導之財務資料不滿4年(101年)，102年1月始適用。

註2：公司未曾辦理資產重估。

註3：截至年報刊日尚未召開股東會。

2. 簡明個體綜合損益表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 年 度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註一)				
	101年	102年	103年	104年	105年
營業收入		10,554,826	5,025,626	9,110,897	13,637,827
營業毛利		1,553,378	930,461	1,368,842	2,109,249
營業損益		1,001,430	427,977	789,377	1,504,568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354,111	546,711	711,870	347,708
稅前淨利		1,355,541	974,688	1,501,247	1,852,276
繼續營業單位 本期淨利		1,123,228	744,688	1,244,647	1,551,996
停業單位損失		-	-	-	
本期淨利(損)		1,123,228	744,688	1,244,647	1,551,996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稅後淨額)		23,953	53,542	(10,203)	(70,050)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1,147,181	798,230	1,234,444	1,481,946
每股盈餘		4.73	3.14	5.24	6.52

註1：採用國際財務報導之財務資料不滿4年(101年)，102年1月始適用。

(三) 簡明資產負債表及損益表資料-我國財務會計準則

1. 簡明資產負債表-我國財務會計準則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年度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註2)				
		98年	99年	100年	101年	102年
流動資產		5,413,879	7,130,738	7,032,505	7,370,688	-
基金及投資		939,259	1,443,714	1,428,822	1,791,958	-
固定資產(註1)		274,603	264,954	294,185	327,382	-
無形資產		6,642	4,714	2,554	4,050	-
其他資產		363,771	372,590	364,399	315,812	-
資產總額		6,998,154	9,216,710	9,122,465	9,809,890	-
流動負債	分配前	2,789,493	3,868,793	4,111,467	5,004,919	-
	分配後	3,159,921	4,846,950	4,826,167	5,433,739	-
長期負債		0	0	0	0	-
其他負債		139,307	164,548	111,942	141,306	-
負債總額	分配前	2,928,800	4,033,341	4,223,409	5,146,225	-
	分配後	3,299,228	5,011,498	4,938,109	5,575,045	-
股本		2,510,724	2,510,724	2,382,334	2,382,334	-
資本公積		736,354	1,017,105	857,746	855,085	-
保留盈餘	分配前	1,135,318	1,955,226	1,817,858	1,640,439	-
	分配後	764,890	977,069	1,103,158	1,211,619	-
金融商品未實現損益		(55,485)	(66,442)	(158,009)	(171,754)	-
累積換算調整數		29,505	946	42,036	25,943	-
庫藏股票		(223,794)	(146,214)	(15,042)	(15,042)	-
未認列為退休金成本之淨損失		(63,268)	(87,976)	(27,867)	(53,340)	-
股東權益總額	分配前	4,069,354	5,183,369	4,899,056	4,663,665	-
	分配後	3,698,926	4,205,212	4,184,356	4,234,845	-

註1：公司未曾辦理資產重估。

註2：上開最近四年度之財務資料均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2. 簡明損益表資料-我國財務會計準則

單位：新台幣仟元

年度 項目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註1)				
	98年	99年	100年	101年	102年
營業收入	2,869,119	8,021,012	11,323,672	8,048,622	-
營業毛利	695,137	1,376,440	1,297,898	1,012,910	-
營業損益	262,692	923,244	829,037	562,956	-
營業外收入及利益	154,460	467,569	235,975	111,686	-
營業外費用及損失	25,169	40,577	58,923	40,940	-
繼續營業部門 稅前損益	391,983	1,350,236	1,006,089	633,702	-
繼續營業部門損益	319,083	1,190,336	840,789	537,282	-
停業部門損益	-	-	-	-	-
非常損益	-	-	-	-	-
會計原則變動 之累積影響數	-	-	-	-	-
本期損益	319,083	1,190,336	840,789	537,282	-
每股盈餘(註2)	1.33	4.92	3.47	2.26	-

註1：上開最近四年度之財務資料均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註2：按追溯調整盈餘及資本公積轉增資後之股數計算。

(三) 最近五年度簽證會計師姓名及查核意見：

年度	簽證會計師	查核意見
99年	李宗霖，方燕玲	修正式無保留意見
100年	李宗霖，方燕玲	修正式無保留意見
101年第一季止	李宗霖，方燕玲	修正式無保留意見
101年第二季起	方燕玲，余聖河	修正式無保留意見
102年第一季起	許育峰，余聖河	修正式無保留意見
103年第二季起	許育峰，李慈慧	修正式無保留意見
104年第一季起	方燕玲，李慈慧	修正式無保留意見

二、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

(一) 合併財務分析

分析項目		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註一)					當年度截至 106年3月 31日(註二)
		101年	102年	103年	104年	105年	
財務結構	負債占資產比率(%)	57.85	53.67	59.15	57.68	60.94	56.71
	長期資金占不動產、 廠房及設備比率(%)	793.74	875.58	935.28	1,096.08	876.49	926.47
償債能力	流動比率(%)	144.99	158.61	138.48	147.33	140.48	149.78
	速動比率(%)	111.58	142.24	116.02	123.69	126.81	135.49
	利息保障倍數(%)	72.64	18,184.19	232.50	-	-	-
經營能力	應收款項週轉率(次)	5.87	7.35	4.51	6.75	4.63	1.05
	平均收現日數	62	50	81	54.07	79	85
	存貨週轉率(次)	0.24	0.25	0.13	0.24	0.30	0.06
	平均銷貨日數	1,584.74	1,478.07	2,789.95	1,520.83	1,216.67	1,510.45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週轉率(次)	15.37	19.36	11.59	21.39	23.29	4.52
	總資產週轉率(次)	0.84	1.00	0.51	0.84	0.91	0.21
獲利能力	資產報酬率(%)	5.06	10.23	6.20	9.05	10.01	2.38
	權益報酬率(%)	11.19	22.96	14.22	21.75	24.66	2.93
	純益率(%)	5.76	9.91	11.10	10.31	10.28	5.84
	每股盈餘(元)	2.28	4.73	3.14	5.24	6.52	0.78
現金流量	現金流量比率(%)	26.33	48.77	10.98	3.79	11.61	13.36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	210.32	373.04	300.30	234.71	183.63	239.35
	現金再投資比率(%)	19.84	45.04	5.41	(3.82)	1.41	29.32
槓桿度	營運槓桿度	1.03	1.00	1.04	1.04	1.02	1.02
	財務槓桿度	1.02	1.01	1.01	1.00	1.00	1.00

請說明最近二年度各項財務比率變動原因

1. 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較上期減少：係乃增購土地不動產一筆所致。
2. 應收款項週轉率較上期減少、存貨週轉率較上期增加：主係105年營收較104年增加24.22%所致。
3. 現金流量比率較上期增加：主係營業活動淨現金流入數增加276.62%及流動負債增加22.98%所致。
4.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較上期減少：主係營業活動淨現金流入增加20.75%所致。
5. 現金再投資比率較上期增加：主係其他流動資產105年較104年減少58.46%及固定資產毛額增加24.56%所致。

註1：採用國際財務報導之財務資料不滿4年(101年)，102年1月始適用。

註2：106年第一季財務資料係經會計師核閱。

(二) 個體財務分析

年 度 (註1) 分析項目		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註一)				
		101 年	102 年	103 年	104 年	105 年
財務結構	負債占資產比率 (%)	53.33	49.50	50.93	50.56	56.43
	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 (%)	1,249.84	1,344.98	1450.27	1,680.91	1138.26
償債能力	流動比率 (%)	145.34	159.53	147.46	152.06	137.43
	速動比率 (%)	118.27	149.67	138.51	136.03	127.04
	利息保障倍數 (%)	-	-	208.96	-	-
經營能力	應收款項週轉率 (次)	5.55	9.34	5.79	8.68	5.52
	平均收現日數	66	39	63	42	66
	存貨週轉率 (次)	0.30	0.34	0.14	0.28	0.38
	平均銷貨日數	1,198.27	1,071.39	2,546.94	1,326.15	960.53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 (次)	22.09	27.75	12.95	24.27	28.70
	總資產週轉率 (次)	0.82	1.01	0.45	0.73	0.90
獲利能力	資產報酬率 (%)	5.71	11.06	6.87	10.44	11.19
	權益報酬率 (%)	11.51	22.73	13.74	21.20	24.21
	純益率 (%)	6.72	10.64	14.82	13.66	11.38
	每股盈餘 (元)	2.28	4.73	3.14	5.24	6.52
現金流量	現金流量比率 (%)	21.93	54.15	49.18	(7.09)	15.28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	146.70	318.08	271.56	184.43	153.42
	現金再投資比率 (%)	9.03	43.99	8.75	(14.32)	2.99
槓桿度	營運槓桿度	1.03	1.02	1.04	1.03	1.02
	財務槓桿度	1	1	1.01	1	1

請說明最近二年度各項財務比率變動原因。

1. 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 (%) 較上期減少：係乃增購土地不動產一筆所致。
2. 應收款項週轉率較上期減少、存貨週轉率較上期增加：主係 105 年營收較 104 年增加 49.68% 所致。
3. 現金流量比率較上期增加：主係營業活動淨現金流入數增加 395% 及流動負債增加 37.04% 所致。
4.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較上期減少：主係營業活動淨現金流入增加 29.04% 所致。
5. 現金再投資比率較上期增加：主係其他流動資產 105 年較 104 年減少 50.25% 及固定資產毛額增加 41.33% 所致。

註1：採用國際財務報導之財務資料不滿4年(101年),102年1月始適用。

(1) 財務分析

1. 財務結構

(1) 負債占資產比率 = 負債總額 / 資產總額。

(2) 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 = (權益總額 + 非流動負債) /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額。

2. 償債能力

(1) 流動比率 = 流動資產 / 流動負債。

(2) 速動比率 = (流動資產 - 存貨 - 預付費用) / 流動負債。

(3) 利息保障倍數 = 所得稅及利息費用前純益 / 本期利息支出。

3. 經營能力

(1) 應收款項(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週轉率 = 銷貨淨額 / 各期平均應收款項(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餘額。

(2) 平均收現日數 = 365 / 應收款項週轉率。

(3) 存貨週轉率 = 銷貨成本 / 平均存貨額。

(4) 平均銷貨日數 = 365 / 存貨週轉率。

(5)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 = 銷貨淨額 / 平均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額。

(6) 總資產週轉率 = 銷貨淨額 / 平均資產總額。

4. 獲利能力

(1) 資產報酬率 = [稅後損益 + 利息費用 × (1 - 稅率)] / 平均資產總額。

(2) 權益報酬率 = 稅後損益 / 平均權益總額。

(3) 純益率 = 稅後損益 / 銷貨淨額。

(4) 每股盈餘 =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損益 - 特別股股利) / 加權平均已發行股數。

5. 現金流量

(1) 現金流量比率 = 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 / 流動負債。

(2) 淨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 最近五年度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 / 最近五年度(資本支出 + 存貨增加額 + 現金股利)。

(3) 現金再投資比率 = (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 - 現金股利) /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毛額 + 長期投資 + 其他非流動資產 + 營運資金)。

6. 槓桿度：

(1) 營運槓桿度 = (營業收入淨額 - 變動營業成本及費用) / 營業利益。

(2) 財務槓桿度 = 營業利益 / (營業利益 - 利息費用)。

(三) 財務分析-我國財務會計準則

年 度 分析項目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註1)				
		98年	99年	100年	101年	102年
財務結構 %	負債佔資產比率	41.85	43.76	46.30	52.46	-
	長期資金佔固定資產比率	1,481.91	1,956.33	1,665.31	1,424.53	-
償債能力 %	流動比率	195.11	184.31	171.05	147.27	-
	速動比率	171.82	165.36	143.10	120.14	-
	利息保障倍數	27092.22	520,323.23	810.20	-	-
經營能力	應收款項週轉率(次)	2.06	14.17	11.01	5.88	-
	應收款項收現日數	177.18	26	33	62	-
	存貨週轉率(次)	0.07	0.29	0.47	0.30	-
	平均銷貨日數	5214.28	1,272.43	771.95	1,198.27	-
	固定資產週轉率(次)	10.23	29.73	40.50	25.90	-
	總資產週轉率(次)	0.41	0.87	1.24	0.82	-
獲利能力	資產報酬率(%)	4.19	14.68	9.18	5.68	-
	股東權益報酬率(%)	7.97	25.73	16.68	11.24	-
	純益率(%)	11.12	14.84	7.43	6.68	-
	每股盈餘(元)	1.33	4.92	3.47	2.26	-
現金流量	現金流量比率(%)	42.41	51.63	-8.32	23.95	-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301.31	352.29	271.19	577.24	-
	現金再投資比率(%)	21.94	29.74	-25.75	33.01	-
槓桿度	營運槓桿度	2.71	1.50	1.60	1.95	-
	財務槓桿度	1.00	1.00	1.00	1.00	-

註1：上開最近四年度之財務資料均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註：計算公式：

1. 財務結構

(1) 負債占資產比率 = 負債總額 / 資產總額。

(2) 長期資金占固定資產比率 = (股東權益淨額 + 長期負債) / 固定資產淨額。

2. 償債能力

(1) 流動比率 = 流動資產 / 流動負債。

(2) 速動比率 = (流動資產 - 存貨 - 預付費用) / 流動負債。

(3) 利息保障倍數 = 所得稅及利息費用前純益 / 本期利息支出。

3. 經營能力

(1) 應收款項(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週轉率 = 銷貨淨額 / 各期平均應收款項(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餘額。

(2) 平均收現日數 = 365 / 應收款項週轉率。

(3) 存貨週轉率 = 銷貨成本 / 平均存貨額。

(4) 平均銷貨日數 = 365 / 存貨週轉率。

(5) 固定資產週轉率 = 銷貨淨額 / 平均固定資產淨額。

(6) 總資產週轉率 = 銷貨淨額 / 平均資產總額。

4. 獲利能力

(1) 資產報酬率 = [稅後損益 + 利息費用 × (1 - 稅率)] / 平均資產總額。

(2) 股東權益報酬率 = 稅後損益 / 平均股東權益淨額。

(3) 純益率 = 稅後損益 / 銷貨淨額。

(4) 每股盈餘 = (稅後淨利 - 特別股股利) / 加權平均已發行股數。

5. 現金流量

(1) 現金流量比率 = 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 / 流動負債。

(2) 淨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 最近五年度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 / 最近五年度(資本支出 + 存貨增加額 + 現金股利)。

(3) 現金再投資比率 = (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 - 現金股利) / (固定資產毛額 + 長期投資 + 其他資產 + 營運資金)。(註 5)

6. 槓桿度：

(1) 營運槓桿度 = (營業收入淨額 - 變動營業成本及費用) / 營業利益(註 6)。

(2) 財務槓桿度 = 營業利益 / (營業利益 - 利息費用)。

三、最近年度財務報告之監察人審查報告

漢唐集成股份有限公司

監察人查核報告書

茲 准

董事會造送本公司一〇五年度個體財務報表暨本公司與子公司一〇五年度合併財務報表，業經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方燕玲會計師及李慈慧會計師查核完竣，其等連同營業報告書及盈餘分配之議案，復經本監察人等查核認為屬實，爰依公司法第二一九條之規定繕具報告如上，謹請 鑒察。

此 致

漢唐集成股份有限公司一〇六年股東常會

監察人：林坤銘 

林詮盛 

中 華 民 國 一 〇 六 年 三 月 二 十 八 日

四、最近年度會計師查核報告書及財務報表：請參閱附錄 A

五、最近年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公司個體財務報告：請參閱附錄 B

六、公司及其關係企業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發生財務周轉困難情事：無

柒、財務狀況及經營結果之檢討分析與風險事項

一、財務狀況比較分析表

單位：新臺幣千元

項目	年度	104 年度	105 年度	差異	
				金額	%
流動資產		12,030,202	14,106,726	2,076,524	17.26%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1,063,101	1,045,162	(17,939)	-1.69%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732,994	763,903	30,909	4.22%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567,734	757,008	189,274	33.34%
長期應收款		0			
無形資產		2,260	1,778	(482)	-21.33%
遞延所得稅資產		56,466	66,900	10,434	18.48%
其他資產		250,250	245,554	(4,696)	-1.88%
資產總額		14,703,007	16,987,031	2,284,024	15.53%
流動負債		8,165,608	10,041,919	1,876,311	22.98%
非流動負債		314,569	310,030	(4,539)	-1.44%
負債總額		8,480,177	10,351,949	1,871,772	22.07%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6,202,860	6,618,912	416,052	6.71%
股本		2,382,334	2,382,334	0	0.00%
資本公積		606,300	610,422	4,122	0.68%
保留盈餘		3,281,856	3,760,416	478,560	14.58%
其他權益		(65,002)	(133,666)	(68,664)	105.63%
權益總額		6,222,830	6,635,082	412,252	6.62%

重大變動項目說明：

1.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較上期增加主係係乃增購土地不動產一筆所致。
2. 無形資產較上期減少主係電腦軟體購買較 104 年減少 54.95%所致。
3. 流動負債較上期增加主係本期營業成本較上期增加 22.20%，應付帳款較上期增加 44.19%所致。
4. 其他權益較上期減少，主係換算國外營運機構淨資產所產生之兌換差額減少 562%所致。

二、財務績效分析

1. 經營結果比較分析表

單位：新臺幣千元

項 目 \ 年 度	104 年度	105 年度	增(減)金額	變動比例 (%)
營 業 收 入	12,418,557	15,426,851	3,008,294	24.22%
營 業 毛 利	1,742,768	2,380,513	637,745	36.59%
營 業 損 益	1,098,757	1,715,073	616,316	56.09%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521,015	237,009	(284,006)	-54.51%
稅 前 淨 利	1,619,772	1,952,082	332,310	20.52%
本期淨利(損)	1,280,670	1,585,347	304,677	23.79%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稅後淨額)	(10,203)	(70,050)	(59,847)	586.56%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1,270,467	1,515,297	244,830	19.27%
淨利歸屬於 母 公 司 業 主	1,244,647	1,551,996	307,349	24.69%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 於 母 公 司 業 主	1,234,444	1,481,946	247,502	20.05%

重大變動項目說明：

- (一)營業毛利、營業損益較上期增加，主係本期營業收入增加 24.22%所致。
- (二)營業外收入較上期減少，主係外幣兌換損失所致。
- (三)本期淨利、淨利歸屬於母公司業主、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母公司較上期增加，主係營業營業收入增加 24.22%所致。
- (四)本期其他綜合損益較上期減少，主係換算國外營運機構淨資產所產生之兌換差額減少 562%所致。

2. 營業毛利變動分析：無。

三、現金流量分析

1. 最近二年度流動性分析

項目	104 年度	105 年度	增減比例%
現金流量比率 (%)	3.79	11.61	(206.33%)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	234.71	183.63	(21.76%)
現金再投資比例 (%)	(3.82)	(1.41)	136.91%

增減比例變動分析說明：

- 現金流量比率較上期增加：主係營業活動淨現金流入數增加 276.62%及流動負債增加 22.98%所致。
-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較上期減少：主係營業活動淨現金流入增加 20.75%所致。
- 現金再投資比率較上期增加：主係其他流動資產 105 年較 104 年減少 58.46%及固定資產毛額增加 24.56%所致。

2. 未來一年現金流動性分析

單位：新台幣仟元

期初現金餘額 (1)	預計全年來自營業 活動淨現金流量 (2)	預計全年現 金流出量 (3)	預計現金剩餘 (不足) 數額 (1)+(2)-(3)	預計現金不足額 之補救措施	
				投資計劃	理財計劃
6,571,855	1,200,000	1,500,000	6,271,855	-	-

四、最近年度重大資本支出對財務業務之影響：無

五、最近年度轉投資政策、其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改善計畫及未來一年投資計畫

- 轉投資政策：本公司未來仍將持續遵循「增強專業技術能力、增加業務承攬機會」之經營策略進行轉投資，以強化本公司本業方面之競爭力，而未來新增之轉投資案將以可增加系統整合工程服務之技術能力者為優先考量，對增加業務承攬機會而新增之轉投資案則儘量予以節制，避免此部分投資擴張過速。此外，本公司對被投資公司之財務及業務狀況將加強追縱監督，若被投資公司體質較原投資時為差、且無改進之跡象，本公司不排除改變長期投資之政策，並將其持股予以處分，因增加業務承攬機會而進行之轉投資案，則會尋找適當時機出售，以收回資金作更佳之整體運用。
- 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民國一〇五年及一〇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認列對盈正豫順電子股份有限公司、漢科系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傑智環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採用權益法之投資金額分別占資產總額之 4.50%及 4.99%。民國一〇五年及一〇四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所認列之採用權益法關聯企業損益之份額分別占稅前淨利之 3.20%及 4.18%。
- 未來投資計畫：本公司未來仍將秉持「增強專業技術能力、增加業務承攬機會」之策略進行轉投資。

六、風險管理分析評估

(一)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利率、匯率變動、通貨膨脹情形對公司損益之影響及未來因應措施：

1. 本公司由於業績穩定成長、年獲利率也維持平穩，故在銀行界之信用評等高，與其它公司相較，可享有較優渥之利率，因此利率變動對本公司並未產生重大影響。
2. 本公司大部份承作電子廠之系統整合工程，有部份設備之採買，由國外進口，在這方面財務部的因應措施，以參考匯率走勢預估，必要時利用衍生性金融商品之作業程序，操作選擇權或遠期外匯交易來鎖住匯率規避風險。
3. 因本公司承作之工程大多配合電子廠量產各項零件，其工期大約一至二年，因此通貨膨脹之情形並沒有產生。

(二)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從事高風險、高槓桿投資、資金貸與他人、背書保證及衍生性商品交易之政策、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及未來因應措施：

1. 本公司一向稟持專注本業及務實的原則在永續經營，對於從事高風險、高槓桿投資及衍生性商品交易，如無本金交割、向銀行借款投資等較為投機之業務，並不是本公司賺取業外收益之操作範圍，如有閒置資金，會採取較為穩健之銀行定存或是購買債券型基金，因此以上並未對公司產生重大影響。
2. 本公司資金貸與他人及背書保證主要係因業務往來關係，並依本公司之「資金貸與他人作業程序」及「背書保證作業程序」規定辦理。

(三)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研發計畫及預計投入之研發費用：

1. 最近年度研發計畫

(1) 無線智能家庭系統研發

家庭網路主機升級版

創新產品設計

ODM 產品設計

(2) 非接觸式乾眼症檢測儀，IT85 功能及操作改良案

(3) 紅外線熱影像診斷系統，SP9000 元件 UPGRADE 改良案

(4) 多頻道雷射治療儀，LA1200-V2, 功能 UPGRADE 及模組化改良

2. 預計投入之研發費用

(1) 家庭網路安全主機(Home Center)與產品創新：一千萬

(2) 上述第 1. 項 (2)~(4) 預計二仟萬元左右。

(四)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國內外重要政策及法律變動對公司財務業務之影響及因應措施：無。

(五)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科技改變及產業變化對公司財務業務之影響及因應措施：無。

- (六)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企業形象改變對企業危機管理之影響及因應措施：無。
- (七)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進行併購之預期效益、可能風險及因應措施：無。
- (八)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擴充廠房之預期效益、可能風險及因應措施：無。
- (九)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進貨或銷貨集中所面臨之風險及因應措施：無。
- (十) 董事、監察人或持股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股權之大量移轉或更換對公司之影響、風險及因應措施：無。
- (十一) 經營權之改變對公司之影響、風險及因應措施：無。
- (十二) 訴訟或非訟事件，公司及公司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實質負責人、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及從屬公司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已判決確定或尚在繫屬中之重大訴訟、非訟或行政爭訟事件，其結果可能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者：

本公司部分董事遭台灣台北地方法院(下稱臺北地院)判決涉及違反證券交易法規定乙節，就判決主要內容、因應策略及對公司營運之影響等，說明如后：

1. 判決主要內容

臺北地院檢察署於民國一〇二年六月五日以本公司陳董事長、王前董事長等人於民國九十年至一〇〇年間將公司資金新台幣(下同)13億餘元轉入彼等實質控制之電通工程有限公司(下稱電通公司)、復國工程有限公司、華元工程有限公司，並挪為私用而對彼等提起公訴。經當事人於審判中提出諸多事證說明及釐清相關事實後，臺北地院於民國一〇四年八月三十一日判決(民國一〇二年度金重訴字第十七號)，判決之主要內容為：法院採信當事人說明起訴書所載13億餘元中，除部分係給付發包工程款、專案工人工資外，其餘皆係因電通等三家公司代本公司先行支付多項緊急額外開支(統稱包作費用)，再由本公司歸還之事證，且亦無證據證明彼等有侵占、背信之犯行，因此認為彼等並無對公司背信、侵占情事；然法院另以電通等公司應屬本公司關係人，財報附註上未揭露前述電通等公司代支包作費用之事實等，認當事人仍涉有財報不實而為有罪判決。當事人就此皆表示不服提出上訴，公訴人就當事人無罪部分亦提起上訴，目前由臺灣高等法院(民國一〇四年金上重訴字第四十號)繼續審理中。

2. 公司因應策略

本公司自王前董事長創辦設立以來，績效與盈餘一向領先同行，從無虧損之外，可分配盈餘則幾乎全數分配股東，王前董事長自公司上櫃以來，亦幾乎未曾出售持有之公司股票，顯示渠經營公司毫無任何私心及對公司之忠誠與信

心；陳董事長則協助公司各項事務數十年，任勞任怨，為公司鞠躬盡瘁，從無怨言。因渠二人之付出與貢獻，本公司業務方能蒸蒸日上，如此營運與體質俱佳、長期穩定獲利之公司，實不可能有財報不實情形，本公司對一審法院就此部分之判決，殊感遺憾，故公司與同仁皆支持當事人爭取清白。目前本案繫屬於二審法院繼續審理中，本公司將靜待法院最終判決結果。

3. 對公司營運影響

本案發生以來，公司全體同仁均持續堅守崗位、服務客戶，亦獲業主與協力廠商鼎力支持，公司已接獲超過百億元以上之訂單，且持續增長中，工程進度及收款、付款作業均屬正常，現金充裕，目前業務、財務均極為健全，公司之營運並未受到本司法事件之任何影響。

4. 就本公司對前開當事人提起附帶民事訴訟等之說明

財團法人證券投資人及期貨交易人保護中心(下稱投保中心)於民國一〇二年九月二十七日依起訴書所載內容，來函要求本公司監察人對前述當事人等人起訴請求損害賠償，因刑事判決尚未作成及確定前，本公司是否受有損害，尚無法判斷，提起民事訴訟之結果如何亦尚難評估，惟基於投保中心強烈要求，本公司監察人於民國一〇二年十月二十九日代表公司提起刑事附帶民事訴訟(下稱附民訴訟)，請求賠償。

台北地院刑事庭民國一〇四年八月三十一日判決(一〇二年度金重訴字第十七號)後，將此附民訴訟移送民事庭審理。民事庭法院認為附民訴訟須以因“起訴之犯罪事實受到侵害”為提起要件，前開刑事判決當事人無背信及侵佔行為，公司未受有損害，公司起訴不符條件，於民國一〇五年三月一日以一〇四年度金字第62號裁定駁回此附民訴訟。該駁回裁定有10天抗告期，監察人以目前顯現之事實及相關法令規定，並無推翻原裁定之理由，決定不抗告，該裁定確定。

5. 投保中心於民國一〇二年十二月五日依起訴書所載內容，主張前開三位董事不適宜擔任本公司董事職務，訴請裁判解任渠等董事職務。

如前所述，本公司於王前董事長帶領經營之下，營運與績效均極為良好，投保中心除起訴書之記載外，並未提出該三位董事有何不適宜擔任董事職務之具體事證。且本公司於民國一〇三年二月六日召集之股東臨時會，經股東討論與表決結果，絕大多數股東支持該三位董事留任繼續經營公司。民國一〇四年股東常會改選董事，渠三位同樣獲得大多數股東支持連任董事。本件經台北地院於民國一〇四年六月十八日判決投保中心敗訴，投保中心提起上訴，嗣因王

前董事長辭世，投保中心撤回該部分之上訴，並變更請求解任二位董事民國一〇四年六月十六日至一〇七年六月十五日止之董事職務。第二審法院於民國一〇五年二月初判決駁回投保中心變更之訴。投保中心於民國一〇五年三月二十八日上訴第三審法院，本案目前由最高法院審理中。本公司之財務、業務與營運亦未因本件訴訟而受有任何影響。

6. 投保中心於民國一〇三年一月二十七日依起訴書內容，代投資人提起團體訴訟，請求本公司及董事、前任監察人等共同賠償投資人損害。

承前言，本公司營運及財務狀況一向健全良好，股價亦維持相當水平，為長期穩定獲利公司；相關當事人亦表明，渠等係為公司利益處理事務，並無造成公司財報不實情事，而目前該刑事案件雖經一審判決，然當事人均已提起上訴，將由二審法院繼續審理，於刑事判決未最終確定前，投資人是否受有損害、該等損害是否與相關當事人之行為有關等等，尚無法判斷，仍須等待司法判決確定之結果。

本件訴訟並未影響本公司目前財務業務之正常運作。

(十三) 其他重要風險及因應措施：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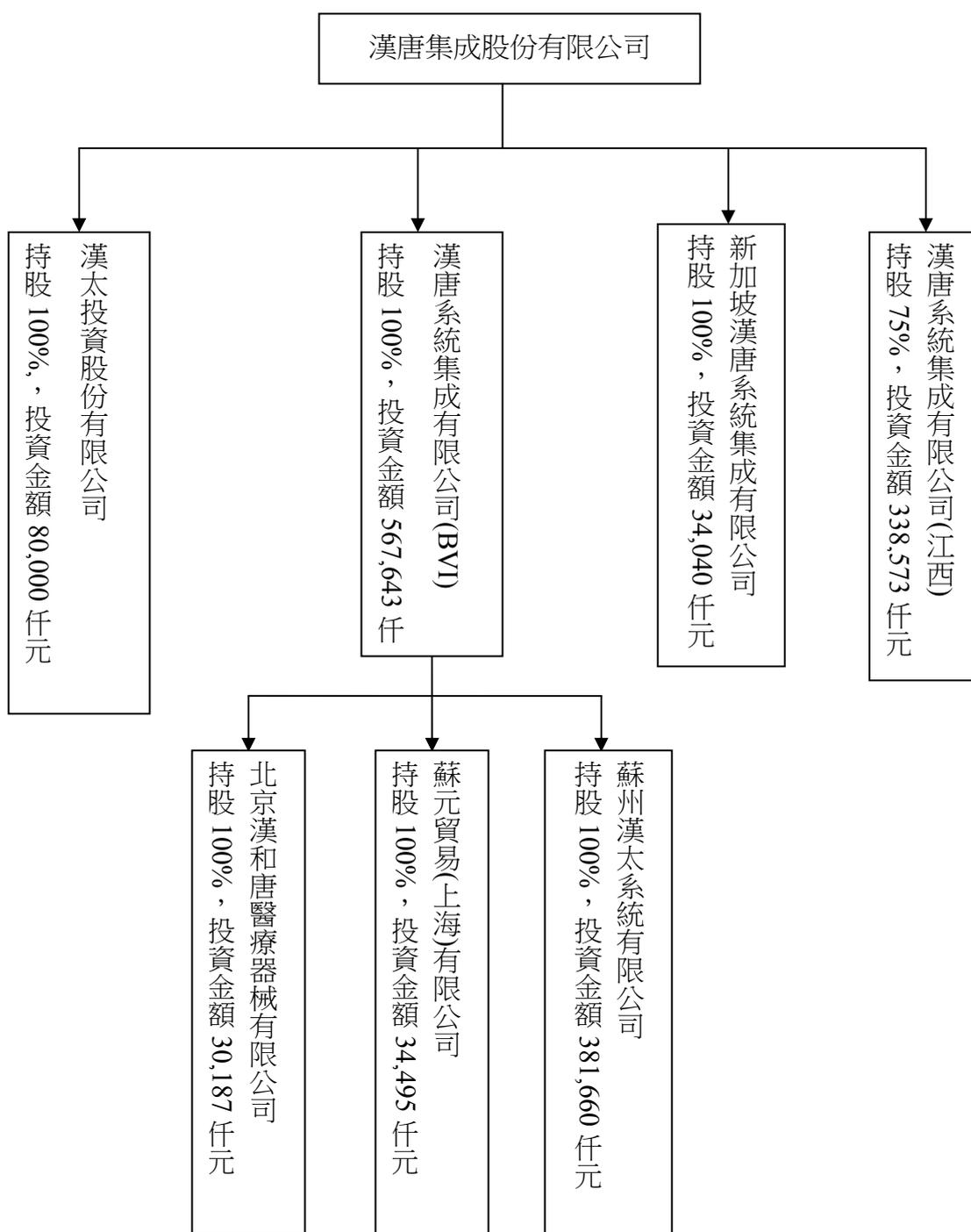
七、其他重要事項：無。

捌、特別記載事項

一、關係企業相關資料

(一) 關係企業合併營業報告書

1. 關係企業組織圖



2. 各關係企業基本資料

單位：新台幣千元

企業名稱	設立日期	地址	實收資本額	實際投資金額	主要營業或生產項目
漢太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87.03.18	台北市羅斯福路六段297號6樓	80,000	80,000	一般投資業
漢唐系統集成有限公司(BVI)	89.12.19	Commence Chambers, Road Town Totola, British Virgin Islands.	567,643	567,643	投資業務
蘇元貿易(上海)有限公司	90.7.2	上海市浦東新區浦電路438號1102室	34,495	34,495	半導體、無塵室及機電設備買賣
蘇州漢太系統集成有限公司	95.4.29	蘇州吳中經濟開發區澄湖東路7號	381,660	381,660	建築五金及材料生產銷售
漢唐系統集成有限公司(江西)	92.09.18	江西省南昌市北京西路176號	453,360	338,573	機電業務及線路管道設備安裝工程
新加坡漢唐系統集成有限公司	100.01.25	30 MARSILING IND ESTATE ROAD 5#01-01 WIDEFIELD INDUSTRIAL BUILDING SINGAPORE	34,040	34,040	無塵室建造
北京漢和唐醫療器械有限公司	101.06.19	北京市朝陽區朝陽門外大街甲6號萬通中心A座801	30,187	30,187	銷售III類、II類醫療器械

3. 推定為有控制與從屬關係者其相同股東資料

推定原因	名稱或姓名	持有股份		設立日期	地址	實收資本額 (仟元)	主要營業項目
		股數	持股比例				
關係人具有實質控制關係	電通工程有限公司	-	-	70.06.19	新北市永和區民生路79號5樓	27,000	電腦化中央監控系統、交通控制、環境監測、電腦、及無塵室等工程之設計、安裝等
關係人具有實質控制關係	復國工程有限公司	-	-	74.03.18	台北市福國路95號6樓之2	25,000	電腦機房設計安裝、電子通信控制系統工程等及前項有有關材料買賣
關係人具有實質控制關係	華元工程有限公司	-	-	95.07.13	台北市寶清街109之1號2樓	10,000	電器安裝、配管工程、消防安全自動控制設備工程業等

4. 各關係企業董事、監察人及總經理資料

單位：股；%

企業名稱	職稱	姓名或代表人	持有股份	
			股數	持股比例
漢太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李惠文(漢唐集成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	8,000,000	100.
	董事	陳柏辰(漢唐集成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	8,000,000	100.
	董事	王瑗憶(漢唐集成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	8,000,000	100.
	監察人	陳朝水(漢唐集成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	8,000,000	100.
漢唐系統集成有限公司(BVI)	董事長	陳朝水	17,697,630	100.
蘇元貿易(上海)有限公司	董事長	陳柏辰(漢唐集成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	註	100.
	董事	陳朝水(漢唐集成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	註	100.
	董事	吳進瑞(漢唐集成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	註	100.
蘇州漢太系統集成有限公司	董事長	陳柏辰(漢唐集成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	註	100.
	董事	陳朝水(漢唐集成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	註	100.
	董事	吳瑞進(漢唐集成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	註	100.
	監事	王瑗憶(漢唐集成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	註	100.
漢唐系統集成有限公司(江西)	董事長	陳柏辰(漢唐集成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	註	75.
	董事	陳朝水(漢唐集成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	註	75.
	董事	李若瑟(漢唐集成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	註	75.
	董事	陳紹明(漢唐集成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	註	75.
	董事	吳瑞進(漢唐集成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	註	75.
	董事	黃前湖(江西省建工集團公司代表人)	註	25.
	董事	許新(江西省建工集團公司代表人)	註	25.
新加坡漢唐系統集成有限公司	董事長	陳柏辰(漢唐集成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	註	100.
	董事	ZHAO KE(漢唐集成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	註	100.
北京漢和唐醫療器械有限公司	董事長	陳柏辰(漢唐集成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	註	100.
	董事	張歐(漢唐集成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	註	100.
	董事	陳世浩(漢唐集成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	註	100.
	監事	李惠芬(漢唐集成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	註	100.

註：係以出資額登記。

5. 各關係企業營運概況

單位：新台幣千元 105年12月31日

企業名稱	資本額	資產總額	負債總額	淨值	營業收入	營業利益	本期損益 (稅後)	每股盈餘 (元)(稅後)
漢太投資(股)公司	80,000	89,846	238	89,608	2,742	(149)	158	0.02
漢唐系統集成有限公司(BVI)	567,643	1,088,592	479,063	609,529	289,689	18,042	2,115	0.12
新加坡漢唐系統集成有限公司	34,040	201,739	73,230	128,509	96,580	16,868	14,021	9.35
漢唐系統集成有限公司(江西)	84,000	1,967,791	1,903,111	64,680	1,471,730	175,715	133,406	66.703

(二) 關係企業合併報表：請參閱附錄 A。

(三) 關係報告書：不適用。

- 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私募有價證券辦理情形，應揭露股東會或董事會通過日期與數額、價格訂定之依據及合理性、特定人選擇之方式及辦理私募之必要理由及自股款或價款收足後迄資金運用計畫完成，私募有價證券之資金運用情形及計畫執行進度：無。
- 三、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子公司持有或處分本公司股票情形

子公司取得及處分本公司股票情形

單位：千元/千股/%

子公司名稱	實收資本額	資金來源	本公司持股比例	取得或處分日期	取得股數及金額	處分股數及金額	投資損益	截至年報刊印日止持有股數及金額	設定質權情形	本公司為子公司背書保證金額	本公司貸與子公司金額
漢太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80,000	股東投資	100.00%	105年	-	110 5,384	2,105	32 957	-	-	-
				本年度截至年報刊印日止	-	32 1,597	640	0	-	-	-
漢唐系統集成有限公司(BVI)	567,643	股東投資	100.00%	105年	-	-	-	-	-	-	-
				本年度截至年報刊印日止	-	-	-	-	-	-	-
蘇元貿易(上海)有限公司	34,495	股東投資	100.00%	105年	-	-	-	-	-	328,250	200,000
				本年度截至年報刊印日止	-	-	-	-	-	772,050	-
漢唐系統集成有限公司(江西)	453,360	股東投資	75.00%	105年	-	-	-	-	-	322,750	178,101
				本年度截至年報刊印日止	-	-	-	-	-	772,050	176,561
新加坡漢唐系統集成有限公司	22,620	股東投資	100.00%	105年	-	-	-	-	-	65,650	-
				本年度截至年報刊印日止	-	-	-	-	-	62,690	-

四、其他必要補充說明事項：無。

玖、最近年報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如發生本法第三十六條第二項第二款所定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之事項，亦應逐項載明：

請參閱本年報(年報第79頁)柒：財務狀況及經營結果之檢討分析與風險事項，第六項風險管理分析評估第12款：訴訟或非訟事件，公司及公司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實質負責人、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及從屬公司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已判決確定或尚在繫屬中之重大訴訟、非訟或行政爭訟事件，其結果可能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者之說明。

聲 明 書

本公司民國一〇五年度(自一〇五年一月一日至一〇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依「關係企業合併營業報告書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及關係報告書編製準則」應納入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告之公司與依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之國際會計準則第十號應納入編製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之公司均相同，且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告所應揭露相關資訊於前揭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中均已揭露，爰不再另行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告。

特此聲明

公司名稱：漢唐集成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長：陳朝水



日 期：民國一〇六年三月二十八日

會計師查核報告

漢唐集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會 公鑒：

查核意見

漢唐集成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一〇五年及一〇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暨民國一〇五年及一〇四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合併綜合損益表、合併權益變動表及合併現金流量表，以及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基於本會計師之查核結果及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請參閱其他事項段)，上開合併財務報告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暨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足以允當表達漢唐集成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一〇五年及一〇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合併財務狀況，與民國一〇五年及一〇四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合併財務績效與合併現金流量。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一般公認審計準則規劃並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告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漢唐集成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基於本會計師之查核結果及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其他事項

列入漢唐集成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採用權益法之投資中，有關盈正豫順電子股份有限公司、漢科系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傑智環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之財務報告未經本會計師查核，而係由其他會計師查核。因此，本會計師對上開財務報告所表示之意見中，有關盈正豫順電子股份有限公司、漢科系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傑智環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所列之金額，係依據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民國一〇五年及一〇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認列對盈正豫順電子股份有限公司、漢科系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傑智環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採用權益法之投資金額分別占資產總額之4.50%及4.99%。

民國一〇五年及一〇四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所認列之採用權益法關聯企業損益之份額分別占稅前淨利之3.20%及4.18%。

漢唐集成股份有限公司負責人及部分董事等人遭臺灣臺北地方法院檢察署偵察終結起訴，以不合營業常規交易將公司資金轉入電通工程有限公司等三家公司，而涉嫌違反證券交易法等規定，該等案件之情形，請詳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十二(二)之說明。

漢唐集成股份有限公司已編製民國一〇五年及一〇四年度之個體財務報告，並經本會計師出具無保留意見之查核報告在案，備供參考。

關鍵查核事項

關鍵查核事項係指依本會計師之專業判斷，對漢唐集成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一〇五年度合併財務報告之查核最為重要之事項。該等事項已於查核合併財務報告整體及形成查核意見之過程中予以因應，本會計師並不對該等事項單獨表示意見。本會計師判斷應溝通在查核報告上之關鍵查核事項如下：

一、收入認列

有關收入認列之會計政策請詳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四(十六)收入認列；收入認列會計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請詳合併財務報告附註五(二)收入認列；收入認列之說明，請詳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六(五)建造合約及附註六(十九)收入。

關鍵查核事項之說明：

漢唐集成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建造合約收入係依合約完成程度之比例認列，完成程度係依據截至財務報導日已發生合約成本佔估計合約總成本計算之。建造合約會計處理因涉及高度估計及判斷事項，故列入漢唐集成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財務報告查核重要的評估事項之一。

因應之查核程序：

本會計師對上述關鍵查核事項之主要查核程序包括對收入認列時點及正確性有關的內部控制執行有效性測試，並對漢唐集成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財務報導期間新增的工程案件進行選樣，檢視其合約及相關文件；本會計師取得漢唐集成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全年度工程收入統計表，抽核計算其工程收入認列金額的允當性。

二、應收帳款減損評估

有關應收帳款減損評估之會計政策請詳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四(七)金融工具；應收帳款減損評估之會計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請詳合併財務報告附註五(一)應收帳款之減損評估；應收帳款減損評估之說明，請詳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六(三)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淨額。

關鍵查核事項之說明：

漢唐集成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因產業特性，營業週期約為三至五年，應收帳款減損評估會計處理因涉及高度估計及判斷事項，故列入漢唐集成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財務報告查核重要的評估事項之一。

因應之查核程序：

本會計師對上述關鍵查核事項之主要查核程序包括測試漢唐集成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收款循環及相關之財務報導流程，包括原始認列、續後衡量與財務報表揭露之內部控制；針對漢唐集成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應收款項，排除工程保留款部分，評估應收帳款之減損情形。

三、金融工具評估

有關金融工具評估之會計政策請詳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四(七)金融工具；金融工具評估會計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請詳合併財務報告附註五(三)金融資產減損；金融工具評估之說明，請詳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六(二)金融資產、附註六(八)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及附註六(九)採權益法之投資。

關鍵查核事項之說明：

漢唐集成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金融工具之評估會計處理因涉及高度估計及判斷事項，故列入漢唐集成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財務報告查核重要的評估事項之一。

因應之查核程序：

本會計師對上述關鍵查核事項之主要查核程序包括測試漢唐集成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投資循環及相關之財務報導流程，包括原始認列、續後衡量與財務報告揭露之內部控制；與漢唐集成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管理階層討論其評估金融資產是否有減損跡象之流程，以確認提列減損金額之允當性。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合併財務報告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暨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允當表達之合併財務報告，且維持與合併財務報告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合併財務報告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管理階層之責任包括評估漢唐集成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漢唐集成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漢唐集成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之治理單位(含監察人)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告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告之目的，係對合併財務報告整體是否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合併財務報告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舞弊或錯誤。如不實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合併財務報告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並保持專業上之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 1.辨認並評估合併財務報告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踰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 2.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漢唐集成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 3.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4. 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漢唐集成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合併財務報告使用者注意合併財務報告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漢唐集成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5. 評估合併財務報告(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合併財務報告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6. 對於集團內組成個體之財務資訊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對合併財務報告表示意見。本會計師負責集團查核案件之指導、監督及執行，並負責形成集團查核意見。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本會計師亦向治理單位提供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遵循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中有關獨立性之聲明，並與治理單位溝通所有可能被認為會影響會計師獨立性之關係及其他事項(包括相關防護措施)。

本會計師從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中，決定對漢唐集成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一〇五年度合併財務報告查核之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於查核報告中敘明該等事項，除非法令不允許公開揭露特定事項，或在極罕見情況下，本會計師決定不於查核報告中溝通特定事項，因可合理預期此溝通所產生之負面影響大於所增進之公眾利益。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方蕙玲



會計師：

李慧慧



證券主管機關：(88)台財證(六)第18311號
核准簽證文號：台財證六字第0930104860號
民國一〇六年三月二十八日



漢唐集成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

民國一〇五年三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105.12.31			104.12.31		
	金額	%	%	金額	%	%
資產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附註六(一))	\$ 6,571,855	39	2150	5,381,794	38	4
111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附註六(二)及(廿二))	83,180	-	2160	24,987	-	-
1125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附註六(二)及(廿二))	64,260	-	2170	70,904	-	14
1150 應收票據淨額(附註六(三))	760,968	4	2180	94,985	1	-
1170 應收帳款淨額(附註六(三)及七)	3,698,703	22	2190	1,537,679	10	32
1180 應收帳款-關係人淨額(附註六(三)及七)	144	-	2220	17,487	-	1
1190 應收建造合約款(附註六(五))	1,372,421	8	2230	1,930,184	13	1
1200 其他應收款(附註六(四)及七)	-	-	2250	-	-	-
130X 存貨(附註六(六))	31,473	-	2300	72,321	-	-
1410 預付款項(附註六(七))	934,636	6	2300	1,139,841	8	1
1470 其他流動資產(附註六(十二))	589,086	4	2300	1,760,020	12	3
流動資產合計	14,106,726	83	2550	12,030,202	82	55
非流動資產：						
1543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附註六(八))	1,045,162	6	2645	1,063,101	7	2
155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附註六(九))	763,903	5	2645	732,994	5	-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附註六(十))	757,008	5	2645	567,734	4	-
1780 無形資產(附註六(十一))	1,778	-	31XX	2,260	-	-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附註六(十六))	66,900	-	3100	56,466	-	17
1900 其他非流動資產(附註六(十二)及八)	245,554	1	3200	250,250	2	4
非流動資產合計	2,880,305	17	3200	2,672,805	18	4
負債及權益						
負債：						
應付票據(附註六(廿二)及七)	\$ 158,385	1	4	158,385	1	8
應付票據-關係人(附註六(廿二)及七)	40,246	-	4	16,164	-	-
應付帳款(附註六(廿二))	2,963,168	17	4	2,055,106	14	-
應付帳款-關係人(附註六(廿二)及七)	94,013	1	4	22,063	-	-
應付建造合約款(附註六(五))	5,795,099	34	32	4,666,925	32	22
其他應付款項-關係人(附註七)	141,306	1	32	135,025	1	-
本期所得稅負債	187,238	1	32	182,114	1	-
負債準備-流動(附註六(十三))	7,936	-	32	9,191	-	-
其他流動負債(附註六(十五))	654,528	4	32	464,053	3	-
流動負債合計	10,041,919	59	35	8,165,608	55	43
非流動負債：						
負債準備-非流動(附註六(十五))	277,323	2	35	273,717	2	-
遞延所得稅負債(附註六(十六))	26,650	-	35	37,514	-	-
存入保證金(附註六(廿二))	6,057	-	35	3,338	-	-
非流動負債合計	310,030	2	35	314,569	2	-
負債總計	10,351,949	61	35	8,480,177	57	-
歸屬母公司業主之權益(附註六(十七))：						
股本	2,382,334	14	36	2,382,334	17	-
資本公積	610,422	4	36	606,300	4	-
保留盈餘：						
法定盈餘公積	1,239,086	8	36	1,114,621	8	-
特別盈餘公積	63,220	-	36	50,087	-	-
未分配盈餘	2,458,110	14	36	2,117,148	14	-
其他權益	3,760,416	22	36	3,281,856	22	-
庫藏股票	(133,666)	(1)	36	(65,002)	-	-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合計	(594)	-	36	(2,628)	-	-
非控制權益	6,618,912	39	36	6,202,860	43	-
權益總計	16,170	-	36	19,970	-	-
負債及權益總計	\$ 16,987,031	100	36	14,703,007	100	43



會計主管：潘麗美



(請參閱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經理人：陳朝水



董事長：陳朝水

漢唐集成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合併綜合損益表

民國一〇五年及一〇四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105年度		104年度	
	金額	%	金額	%
營業收入(附註六(十九)):				
4520 工程收入(附註六(五))	\$ 15,181,291	98	12,179,581	98
4600 勞務及設計收入等	245,560	2	238,976	2
營業收入淨額	15,426,851	100	12,418,557	100
營業成本(附註六(六)、(二十)、七及十二):				
5520 工程成本	12,891,169	84	10,502,192	85
5600 勞務及設計成本等	155,169	1	173,597	1
營業成本	13,046,338	85	10,675,789	86
營業毛利	2,380,513	15	1,742,768	14
營業費用(附註六(十四)、(十五)、(二十)及十二):				
6100 推銷費用	36,084	-	38,562	-
6200 管理費用(附註七)	584,346	4	555,588	4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45,010	-	49,861	-
營業費用合計	665,440	4	644,011	4
營業淨利	1,715,073	11	1,098,757	1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7010 其他收入(附註六(八)及(廿一))	264,767	2	344,044	3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附註六(八)及(廿一))	(149,505)	(1)	45,492	-
7100 利息收入	65,552	-	70,070	1
7510 財務成本(附註六(廿一))	(6,281)	-	(6,281)	-
737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及合資利益之份額(附註六(八))	62,476	-	67,690	1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237,009	1	521,015	5
繼續營業部門稅前淨利	1,952,082	12	1,619,772	15
7950 減：所得稅費用(附註六(十六))	366,735	2	339,102	3
本期淨利	1,585,347	10	1,280,670	12
其他綜合損益:				
8310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11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	(523)	-	5,118	-
832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及合資之其他綜合損益之份額-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952)	-	137	-
8349 與不重分類之項目相關之所得稅(附註六(十六))	89	-	(870)	-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合計	(1,386)	-	4,385	-
8360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6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附註六(十七))	(58,544)	-	(8,336)	-
8362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評價損益(附註六(十七))	(6,644)	-	(7,255)	-
8370 採用權益法認列關聯企業及合資之其他綜合損益之份額-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附註六(十七))	(16,773)	-	(499)	-
8399 與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相關之所得稅(附註六(十六))	13,297	-	1,502	-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合計	(68,664)	-	(14,588)	-
8300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70,050)	-	(10,203)	-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1,515,297	10	1,270,467	12
本期淨利歸屬於:				
8610 母公司業主	\$ 1,551,996	10	1,244,647	12
8620 非控制權益	33,351	-	36,023	-
	\$ 1,585,347	10	1,280,670	12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				
8710 母公司業主	\$ 1,481,946	10	1,234,444	12
8720 非控制權益	33,351	-	36,023	-
	\$ 1,515,297	10	1,270,467	12
9750 基本每股盈餘(單位：新台幣元)(附註六(十八))	\$ 6.52		5.24	
9850 稀釋每股盈餘(單位：新台幣元)(附註六(十八))	\$ 6.36		5.13	

董事長：陳朝水



(請詳閱後附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經理人：陳朝水



會計主管：潘麗美



漢唐集成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合併權益變動表

民國一〇五年及一〇四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其他權益項目											
股本	資本公積	法定盈餘公積	保留盈餘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		備供出售金融商品未實現(損)益		庫藏股票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權益總計		非控制權益	權益總計
			特別盈餘公積	未分配盈餘	合計	合計	合計	合計		合計	合計		
2,382,334	593,652	1,040,152	132,685	1,455,571	2,628,408	45,457	(95,871)	(15,042)	5,538,938	13,291	5,552,229		
-	-	-	-	1,244,647	1,244,647	-	-	-	1,244,647	36,023	1,280,670		
-	-	-	-	4,385	4,385	(7,333)	(7,255)	-	(10,203)	-	(10,203)		
-	-	-	-	1,249,032	1,249,032	(7,333)	(7,255)	-	1,234,444	36,023	1,270,467		
-	-	74,469	-	(74,469)	-	-	-	-	-	-	-		
-	-	-	-	(595,584)	(595,584)	-	-	-	(595,584)	-	(595,584)		
-	-	-	(82,598)	82,598	-	-	-	-	-	-	-		
-	86	-	-	-	-	-	-	-	86	-	86		
-	10,812	-	-	-	-	-	-	12,414	23,226	-	23,226		
-	1,750	-	-	-	-	-	-	-	1,750	-	1,750		
-	-	-	-	-	-	-	-	-	-	(29,344)	(29,344)		
2,382,334	606,300	1,114,621	50,087	2,117,148	3,281,856	38,124	(103,126)	(2,628)	6,202,860	19,970	6,222,830		
-	-	-	-	1,551,996	1,551,996	-	-	-	1,551,996	33,351	1,585,347		
-	-	-	-	(1,386)	(1,386)	(62,020)	(6,644)	-	(70,050)	-	(70,050)		
-	-	-	-	1,550,610	1,550,610	(62,020)	(6,644)	-	1,481,946	33,351	1,515,297		
-	-	124,465	-	(124,465)	-	-	-	-	-	-	-		
-	-	-	-	(1,072,050)	(1,072,050)	-	-	-	(1,072,050)	-	(1,072,050)		
-	-	-	13,133	(13,133)	-	-	-	-	-	-	-		
-	135	-	-	-	-	-	-	-	135	-	135		
-	3,350	-	-	-	-	-	-	2,034	5,384	-	5,384		
-	637	-	-	-	-	-	-	-	637	-	637		
-	-	-	-	-	-	-	-	-	-	(37,151)	(37,151)		
2,382,334	610,422	1,239,086	63,220	2,458,110	3,760,416	(23,896)	(109,770)	(594)	6,618,912	16,170	6,635,082		

民國一〇四年一月一日餘額

本期淨利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盈餘指撥及分配(附註六(十七)):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普通股現金股利

特別盈餘公積迴轉

其他資本公積變動:

其他資本公積變動數

子公司處分母公司股票視同庫藏股交易

發放子公司股利調整資本公積

非控制權益增減

民國一〇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餘額

本期淨利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盈餘指撥及分配(附註六(十七)):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普通股現金股利

特別盈餘公積迴轉

其他資本公積變動:

其他資本公積變動數

子公司處分母公司股票視同庫藏股交易

發放子公司股利調整資本公積

非控制權益增減

民國一〇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餘額



董事長：陳朝水

(請詳閱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經理人：陳朝水



會計主管：潘麗美

	105年度	104年度
AAAA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A10000 本期稅前淨利	\$ 1,952,082	1,619,772
A20000 調整項目：		
A20010 收益費損項目		
A20100 折舊費用	25,100	25,997
A20200 攤銷費用	6,270	7,652
A20300 呆帳費用提列(迴轉)數	456	(3,615)
A2040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資產及負債之淨損失(利益)	(4,148)	15,060
A20900 利息費用	6,281	6,281
A21200 利息收入	(65,552)	(70,070)
A21300 股利收入	(237,618)	(304,115)
A2230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及合資利益之份額	(62,477)	(67,690)
A22500 處分及報廢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損失(利益)	92	(182)
A23100 處分投資利益	-	(6,462)
A23500 金融資產減損損失	15,209	409
A20010 收益費損項目合計	(316,387)	(396,735)
A30000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負債變動數：		
A31130 應收票據減少(增加)	(665,983)	58,225
A31150 應收帳款增加	(2,129,069)	(315,640)
A31170 應收建造合約款減少(增加)	557,763	(196,869)
A31200 存貨減少(增加)	40,848	(11,574)
A31230 預付款項減少(增加)	205,205	(664,257)
A31240 其他流動資產減少(增加)	(30,776)	61,508
A31000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之淨變動合計	(2,022,012)	(1,068,607)
A32000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負債之淨變動：		
A32130 應付票據增加(減少)	(432,500)	135,542
A32150 應付帳款增加	980,012	588,170
A32170 應付建造合約款增加(減少)	1,128,174	(413,756)
A32200 負債準備增加(減少)	(1,255)	2,363
A32230 其他流動負債增加	190,475	63,107
A32240 應計退休金負債增加(減少)	3,082	(12,667)
A32000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負債之淨變動合計	1,867,988	362,759
A30000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及負債之淨變動合計	(154,024)	(705,848)
A20000 調整項目合計	(470,411)	(1,102,583)
A33000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入	1,481,671	517,189
A33100 收取之利息	53,387	79,417
A33500 支付之所得稅	(369,434)	(287,112)
AAAA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1,165,624	309,494
BBBB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B00100 取得原始認列時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54,045)	(890)
B01300 處分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	6,792
B01400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減資退回股款	2,422	7,272
B01800 取得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46,375)	-
B02700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229,187)	(5,038)
B02800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50	1,476
B03700 存出保證金減少(增加)	(6,115)	9,391
B04100 其他應收款減少	-	6,722
B04200 其他應收款減少	-	212,519
B04500 取得無形資產	(396)	(879)
B06600 其他金融資產減少(增加)	1,203,729	(1,538,401)
B06700 其他非流動資產減少	7,254	4,701
B07100 預付設備款減少(增加)	2,905	(5,805)
B07600 收取之股利	297,837	367,800
BBBB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出)	1,178,079	(934,340)
CCCC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C03000 存入保證金增加	2,719	481
C04500 發放現金股利	(1,071,413)	(593,834)
C05000 庫藏股票處分	5,384	23,226
C05800 非控制權益變動	(37,150)	(29,344)
CCCC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1,100,460)	(599,471)
DDDD 匯率變動對現金及約當現金之影響	(53,182)	(1,681)
EEEE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增加(減少)數	1,190,061	(1,225,998)
E00100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5,381,794	6,607,792
E00200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 6,571,855	5,381,794

董事長：陳朝水



經理人：陳朝水



會計主管：潘麗美



(請詳閱後附會計師報告附註)

漢唐集成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民國一〇五年及一〇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除另有註明者外，所有金額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一、公司沿革

漢唐集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稱「本公司」)於民國七十一年九月十三日奉經濟部核准設立，登記為漢唐科技工程有限公司。於七十九年三月十四日變更組織為漢唐訊聯股份有限公司，並於同年十月三十日吸收合併訊聯系統股份有限公司，且以漢唐訊聯股份有限公司為存續公司，於九十一年五月二十九日變更公司名稱為漢唐集成股份有限公司，註冊地址為臺北市文山區羅斯福路6段297號6樓。另本公司以民國九十二年七月二十九日為合併基準日，採購買法之現金對價方式合併台群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並以本公司為存續公司。

本公司主要經營之業務為：(一)承攬各項自來水設備工程、儀控工程、冷凍空調工程、無塵室無菌室安裝工程及其設備之買賣製造。(二)交通控制系統工程大樓、工廠電腦監控系統、工程環境監測系統、工程收費系統工程之設計安裝及其設備之買賣。(三)各種輸配電力之電機電器工程承攬。(四)各種電腦化自動監控系統工程設計、安裝、維護承攬及相關設備之買賣。(五)各種電腦及通信系統整合工程之承攬及相關軟硬體之製造買賣。(六)電腦機房控制設備之安裝及設計。(七)各項有關工程之規劃設計技術顧問服務。(八)電信管制射頻器材之輸入。

漢太投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漢太投資)，於民國八十七年三月二十六日依公司法設立，主要營業項目係投資國內外科技事業及國內一般製造業等行業。

漢唐集成(英屬維爾京群島)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漢唐集成BVI)，依中華民國相關法令在第三地成立之控股公司於民國九十年十月三十一日依英屬維爾京群島國際企業法而設立。主要業務係為轉投資蘇元貿易(上海)有限公司及蘇州漢太系統集成有限公司，並從事買賣各種工程設備及安裝工程業務。民國一〇一年八月，再投資北京漢和唐醫療器械有限公司，從事醫療器械的經銷代理等業務。

江西漢唐系統集成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江西漢唐集成)係於民國九十二年九月十八日奉中華人民共和國商務部及江西省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准設立，其經營期限為九十二年九月十八日至一〇七年九月十七日，主要經營業務為線路管道設備安裝工程。

新加坡漢唐系統集成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新加坡漢唐系統集成)係於民國一〇〇年一月二十五日經新加坡商業註冊局核准設立，主要經營業務為無塵室建造。

本公司民國一〇五年及一〇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合併財務報告之組成包括本公司及本公司之子公司(以下併稱「合併公司」)及合併公司對關聯企業之權益。合併公司之主要營業項目，請參閱以下附註四(三)。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合併財務報告已於民國一〇六年三月二十八日經董事會通過發佈。

漢唐集成股份有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一)尚未採用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依據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簡稱金管會)民國一〇五年七月十八日金管證審字第1050026834號令，公開發行以上公司應自民國一〇六年起全面採用經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以下稱理事會)於民國一〇五年一月一日前發布，並於民國一〇六年一月一日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編製財務報告。相關新發布、修正及修訂之準則及解釋彙列如下：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理事會發布 之生效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號、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2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之修正「投資個體：適用合併報表例外規定」	2016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1號之修正「取得聯合營運權益之會計處理」	2016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4號「管制遞延帳戶」	2016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之修正「揭露倡議」	2016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6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38號之修正「可接受之折舊及攤銷方法之闡釋」	2016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6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41號之修正「農業：生產性植物」	2016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9號之修正「確定福利計畫：員工提撥」	2014年7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27號之修正「單獨財務報表之權益法」	2016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36號之修正「非金融資產可回收金額之揭露」	2014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之修正「衍生工具之約務更替與避險會計之持續適用」	2014年1月1日
2010-2012及2011-2013週期之年度改善	2014年7月1日
2012-2014年國際財務報導年度改善	2016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解釋第21號「公課」	2014年1月1日

除國際會計準則第三十六號之修正「非金融資產可回收金額之揭露」外，適用上述新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將不致對合併財務報告造成重大變動：

該準則新增當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已於當期認列或迴轉減損損失，且可回收金額係基於公允價值減處分成本者，應揭露其公允價值等級及關鍵評價假設(第二或第三等級)之規定。合併公司將依該準則增加相關揭露。

漢唐集成股份有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二)金管會尚未認可之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

下表彙列理事會已發布及修訂但尚未經金管會認可之準則及解釋。截至本合併財務報告發布日止，除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及第15號業經金管會通過自107年1月1日生效外，金管會尚未發布其他準則生效日。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理事會發布 之生效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	2018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尚待理事會決定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5號「客戶合約之收入」	2018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6號「租賃」	2019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2號之修正「股份基礎給付交易之分類及衡量」	2018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5號之修正「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5號之闡釋」	2018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7號之修正「揭露倡議」	2017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2號之修正「因未實現損失所產生遞延所得稅資產之認列」	2017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4號「保險合約」之修正(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及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4號「保險合約」)	2018年1月1日
2014-2016年國際財務報導年度改善：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2號「對其他個體之權益之揭露」	2017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號「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及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投資關聯企業及合資」	2018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解釋第22號「外幣交易及預收付對價」	2018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40號之修正「投資性不動產之轉換」	2018年1月1日

對合併公司可能攸關者如下：

發布日	新發布或修訂準則	主要修訂內容
2014.5.28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5號	新準則以單一分析模型按五個步驟決定企業認列收入之方法、時點及金額，將取代現行國際會計準則第18號「收入」及國際會計準則第11號「建造合約」以及其他收入相關的解釋。
2016.4.12	「客戶合約之收入」	
		2016.4.12發布修正規定闡明下列項目：辨認履約義務、主理人及代理人之考量、智慧財產之授權及過渡處理。

漢唐集成股份有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發布日	新發布或修訂準則	主要修訂內容
2013.11.19 2014.7.24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	<p>新準則將取代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金融工具：認列與衡量」，主要修正如下：</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分類及衡量：金融資產係按合約現金流量之特性及企業管理資產之經營模式判斷，分類為按攤銷後成本衡量、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及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另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其歸因於信用風險之公允價值變動數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減損：新預期損失模式取代現行已發生損失模式。 避險會計：採用更多原則基礎法之規定，使避險會計更貼近風險管理，包括修正達成、繼續及停止採用避險會計之規定，並使更多類型之暴險可符合被避險項目之條件等。
2016.1.13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6號「租賃」	<p>新準則將租賃之會計處理修正如下：</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承租人所簽訂符合租賃定義之所有合約均應於資產負債表認列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租賃期間內租賃費用則係以使用權資產折舊金額加計租賃負債之利息攤提金額衡量。 出租人所簽訂符合租賃定義之合約則應分類為營業租賃及融資租賃，其會計處理與國際會計準則第17號「租賃」類似。
2016.1.19	國際會計準則第12號之修正「因未實現損失所產生遞延所得稅資產之認列」	闡明符合特定條件之情況下，將對未實現損失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並釐清「未來課稅所得」之計算方式。
2016.12.8	國際財務報導解釋第22號「外幣交易及預收付對價」	闡明用以決定外幣交易匯率之交易日為企業原始認列預付或預收對價之日。

合併公司現正持續評估上述準則及解釋對合併公司財務狀況與經營結果之影響，相關影響待評估完成時予以揭露。

漢唐集成股份有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本合併財務報告所採用之重大會計政策彙總說明如下。除另有說明者外，下列會計政策已一致適用於本合併財務報告之所有表達期間。

(一) 遵循聲明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以下簡稱「編製準則」)及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以下簡稱「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編製。

(二) 編製基礎

1. 衡量基礎

除下列資產負債表之重要項目外，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依歷史成本為基礎編製：

- (1) 依公允價值衡量之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 (2) 依公允價值衡量之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 (3) 淨確定福利負債，係依退休基金資產之公允價值，減除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及上限影響數衡量。

2. 功能性貨幣及表達貨幣

合併公司每一個體均係以各營運所處主要經濟環境之貨幣為其功能性貨幣。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以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新台幣表達。所有以新台幣表達之財務資訊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三) 合併基礎

1. 合併財務報告編製原則

合併財務報告之編製主體包含本公司及本公司之子公司。自取得子公司控制力之日起，開始將其財務報告納入合併財務報告，直至喪失控制力之日為止。合併公司間之交易、餘額及任何未實現收益與費用，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均已消除。子公司之綜合損益總額係分別歸屬至本公司業主及非控制權益，即使非控制權益因而成為虧損餘額亦然。

子公司之財務報告業已適當調整，俾使其會計政策與合併公司所使用之會計政策一致。

合併公司對子公司所有權權益之變動，未導致喪失控制者，作為與業主間之權益交易處理。

2. 列入合併財務報告之子公司

投資公司名稱	子公司名稱	業務性質	所持股權百分比		說明
			105.12.31	104.12.31	
本公司	漢太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一般投資	100%	100%	係本公司之子公司
本公司	漢唐集成有限公司(BVI)	投資業務	100%	100%	係本公司之子公司
本公司	江西漢唐系統集成有限公司	機電業務及管道工程業務	75%	75%	係本公司之子公司
本公司	新加坡漢唐系統集成有限公司	無塵室建造	100%	100%	係本公司之子公司
漢唐集成有限公司(BVI)	蘇元貿易(上海)有限公司	半導體、無塵室及機電設備買賣	100%	100%	係漢唐集成有限公司(BVI)之子公司

漢唐集成股份有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投資公司名稱	子公司名稱	業務性質	所持股權百分比		說明
			105.12.31	104.12.31	
漢唐集成有限公司(BVI)	蘇州漢太系統集成有限公司	建築五金及材料生產、銷售業務	100%	100%	係漢唐集成有限公司(BVI)之子公司
漢唐集成有限公司(BVI)	北京漢和唐醫療器械有限公司	醫療器械之經銷代理、貨物進出口、售後服務	100%	100%	係漢唐集成有限公司(BVI)之子公司

(四) 外幣

1. 外幣交易

外幣交易依交易日之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報導期間結束日(以下簡稱報導日)之外幣貨幣性項目依當日之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貨幣性項目按期末匯率換算調整，因而產生之兌換差額列為當期損益。

以公允價值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依衡量公允價值當日之匯率重新換算為功能性貨幣，以歷史成本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則依交易日之匯率換算。

除非貨幣性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指定為國外營運機構淨投資避險之金融負債或合格之現金流量避險，換算所產生之外幣兌換差異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外，其餘係認列為損益。

2. 國外營運機構

國外營運機構之資產及負債，包括收購時產生之商譽及公允價值調整，係依報導日之匯率換算為新台幣；收益及費損項目係依當期平均匯率換算為新台幣，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均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

當處分國外營運機構致喪失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響時，與該國外營運機構相關之累計兌換差額係全數重分類為損益。部分處分含有國外營運機構之子公司時，相關累計兌換差額係按比例重新歸屬至非控制權益。部分處分含有國外營運機構之關聯企業或合資之投資時，相關累計兌換差額則按比例重分類至損益。

對國外營運機構之貨幣性應收或應付項目，若尚無清償計畫且不可能於可預見之未來予以清償時，其所產生之外幣兌換損益視為對該國外營運機構淨投資之一部分而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

(五) 資產與負債區分流動與非流動之分類標準

1. 符合下列條件之一之資產列為流動資產，非屬流動資產之所有其他資產則列為非流動資產：

- (1) 預期於合併公司正常營業週期中實現，或意圖將其出售或消耗者。
- (2)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者。
- (3) 預期將於資產負債表日後十二個月內實現者。
- (4) 現金或約當現金，但不包括於資產負債表日後逾十二個月用以交換、清償負債或受有其他限制者。

漢唐集成股份有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2.符合下列條件之一之負債列為流動負債，非屬流動負債之所有其他負債則列為非流動負債：

- (1)預期將於合併公司正常營業週期中清償者。
- (2)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者。
- (3)預期將於產負債表日後十二個月內到期清償者。
- (4)合併公司不能無條件將清償期限延期至資產負債表日後至少十二個月者。負債之條款可能依交易對方之選擇，以發行權益工具而導致其清償者，並不影響其分類。

3.其他

合併公司主要從事於各項工程之規劃、設計及施工承包，其營業週期約為三至五年，因是與工程業務相關之資產及負債，係按營業週期作為劃分流動或非流動之標準。

(六)現金及約當現金

現金包括庫存現金及活期存款。約當現金係指可隨時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變動風險甚小之短期並具高度流動性之投資。

原始到期日在三個月以內之銀行定期存款，係為滿足短期現金承諾而非投資或其他目的，可隨時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變動之風險甚小，故列報於現金及約當現金。

(七)金融工具

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係於合併公司成為該金融工具合約條款之一方時認列。

1.金融資產

合併公司之金融資產分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應收票據及帳款及其他應收款。

(1)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合併公司取得或發生之主要目的為短期內出售或再買回之交易目的金融商品，及所持有之衍生性金融商品，除被指定且為有效之避險工具外，餘應歸類為此類金融資產。原始認列時，係以公平價值衡量，交易成本列為當期損益；續後評價以公平價值衡量且公平價值變動認列為當期損益。依交易慣例購買或出售金融資產時，採用交易日會計處理。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應按公平價值衡量。上市上櫃公司股票公平價值係指資產負債表日之收盤價。開放型基金，其公平價值係指資產負債表日該基金淨資產價值。

漢唐集成股份有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2)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此類金融資產係指定為備供出售或非屬其他類別之非衍生金融資產。原始認列時係按公允價值加計直接可歸屬之交易成本衡量；後續評價按公允價值衡量，除減損損失、按有效利率法計算之利息收入、股利收入及貨幣性金融資產外幣兌換損益認列於損益外，其餘帳面金額之變動係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並累積於權益項下之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於除列時，將權益項下之利益或損失累計金額重分類至損益，並列報於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項下之綜合損益表項目。依交易慣例購買或出售金融資產時，採用交易日會計處理。

(3)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無法可靠衡量公允價值之權益商品投資，以原始認列之成本衡量。若有減損之客觀證據，則認列減損損失，此減損損失不予迴轉。股票股利僅註記投資股數增加，不列為投資收益。出售成本按加權平均法計算。

(4)應收票據及帳款、其他應收款

應收票據及帳款係因出售商品或勞務而發生之債權，其他應收款係屬非因營業而產生之其他應收款及票據。原始認列時按公允價值加計直接可歸屬之交易成本衡量，後續評價採有效利率以攤銷後成本減除減損損失衡量。

(5)金融資產減損

非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於每一報導日評估減損。當有客觀證據顯示，因金融資產原始認列後發生之單一或多項事件，致使該資產之估計未來現金流量受損失者，該金融資產即已發生減損。

金融資產減損之客觀證據包括發行人或債務人之重大財務困難、違約（如利息或本金支付之延滯或不償付）、債務人將進入破產或其他財務重整之可能性大增，及由於財務困難而使該金融資產之活絡市場消失等。此外，備供出售權益投資之公允價值大幅或持久性下跌至低於其成本時，亦屬客觀之減損證據。

針對應收帳款個別評估未有減損後，另再以群組基礎評估減損。應收款組合之客觀減損證據可能包含合併公司過去收款經驗、該群組超過平均授信期間之延遲付款增加情況，以及與應收款拖欠有關之全國性或區域性經濟情勢變化。

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認列之減損損失金額係該資產之帳面金額與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按該金融資產原始有效利率折現之現值間之差額。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認列之減損損失金額係該資產之帳面金額與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按該金融資產之相似資產市場報酬率折現之現值間之差額。該減損損失於後續期間不得迴轉。

漢唐集成股份有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所有金融資產之減損損失係直接自金融資產之帳面金額中扣除，惟應收帳款係藉由備抵帳戶調降其帳面金額。當判斷應收帳款無法收回時，係沖銷備抵帳戶。原先已沖銷而後續收回之款項則貸記備抵帳戶。備抵帳戶帳面金額之變動認列於損益。

當備供出售金融資產發生減損時，原先已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累計利益與損失金額將重分類為損益。

當金融資產以攤銷後成本衡量時，若後續期間減損損失金額減少，且該減少客觀地連結至認列減損後發生之事項，則先前認列之減損損失予以迴轉認列於損益，惟該投資於減損迴轉日之帳面金額不得大於若未認列減損情況下應有之攤銷後成本。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原先認列於損益之減損損失不得迴轉並認列為損益。任何認列減損損失後之公允價值回升金額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累積於其他權益項目之項下。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之公允價值回升金額若能客觀地連結至減損損失認列於損益後發生之事項，則予以迴轉並認列為損益。

應收帳款之呆帳損失係列報於管理費用。應收帳款以外金融資產之減損損失及迴升係列報於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項下。

(6) 金融資產之除列

合併公司僅於對來自該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終止，或已移轉金融資產且該資產所有權幾乎所有之風險及報酬已移轉予其他企業時，始將金融資產除列。

2. 金融負債及權益工具

(1) 其他金融負債

金融負債非屬持有供交易且未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包括應付帳款、應付票據及其他應付款，原始認列時係按公允價值加計直接可歸屬之交易成本衡量；後續評價採有效利率法以攤銷後成本衡量。

(2) 金融負債之除列

合併公司係於合約義務已履行、取消或到期時，除列金融負債。除列金融負債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支付或應支付對價總額包含任何所移轉之非現金資產或承擔之負債間之差額認列為損益，並列報於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項目之其他利益及損失項目。

(3) 金融資產及負債之互抵

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僅於合併公司有法定權利進行互抵及有意圖以淨額交割或同時變現資產及清償負債時，方予以互抵並以淨額表達於資產負債表。

漢唐集成股份有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八)存 貨**

存貨之原始成本係為使存貨達到可供銷售或可供生產之狀態及地點所發生之必要支出，其中變動製造費用則以實際產量為分攤基礎；固定製造費用係按生產設備之正常產能分攤至製成品，若因產能較低或設備閒置導致之未分攤固定製造費用，應於發生當期認列為銷貨成本。實際產量若高於正常產能，應以實際產量分攤固定製造費用，成本係採加權平均法計算。

存貨之續後衡量則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評價；製成品及在製品之淨變現價值則以資產負債表日正常營業下之估計售價減除至完工尚需投入之成本及銷售費用為計算基礎。存貨之成本超過淨變現價值時，應將存貨成本沖減至淨變現價值，並將該沖減之金額認列為當期銷貨成本。若續後期間原始淨變現價值減少之因素改變至淨變現價值增加，則應於原沖減金額之範圍內，迴轉存貨淨變現價值增加數，並認列為回升時銷貨成本之減少。

(九)建造合約

建造合約之結果若能可靠估計，於資產負債表日係參照合約活動之完成程度分別認列收入及成本，並以至今完工已發生合約成本占估計總合約成本之比例衡量完成程度，但以此決定完成程度不具代表性者除外。若遇有合約工作之變更、求償及獎勵金之情形，僅於金額能可靠衡量且很有可能收現之範圍內，始將其納入合約收入。

總合約成本若很有可能超過總合約收入，所有預期損失則立即認列為費用。

當建造合約至今已發生成本加計已認列利潤並減除已認列損失超過工程進度請款金額時，該差額係列示為應收建造合約款。當建造合約之工程進度請款金額超過至今已發生成本加計已認列利潤並減除已認列損失時，該差額係列示為應付建造合約款。於相關工作進行前所收到之款項帳列其他流動負債。依照已完成工作開立帳單而客戶尚未付款之金額帳列應收工程款。

(十)投資關聯企業

關聯企業係指合併公司對其財務及營運政策具有重大影響，但未達控制能力者。合併公司持有被投資公司百分之二十至百分之五十之表決權時，即假設具有重大影響力。

在權益法下，原始取得時係依成本認列，投資成本包含交易之成本。投資關聯企業之帳面金額包括原始投資時所辨認之商譽，減除任何累計減損損失。

合併財務報告包括自具有重大影響力之日起至喪失重大影響力之日止，於進行與合併公司會計政策一致性之調整後，合併公司依權益比例認列各該投資關聯企業之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之金額。

合併公司與關聯企業間之交易所產生之未實現利益，已在合併公司對該被投資公司之權益範圍內予以消除。未實現損失之消除方法與未實現利益相同，但僅限於未有減損證據之情況下所產生。

漢唐集成股份有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當合併公司依比例應認列關聯企業之損失份額等於或超過其在關聯企業之權益時，即停止認列其損失，而僅於發生法定義務、推定義務或已代該被投資公司支付款項之範圍內，認列額外之損失及相關負債。

(十一)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認列與衡量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認列及衡量係採成本模式，依成本減除累計折舊與累計減損後之金額衡量。成本包含可直接歸屬於取得資產之支出。

購建資產以迄該資產達到可供使用狀態期間所發生之利息支出予以資本化，維護及修理費用列為當期費用，重大增添、改良及重置支出予以資本化。

當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包含不同組成部分，且相對於該項目之總成本若屬重大而採用不同之折舊率或折舊方法較為合宜時，則視為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單獨項目處理。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處分損益，係由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帳面金額與處分價款之差額決定，並以淨額認列於損益項下之其他利益及損失。

2.後續成本

若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項目後續支出所預期產生之未來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合併公司，且其金額能可靠衡量，則該支出認列為該項目帳面金額之一部分，被重置部分之帳面金額則予以除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日常維修成本於發生時認列為損益。

3.折 舊

折舊係依資產成本減除殘值後按估計耐用年限採直線法計算，並依資產之各別重大組成部分評估，若一組成部分之耐用年限不同於資產之其他部分，則此組成部分應單獨提列折舊。折舊之提列認列為損益。

土地無須提列折舊。

當期及比較期間之估計耐用年限如下：

1.房屋及建築	三至五十五年
2.機器設備	三至十二年
3.廠房設備	五十年
4.運輸設備	五至六年
5.辦公設備	三至八年
6.租賃改良	五年

折舊方法、耐用年限及殘值係於每個財務年度結束日加以檢視，若預期值與先前之估計不同時，於必要時適當調整，該變動按會計估計變動規定處理。

漢唐集成股份有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十二)租 賃**

依租賃條件，當合併公司承擔租賃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與報酬時，分類為融資租賃。原始認列時，該租賃資產依公允價值及最低租賃給付現值孰低衡量，續後，則依該資產相關之會計政策處理。

其他租賃係屬營業租賃，該等租賃資產未認列於合併公司之資產負債表。營業租賃之租金給付(不包括保險及維護等服務成本)依直線基礎於租賃期間認列為費用。由出租人提供為達成租賃安排之誘因總利益於租賃期間內以直線法認列為租金支出之減少。

(十三)無形資產

合併公司取得商譽以外無形資產係以成本減除累計攤銷與累計減損衡量之。後續支出僅於可增加相關特定資產的未來經濟效益時，方可將其資本化，所有其他支出於發生時認列於損益。攤銷時係以資產成本減除殘值後金額為可攤銷金額。

合併公司之無形資產係取得電腦軟體之成本，自達可供使用狀態起，依估計三年至五年耐用年限採直線法攤銷，攤銷數認列於損益。

每年至少於財務年度結束日時檢視無形資產之殘值、攤銷期間及攤銷方法，若有變動，視為會計估計變動。

(十四)非金融資產減損

針對存貨、建造合約產生之資產、遞延所得稅資產、員工福利產生之資產以外之非金融資產，合併公司於每一報導日評估是否發生減損，並就有減損跡象之資產估計其可回收金額，就可回收金額低於帳面價值之資產，認列減損損失。商譽以外之資產，於以前年度所認列之累積減損損失，嗣後若已不存在或減少，即予迴轉，增加資產帳面價值至可回收金額，惟不超過資產在未認列減損損失下，減除應提列折舊或攤銷後之數。

可回收金額為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與其使用價值孰高者。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若低於帳面金額，則將該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調整減少至可回收金額，並認列減損損失。減損損失係立即認列於當期損益。

合併公司於每一報導日重新評估是否有跡象顯示，商譽以外之非金融資產於以前年度所認列之減損損失可能已不存在或減少。若用以決定可回收金額之估計有任何改變，則迴轉減損損失，以增加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至其可回收金額，惟不超過若以前年度該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未認列減損損失之情況下，減除應提列折舊或攤銷後之帳面金額。

漢唐集成股份有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十五)負債準備

負債準備之認列係因過去事件而負有現時義務，使合併公司未來很有可能需要流出具經濟效益之資源以清償該義務，且該義務之金額能可靠估計。負債準備係以反映目前市場對貨幣時間價值及負債特定風險評估之稅前折現率予以折現，折現之攤銷則認列為利息費用。

合併公司就期末結算一年內已完工程之合約總金額提列千分之一為工程保固準備。實際發生時先沖轉準備，倘有不足時則列為支付年度費用。

當合併公司預期一項合約之義務履行所不可避免之成本超過預期從該合約獲得之經濟效益時，予以認列該虧損性合約之負債準備。該項負債準備係以終止合約之預計成本與持續該合約之預計淨成本孰低者之現值衡量，並於認列虧損性合約負債準備前先行認列與該合約相關資產之所有減損損失。

(十六)收入認列

合約收入係於很有可能產生收入且能可靠衡量之範圍內加以認列，包括合約簽訂之原始金額，加計與合約相關之任何變更、請求補償及獎勵給付等。當工程合約之結果能可靠估計時，與該工程合約有關之合約收入及合約成本應於資產負債表日參照合約活動之完成程度分別認列為收入及費用。若發生與合約之未來活動相關之合約成本，該類合約成本在可回收範圍內認列為資產。

依合約之性質，完成程度乃依據迄今完工已發生合約成本占估計總合約成本之比例、已完成工作之勘測或合約工作實體之完成比例計算之。若工程合約之結果無法可靠估計，合約收入僅於預期可回收成本的範圍內認列，預期合約損失則立即認列於損益。

正常活動中銷售商品所產生之收入，係於考量退回、商業折扣及數量折扣後，按已收或應收對價之公允價值衡量。產品銷售係於商品已交付且風險報酬已移轉時認列銷貨收入，勞務服務則於勞務提供完成時認列收入。

勞務收入係提供維護服務等之收入，以資產負債表日勞務提供之完成程度認列收入，並依已履行勞務量佔全部應履行勞務量之比率衡量交易完成程度。

漢唐集成股份有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十七)員工福利

1.確定提撥計畫

確定提撥退休金計畫之提撥義務係於員工提供勞務期間內認列為損益項下之員工福利費用。

2.確定福利計畫

非屬確定提撥計畫之退職福利計畫為確定福利計畫。合併公司在確定福利退休金計畫下之淨義務係分別針對各項福利計畫以員工當期或過去服務所賺得之未來福利金額折算為現值計算。任何計畫資產的公允價值均予以減除。折現率係以到期日與合併公司淨義務期限接近，且計價幣別與預期支付福利金相同之高品質公司債或政府公債之市場殖利率於財務報導日之利率為主。

企業淨義務每年由合格精算師以預計單位福利法精算。當計算結果對合併公司有利時，認列資產係以未來得以從該計畫退還之資金或減少未來對該計畫之提撥等方式所可獲得經濟效益現值之總額為限。計算經濟效益現值時應考量任何適用於合併公司任何計畫之最低資金提撥需求。一項效益若能在計畫期間內或計畫負債清償時實現，對合併公司而言，即具有經濟效益。

當計畫內容之福利改善，因員工過去服務使福利增加之部分，相關費用立即認列為損益。

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之再衡量數包含(1)精算損益；(2)計畫資產報酬，但不包括包含於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淨利息之金額；及(3)資產上限影響數之任何變動，但不包括包含於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淨利息之金額。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再衡量數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項目下。合併公司將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認列於保留盈餘。

合併公司於縮減或清償發生時，認列確定福利計畫之縮減或清償損益。縮減或清償損益包括任何計畫資產公允價值之變動及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變動。

3.短期員工福利

短期員工福利義務係以未折現之基礎衡量，且於提供相關服務時認列為費用。

(十八)所得稅

所得稅費用包括當期及遞延所得稅。除直接認列於權益或其他綜合損益之項目相關者外，當期所得稅及遞延所得稅應認列於損益。

本公司及中華民國境內子公司依所得稅法規定計算之未分配盈餘加徵百分之十所得稅列為股東會決議年度之所得稅費用。

合併公司之所得稅依各該註冊國法律，應以各公司主體為申報單位，不得合併申報。合併之所得稅費用即為合併報表編製主體之各公司所得稅費用之合計數。

當期所得稅包括當年度課稅所得(損失)按報導日之法定稅率或實質性立法稅率計算之預計應付所得稅或應收退稅款，及任何對以前年度應付所得稅的調整。

漢唐集成股份有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遞延所得稅係就資產及負債於財務報導目的之帳面金額與其課稅基礎之暫時性差異予以衡量認列。下列情況產生之暫時性差異不予認列遞延所得稅：

- 1.非屬企業合併之交易原始認列之資產或負債，且於交易當時不影響會計利潤及課稅所得（損失）者。
- 2.因投資子公司及合資權益所產生，且很有可能於可預見之未來不會迴轉者。
- 3.商譽之原始認列。

遞延所得稅係以預期資產實現或負債清償當期之稅率衡量，並以報導日之法定稅率或實質性立法稅率為基礎。

對於未使用之課稅損失及未使用所得稅抵減遞轉後期，與可減除暫時性差異，在很有可能未來課稅所得可供使用之範圍內，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並於每一報導日予以重新評估，就相關所得稅利益非屬很有可能實現之範圍內予以調減。

(十九)每股盈餘

合併公司列示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基本及稀釋每股盈餘。合併公司基本每股盈餘係以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損益，除以當期加權平均流通在外普通股股數計算之。稀釋每股盈餘則係將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損益及加權平均流通在外普通股股數，分別調整所有潛在稀釋普通股之影響後計算之。

(二十)部門資訊

營運部門係合併公司之組成部分，從事可能賺得收入並發生費用(包括與合併公司內其他組成部分間交易相關之收入及費用)之經營活動。所有營運部門之營運結果均定期由合併公司主要營運決策者複核，以制定分配資源予該部門之決策並評量其績效，各營運部門均具單獨之財務資訊。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管理階層依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編製本合併財務報告時，必須作出判斷、估計及假設，其將對會計政策之採用及資產、負債、收益及費用之報導金額有所影響。實際結果可能與估計存有差異。

會計政策涉及重大判斷，且對本合併財務報告已認列金額有重大影響之資訊如下：

合併公司持有漢科系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傑智環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之表決權低於20%，惟合併公司可對其實際影響財務及營運決策。因而判斷合併公司對漢科系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傑智環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具有重大影響。

漢唐集成股份有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對於假設及估計之不確定性中，存有重大風險將於次一年度造成重大調整之相關資訊如下：

(一)應收帳款之減損評估

當有客觀證據顯示減損跡象時，合併公司考量未來現金流量之估計。減損損失之金額係參考客戶過去拖欠記錄、分析其目前財務狀況及依據對客戶之應收帳款帳齡分析等因素，以該資產之帳面金額及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按該金融資產之原始有效利率折現之現值間的差額衡量。若未來實際現金流量少於預期，可能會產生重大減損損失。減損提列情形請詳附註六(三)。

(二)收入認列

合併公司建造合約損益之認列係參照合約活動之完成程度分別認列合約收入及合約成本，並以迄今完工已發生合約成本占估計總合約成本之比例衡量完成程度。合併公司考量各項工程之性質、預計工期、工程項目、施工流程、工法及預計發包金額等因素估計總合約成本。任何上述估計基礎之變動，可能造成該估計金額之重大調整。收入認列之情形請詳附註六(五)及(十九)。

(三)金融資產減損

當有客觀證據顯示，因金融資產原始認列後發生之單一或多項事件，致使該資產之估計未來現金流量受損失者，該金融資產即已發生減損。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提列減損，係帳面金額與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按該金融資產之相似資產市場報酬率折現之現值間的差額衡量。若未來實際現金流量少於預期，可能會產生重大減損損失。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減損提列情形請詳附註六(八)。

(四)確定福利義務之衡量

確定福利退休計畫應認列之確定福利成本及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係使用預計單位福利法進行精算評價，其採用之精算假設包括折現率、員工離職率及未來薪資增加率等，若該等假設因市場與經濟情況之改變而有所變動，可能會重大影響認列之費用與負債金額。精算所採用之重大精算假設說明及敏感度分析請詳附註六(十五)。

(五)所得稅

本公司及中華民國境內子公司於中華民國須繳納所得稅，部分交易及計算由於稅務機關與合併公司認定可能產生差異，導致所得稅額具有不確定性。合併公司依據該交易及計算是否可能產生額外稅負之評估，認列相關所得稅及遞延所得稅項目。若該等項目之最終課稅結果與原認列金額存有差異，則該差異將影響對所得稅及遞延所得稅項目之認列。所得稅之認列請詳附註六(十六)。

漢唐集成股份有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六、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一)現金及約當現金

	<u>105.12.31</u>	<u>104.12.31</u>
庫存現金及零用金	\$ 8,686	4,045
活期存款	1,717,002	1,840,105
定期存款	4,846,167	3,537,644
合併現金流量表所列之現金及約當現金	<u>\$ 6,571,855</u>	<u>5,381,794</u>

合併公司金融資產及負債之利率風險及敏感度分析之揭露請詳附註六(廿二)。

(二)金融資產

1.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資產明細如下：

	<u>105.12.31</u>	<u>104.12.31</u>
上市、櫃股票	\$ 168,917	114,872
受益憑證—開放型基金	3,797	3,797
小計	172,714	118,669
評價調整	(89,534)	(93,682)
合計	<u>\$ 83,180</u>	<u>24,987</u>

2.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u>105.12.31</u>	<u>104.12.31</u>
公開發行股票	\$ 174,035	174,035
評價調整	(109,775)	(103,131)
合計	<u>\$ 64,260</u>	<u>70,904</u>

評價調整損失變動明細表：

	<u>105.12.31</u>	<u>104.12.31</u>
期初餘額	\$ (103,131)	(96,101)
本期變動數	(6,644)	(7,030)
合計	<u>\$ (109,775)</u>	<u>(103,131)</u>

截至民國一〇五年及一〇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合併公司之金融資產均未有提供作質押擔保之情形。

(三)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淨額

1.應收票據

	<u>105.12.31</u>	<u>104.12.31</u>
應收票據—非關係人	\$ 760,968	94,985
減：備抵呆帳	-	-
	<u>\$ 760,968</u>	<u>94,985</u>

漢唐集成股份有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2. 應收帳款

	105.12.31	104.12.31
應收帳款－非關係人	\$ 3,967,679	1,821,267
應收帳款－關係人	144	17,487
減：備抵呆帳	268,976	283,588
	<u>\$ 3,698,847</u>	<u>1,555,166</u>

合併公司於報導日之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之帳齡分析如下：

	105.12.31	104.12.31
未逾期	\$ 4,351,836	1,576,839
逾期0~60天	8,687	19,700
逾期61~120天	16,328	5,544
逾期121~365天	109,371	71,433
逾期一年以上	242,569	260,223
	<u>\$ 4,728,791</u>	<u>1,933,739</u>

合併公司之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備抵呆帳變動表如下：

	個別評估 之減損損失	組合評估 之減損損失	合 計
105年1月1日餘額	\$ 185,277	98,311	283,588
認列應收帳款及應收票據之減損損失	-	1,732	1,732
減損損失迴轉	-	(1,276)	(1,276)
外幣換算損益	(14,192)	(876)	(15,068)
105年12月31日餘額	<u>\$ 171,085</u>	<u>97,891</u>	<u>268,976</u>

	個別評估 之減損損失	組合評估 之減損損失	合 計
104年1月1日餘額	\$ 256,315	102,132	358,447
認列應收帳款及應收票據之減損損失	-	1,000	1,000
減損損失迴轉	-	(4,615)	(4,615)
本年度因無法收回而沖銷之金額	(67,581)	-	(67,581)
外幣換算損益	(3,457)	(206)	(3,663)
104年12月31日餘額	<u>\$ 185,277</u>	<u>98,311</u>	<u>283,588</u>

合併公司對上述之備抵呆帳基於歷史之付款行為所屬行業特性以及廣泛分析標的客戶之信用評等而提列。

合併公司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均未貼現或提供作為擔保品。

漢唐集成股份有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四)其他應收款

	104.12.31			當期利息 收入淨額
	最高餘額	期末餘額	利率區間%	
友麗系統股份有限公司(註,係短期資金融通性質,應收本金新台幣10,000千元)	\$ -	10,099	-	-
減: 備抵呆帳	-	(10,099)	-	-
合 計		<u>\$ -</u>		<u>-</u>

合併公司已於民國一〇五年三月三十一日將此其他應收款及備抵呆帳予以轉銷。

註: 此資金融通案業經本公司董事會於民國一〇三年三月二十六日通過。

(五)建造合約

合併公司係依完工百分比法認列在建合約之合約收入, 並按迄今已完成工作所發生之合約成本佔估計合約總成本之比例決定合約之完成程度, 當估計總合約成本很有可能超過總合約收入時, 立即將預期損失認列為費用。

	105年度	104年度
當期認列為收入之合約收入金額	<u>\$ 15,181,291</u>	<u>12,179,581</u>
累計已發生成本	\$ 42,623,059	37,734,227
加: 累計已認列工程總利益	4,026,250	3,678,762
累計已發生成本及已認列利潤(減除已認列損失)	46,649,309	41,412,989
減: 累計工程進度請款金額	51,071,987	44,149,730
	<u>\$ (4,422,678)</u>	<u>(2,736,741)</u>
因合約工作列報為資產之應收客戶帳款總額	\$ 1,372,421	1,930,184
因合約工作列報為資產之應付客戶帳款總額	5,795,099	4,666,925
	<u>\$ (4,422,678)</u>	<u>(2,736,741)</u>
累計已收取之預收款(工作進行前所收取款項)	<u>\$ 1,808</u>	<u>8,707</u>

(六)存 貨

	105.12.31		
	成 本	備抵損失	帳列金額
原 料	\$ 55,449	(32,637)	22,812
在 製 品	20,948	(19,802)	1,146
製 成 品	12,074	(4,559)	7,515
商 品	1,685	(1,685)	-
合 計	<u>\$ 90,156</u>	<u>(58,683)</u>	<u>31,473</u>

漢唐集成股份有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104.12.31	
	成 本	備抵損失
原 料	\$ 52,448	(32,295)
在 製 品	20,740	(19,727)
製 成 品	64,584	(13,429)
商 品	1,502	(1,502)
合 計	<u>\$ 139,274</u>	<u>(66,953)</u>
		<u>帳列金額</u>
		20,153
		1,013
		51,155
		-
		<u>72,321</u>

民國一〇五年度及一〇四年度因存貨沖減至淨變現價值分別認列存貨跌價損失(迴轉利益)為(8,270)千元及7,694千元，並已認列為銷貨成本增減數。

民國一〇五年及一〇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合併公司之存貨均未有提供作質押擔保之情形。

(七)預付款項

	105.12.31	104.12.31
國內購料款	\$ 82,484	75,002
國外購料款	761,287	863,859
預付工程款	62,753	121,510
其 他	28,112	79,470
合 計	<u>\$ 934,636</u>	<u>1,139,841</u>

(八)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105.12.31	104.12.31
股票投資－		
江西省建工集團有限責任公司	\$ 1,008,212	1,008,212
台灣電腦服務股份有限公司	10,726	15,993
智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592
普訊捌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7,300	16,150
建邦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1,142	3,142
弘邦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690	1,612
Hannspree Inc. (Cayman)	17,092	17,400
合 計	<u>\$ 1,045,162</u>	<u>1,063,101</u>

合併公司分別於民國一〇五年八月及一〇四年四月已收取江西省建工集團有限責任公司匯出之股利236,695千元及303,988千元。

普訊捌創業投資(股)公司股東會分別決議於民國一〇五年度第二季及民國一〇四年度第三季辦理減資退還股款，減資比例皆為15%，已完成法定程序並將股款退回予合併公司。

漢唐集成股份有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建邦創業投資(股)公司股東會決議於民國一〇四年第三季辦理減資退還股款，減資比例為37.7%，已完成法定程序並將股款退回予合併公司。

弘邦創業投資(股)公司股東會決議於民國一〇四年第二季辦理減資退還股款，減資比例為61%，已完成法定程序並將股款退還予合併公司。

合併公司所持有之上述未上市(櫃)股票投資，於資產負債表日係按成本減除減損損失衡量，因其公允價值合理估計數之區間變動重大且無法合理評估各種估計之機率，致合併公司管理階層認為其公允價值無法可靠衡量。合併公司經評估後，於民國一〇五年度及一〇四年度分別提列減損損失15,209千元及409千元。合併公司係採用該公司股權淨值進行估計作為減損測試時之可回收金額。

(九)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合併公司分別於民國一〇五年三月十五及九月三十日以19,826千元及17,665千元取得傑智環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13.22%及5.70%之股份，截至一〇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持股比例為18.92%，並因而取得該公司之重大影響力。

合併公司於民國一〇五年七月至十二月以8,884千元自證券櫃檯買賣中心買進盈正豫順電子股份有限公司197千股，截至一〇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持股比例為33.17%。

1.對合併公司具重大性之關聯企業，其相關資訊如下：

關聯企業 名稱	與合併公司間 關係之性質	主要營業場所 /公司註冊之 國家	所有權權益 及表決權之比例	
			105.12.31	104.12.31
盈正豫順 電子股份 有限公司	UPS之製造之買賣	台灣	33.17%	32.73%

對合併公司具重大性之關聯企業已上市(櫃)者，其公允價值如下：

	105.12.31	104.12.31
盈正豫順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 1,755,000	2,398,500

對合併公司具重大性之關聯企業其彙總性財務資訊如下：

盈正豫順電子股份有限公司之彙總性財務資訊

	105.12.31	104.12.31
流動資產	\$ 1,856,317	2,009,612
非流動資產	1,027,302	923,216
流動負債	(1,141,517)	(1,101,550)
非流動負債	(100,608)	(99,689)
淨資產	<u>\$ 1,641,494</u>	<u>1,731,589</u>
歸屬於非控制權益之淨資產	<u>\$ 8,631</u>	<u>9,438</u>
歸屬於被投資公司業主之淨資產	<u>\$ 1,632,863</u>	<u>1,722,151</u>

漢唐集成股份有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105年度	104年度
營業收入	<u>\$ 2,421,044</u>	<u>2,737,210</u>
繼續營業單位本期淨利	\$ 101,503	176,735
其他綜合損益	(45,347)	1,572
綜合損益總額	<u>\$ 56,156</u>	<u>178,307</u>
歸屬於非控制權益之綜合損益總額	<u>\$ (807)</u>	<u>425</u>
歸屬於被投資公司業主之綜合損益總額	<u>\$ 56,963</u>	<u>177,882</u>
	105年度	104年度
期初合併公司對關聯企業淨資產所享份額	\$ 563,622	564,315
本期歸屬於合併公司之綜合損益總額	18,848	58,217
本期增加持股	8,884	-
本期自關聯企業所收取之股利	(48,328)	(58,910)
期末合併公司對關聯企業淨資產所享份額	543,026	563,622
加：商譽	116	116
合併公司對關聯企業權益之期末帳面金額	<u>\$ 543,142</u>	<u>563,738</u>

2. 彙總性財務資訊—個別不重大之關聯企業

合併公司採用權益法之關聯企業屬個別不重大者，其彙總財務資訊如下，該等財務資訊於合併公司之合併財務報告中所包含之金額：

	105.12.31	104.12.31
對個別不重大關聯企業之權益之期末彙總帳面金額	<u>\$ 220,761</u>	<u>169,256</u>
	105年度	104年度
歸屬於合併公司之份額：		
繼續營業單位本期淨利	\$ 28,970	9,987
其他綜合損益	(3,067)	(1,103)
綜合損益總額	<u>\$ 25,903</u>	<u>8,884</u>

合併公司於編製民國一〇五年度及一〇四年度財務報告時，就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係依據被投資公司經其他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告按權益法評價，民國一〇五年度及一〇四年度按權益法認列之投資利益分別為62,476千元及67,690千元。

3. 擔保

合併公司之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未有提供作質押擔保之情形。

漢唐集成股份有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十)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合併公司民國一〇五年度及一〇四年度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成本、折舊及減損損失變動明細如下：

	土 地	房 屋 及 建 築	機 器 設 備	廠 房 設 備	運 輸 設 備	辦 公 設 備	租 賃 改 良	總 計
成本或認定成本：								
民國105年1月1日餘額	\$ 175,904	304,829	120,210	156,300	10,103	64,871	1,752	833,969
本期增添	222,633	499	1,215	-	-	4,516	324	229,187
本期處分	-	-	-	-	(1,063)	(1,280)	-	(2,343)
匯率變動之影響	-	(18,522)	(2,209)	-	(421)	(881)	-	(22,033)
民國105年12月31日餘額	\$ 398,537	286,806	119,216	156,300	8,619	67,226	2,076	1,038,780
民國104年1月1日餘額	\$ 175,904	309,278	118,372	156,310	20,882	64,681	1,585	847,012
本期增添	-	-	2,376	-	-	1,993	669	5,038
本期處分	-	-	-	(10)	(10,678)	(1,603)	(502)	(12,793)
匯率變動之影響	-	(4,449)	(538)	-	(101)	(200)	-	(5,288)
民國104年12月31日餘額	\$ 175,904	304,829	120,210	156,300	10,103	64,871	1,752	833,969
折舊及減損損失：								
民國105年1月1日餘額	\$ 1,160	80,592	93,237	26,501	6,875	57,206	664	266,235
本年度折舊	-	10,054	7,097	4,275	1,222	2,063	389	25,100
本期處分	-	-	-	-	(1,063)	(1,138)	-	(2,201)
匯率變動之影響	-	(4,340)	(2,119)	-	(268)	(635)	-	(7,362)
民國105年12月31日餘額	\$ 1,160	86,306	98,215	30,776	6,766	57,496	1,053	281,772
民國104年1月1日餘額	\$ 1,160	71,079	86,574	22,228	14,709	56,792	827	253,369
本年度折舊	-	10,430	7,170	4,273	1,739	2,046	339	25,997
本期處分	-	-	-	-	(9,524)	(1,473)	(502)	(11,499)
匯率變動之影響	-	(917)	(507)	-	(49)	(159)	-	(1,632)
民國104年12月31日餘額	\$ 1,160	80,592	93,237	26,501	6,875	57,206	664	266,235
帳面價值：								
民國105年12月31日	\$ 397,377	200,500	21,001	125,524	1,853	9,730	1,023	757,008
民國104年1月1日	\$ 174,744	238,199	31,798	134,082	6,173	7,889	758	593,643
民國104年12月31日	\$ 174,744	224,237	26,973	129,799	3,228	7,665	1,088	567,734

(十一)無形資產

合併公司民國一〇五年度及一〇四年度無形資產之成本、攤銷及減損損失明細如下：

成 本：	電 腦 軟 體
民國105年1月1日餘額	\$ 7,390
本期增添	396
民國105年12月31日餘額	\$ 7,786
民國104年1月1日餘額	\$ 6,511
本期增添	879
民國104年12月31日餘額	\$ 7,390

漢唐集成股份有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u>電腦軟體</u>
攤銷及減損損失：	
民國105年1月1日餘額	\$ 5,130
本期攤銷	<u>878</u>
民國105年12月31日餘額	<u>\$ 6,008</u>
民國104年1月1日餘額	\$ 3,943
本期攤銷	<u>1,187</u>
民國104年12月31日餘額	<u>\$ 5,130</u>
帳面價值：	
民國105年12月31日餘額	<u>\$ 1,778</u>
民國104年1月1日餘額	<u>\$ 2,568</u>
民國104年12月31日餘額	<u>\$ 2,260</u>

民國一〇五年度及一〇四年度無形資產攤銷費用分別計878千元及1,187千元，列報於合併綜合損益表之營業費用及營業成本項下。

(十二)其他流動資產及其他非流動資產

1.合併公司其他流動資產明細如下：

	<u>105.12.31</u>	<u>104.12.31</u>
其他金融資產	\$ 482,116	1,685,193
工程存出保證金	34,827	26,177
其他	<u>72,143</u>	<u>48,650</u>
合計	<u>\$ 589,086</u>	<u>1,760,020</u>

2.合併公司其他非流動資產明細如下：

	<u>105.12.31</u>	<u>104.12.31</u>
其他金融資產	\$ 76,382	77,034
存出保證金	22,575	16,460
預付設備款	103,455	106,360
長期預付費用	36,087	40,004
其他	<u>7,055</u>	<u>10,392</u>
合計	<u>\$ 245,554</u>	<u>250,250</u>

其他金融資產主係到期期間為三個月以上之定期存單。

漢唐集成股份有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十三)負債準備

	保 固
民國105年1月1日餘額	\$ 9,191
當期新增之負債準備	5,851
本期沖銷費用	<u>(7,106)</u>
民國105年12月31日餘額	<u>\$ 7,936</u>
民國104年1月1日餘額	\$ 6,828
當期新增之負債準備	8,344
本期沖銷費用	<u>(5,981)</u>
民國104年12月31日餘額	<u>\$ 9,191</u>

合併公司就期末結算一年內已完工程之合約總金額提列千分之一為工程保固準備，實際發生時先沖轉準備，倘有不足時則列為支付年度費用。

(十四)營業租賃

承租人租賃

不可取消之營業租賃的應付租金付款情形如下：

	105.12.31	104.12.31
一年內	\$ 5,196	5,366
一年至五年	<u>-</u>	<u>3,526</u>
	<u>\$ 5,196</u>	<u>8,892</u>

合併公司以營業租賃承租數個辦公室及倉庫。租賃期間通常為一至三年，並附有於租期屆滿之續租權。

民國一〇五年度及一〇四年度營業租賃列報於合併綜合損益之費用分別為14,093千元及15,574千元。

(十五)員工福利

1.確定福利計畫

合併公司確定福利義務現值與計畫資產公允價值之調節如下：

	105.12.31	104.12.31
確定福利義務之現值	\$ (379,233)	(381,638)
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	<u>101,910</u>	<u>107,921</u>
淨確定福利淨負債	<u>\$ (277,323)</u>	<u>(273,717)</u>

合併公司員工福利負債明細如下：

	105.12.31	104.12.31
短期帶薪假負債(帳列應付費用及其他流動負債)	<u>\$ 15,678</u>	<u>2,979</u>

漢唐集成股份有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合併公司之確定福利計畫提撥至台灣銀行之勞工退休準備金專戶。適用勞動基準法之每位員工之退休支付，係依據服務年資所獲得之基數及其退休前六個月之平均薪資計算。

(1)計畫資產組成

合併公司屬國內部分依勞動基準法提撥之退休基金係由勞動部勞動基金運用局(以下簡稱勞動基金局)統籌管理，依「勞工退休基金收支保管及運用辦法」規定，基金之運用，其每年決算分配之最低收益，不得低於依當地銀行二年定期存款利率計算之收益。

截至報導日，合併公司之台灣銀行勞工退休準備金專戶餘額計101,910千元。勞工退休基金資產運用之資料包括基金收益率以及基金資產配置，請詳勞動部勞動基金運用局網站公布之資訊。

(2)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變動

合併公司民國一〇五年度及一〇四年度確定福利義務現值變動如下：

	105年度	104年度
1月1日確定福利義務	\$ 381,638	394,000
當期服務成本及利息	8,608	9,116
淨確定福利負債再衡量數		
—計畫資產報酬(不含當期利息)	(463)	(3,879)
計畫支付之福利	(10,550)	(17,599)
12月31日確定福利義務	\$ 379,233	381,638

(3)計畫資產公允價值之變動

合併公司民國一〇五年度及一〇四年度確定福利計畫資產公允價值之變動如下：

	105年度	104年度
1月1日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	\$ 107,921	102,497
利息收入	1,705	1,704
淨確定福利負債再衡量數		
—計畫資產報酬(不含當期利息)	(986)	1,239
已提撥至計畫之金額	3,820	4,121
計畫已支付之福利	(10,550)	(1,640)
12月31日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	\$ 101,910	107,921

漢唐集成股份有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4)認列為損益之費用

合併公司民國一〇五年度及一〇四年度列報為費用之明細如下：

	<u>105年度</u>	<u>104年度</u>
當期服務成本	\$ 2,577	2,566
淨確定福利負債之淨利息	4,326	4,846
	<u>\$ 6,903</u>	<u>7,412</u>

	<u>105年度</u>	<u>104年度</u>
營業成本	\$ 33,297	33,425
推銷費用	692	1,058
管理費用	16,286	16,946
研究發展費用	1,711	1,737
	<u>\$ 51,986</u>	<u>53,166</u>

(5)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之淨確定福利負債之再衡量數

合併公司截至民國一〇五年及一〇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累計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淨確定福利負債之再衡量數如下：

	<u>105年度</u>	<u>104年度</u>
1月1日累積餘額	\$ 100,278	105,396
本期認列	523	(5,118)
12月31日累積餘額	<u>\$ 100,801</u>	<u>100,278</u>

(6)精算假設

合併公司於財務報導結束日用以決定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重大精算假設如下：

	<u>105.12.31</u>	<u>104.12.31</u>
折現率	1.56%	1.58%
未來薪資增加	2.50%	2.50%

合併公司預計於民國一〇五年度報導日後之一年內支付予確定福利計畫之提撥金額為6,815千元。

確定福利計畫之加權平均存續期間為13.07年。

漢唐集成股份有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7) 敏感度分析

民國一〇五年及一〇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當採用之主要精算假設變動對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影響如下：

	對確定福利義務之影響	
	增加	減少
105年12月31日		
折現率(變動0.5%)	\$ (18,693)	20,112
未來薪資增加(變動0.5%)	19,563	(18,375)
104年12月31日		
折現率(變動0.5%)	(21,660)	23,456
未來薪資增加(變動0.5%)	11,268	(10,885)

上述之敏感度分析係基於其他假設不變的情況下分析單一假設變動之影響。實務上許多假設的變動則可能是連動的。敏感度分析係與計算資產負債表之淨確定福利負債所採用的方法一致。

本期編製敏感度分析所使用之方法與假設與前期相同。

2. 確定提撥計畫

合併公司之確定提撥計畫係依勞工退休金條例之規定，依勞工每月工資6.0%提繳率，提撥至勞工保險局之勞工退休金個人專戶。在此計畫下合併公司提撥固定金額至勞工保險局後，即無支付額外金額之法定或推定義務。

合併公司民國一〇五年度及一〇四年度確定提撥退休金辦法下之退休金費用分別為32,660千元及31,245千元，已提撥至勞工保險局。

(十六) 所得稅

1. 所得稅費用

合併公司民國一〇五年度及一〇四年度之所得稅費用明細如下：

	105年度	104年度
當期所得稅費用		
當期產生	\$ 379,375	283,866
未分配盈餘加徵10%所得稅	3,626	12,284
調整前期之當期所得稅	(8,354)	37,927
	<u>374,647</u>	<u>334,077</u>
遞延所得稅費用(利益)	(7,912)	5,025
繼續營業單位之所得稅費用	<u>\$ 366,735</u>	<u>339,102</u>

漢唐集成股份有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合併公司民國一〇五年度及一〇四年度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下的所得稅(費用)利益明細如下：

	105年度	104年度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	\$ 89	(870)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13,297	1,502
	\$ 13,386	632

合併公司民國一〇五年度及一〇四年度之所得稅費用與稅前淨利之關係調節如下：

	105年度	104年度
稅前淨利	\$ 1,952,082	1,619,772
依本公司所在地國內稅率計算之所得稅	\$ 331,854	275,361
外國轄區稅率差異影響數	49,260	24,662
暫時性差異	7,912	(5,025)
免稅所得	(11,809)	(12,060)
永久性差異	2,126	716
遞延所得稅	(7,912)	5,025
未分配盈餘加徵10%	3,626	12,284
以前年度所得稅調整	(8,354)	37,927
其 他	32	212
合 計	\$ 366,735	339,102

2.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

(1) 未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

合併公司未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之項目如下：

	105.12.31	104.12.31
法院判決支付代墊付費用及利息	\$ 24,022	22,954
其 他	-	1,717
	\$ 24,022	24,671

漢唐集成股份有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2)已認列之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

民國一〇五年度及一〇四年度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之變動如下：

遞延所得稅負債：

	未實現 兌換利益	投資國 外利益	累積換算 調整數	合計
民國105年1月1日	\$ -	21,096	16,418	37,514
借記(貸記)損益表	-	2,433	-	2,433
借記(貸記)其他綜合損益	-	-	(13,297)	(13,297)
民國105年12月31日	<u>\$ -</u>	<u>23,529</u>	<u>3,121</u>	<u>26,650</u>
民國104年1月1日	\$ 9,544	3,513	17,920	30,977
借記(貸記)損益表	(9,544)	17,583	-	8,039
借記(貸記)其他綜合損益	-	-	(1,502)	(1,502)
民國104年12月31日	<u>\$ -</u>	<u>21,096</u>	<u>16,418</u>	<u>37,514</u>

遞延所得稅資產：

	確定福 利計畫	未實現 保固 費用	壞帳 損失 超限數	存貨跌 價損失	其他	合計
民國105年1月1日	\$ 24,350	3,665	12,807	9,809	5,835	56,466
(借記)貸記損益表	-	(213)	(4,319)	167	14,710	10,345
(借記)貸記其他綜合損益	89	-	-	-	-	89
民國105年12月31日	<u>\$ 24,439</u>	<u>3,452</u>	<u>8,488</u>	<u>9,976</u>	<u>20,545</u>	<u>66,900</u>
民國104年1月1日	\$ 25,220	3,263	13,375	10,006	2,459	54,323
(借記)貸記損益表	-	402	(568)	(197)	3,376	3,013
(借記)貸記其他綜合損益	(870)	-	-	-	-	(870)
民國104年12月31日	<u>\$ 24,350</u>	<u>3,665</u>	<u>12,807</u>	<u>9,809</u>	<u>5,835</u>	<u>56,466</u>

3.所得稅核定情形

本公司及漢太投資股份有限公司營利事業所得稅結算申報已奉稽徵機關核定至民國一〇三年度。

4.兩稅合一相關資訊

本公司兩稅合一相關資訊如下：

	<u>105.12.31</u>	<u>104.12.31</u>
屬民國八十七年度以後之未分配盈餘	<u>\$ 2,458,110</u>	<u>2,117,148</u>
	<u>105.12.31</u>	<u>104.12.31</u>
可扣抵稅額帳戶餘額	<u>\$ 389,633</u>	<u>269,573</u>
	<u>105年度(預計)</u>	<u>104年度(實際)</u>
對中華民國居住者盈餘分配之稅額扣抵比率	<u>19.74%</u>	<u>22.24%</u>

前述兩稅合一相關資訊係依據財政部民國一〇二年十月十七日台財稅第10204562810號函規定處理之金額。

漢唐集成股份有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十七)資本及其他權益

1. 普通股股本

民國一〇五年及一〇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額定股本總額皆為2,382,334千元，每股面額10元，皆為238,233千股。

2. 資本公積

本公司資本公積餘額內容如下：

	105.12.31	104.12.31
合併溢價	\$ 6,938	6,938
發行新股溢價	288,220	288,220
公司債轉換股本溢價	215,672	215,672
庫藏股票交易	76,155	72,805
其 他	23,437	22,665
	<u>\$ 610,422</u>	<u>606,300</u>

依民國一〇一年一月修正之公司法規定，資本公積需優先填補虧損後，始得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以已實現之資本公積發給新股或現金。前項所稱之已實現資本公積，包括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所得之溢額及受領贈與之所得。依發行人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處理準則規定，得撥充資本之資本公積，每年撥充之合計金額，不得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十。

3. 保留盈餘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公司年度總決算如有盈餘，應先提繳稅款，彌補以往虧損，次提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但法定盈餘公積已達本公司實收資本額時不在此限；另視公司營運需要及法令規定提列特別盈餘公積，如尚有盈餘併同期初未分配盈餘，由董事會擬具盈餘分配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分派之。

本公司目前產業發展屬成長階段，未來數年皆有營業收入增加之資金需求，故採用剩餘股利政策，盈餘分配中現金股利至少應佔總股利在百分之二十五為原則。前項盈餘之分派，由董事會參考營運及資本支出需求後，擬具分派案，提請股東會議決之。

(1) 法定盈餘公積

依民國一〇一年一月修正之公司法規定，公司應就稅後純益提撥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直至與資本總額相等為止。公司無虧損時，得經股東會決議，以法定盈餘公積發給新股或現金，惟以該項公積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五之部分為限。

漢唐集成股份有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2)特別盈餘公積

本公司於首次採用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時，因選擇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一號「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豁免項目，帳列股東權益項下之累積換算調整數利益，並依規定增加保留盈餘之金額為42,036千元，依金管會民國一〇一年四月六日金管證發字第1010012865號令規定提列相同數額之特別盈餘公積，並於使用、處分或重分類相關資產時，得就原提列特別盈餘公積之比例予以迴轉分派盈餘。民國一〇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該項特別盈餘公積餘額為42,036千元。

又依上段所述函令規定，本公司於分派可分配盈餘時，就當年度發生之帳列其他股東權益減項淨額與上段所提列特別盈餘公積餘額之差額，自當期損益與前期未分配盈餘補提列特別盈餘公積；屬前期累積之其他股東權益減項金額，則自前期未分配盈餘補提列特別盈餘公積不得分派。嗣後其他股東權益減項數額有迴轉時，得就迴轉部份分派盈餘。

(3)盈餘分配

本公司自民國一〇四年度及一〇三年度可分配盈餘中，於民國一〇五年度及一〇四年度分別配發現金股利每股4.50元及2.50元。相關資訊可至公開資訊觀測站等管道查詢。

4.庫藏股

- (1)依證券交易法之規定，公司買回股份之數量比例，不得超過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百分之十；收買股份之總金額，不得逾保留盈餘加發行股份溢價及已實現之資本公積之金額。
- (2)本公司持有之庫藏股票依證券交易法規定不得質押，於未轉讓前，不得享有股東權利。
- (3)民國一〇五年度及一〇四年度本公司之子公司出售本公司之股票分別為110千股及669千股。截至民國一〇五年及一〇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本公司之子公司持有本公司股票分別為32千股及142千股，成本為957千元及4,236千元，每股成本皆為18.6元，列為庫藏股票，於民國一〇五年及一〇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每股市價分別為49.30元及42.50元。
- (4)本公司依規定，自民國九十一年一月一日起，子公司持有本公司之股票視同庫藏股票處理，惟子公司期末持有本公司股票市價低於帳面價值之差額，本公司應依持股比例計算其金融資產評價損失，提列相同數額之特別盈餘公積不得分派。嗣後評價如有回升之部分，本公司得就該部分金額依持股比例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前述有關特別盈餘公積之提列或迴轉，應併同其他非庫藏股票之股東權益減項處理。

漢唐集成股份有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5.其他權益(稅後淨額)

	國外營運機構 財務報表換算 之兌換差額	備供出售投資	合 計
民國105年1月1日	\$ 38,124	(103,126)	(65,002)
換算國外營運機構淨資產所產生之兌換差額	(45,247)	-	(45,247)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	-	(6,644)	(6,644)
採用權益法之關聯企業之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之份額	(16,773)	-	(16,773)
民國105年12月31日餘額	\$ (23,896)	(109,770)	(133,666)
民國104年1月1日	\$ 45,457	(95,871)	(50,414)
換算國外營運機構淨資產所產生之兌換差額	(6,834)	-	(6,834)
採用權益法之關聯企業之換算差額之份額	(499)	-	(499)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	-	(7,030)	(7,030)
採用權益法之關聯企業之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之份額	-	(225)	(225)
民國104年12月31日餘額	\$ 38,124	(103,126)	(65,002)

(十八)每股盈餘

民國一〇五年度及一〇四年度合併公司基本及稀釋每股盈餘相關計算如下：

1.基本每股盈餘

(1)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淨利

	105年度	104年度
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淨利	\$ 1,551,996	1,244,647
每股盈餘(元)	\$ 6.52	5.24

(2)普通股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

	105年度	104年度
1月1日流通在外普通股	238,233	238,233
庫藏股	(133)	(558)
12月31日普通股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	238,100	237,675

漢唐集成股份有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2. 稀釋每股盈餘

(1) 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淨利(稀釋)

	105年度	104年度
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淨利 (稀釋)	<u>\$ 1,551,996</u>	<u>1,244,647</u>
每股盈餘(元)	<u>\$ 6.36</u>	<u>5.13</u>

(2) 普通股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稀釋)

	105年度	104年度
普通股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基本)	238,100	237,675
員工股票紅利之影響	-	4,959
員工股票酬勞之影響	6,052	-
12月31日餘額普通股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 (稀釋)	<u>244,152</u>	<u>242,634</u>

(十九) 收入

合併公司民國一〇五年度及一〇四年度之收入明細如下：

	105年度	104年度
工程收入	\$ 15,181,291	12,179,581
勞務收入	159,379	146,945
設計收入等	86,181	92,031
	<u>\$ 15,426,851</u>	<u>12,418,557</u>

(二十) 員工及董事、監察人酬勞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年度如有獲利，應提撥6~10%為員工酬勞及不高於2%為董監事酬勞。但公司尚有累積虧損時，應預先保留彌補數額。前項員工酬勞發給股票或現金之對象，包括符合一定條件之從屬公司員工。

本公司民國一〇五年度及一〇四年度員工酬勞估列金額分別為208,000千元及170,000千元，董事及監察人酬勞估列金額分別為24,000千元及34,000千元，係以本公司各該段期間之稅前淨利扣除員工及董事、監察人酬勞前之金額乘上本公司章程所訂之員工酬勞及董事及監察人酬勞分派成數為估計基礎，並分別列報為民國一〇五年度及一〇四年度之營業成本及營業費用，相關資訊可至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前述報告予一〇五年度股東會之員工及董事、監察人酬勞金額與本公司一〇四年度合併財務報告估列金額並無差異。

漢唐集成股份有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廿一)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1.其他收入

合併公司民國一〇五年度及一〇四年度之其他收入明細如下：

	105年度	104年度
出售下腳收入	\$ 9,131	9,004
股利收入	237,618	304,115
人力支援費收入	864	864
租賃收入等	17,154	30,061
	<u>\$ 264,767</u>	<u>344,044</u>

2.其他利益及損失

合併公司民國一〇五年度及一〇四年度之其他利益及損失明細如下：

	105年度	104年度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利益(損失)	\$ (92)	182
處分投資利益	-	6,462
外幣兌換利益(損失)	(117,794)	90,727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利益(損失)	4,148	(15,059)
金融資產減損損失	(15,209)	(409)
其他	(20,558)	(36,411)
	<u>\$ (149,505)</u>	<u>45,492</u>

3.財務成本

合併公司民國一〇五年度及一〇四年度之財務成本明細如下：

	105年度	104年度
代墊付費用等之利息	\$ 6,281	6,281

(廿二)金融工具

1.信用風險

(1)信用風險之暴險

金融資產之帳面金額代表最大信用暴險金額。民國一〇五年及一〇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最大信用暴險金額分別為11,682,033千元及8,723,393千元。

合併公司為減低應收帳款信用風險，持續地評估客戶之財務狀況，必要時即要求對方提供擔保或保證。合併公司仍定期評估應收帳款回收之可能性並提列備抵呆帳，故呆帳損失皆在管理當局預期之內。

漢唐集成股份有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2)信用風險集中情況

當金融商品交易相對人顯著集中於少數交易對象，或金融商品交易相對人雖未顯著集中於少數交易對象，但交易對象大多從事類似之商業活動，且具有類似之經濟特質，使其履行合約之能力受到經濟或其他狀況之影響亦相類似時，則發生信用風險顯著集中之情況。民國一〇五年及一〇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之交易於少數交易對象如下：

客戶名稱	帳面金額	105.12.31	
		最大信用 暴險金額	佔本公司 應收款項%
台灣積體電路製造股份有限公司	\$ 2,540,613	2,540,613	56.97
日月光半導體製造股份有限公司	453,578	453,578	10.17
福建華佳彩有限公司	304,260	304,260	6.82
合計	\$ 3,298,451	3,298,451	73.96

客戶名稱	帳面金額	104.12.31	
		最大信用 暴險金額	佔本公司 應收款項%
台灣美光記憶體股份有限公司	\$ 863,741	863,741	58.19
武漢華星光電技術有限公司	106,809	106,809	7.20
台灣積體電路製造股份有限公司	94,748	94,748	6.38
日月光半導體製造股份有限公司	97,151	97,151	6.54
南京中電熊貓平板顯示科技有限 公司	63,254	63,254	4.26
合計	\$ 1,225,703	1,225,703	82.57

2.流動性風險

下表為金融負債之合約到期日分析如下表所示：

	帳面金額	合約					
		現金流量	6個月 以內	6-12個月	1-2年	2-5年	超過5年
105年12月31日							
非衍生金融負債							
應付票據	\$ 198,631	198,631	198,631	-	-	-	-
應付帳款	3,057,181	3,057,181	1,993,985	108,248	118,748	804,607	31,593
應付費用	55,682	55,682	47,356	3,945	2,516	1,647	218
存入保證金	6,057	6,057	1,928	521	711	2,897	-
	\$ 3,317,551	3,317,551	2,241,900	112,714	121,975	809,151	31,811
104年12月31日							
非衍生金融負債							
應付票據	\$ 631,131	631,131	631,131	-	-	-	-
應付帳款	2,077,169	2,077,169	924,506	346,342	116,761	629,028	60,532
應付費用	22,988	22,988	20,875	1,463	157	442	51
存入保證金	3,338	3,338	-	2,887	-	451	-
	\$ 2,734,626	2,734,626	1,576,512	350,692	116,918	629,921	60,583

漢唐集成股份有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合併公司並不預期到期日分析之現金流量發生時點會顯著提早，或實際金額會有顯著不同。

3. 匯率風險

(1) 匯率風險之暴險

合併公司暴露於重大外幣匯率風險之金融資產及負債如下：

	105.12.31			104.12.31		
	外幣	匯率(元)	台幣	外幣	匯率(元)	台幣
金融資產						
貨幣性項目						
美金	\$ 139,023	32.25	4,483,492	73,966	32.83	2,428,303
人民幣	50,241	4.62	232,113	132,302	5.00	661,510
新加坡幣	43	22.29	958	-	-	-
金融負債						
貨幣性項目						
美金	9,022	32.25	290,960	6,029	32.83	197,932
歐元	68	33.90	2,305	207	35.88	7,427
日幣	178,975	0.2756	49,326	416	0.2730	114

(2) 敏感性分析

合併公司貨幣性項目之匯率風險主要來自於以外幣計價之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款、借款、應付帳款及其他應付款等，於換算時產生外幣兌換損益。於民國一〇五年度及一〇四年度十二月三十一日當新台幣相對於美金、歐元、人民幣、新加坡幣及日圓貶值或升值1%，而其他所有因素維持不變之情況下，民國一〇五年度及一〇四年度之淨利將分別增加及減少36,304千元及23,940千元。兩期分析係採用相同基礎。

(3) 貨幣性項目之兌換損益

由於合併公司功能性貨幣種類繁多，故採彙整方式揭露貨幣性項目之兌換損益資訊，民國一〇五年度及一〇四年度外幣兌換利益(損失)(含已實現及未實現)分別為(117,794)千元及90,727千元。

4. 利率分析

合併公司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利率暴險於本附註之流動性風險管理中說明。

金融資產於報導日若利率增加或減少0.25%，在所有其他變動維持不變之情況下，本公司民國一〇五年度及一〇四年度之淨利將增加及減少8,204千元及6,722千元。

合併公司民國一〇五年度及一〇四年度皆無借款之情形，經評估利率變動影響不大。

漢唐集成股份有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5.公允價值資訊

(1)金融工具之種類及公允價值

為提供揭露資訊，合併公司使用可反映衡量時所用輸入值之重要性之公允價值等級，將公允價值之衡量予以分類，並區分為下列等級：

A.第一層級

分類為第一級層級之金融商品，係指金融商品於活絡市場中，具有相同金融商品之公開報價。活絡市場之定義係指符合下列所有條件之市場：

- a.在市場交易之商品具有同質性；
- b.隨時可於市場中尋得具意願之買賣雙方；
- c.價格資訊可為大眾所取得。

B.第二層級

分類為第二級層級之金融商品，係指除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以外之可觀察價格，包括直接(如價格)或間接(如自價格推導而來)自活絡市場取得之可觀察投入參數。

C.第三層級

分類為第三級層級之金融商品，係衡量公平價值之投入參數並非根據市場可取得之資料；例如選擇權訂價模型使用之歷史波動率，因歷史波動率並不能代表整體市場參與者對於未來波動率之期望值，即屬不可觀察之投入參數。

合併公司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備供出售資產係以重複性為基礎按公允價值衡量。各種類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帳面金額及公允價值(包括公允價值等級資訊，但非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工具之帳面金額為公允價值之合理近似值者，及於活絡市場無報價且公允價值無法可靠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依規定無須揭露公允價值資訊)列示如下：

	105.12.31				
	帳面金額	公允價值			合計
		第一層級	第二層級	第三層級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持有供交易之非衍生金融資產	\$ 83,180	83,180	-	-	83,180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按公允價值衡量之無公開報價權益工具	64,260	-	64,260	-	64,260
合計	\$ 147,440	83,180	64,260	-	147,440

漢唐集成股份有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104.12.31				
	帳面金額	公允價值			合計
		第一層級	第二層級	第三層級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持有供交易之非衍生金融資產	\$ 24,987	24,987	-	-	24,987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按公允價值衡量之無公開報價權益工具	70,904	-	70,904	-	70,904
合計	<u>\$ 95,891</u>	<u>24,987</u>	<u>70,904</u>	<u>-</u>	<u>95,891</u>

合併公司於民國一〇五年度及一〇四年度，第一類層級及第二類層級無重大移轉。

(2)非以公允價值衡量者

A.公允價值資訊

合併公司之非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如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票據及帳款、其他應收款、存出保證金、應付票據及帳款、其他應付款、存入保證金及部分其他金融資產等之帳面金額係公允價值合理之近似值，故未揭露其公允價值。

B.評價技術

合併公司估計非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所使用之方法及假設如下：

- a.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票據及帳款、其他應收款、應付票據及帳款及其他應付款等其到期日甚近或未來收付價格與帳面價值相近，故以其資產負債表日之帳面價值估計其公允價值。
- b.以成本衡量之股權投資因無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且其公允價值估計數之變異區間重大，或變異區間內各估計數之機率無法合理評估，其公允價值無法可靠衡量，故以帳面價值為公允價值。

(廿三)財務風險管理

1.概要

合併公司因金融工具之使用而暴露於下列風險：

- (1)信用風險
- (2)流動性風險
- (3)市場風險

本附註表達合併公司上述各項風險之暴險資訊、合併公司衡量及管理風險之目標、政策及程序。

漢唐集成股份有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2. 風險管理架構

合併公司之財務風險管理目標，係為管理與營運活動相關之匯率風險、利率風險、信用風險及流動風險。為降低相關財務風險，合併公司致力於辨認、評估並規避市場之不確定性，以降低市場變動對公司財務績效之潛在不利影響。合併公司之重要財務活動，係經董事會及內部控制制度進行覆核。於財務計劃執行期間，合併公司必須恪遵關於整體財務風險管理及權責劃分之相關財務操作程序。

3. 信用風險

(1) 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

信用風險係合併公司因客戶或金融工具之交易對手無法履行合約義務而產生財務損失之風險。合併公司依內部明定之授信政策，公司內各營運個體於訂定工程合約及提出交貨之條款與條件前，須就其每一新客戶進行管理及信用風險分析。內部風險控管係透過考慮其財務狀況、過往經驗及其他因素，以評估客戶之信用品質。主要信用風險來自現金及約當現金、衍生金融工具，及存放於銀行與金融機構之存款，亦有來自於客戶之信用風險，並包括尚未收現之應收帳款及已承諾之交易。

(2) 保證

合併公司政策規定僅能提供財務保證予子公司。民國一〇五年及一〇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合併公司提供背書保證金額分別為709,500千元及957,625千元。

4. 流動性風險

流動性風險係合併公司無法交付現金或其他金融資產以清償金融負債，未能履行相關義務之風險。

合併公司係透過管理及維持足夠部位之現金及約當現金以支應集團營運並減輕現金流量波動之影響。合併公司管理階層監督銀行融資額度使用狀況並確保借款合同條款之遵循。

民國一〇五年及一〇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合併公司未動用之短期銀行融資額度分別為1,400,774千元及1,035,137千元。

5. 市場風險

市場風險係指因市價格變動，如匯率、利率、權益工具價格變動，而影響合併公司之收益或所持有金融工具價值之風險。市場風險管理之目標係管控市場風險之暴險程度在可承受範圍內，並將投資報酬最佳化。

(1) 匯率風險

合併公司係跨國營運，因此受多種不同貨幣所產生之匯率風險，主要為美元及人民幣。相關匯率風險來自未來之商業交易、已認列之資產與負債，及對國外營運機構之淨投資。

漢唐集成股份有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2)利率風險

合併公司從事之短期借款係屬浮動利率之債務，故市場利率變動將使其短期借款之借款利率隨之變動，而使其未來現金流量產生波動。

(3)其他市價風險

合併公司上市櫃權益證券投資而產生權益價格暴險。該權益投資非持有供交易而係屬策略性投資。合併公司並未積極交易該等投資，合併公司管理階層藉由持有不同風險投資組合以管理風險。

(廿四)資本管理

合併公司進行資本管理以確保集團內各企業能夠於繼續經營之前提下，藉由將債務及權益餘額最適化，以使股東報酬極大化。

合併公司之資本結構管理策略，係依據合併公司所營事業的產業規模、產業未來之成長性與產品發展藍圖，以設定合併公司適當之市場佔有率，並據以規劃所需之產能以及達到此一產能所需之廠房設備及相對應之資本支出；再依產業特性，計算所需之營運資金與現金，以對合併公司長期發展所需之各項資產規模，做出整體性的規劃；最後根據合併公司產品競爭力推估可能之產品邊際貢獻、營業利益率與現金流量，並考量產業景氣循環波動、產品生命週期等風險因素，以決定合併公司適當之資本結構。合併公司管理階層定期審核資本結構，並考量不同資本結構可能涉及之成本與風險。一般而言，合併公司採用審慎之風險管理策略。

	<u>105.12.31</u>	<u>104.12.31</u>
負債總額	\$ 10,351,949	8,480,177
減：現金及約當現金	6,571,855	5,381,794
淨負債	<u>\$ 3,780,094</u>	<u>3,098,383</u>
權益總額	<u>\$ 6,635,082</u>	<u>6,222,830</u>
負債資本比率	<u>56.97%</u>	<u>49.79%</u>

七、關係人交易

(一)母公司與最終控制者

本公司為合併公司之最終控制者。

(二)與關係人間之重大交易事項

1.營業收入

合併公司對關係人之重大銷售金額如下：

	<u>105年度</u>	<u>104年度</u>
關聯企業	\$ 38,824	28,069
其他關係人	3	9,067
	<u>\$ 38,827</u>	<u>37,136</u>

合併公司對關係人之收款條件，與同業之收款條件無重大差異。

漢唐集成股份有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2. 工程成本

合併公司向關係人進貨金額如下：

	105年度	104年度
關聯企業	\$ 72,158	5,460
其他關係人	124,408	69,774
	\$ 196,566	75,234

合併公司對關係人之付款條件，與同業間之付款條件無重大差異。

3. 應收關係人款項

合併公司應收關係人款項明細如下：

帳列項目	關係人類別	105.12.31	104.12.31
應收帳款	關聯企業	\$ 144	9,374
	其他關係人	-	8,113
		\$ 144	17,487

4. 應付關係人款項

合併公司應付關係人款項明細如下：

帳列項目	關係人類別	105.12.31	104.12.31
應付帳款	關聯企業	\$ 56,073	673
	其他關係人	37,940	21,390
應付票據	關聯企業	40,246	16,164
其他應付款	其他關係人	141,306	135,025
		\$ 275,565	173,252

上述其他應付款係本公司應付其他關係人之代墊包作費用、薪資及利息等，請詳附註十二(三)之說明。

5. 對關係人放款

合併公司資金貸與關係人實際動支情形如下：

	104.12.31		利率區間 %	當期利息 收入淨額
	最高餘額	期末餘額		
關聯企業	\$ -	10,099	-	-
減：備抵呆帳	-	(10,099)	-	-
合 計		\$ -		-

合併公司已於民國一〇五年三月三十一日將此其他應收款及備抵呆帳予以轉銷。

合併公司資金貸與關係人係依撥款當年度合併公司向金融機構短期借款之平均利率計息，且均為無擔保放款。

漢唐集成股份有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6.租 賃

關係人名稱	承租標的物	租賃期間	租金收入	
			105年度	104年度
關聯企業	新店市寶高路7巷1號1樓及3號1樓	103.06.01~106.05.31	\$ 4,290	4,290
	車位租金	103.06.01~106.05.31	108	108
			\$ 4,398	4,398

7.財務成本

	105年度	104年度
其他關係人	\$ 6,281	6,281

8.財產交易

合併公司分別於民國一〇五年三月十五日及九月三十日以每股11.54元及13.50元參與關聯企業現金增資1,718千股及1,309千股，於民國一〇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持股比例為18.92%。

合併公司於民國一〇五年七月至十二月於證券櫃檯買賣中心以8,884千元取得關聯企業股票197千股。

(三)主要管理階層人員報酬

	105年度	104年度
短期員工福利	\$ 130,743	150,687
退職後福利	2,297	17,880
	\$ 133,040	168,567

八、質押之資產

合併公司提供質押擔保之資產帳面價值明細如下：

資產名稱	質押擔保標的	105.12.31	104.12.31
存出保證金(帳列其他非流動資產)	強制執行提存保證金	\$ 6,700	6,700

九、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一)截至民國一〇五年及一〇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除已於附註七揭露者外，合併公司重大之承諾及或有事項彙列如下：

- 1.合併公司民國一〇五年及一〇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因委包工程所須之保證履約或保固保證，而收取廠商開立之存入保證票據分別為8,288,689千元及6,978,385千元。
- 2.合併公司民國一〇五年及一〇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因承包工程所須之保證履約或保固保證，而開立之存出保證票據分別為77,201千元及65,332千元。

漢唐集成股份有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3. 合併公司民國一〇五年及一〇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因銀行開狀借款與保證而開立予金融機構之存出保證票據分別為400,000千元及400,000千元。
4. 合併公司民國一〇五年及一〇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因承包工程為保證履約，而委由銀行出具之保證函保證者，分別為202,098千元及85,556千元。
5. 合併公司民國一〇五年及一〇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承包之契約總價分別為60,568,284千元及46,355,271千元，已依約收取或計價款分別為51,071,987千元及30,501,787千元。
6. 合併公司民國一〇五年及一〇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轉發包之契約總額分別為6,185,500千元及3,335,109千元，已依約之計價款分別為4,027,008千元及1,834,682千元。
7. 合併公司因購買設備而開立之信用狀金額截至民國一〇五年及一〇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分別尚有約137,927千元及957,625千元流通在外。

(二)重要負債：

合併公司於民國一〇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承包各項營造工程尚未完工者計296項工程，僅就重大工程契約(合約金額達一億元以上者)及其他重大契約彙列如下：

當事人	契約起訖日	主要內容	保固期限	限制條款	備註
昌碩科技(上海)(有)	96.03.01~97.01.31	昌碩一期三標生活配套區機電工程	一年	逾期罰款：逾期按日罰款工程造價千分之二	1
龍騰光電(有)	96.12.01~98.12.31	龍騰光電110K擴建主系統工程	一年	逾期罰款：逾期按日罰款工程造價千分之一	1
江西賽維BEST太陽能高科技(有)	98.01.10~98.12.31	江西賽維BEST機電安裝一包	一年	逾期罰款：逾期七日內按日罰款二萬元，七日以上則按日罰款三萬元，罰款上限為合約總金額百分之二	1
深超光電(深圳)(有)	99.12.15~100.07.05	深超二期COX1ARRAY潔淨室工程	二年	逾期罰款：單點工程逾期按日罰款單點合約總金額千分之三	1
台灣積體電路製造(股)	99.05.03~100.12.31	TSMC F14 N65 BK CODE 103台新裝機工程	一年	逾期罰款：逾期按日罰款工程造價千分之一	1
友達光電(股)	100.01.01~100.12.31	友達新加坡L4B CLEANROOM EXPANSION	一年	逾期罰款：逾期按日罰款工程造價千分之一	1

漢唐集成股份有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當事人	契約起訖日	主要內容	保固期限	限制條款	備註
台灣積體電路製造(股)	100.11.28~101.07.01	TSMC F12 P6 C/R PACKAGE STAGE-1	一年	逾期罰款：逾期按日罰款工程造價千分之一	1
台灣積體電路製造(股)	101.05.14~102.07.31	TSMC F6 BUMPPING 工程	一年	逾期罰款：逾期按日罰款工程造價千分之一	1
台灣積體電路製造(股)	101.05.25~102.10.31	F12 P6 CCD EXPANSION-EDC2 F12 P4 SITE	一年	逾期罰款：逾期按日罰款工程造價千分之一	1
台灣積體電路製造(股)	101.10.01~102.10.31	TSMC F14 P5 MEP PACKAGE	一年	逾期罰款：逾期按日罰款工程造價千分之一	1
台灣積體電路製造(股)	101.10.25~102.10.31	TSMC FAB14 P5 FAB ARER CLEAN ROOM	一年	逾期罰款：逾期按日罰款工程造價千分之一	1
台灣積體電路製造(股)	102.01.25~103.12.31	TSMC F14 POWER HOOK UP 工程	一年	逾期罰款：逾期按日罰款工程造價千分之一	1
台灣積體電路製造(股)	102.01.25~103.12.31	TSMC F4 HOOK UP 工程 EXHAUST, CAP, FILTER	一年	逾期罰款：逾期按日罰款工程造價千分之一	1
台灣積體電路製造(股)	102.11.20~103.12.31	TSMC F14 P6 POWER HOOK UP 廠物追加工程	一年	逾期罰款：逾期按日罰款工程造價千分之一	1
台灣積體電路製造(股)	103.01.20~103.12.31	TSMC F14 OFFIC TESTING C/R AND UTILITY PACKAGE	一年	逾期罰款：逾期按日罰款工程造價千分之一	1
台灣積體電路製造(股)	103.02.17~103.12.31	精材科技新廠廠區機電及潔淨室安裝工程	一年	逾期罰款：逾期按日罰款工程造價千分之一	1
台灣積體電路製造(股)	103.04.10~104.12.31	TSMC F14 P7 C/R	一年	逾期罰款：逾期按日罰款工程造價千分之一	1
新加坡漢唐	103.06.23~103.12.31	新加坡友達L4B POWER MTM project	一年	逾期罰款：逾期按日罰款工程造價千分之一	1
南茂科技(股)	103.09.15~103.11.15	南茂TB棟4F改建無塵室	一年	逾期罰款：逾期按日罰款工程造價千分之一	1

漢唐集成股份有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當事人	契約起訖日	主要內容	保固期限	限制條款	備註
台灣積體電路製造(股)	103.10.01~104.12.31	TSMC F12 P7 MEP PACKAGE	一年	逾期罰款：逾期按日罰款工程造價千分之一	1
友達光電(股)	103.11.17~104.12.31	友達光電L8B B21 P1 P2 P3無塵室擴充工程	一年	逾期罰款：逾期按日罰款工程造價千分之一	1
台灣積體電路製造(股)	103.11.21~104.12.31	TSMC F12 P7 CLEAN ROOM PACKAGE	一年	逾期罰款：逾期按日罰款工程造價千分之一	1
日月光半導體製造(股)	104.02.11~104.12.31	日月光高雄廠K22平面建廠新建工程	一年	逾期罰款：逾期按日罰款工程造價千分之一	1
台灣美光記憶體(股)	104.02.11~104.12.31	台灣美光 FAB A2 Base Build Project	一年	逾期罰款：逾期按日罰款工程造價千分之一	1
台灣美光記憶體(股)	104.08.03~105.03.01	台灣美光25%+50%新建工程	一年	逾期罰款：逾期按日罰款工程造價千分之一	1
台灣積體電路製造(股)	104.09.25~105.07.31	TSMC BP03 MEP+CR PACKAGE	一年	逾期罰款：逾期按日罰款工程造價千分之一	1
台灣積體電路製造(股)	104.09.20~105.07.31	TSMC F15 P5 MEP PACKAGE (STAGE 1)	一年	逾期罰款：逾期按日罰款工程造價千分之一	1
台灣積體電路製造(股)	104.09.20~105.07.31	TSMC F15 P5 MEP PCW PACKAGE	一年	逾期罰款：逾期按日罰款工程造價千分之一	1
台灣積體電路製造(股)	104.11.01~105.12.31	TSMC F15 P5 CLEAN ROOM PACAKGE	一年	逾期罰款：逾期按日罰款工程造價千分之一	1
台灣積體電路製造(股)	104.11.10~105.05.31	台灣美光A2 110S TOTAL GAS SYSTEM (MOR)	一年	逾期罰款：逾期按日罰款工程造價千分之一	1
華邦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105.01.19~105.12.31	華邦電子MEP+CR	一年	逾期罰款：逾期按日罰款工程造價千分之一	1
台灣積體電路製造(股)	105.02.20~105.12.31	TSMC F15 P6 MEP PACKAGE STAGE 1 (EQUIPMENT/LAB OR/MATERIAL)	一年	逾期罰款：逾期按日罰款工程造價千分之一	1

漢唐集成股份有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當事人	契約起訖日	主要內容	保固期限	限制條款	備註
台灣積體電路製造(股)	105.03.01~106.03.01	TSMC F15 P5 MEP PACKAGE (STAGE 1) (UPS)	一年	逾期罰款：逾期按日罰款工程造價千分之一	
台灣積體電路製造(股)	105.03.01~106.12.31	TSMC F15 P6 CR SCAD-TEM-組頭間追加工程	一年	逾期罰款：逾期按日罰款工程造價千分之一	
台灣積體電路製造(股)	105.10.01~106.12.31	台灣美光A2 110S TOTAL GAS SYSTEM(MOR)	一年	逾期罰款：逾期按日罰款工程造價千分之一	
台灣積體電路製造(股)	105.11.01~106.12.31	台積電南京 CHINA CLEANROOM PACKAGE-EQ (STAGE 1)	一年	逾期罰款：逾期按日罰款工程造價千分之一	

備註：1.業主尚未驗收無法結案，非屬本公司責任範圍，不適用罰則。

十、重大之災害損失：無。

十一、重大之期後事項：無。

十二、其他

(一)員工福利、折舊、折耗及攤銷費用功能別彙總如下：

功能別 性質別	105年度			104年度		
	屬於營業 成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合計	屬於營業 成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合計
員工福利費用						
薪資費用	674,810	451,714	1,126,524	612,524	426,793	1,039,317
勞健保費用	33,569	25,653	59,222	31,293	27,084	58,377
退休金費用	33,297	18,689	51,986	33,425	19,741	53,166
其他員工福利費用	20,174	8,432	28,606	9,311	6,238	15,549
折舊費用	1,950	23,150	25,100	1,834	24,163	25,997
攤銷費用	3,866	2,404	6,270	3,972	3,680	7,652

漢唐集成股份有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二)本公司部分董事遭臺灣臺北地方法院(下稱臺北地院)判決涉及違反證券交易法規定乙節，就判決主要內容、因應策略及對公司營運之影響等，說明如后：

1.判決主要內容

臺北地院檢察署於民國一〇二年六月五日以本公司陳董事長、王前董事長等人於民國九十年至一〇〇年間將公司資金新台幣(下同)13億餘元轉入彼等實質控制之電通工程有限公司(下稱電通公司)、復國工程有限公司、華元工程有限公司，並挪為私用而對彼等提起公訴。經當事人於審判中提出諸多事證說明及釐清相關事實後，臺北地院於民國一〇四年八月三十一日判決(民國一〇二年度金重訴字第十七號)，判決之主要內容為：法院採信當事人說明起訴書所載13億餘元中，除部分係給付發包工程款、專案工人工資外，其餘皆係因電通等三家公司代本公司先行支付多項緊急額外開支(統稱包作費用)，再由本公司歸還之事證，且亦無證據證明彼等有侵占、背信之犯行，因此認為彼等並無對公司背信、侵占情事；然法院另以電通等公司應屬本公司關係人，財報附註上未揭露前述電通等公司代支包作費用之事實等，認當事人仍涉有財報不實而為有罪判決。當事人就此皆表示不服提出上訴，公訴人就當事人無罪部分亦提起上訴，目前由臺灣高等法院(民國一〇四年金上重訴字第四十號)繼續審理中。

2.公司因應策略

本公司自王前董事長創辦設立以來，績效與盈餘一向領先同行，從無虧損之外，可分配盈餘則幾乎全數分配股東，王前董事長自公司上櫃以來，亦幾乎未曾出售持有之公司股票，顯示渠經營公司毫無任何私心及對公司之忠誠與信心；陳董事長則協助公司各項事務數十年，任勞任怨，為公司鞠躬盡瘁，從無怨言。因渠二人之付出與貢獻，本公司業務方能蒸蒸日上，如此營運與體質俱佳、長期穩定獲利之公司，實不可能有財報不實情形，本公司對一審法院就此部分之判決，殊感遺憾，故公司與同仁皆支持當事人爭取清白。目前本案繫屬於二審法院繼續審理中，本公司將靜待法院最終判決結果。

3.對公司營運影響

本案發生以來，公司全體同仁均持續堅守崗位、服務客戶，亦獲業主與協力廠商鼎力支持，公司已接獲超過百億元以上之訂單，且持續增長中，工程進度及收款、付款作業均屬正常，現金充裕，目前業務、財務均極為健全，公司之營運並未受到本司法事件之任何影響。

漢唐集成股份有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4.就本公司對前開當事人提起附帶民事訴訟等之說明

財團法人證券投資人及期貨交易人保護中心(下稱投保中心)於民國一〇二年九月二十七日依起訴書所載內容，來函要求本公司監察人對前述當事人等人起訴請求損害賠償，因刑事判決尚未作成及確定前，本公司是否受有損害，尚無法判斷，提起民事訴訟之結果如何亦尚難評估，惟基於投保中心強烈要求，本公司監察人於民國一〇二年十月二十九日代表公司提起刑事附帶民事訴訟(下稱附民訴訟)，請求賠償。

台北地院刑事庭民國一〇四年八月三十一日判決(一〇二年度金重訴字第十七號)後，將此附民訴訟移送民事庭審理。民事庭法院認為附民訴訟須以因“起訴之犯罪事實受到侵害”為提起要件，前開刑事判決當事人無背信及侵占行為，公司未受有損害，公司起訴不符條件，於民國一〇五年三月一日以一〇四年度金字第62號裁定駁回此附民訴訟。該駁回裁定有10天抗告期，監察人以目前顯現之事實及相關法令規定，並無推翻原裁定之理由，決定不抗告，該裁定確定。

5.投保中心於民國一〇二年十二月五日依起訴書所載內容，主張前開三位董事不適宜擔任本公司董事職務，訴請裁判解任渠等董事職務。

如前所述，本公司於王前董事長帶領經營之下，營運與績效均極為良好，投保中心除起訴書之記載外，並未提出該三位董事有何不適宜擔任董事職務之具體事證。且本公司於民國一〇三年二月六日召集之股東臨時會，經股東討論與表決結果，絕大多數股東支持該三位董事留任繼續經營公司。民國一〇四年股東常會改選董事，渠三位同樣獲得大多數股東支持連任董事。本件經台北地院於民國一〇四年六月十八日判決投保中心敗訴，投保中心提起上訴，嗣因王前董事長辭世，投保中心撤回該部分之上訴，並變更請求解任二位董事民國一〇四年六月十六日至一〇七年六月十五日止之董事職務。第二審法院於民國一〇五年二月初判決駁回投保中心變更之訴。投保中心於民國一〇五年三月二十八日上訴第三審法院，本案目前由最高法院審理中。本公司之財務、業務與營運亦未因本件訴訟而受有任何影響。

6.投保中心於民國一〇三年一月二十七日依起訴書內容，代投資人提起團體訴訟，請求本公司及董事、前任監察人等共同賠償投資人損害。

承前言，本公司營運及財務狀況一向健全良好，股價亦維持相當水平，為長期穩定獲利公司；相關當事人亦表明，渠等係為公司利益處理事務，並無造成公司財報不實情事，而目前該刑事案件雖經一審判決，然當事人均已提起上訴，將由二審法院繼續審理，於刑事判決未最終確定前，投資人是否受有損害、該等損害是否與相關當事人之行為有關等等，尚無法判斷，仍須等待司法判決確定之結果。

本件訴訟並未影響本公司目前財務業務之正常運作。

漢唐集成股份有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7.投保中心於民國一〇五年六月二十八日依起訴書內容，依投保法規定，以本公司受有起訴書所指遭侵占挪用新台幣(下同)13億餘元損害，向繫屬前開刑事案件之二審法院提起刑事附帶民事訴訟，請求當事人賠償本公司前揭金額損害。前述當事人表明，一審法院已判決渠等並無對本公司侵占、背信行為，本公司並無損害，渠等將委請律師處理及答辯。

本案對本公司財務及業務均無影響。

(三)本公司於民國一〇三年九月二日接獲台灣台北地院民事判決本公司應支付電通公司代墊付之包作費用104,559千元，及代墊付之王前董事長於民國九十年元月至一〇一年四月間之薪資21,405千元。

本公司依前述判決，於民國一〇三年第三季將電通公司代墊付之包作費用及薪資先予以估列入帳(分別帳列工程成本及管理費用)，並估列判決所定截至民國一〇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之相關利息15,342千元(請詳附註七)。

截至報告日止，本公司尚未支付此代墊付之包作費用、薪資及相關之利息。

十三、附註揭露事項

(一)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民國一〇五年度合併公司依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之規定，應再揭露之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如下：

1.資金貸與他人：

單位：新台幣千元

編號	貸出資金之公司	貸與對象	往來科目	是否為關係人	本期最高金額(註一)	期末餘額(註一)	實際動支金額	利率區間	資金貸與性質(註三)	業務往來金額	有短期融通資金必要之原因	提列備抵呆帳金額	擔保品		對個別對象資金貸與限額(註二)	資金貸與總限額(註二)
													名稱	價值		
0	本公司	蘇元貿易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	是	200,000	-	-	3%	2	-	業務營運所須之資金融通	-	-	-	1,323,782	2,647,565
0	"	江西漢唐系統集成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	是	178,101	177,755	177,755	3%	2	-	"	-	-	-	1,323,782	2,647,565
0	"	友麗系統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	是	10,000	-	-	2%	2	-	"	10,000	-	-	1,323,782	2,647,565
1	江西漢唐系統集成有限公司	杰志環境科技(上海)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	是	16,895	-	-	3.5%	2	-	"	-	-	-	12,936	25,872

註一：本期最高金額及期末餘額為額度，而非實際動撥金額。

註二：本公司對外辦理資金貸與之總額不超過本公司當期淨值之百分之四十為限，對單一事業資金貸與以不超過本公司當期淨值之百分之二十為限。

註三：資金貸與性質說明如下：

有業務往來者為1

有短期融通資金之必要為2

註四：已於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沖銷。

2.為他人背書保證：

單位：新台幣千元

編號	背書保證者公司名稱	被背書保證對象		對單一企業背書保證限額(註一)	本期最高背書保證餘額	期末背書保證餘額	實際動支金額	以財產擔保之背書保證金額	累計背書保證金額佔最近期財務報表淨值之比率	背書保證最高限額	屬母公司對子公司背書保證	屬子公司對母公司背書保證	屬對大陸地區背書保證
		公司名稱	關係										
0	本公司	新加坡漢唐系統集成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子公司	2,647,565	65,650	64,500	6,661	-	0.97%	3,971,347	Y	N	N

漢唐集成股份有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編號	背書保證者公司名稱	被背書保證對象		對單一企業背書保證限額(註一)	本期最高背書保證餘額	期末背書保證餘額	實際動支金額	以財產擔保之背書保證金額	累計背書保證金額佔最近期財務報表淨值之比率	背書保證最高限額	屬母公司對子公司背書保證	屬子公司對母公司背書保證	屬對大陸地區背書保證
		公司名稱	關係										
0	本公司	蘇元貿易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子公司	2,647,565	328,250	322,500	17,029	-	4.87%	3,971,347	Y	N	Y
0	"	江西漢唐系統集成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子公司	2,647,565	322,750	322,500	74,489	-	4.87%	3,971,347	Y	N	Y

註一：本公司對外辦理保證之總額不得超過本公司當期淨值之百分之六十為限，對單一事業背書保證除本公司之子公司不得超過當期淨值之百分之四十外，其餘不得超過本公司當期淨值之百分之十為限。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控制部分)：

單位：新台幣千元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與有價證券發行人之關係	帳列科目	期		末		期中最高持股或出資情形	備註
				股數	帳面金額	持股比例	公允價值		
本公司	股票—南科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63	19,927	-	3,064	-	
"	股票—台中銀	-	"	90	890	-	840	-	
"	股票—宏碁	-	"	1,400	94,045	0.05	18,340	0.05	
"	股票—中華電	-	"	26	3,033	-	2,639	-	
"	可轉債—帆宣三	-	"	500	51,012	-	54,000	-	
	加：評價調整				168,907		78,883		
	合計				(90,024)		78,883		
"	股票—力晶	-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7,415	174,035	0.33	64,260	0.33	
"	加：評價調整				(109,775)		64,260		
	合計								
"	股票—江西建工	-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註二	1,008,212	19.8	註二	19.8	
"	股票—台灣電腦	-	"	2,303	9,900	8.91	註一	8.91	
"	股票—Aetas Technology Inc.	-	"	151	-	0.30	註一	0.30	
"	股票—智威科技	-	"	76	-	0.23	註一	0.23	
"	股票—綠星電子	-	"	12	-	0.05	註一	0.05	
"	股票—普訊捌創投	-	"	1,806	7,300	1.67	註一	1.67	
"	股票—建邦創投	-	"	221	230	1.25	註一	1.25	
"	股票—弘邦創投	-	"	376	690	2.91	註一	2.91	
"	股票—茂德	-	"	966	-	-	註一	-	
	合計				1,026,332				
漢太投資(股)公司	股票—漢唐集成	其董事長與本公司相同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32	957	-	1,578	-	註三
"	股票—瀚宇彩晶	-	"	1	9	-	4	-	
"	基金—第一金大趨勢基金	-	"	220	3,797	-	4,292	-	
"	加：評價調整				4,763		5,874		
	合計				1,111		5,874		
"	股票—台灣電腦	-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193	826	0.74	註一	0.74	
"	股票—建邦創投	-	"	443	912	3.75	註一	3.75	
"	股票—大眾電信	-	"	1,500	-	0.33	註一	0.33	
	合計				1,738				
漢唐集成有限公司(BVI)	股票—Hannspree Inc. (Cayman)	-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39,788	17,092	3.75	註一	3.75	

註一：非屬上市櫃公司，無市價可循。

註二：係以出資額登記。

註三：已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予以沖銷。

漢唐集成股份有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9. 從事衍生工具交易：無。
10. 母子公司間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

編號	交易人名稱	交易往來對象	與交易人之關係	105年度交易往來情形			
				科目	金額	交易條件	佔合併總營業收入或總資產之比率
0	漢唐集成股份有限公司	漢唐集成(BVI)公司	1	應收帳款－關係人	13,828	與一般交易並無不同	0.08%
1	漢唐集成(BVI)公司	漢唐集成股份有限公司	2	應付關係人款項	13,828	"	0.08%
0	漢唐集成股份有限公司	新加坡漢唐系統集成有限公司	1	應收帳款－關係人	13,381	"	0.08%
3	新加坡漢唐系統集成有限公司	漢唐集成股份有限公司	2	應付關係人款項	13,381	"	0.08%
0	漢唐集成股份有限公司	漢唐集成(BVI)公司	1	應付帳款－關係人	38,012	"	0.22%
1	漢唐集成(BVI)公司	漢唐集成股份有限公司	2	應收關係人款項	38,012	"	0.22%
0	漢唐集成股份有限公司	漢唐集成(BVI)公司	1	長期應收款－關係人	36,270	"	0.21%
1	漢唐集成(BVI)公司	漢唐集成股份有限公司	2	長期應付款－關係人	36,270	"	0.21%
0	漢唐集成股份有限公司	江西漢唐系統集成有限公司	1	長期應收款－關係人	201,530	"	1.19%
2	江西漢唐系統集成有限公司	漢唐集成股份有限公司	2	長期應付款－關係人	201,530	"	1.19%
0	漢唐集成股份有限公司	江西漢唐系統集成有限公司	1	應收股利	101,879	"	0.60%
2	江西漢唐系統集成有限公司	漢唐集成股份有限公司	2	應付股利	101,879	"	0.60%
0	漢唐集成股份有限公司	江西漢唐系統集成有限公司	1	預付增資款	277,020	"	1.63%
2	江西漢唐系統集成有限公司	漢唐集成股份有限公司	2	暫收款	277,020	"	1.63%
0	漢唐集成股份有限公司	江西漢唐系統集成有限公司	1	利息收入	675	"	-%
2	江西漢唐系統集成有限公司	漢唐集成股份有限公司	2	利息費用	675	"	-%
0	漢唐集成股份有限公司	漢唐集成(BVI)公司	1	利息收入	3,910	"	0.03%
1	漢唐集成(BVI)公司	漢唐集成股份有限公司	2	利息費用	3,910	"	0.03%

註一、編號之填寫方式如下：

1. 0代表母公司。
2. 子公司依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1開始依序編號。

註二、與交易人之關係種類標示如下：

1. 母公司對子公司。
2. 子公司對母公司。
3. 子公司對子公司。

漢唐集成股份有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二)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民國一〇五年度合併公司之轉投資事業資訊如下(不包含大陸被投資公司)：

單位：新台幣千元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期末持有			期中最高持股或出資情形	被投資公司本期損益	本期認列之投資損益	備註
				本期末	去年年底	股數	比率	帳面金額				
本公司	漢太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臺灣	一般投資	80,000	80,000	8,000	100.00%	81,711	100.00%	158	(1,423)	註一、二
"	盈正豫順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臺灣	UPS之製造之買賣	187,272	178,388	14,925	33.17%	543,142	33.17%	101,536	33,506	
"	漢科系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臺灣	氣體管路工程	61,367	61,367	9,946	13.61%	183,165	13.61%	186,662	25,412	
"	漢唐集成有限公司(BVI)	英屬維京群島	投資業務	567,643	567,643	17,698	100.00%	600,272	100.00%	2,115	2,115	註二
"	新加坡漢唐系統集成有限公司	新加坡	無塵室建造	34,040	34,040	-	100.00%	128,509	100.00%	14,021	14,021	註二
"	友麗系統製造股份有限公司	臺灣	機械設備製造業	19,000	19,000	2,095	19.49%	-	19.49%	-	-	
"	傑智環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臺灣	機械設備製造業	37,491	-	3,027	18.92%	37,596	18.92%	13,519	3,558	
漢科系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WHOLETECH SYSTEM HITECH LIMITED	英屬維京群島	投資業務	170,884	121,291	5,400	100.00%	115,157	- %	23,914	23,914	
"	WHOLETECH SYSTEM HITECH INC.	模里西斯	投資業務	110,559	60,963	3,500	100.00%	109,073	- %	26,670	26,670	
"	WHOLETECH SYSTEM HITECH(S) PTE. LTD.	新加坡	水、氣體管線及污水系統之建造、氣體製造、燃料氣體的主系統分配等業務	30,865	30,865	200	100.00%	45,484	- %	8,616	8,616	
WHOLETECH SYSTEM HITECH INC.	WHOLETECH GROUP INTERNATIONAL TRADING LIMITED	模里西斯	投資業務	110,559	60,963	3,500	100.00%	109,073	- %	26,670	26,670	
WHOLETECH SYSTEM HITECH INC.	WHOLETECH SYSTEM HITECH?JM?^ SDN. BHD.	馬來西亞	水、氣體管線及污水系統之建造、氣體製造、燃料氣體的主系統分配等業務	855	855	100	100.00%	(3,999)	- %	(289)	(289)	
盈正豫順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Ablerex Electronics (Samoa) Corporation Limited	薩摩亞	控股公司	217,445	217,445	6,635	100.00%	553,425	- %	39,298	44,783	
"	Joint Rewards Trading Corporation	B.V.I.	提供管理服務	104	104	3	100.00%	20	- %	(41)	(41)	
"	Ablerex Corporation	美國	銷售不斷電設備及系統、太陽能設備及相關系統等	8,303	8,303	250	100.00%	52,778	- %	3,958	4,031	
"	Ablerex International Corporation Limited	香港	銷售不斷電設備及系統、太陽能設備及相關系統等	43	43	10	100.00%	30,864	- %	282	282	
"	Ablerex Electronics (S) Pte Limited	新加坡	銷售不斷電設備及系統、太陽	48,008	48,008	2,141	100.00%	78,169	- %	4,108	4,084	

漢唐集成股份有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能設備及 相關系統 等									
"	Ablere Electronics U.K. Limited	英國	控股公司	4,674	4,674	100	100.00%	1,058	- %	211	(658)	

漢唐集成股份有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期末持有			期中最高持股或出資情形	被投資公司本期損益	本期認列之投資損益	備註
				本期期末	去年年底	股數	比率	帳面金額				
盈正豫順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Ablerex-JP	日本	銷售不斷電設備及系統、太陽能設備及相關系統等	-	-	-	100.00%	7,483	- %	(847)	(847)	
Ablerex-Samoa	Ablerex-Overseas	香港	控股公司	217,445	217,445	6,635	100.00%	558,783	- %	39,332	-	
Ablerex-UK	Ablerex-IT	義大利	銷售不斷電設備及系統、太陽能設備及相關系統等	4,674	4,674	100	100.00%	1,058	- %	211	-	
傑智環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ASIA INTELLIGENC INVESTMENTSLIMITED	B.V.I.	控股公司	15,524	5,973	-	100.00%	11,339	- %	1,558	1,558	
"	利捷環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臺灣	生物技術服務、研究發展服務、環境檢測服務等	250	250	25	25.00%	-	- %	-	-	
ASIA INTELLIGENC INVESTMENTSLIMITED	JG Environmental(HK)Technology Ltd	香港	控股公司	5,973	5,973	-	100.00%	(106)	- %	3,265	3,265	

註一：將子公司持有本公司股票視為庫藏股處理。

註二：已於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予以沖銷。

(三)大陸投資資訊：

1.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主要營業項目等相關資訊：

單位：新台幣千元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項目	實收資本額	投資方式(註1)	本期期初自台灣匯出累積投資金額	本期匯出或收回投資金額		本期期末自台灣匯出累積投資金額	被投資公司本期損益	本公司直接或間接投資之持股比例	期中最高持股或出資情形	本期認列投資損益	期末投資帳面價值	截至本期止已匯回投資收益
					匯出	收回							
蘇元貿易(上海)有限公司	半導體、無塵室及機電	NTS 34,495 USD 1,000	(二)	NTS 34,495 USD 1,000	-	-	NTS 34,495 USD 1,000	11,200	100.00%	100.00%	NTS 11,250	NTS 167,445	-
江西漢唐系統集成有限公司	機電業務及管道工程業務	NTS 84,000 RMB 20,000	(一)	NTS 61,553 RMB 15,000	NTS 277,020	-	NTS 338,573 RMB 75,000	133,406	75.00%	75.00%	NTS 100,053	NTS 48,509	NTS 322,855 RMB 67,356
蘇州漢太系統集成有限公司	建築五金及材料生產、銷售業務	NTS 381,660 USD 12,000	(二)	NTS 381,660 USD 12,000	-	-	NTS 381,660 USD 12,000	(5,858)	100.00%	100.00%	NTS (5,858)	NTS 330,021	-
江西省建工集團有限公司	各類房屋建築工程	NTS 5,113,150 RMB 1,043,500	(一)	NTS 1,008,212 RMB 206,000	-	-	NTS 1,008,212 RMB 206,000	-	19.80%	19.80%	NTS -	NTS 1,008,212	NTS 907,028 RMB 187,935
北京漢和唐醫療器械有限公司	醫療器械的經銷代理、貨物進出口、售後服務	NTS 30,187 USD 1,000	(二)	NTS 30,187 USD 1,000	-	-	NTS 30,187 USD 1,000	(2,952)	100.00%	100.00%	NTS (2,952)	NTS 12,685	-

註1：投資方式(一)經由第三地區匯款投資大陸公司。

(二)透過第三地區投資設立公司再投資大陸公司。

2.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

公司名稱	本期期末累計自台灣匯出赴大陸地區投資金額	經濟部投審會核准投資金額	依經濟部投審會規定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
漢唐集成股份有限公司	1,799,381 (USD58,522)	2,202,133 (USD70,965)	3,971,347

漢唐集成股份有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3.與大陸被投資公司間之重大交易事項：

合併公司民國一〇五年度與大陸被投資公司直接或間接之重大交易事項(於編製合併報告時業已沖銷)，請詳「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以及「母子公司間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之說明。

十四、部門資訊

(一)一般性資訊

合併公司應報導部門如下：

- 1.工程整合處：係從事各項設備工程、儀控工程、無塵室安裝工程等業務。
- 2.維護及設計部門：係提供各種電腦化自動監控系統工程設計及維護承攬等業務。
- 3.其他：係光電事業部及其他等。

(二)應報導部門損益、資產、負債及其衡量基礎與調節之資訊

合併公司之應報導部門係策略性事業單位，以提供不同產品及勞務。由於每一策略性事業單位需要不同技術及行銷策略，故須分別管理。大多數之事業單位係分別取得，並保留取得當時之管理團隊。

合併公司未分攤所得稅費用至應報導部門。營運部門之會計政策皆與附註二所述之重要會計政策彙總說明相同。合併公司營運部門損益係以稅前營業損益(不包括非經常發生之損益及匯兌損益)衡量，並作為評估績效之基礎。合併公司將部門間之銷售及移轉，視為與第三人間之銷售或移轉，以現時市價衡量。

合併公司營運部門資訊及調節如下：

	105年度				
	工 程 整合處	維 護 及 設 計 部 門	其 他	調 節 及 銷 除	合 計
收 入：					
來自外部客戶收入	\$ 15,191,077	186,087	49,687	-	15,426,851
部門間收入	-	-	14,976	(14,976)	-
利息收入	65,552	-	4,585	(4,585)	65,552
收入總計	<u>\$ 15,256,629</u>	<u>186,087</u>	<u>69,248</u>	<u>(19,561)</u>	<u>15,492,403</u>
利息費用	<u>\$ 10,866</u>	-	-	<u>(4,585)</u>	<u>6,281</u>
折舊與攤銷	<u>\$ 30,103</u>	<u>1,037</u>	<u>230</u>	-	<u>31,370</u>
應報導部門損益	<u>\$ 1,794,120</u>	<u>31,308</u>	<u>243,001</u>	<u>(116,347)</u>	<u>1,952,082</u>
應報導部門資產(註)	<u>\$ -</u>	-	-	-	-
應報導部門負債(註)	<u>\$ -</u>	-	-	-	-

漢唐集成股份有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104年度				合 計
	工 程 整合處	維護及 設計部門	其 他	調 節 及銷除	
收 入：					
來自外部客戶收入	\$ 12,179,581	197,897	41,079	-	12,418,557
部門間收入	-	-	9,320	(9,320)	-
利息收入	70,070	-	3,850	(3,850)	70,070
收入總計	<u>\$ 12,249,651</u>	<u>197,897</u>	<u>54,249</u>	<u>(13,170)</u>	<u>12,488,627</u>
利息費用	<u>\$ 10,131</u>	-	-	<u>(3,850)</u>	<u>6,281</u>
折舊與攤銷	<u>\$ 33,155</u>	<u>442</u>	<u>52</u>	-	<u>33,649</u>
應報導部門損益	<u>\$ 1,204,690</u>	<u>19,547</u>	<u>593,876</u>	<u>(198,341)</u>	<u>1,619,772</u>
應報導部門資產(註)	<u>\$ -</u>	-	-	-	-
應報導部門負債(註)	<u>\$ -</u>	-	-	-	-

註：因未提供部門資產及負債資訊予營運決策者。

(三)產品別及勞務別資訊

合併公司來自外部客戶收入資訊如下：

產品及勞務名稱	105年度	104年度
工程收入	\$ 15,181,291	12,179,581
勞務及設計收入	186,088	197,897
其 他	59,472	41,079
合 計	<u>\$ 15,426,851</u>	<u>12,418,557</u>

(四)地區資訊

合併公司地區別資訊如下，其中收入係依據客戶所在地理位置為基礎歸類，而非流動資產則依據資產所在地理位置歸類。

地 區 別	105年度	104年度
營業收入：		
臺 灣	\$ 13,622,852	9,107,907
中國大陸	1,707,419	3,181,450
新 加 坡	96,580	129,200
合 計	<u>\$ 15,426,851</u>	<u>12,418,557</u>
地 區 別	105.12.31	104.12.31
非流動資產：		
台 灣	\$ 583,274	383,377
中 國	314,983	238,547
新 加 坡	71	173
合 計	<u>\$ 898,328</u>	<u>622,097</u>

漢唐集成股份有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非流動資產包含不動產、廠房及設備、無形資產及其他資產，惟不包含金融工具、遞延所得稅資產之非流動資產。

(五)主要客戶資訊

合併公司民國一〇五年度及一〇四年度銷貨收入占損益表上之收入金額10%以上之客戶，明細如下：

客 戶 名 稱	105年度		104年度	
	金 額	%	金 額	%
A客戶	\$ 8,399,490	54.45	5,344,877	43.04

會計師查核報告

漢唐集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會 公鑒：

查核意見

漢唐集成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一〇五年及一〇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資產負債表，暨民國一〇五年及一〇四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綜合損益表、權益變動表及現金流量表，以及個體財務報告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基於本會計師之查核結果及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請參閱其他事項段)，上開個體財務報告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足以允當表達漢唐集成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一〇五年及一〇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財務狀況，暨民國一〇五年及一〇四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財務績效與現金流量。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一般公認審計準則規劃並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告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漢唐集成股份有限公司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基於本會計師之查核結果及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其他事項

列入漢唐集成股份有限公司採用權益法之投資中，有關盈正豫順電子股份有限公司、漢科系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傑智環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之財務報告未經本會計師查核，而係由其他會計師查核。因此，本會計師對上開財務報告所表示之意見中，有關盈正豫順電子股份有限公司、漢科系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傑智環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所列之金額，係依據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民國一〇五年及一〇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認列對盈正豫順電子股份有限公司、漢科系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傑智環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採用權益法之投資金額分別占資產總額之5.03%及5.84%。

民國一〇五年及一〇四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所認列之採用權益法關聯企業損益之份額分別占稅前淨利之3.37%及4.51%。

漢唐集成股份有限公司負責人及部分董事等人遭臺灣臺北地方法院檢察署偵察終結起訴，以不合營業常規交易將公司資金轉入電通工程有限公司等三家公司，而涉嫌違反證券交易法等規

定，該等案件之情形，請詳個體財務報告附註十二(二)之說明。

關鍵查核事項

關鍵查核事項係指依本會計師之專業判斷，對漢唐集成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一〇五年度個體財務報告之查核最為重要之事項。該等事項已於查核個體財務報告整體及形成查核意見之過程中予以因應，本會計師並不對該等事項單獨表示意見。本會計師判斷應溝通在查核報告上之關鍵查核事項如下：

一、收入認列

有關收入認列之會計政策請詳個體財務報告附註四(十六)收入認列；收入認列會計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請詳個體財務報告附註五(二)收入認列；收入認列評估之說明，請詳個體財務報告附註六(五)建造合約及附註六(十九)收入。

關鍵查核事項之說明：

漢唐集成股份有限公司建造合約收入係依合約完成程度之比例認列，完成程度係依據截至財務報導日已發生合約成本佔估計合約總成本計算之。建造合約會計處理因涉及高度估計及判斷事項，故列入漢唐集成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查核重要的評估事項之一。

因應之查核程序：

本會計師對上述關鍵查核事項之主要查核程序包括對收入認列時點及正確性有關的內部控制執行有效性測試，並對漢唐集成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導期間新增的工程案件進行選樣，檢視其合約及相關文件；本會計師取得漢唐集成股份有限公司全年度工程收入統計表，抽核計算其工程收入認列金額的允當性。

二、應收帳款減損評估

有關應收帳款減損評估之會計政策請詳個體財務報告附註四(六)金融工具；應收帳款減損評估之會計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請詳個體財務報告附註五(一)應收帳款之減損評估；應收帳款減損評估之說明，請詳個體財務報告附註六(三)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淨額。

關鍵查核事項之說明：

漢唐集成股份有限公司因產業特性，營業週期約為三至五年，應收帳款減損評估會計處理因涉及高度估計及判斷事項，故列入漢唐集成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查核重要的評估事項之一。

因應之查核程序：

本會計師對上述關鍵查核事項之主要查核程序包括測試漢唐集成股份有限公司收款循環及相關之財務報導流程，包括原始認列、續後衡量與財務報表揭露之內部控制；針對漢唐集成股份有限公司應收款項，排除工程保留款部分，評估應收帳款之減損情形。

三、金融工具評估

有關金融工具評估之會計政策請詳個體財務報告附註四(六)金融工具；金融工具評估會計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請詳個體財務報告附註五(三)金融資產減損；金融工具評估之說明，請詳個體財務報告附註六(二)金融資產、附註六(八)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及附註六(九)採權益法之投資。

關鍵查核事項之說明：

漢唐集成股份有限公司金融工具之評估會計處理因涉及高度估計及判斷事項，故列入漢唐集成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查核重要的評估事項之一。

因應之查核程序：

本會計師對上述關鍵查核事項之主要查核程序包括測試漢唐集成股份有限公司投資循環及相關之財務報導流程，包括原始認列、續後衡量與財務報告揭露之內部控制；與漢唐集成股份有限公司管理階層討論其評估金融資產是否有減損跡象之流程，以確認提列減損金額之允當性。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個體財務報告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允當表達之個體財務報告，且維持與個體財務報告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個體財務報告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個體財務報告時，管理階層之責任包括評估漢唐集成股份有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漢唐集成股份有限公司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漢唐集成股份有限公司之治理單位(含監察人)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告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告之目的，係對個體財務報告整體是否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個體財務報告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舞弊或錯誤。如不實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個體財務報告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並保持專業上之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 1.辨認並評估個體財務報告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踰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 2.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漢唐集成股份有限公司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 3.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 4.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漢唐集成股份有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個體財務報告使用者注意個體財務報告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漢唐集成股份有限公司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5. 評估個體財務報告(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個體財務報告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6. 對於採用權益法之被投資公司之財務資訊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對個體財務報告表示意見。本會計師負責對該等被投資公司查核案件之指導、監督及執行，並負責形成個體財務報告查核意見。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本會計師亦向治理單位提供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遵循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中有關獨立性之聲明，並與治理單位溝通所有可能被認為會影響會計師獨立性之關係及其他事項(包括相關防護措施)。

本會計師從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中，決定對漢唐集成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一〇五年度個體財務報告查核之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於查核報告中敘明該等事項，除非法令不允許公開揭露特定事項，或在極罕見情況下，本會計師決定不於查核報告中溝通特定事項，因可合理預期此溝通所產生之負面影響大於所增進之公眾利益。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方蕙玲



會計師：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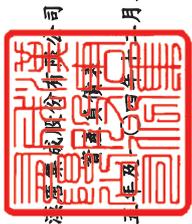
李慧慧



證券主管機關：(88)台財證(六)第18311號
核准簽證文號：台財證六字第0930104860號
民國一〇六年三月二十八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民國一〇五年四月三十日



漢唐集成股份有限公司

會計主管：潘麗美

	105.12.31	104.12.31		105.12.31	104.12.31
	金額	金額	%	金額	%
資產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附註六(一))	\$ 5,412,201	4,222,987	34	2150	
111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附註六(二)及(十二))	78,883	20,682	1	2160	
1125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附註六(二)及(十二))	64,260	70,904	1	2170	
1150 應收票據淨額(附註六(三))	380,102	1,452	3	2180	
1160 應收票據-關係人淨額(附註六(三)及(七))	-	6,782	-	2190	
1170 應收帳款-關係人淨額(附註六(三))	3,185,075	1,122,142	21	2220	
1180 應收帳款-關係人淨額(附註六(三)及(七))	27,209	47,624	-	2230	
1190 應收建造合約款(附註六(五))	858,968	966,818	6	2250	
1200 其他應收款(附註六(四))	-	-	-	2300	
130X 存貨(附註六(六))	34,082	32,566	-		
1410 預付款項(附註六(七))	703,441	872,364	5	7	
1470 其他流動資產(附註六(十二))	615,682	1,807,433	4	14	
流動資產合計	11,359,903	9,171,754	75	73	
非流動資產：					
1543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附註六(八))	1,026,332	1,042,363	7	9	
155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附註六(九))	1,622,904	1,631,631	10	13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附註六(十))	581,495	369,019	4	31XX	
1780 無形資產(附註六(十一))	1,778	2,260	-	3100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附註六(十六))	66,900	56,466	-	3200	
1900 其他非流動資產(附註六(十二)、七及八)	293,705	20,568	2		
1940 長期應收票據及款項-關係人(附註七)	237,800	252,808	2	3310	
非流動資產合計	3,830,914	3,375,115	25	3320	
3350					
負債及權益總計	\$ 15,190,817	100	100	12,546,869	100
負債：					
流動負債：					
應付票據(附註六(十二))	\$ 157,153	1	612,694	5	
應付票據-關係人(附註六(十二)及(七))	40,246	-	16,164	-	
應付帳款(附註六(十二))	2,286,785	15	1,267,499	10	
應付帳款-關係人(附註六(十二)及(七))	132,025	1	60,977	1	
應付建造合約款(附註六(五))	4,802,147	32	3,389,641	27	
其他應付款項-關係人(附註七)	141,306	1	135,025	1	
本期所得稅負債	159,834	1	139,305	1	
負債準備-流動(附註六(十三))	7,936	-	9,191	-	
其他流動負債(附註六(十五)及(十二))	538,556	4	401,310	3	
流動負債合計	8,265,988	55	6,031,806	48	
非流動負債：					
負債準備-非流動(附註六(十五))	277,323	2	273,717	2	
遞延所得稅負債(附註六(十六))	26,650	-	37,514	-	
存入保證金(附註六(十二))	1,944	-	972	-	
非流動負債合計	305,917	2	312,203	2	
負債總計	8,571,905	57	6,344,009	50	
權益：					
股本	2,382,334	16	2,382,334	19	
資本公積	610,422	4	606,300	6	
保留盈餘：					
法定盈餘公積	1,239,086	8	1,114,621	9	
法定盈餘公積	63,220	-	50,087	-	
特別盈餘公積	2,458,110	16	2,117,148	17	
未分配盈餘	3,760,416	24	3,281,856	26	
其他權益：					
其他權益	(133,666)	(1)	(65,002)	(1)	
庫藏股票	(594)	-	(2,623)	-	
權益合計	6,618,912	43	6,202,860	50	
負債及權益總計	\$ 15,190,817	100	12,546,869	100	



會計主管：潘麗美



經理人：陳朝水



董事長：陳朝水

漢唐集成股份有限公司

綜合損益表

民國一〇五年及一〇四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105年度		104年度	
	金額	%	金額	%
營業收入(附註六(十九)及七)：				
4520 工程收入(附註六(五))	\$ 13,411,927	98	8,891,093	98
4600 勞務及設計收入等	225,900	2	219,804	2
營業收入淨額	13,637,827	100	9,110,897	100
營業成本(附註六(六)、(十一)、七及十二)：				
5500 工程成本	11,367,449	84	7,571,330	83
5600 勞務及設計成本等	161,129	1	170,725	2
營業成本	11,528,578	85	7,742,055	85
營業毛利	2,109,249	15	1,368,842	15
營業費用(附註六(十一)、(十三)、(十四)、(十五)及十二)：				
6100 推銷費用	36,084	-	38,481	-
6200 管理費用	523,587	4	491,123	5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45,010	-	49,861	1
營業費用合計	604,681	4	579,465	6
營業淨利	1,504,568	11	789,377	9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7010 其他收入(附註六(八)及(廿一))	257,316	2	324,580	4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附註六(廿一))	(137,120)	(1)	66,747	1
7100 利息收入	56,550	-	67,224	1
7510 財務成本(附註六(廿一))	(6,281)	-	(6,281)	-
7375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利益之份額(附註六(九))	177,243	1	259,600	3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347,708	2	711,870	9
繼續營業部門稅前淨利	1,852,276	13	1,501,247	18
7950 減：所得稅費用(附註六(十六))	300,280	2	256,600	3
本期淨利	1,551,996	11	1,244,647	15
其他綜合損益：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11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附註六(十五))	(523)	-	5,118	-
833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之其他綜合損益之份額—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952)	-	137	-
8349 與不重分類之項目相關之所得稅(附註六(十六))	89	-	(870)	-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合計	(1,386)	-	4,385	-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62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評價損益(附註六(二)及(十七))	(6,644)	-	(7,030)	-
838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之其他綜合損益之份額—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附註六(十七))	(75,317)	-	(9,060)	-
		(1)		
8399 與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相關之所得稅(附註六(十六))	13,297	-	1,502	-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合計	(68,664)	(1)	(14,588)	-
8300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稅後淨額)	(70,050)	(1)	(10,203)	-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1,481,946	10	1,234,444	15
9750 基本每股盈餘(單位：新台幣元)(附註六(十八))	\$ 6.52		5.24	
9850 稀釋每股盈餘(單位：新台幣元)(附註六(十八))	\$ 6.36		5.13	

董事長：陳朝水



(請詳閱後附個體財務報告附註)
經理人：陳朝水



會計主管：潘麗美





漢唐股份有限公司

權益變動表

民國一〇五年及一〇四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保留盈餘				其他權益項目				
	法定盈餘公積	特別盈餘公積	未分配盈餘	合計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	可供出售金融商品	未實現(損)益	庫藏股票	權益總計
普通股	2,382,334	-	-	-	-	-	-	-	-
資本公積	593,652	-	1,455,571	2,628,408	45,457	(95,871)	(50,414)	(15,042)	5,538,938
其他資本公積變動數	-	-	1,244,647	1,244,647	-	-	-	-	1,244,647
其他資本公積變動數	-	-	4,385	4,385	(7,333)	(7,255)	(14,588)	-	(10,203)
其他資本公積變動數	-	-	1,249,032	1,249,032	(7,333)	(7,255)	(14,588)	-	1,234,444
其他資本公積變動數	-	74,469	(74,469)	-	-	-	-	-	-
其他資本公積變動數	-	(82,598)	82,598	-	-	-	-	-	-
其他資本公積變動數	-	(595,584)	595,584	-	-	-	-	-	(595,584)
其他資本公積變動數	86	-	-	-	-	-	-	-	86
其他資本公積變動數	10,812	-	-	-	-	-	-	12,414	23,226
其他資本公積變動數	1,750	-	-	-	-	-	-	-	1,750
其他資本公積變動數	606,300	1,114,621	50,087	3,281,856	38,124	(103,126)	(65,002)	(2,628)	6,202,860
其他資本公積變動數	-	-	1,551,996	1,551,996	-	-	-	-	1,551,996
其他資本公積變動數	-	(1,386)	(1,386)	(1,386)	(62,020)	(6,644)	(68,664)	-	(70,050)
其他資本公積變動數	-	-	1,550,610	1,550,610	(62,020)	(6,644)	(68,664)	-	1,481,946
其他資本公積變動數	-	124,465	(124,465)	-	-	-	-	-	-
其他資本公積變動數	-	(1,072,050)	1,072,050	-	-	-	-	-	(1,072,050)
其他資本公積變動數	-	13,133	(13,133)	-	-	-	-	-	-
其他資本公積變動數	135	-	-	-	-	-	-	-	135
其他資本公積變動數	3,350	-	-	-	-	-	-	2,034	5,384
其他資本公積變動數	637	-	-	-	-	-	-	-	637
其他資本公積變動數	610,422	1,239,086	63,220	2,458,110	(23,896)	(109,770)	(133,666)	(594)	6,618,912

註：本公司民國一〇五年及一〇四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董監酬勞分別為24,000千元及34,000千元、員工酬勞分別為208,000千元及170,000千元，已分別於各該期間之綜合損益表中扣除。



董事長：陳朝水

(請詳閱財務報告附註)

經理人：陳朝水



會計主管：潘麗美

單位：新台幣千元

	105年度	104年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本期稅前淨利	\$ 1,852,276	1,501,247
調整項目：		
收益費損項目		
折舊費用	14,289	14,865
攤銷費用	5,373	6,714
呆帳費用提列(轉列收入)數	(1,276)	1,00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資產及負債之淨損失(利益)	(4,156)	15,253
利息費用	6,281	6,281
利息收入	(56,550)	(67,224)
股利收入	(237,618)	(304,115)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利益之份額	(177,243)	(259,600)
處分及報廢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利益	(22)	(295)
處分投資利益	-	(6,462)
金融資產減損損失	13,609	-
收益費損項目合計	(437,313)	(593,583)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負債變動數：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之淨變動：		
應收票據減少(增加)	(378,650)	4,355
應收票據一關係人減少	6,782	-
應收帳款增加	(2,061,657)	(438,156)
應收帳款一關係人減少	20,415	-
應收建造合約款減少(增加)	107,850	(674,123)
存貨增加	(1,516)	(743)
預付款項減少(增加)	168,923	(713,842)
其他流動資產減少	9,266	83,692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之淨變動合計	(2,128,587)	(1,738,817)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負債之淨變動：		
應付票據增加(減少)	(455,541)	134,182
應付票據一關係人增加	24,082	-
應付帳款增加	1,019,286	343,831
應付帳款一關係人增加	71,048	-
應付建造合約款增加(減少)	1,412,506	(112,014)
負債準備增加(減少)	1,255	(2,365)
其他流動負債增加	137,246	150,064
應計退休金負債增加(減少)	3,082	(12,667)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負債之淨變動合計	2,212,964	501,031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及負債之淨變動合計	84,377	(1,237,786)
調整項目合計	(352,936)	(1,831,369)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入(出)	1,499,340	(330,122)
收取之利息	51,456	72,724
支付之所得稅	(287,470)	(170,175)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出)	1,263,326	(427,573)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取得原始認列時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54,045)	(890)
處分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	6,792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減資退回股款	2,422	5,995
取得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46,376)	(11,420)
預付投資款增加	(277,020)	-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226,764)	(3,133)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22	1,469
存出保證金減少	602	8,373
其他應收款減少	12,407	212,519
其他應收款一關係人減少(增加)	15,008	(195,249)
取得無形資產	(396)	(879)
其他金融資產減少(增加)	1,203,077	(1,525,193)
其他非流動資產增加	(1,214)	(210)
收取之股利	369,243	435,215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出)	996,966	(1,066,611)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存入保證金增加	972	122
發放股東股利	(1,072,050)	(595,583)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1,071,078)	(595,461)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增加(減少)數	1,189,214	(2,089,645)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4,222,987	6,312,632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 5,412,201	4,222,987

董事長：陳朝水



經理人：陳朝水

(請詳閱後附會計師報告附註)



會計主管：潘麗美



漢唐集成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財務報告附註
 民國一〇五年及一〇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除另有註明者外，所有金額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一、公司沿革

漢唐集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稱「本公司」)於民國七十一年九月十三日奉經濟部核准設立，登記為漢唐科技工程有限公司。於民國七十九年三月十四日變更組織為漢唐訊聯股份有限公司，並於同年十月三十日吸收合併訊聯系統股份有限公司，且以漢唐訊聯股份有限公司為存續公司，於民國九十一年五月二十九日變更公司名稱為漢唐集成股份有限公司，註冊地址為臺北市文山區羅斯福路6段297號6樓。另本公司以民國九十二年七月二十九日為合併基準日，採購買法之現金對價方式合併台群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並以本公司為存續公司。

本公司主要經營之業務為：(一)承攬各項自來水設備工程、儀控工程、冷凍空調工程、無塵室無菌室安裝工程及其設備之買賣製造。(二)交通控制系統工程大樓、工廠電腦監控系統、工程環境監測系統、工程收費系統工程之設計安裝及其設備之買賣。(三)各種輸配電力之電機電器工程承攬。(四)各種電腦化自動監控系統工程設計、安裝、維護承攬及相關設備之買賣。(五)各種電腦及通信系統整合工程之承攬及相關軟硬體之製造買賣。(六)電腦機房控制設備之安裝及設計。(七)各項有關工程之規劃設計技術顧問服務。(八)電信管制射頻器材之輸入。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個體財務報告已於民國一〇六年三月二十八日經董事會通過發佈。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一)尚未採用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依據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簡稱金管會)民國一〇五年七月十八日金管證審字第1050026834號令，公開發行以上公司應自民國一〇六年起全面採用經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以下稱理事會)於民國一〇五年一月一日前發布，並於民國一〇六年一月一日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編製財務報告。相關新發布、修正及修訂之準則及解釋彙列如下：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理事會發布 之生效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號、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2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之修正「投資個體：適用合併報表例外規定」	2016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1號之修正「取得聯合營運權益之會計處理」	2016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4號「管制遞延帳戶」	2016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之修正「揭露倡議」	2016年1月1日

漢唐集成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理事會發布 之生效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6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38號之修正「可接受之折舊及攤銷方法之闡釋」	2016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6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41號之修正「農業：生產性植物」	2016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9號之修正「確定福利計畫：員工提撥」	2014年7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27號之修正「單獨財務報表之權益法」	2016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36號之修正「非金融資產可回收金額之揭露」	2014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之修正「衍生工具之約務更替與避險會計之持續適用」	2014年1月1日
2010-2012及2011-2013週期之年度改善	2014年7月1日
2012-2014年國際財務報導年度改善	2016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解釋第21號「公課」	2014年1月1日

除國際會計準則第三十六號之修正「非金融資產可回收金額之揭露」外，適用上述新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將不致對本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造成重大變動：

該準則新增當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已於當期認列或迴轉減損損失，且可回收金額係基於公允價值減處分成本者，應揭露其公允價值等級及關鍵評價假設(第二或第三等級)之規定。本公司將依該準則增加相關揭露。

(二)金管會尚未認可之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

下表彙列理事會已發布及修訂但尚未經金管會認可之準則及解釋。截至本個體財務報告發布日止，除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及第15號業經金管會通過自107年1月1日生效外，金管會尚未發布其他準則生效日。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理事會發布 之生效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	2018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尚待理事會決定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5號「客戶合約之收入」	2018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6號「租賃」	2019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2號之修正「股份基礎給付交易之分類及衡量」	2018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5號之修正「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5號之闡釋」	2018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7號之修正「揭露倡議」	2017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2號之修正「因未實現損失所產生遞延所得稅資產之認列」	2017年1月1日

漢唐集成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理事會發布 之生效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4號「保險合約」之修正(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及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4號「保險合約」)	2018年1月1日
2014-2016年國際財務報導年度改善：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2號「對其他個體之權益之揭露」	2017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號「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及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投資關聯企業及合資」	2018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解釋第22號「外幣交易及預收付對價」	2018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40號之修正「投資性不動產之轉換」	2018年1月1日

對本公司可能攸關者如下：

發布日	新發布或修訂準則	主要修訂內容
2014.5.28 2016.4.12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5號「客戶合約之收入」	新準則以單一分析模型按五個步驟決定企業認列收入之方法、時點及金額，將取代現行國際會計準則第18號「收入」及國際會計準則第11號「建造合約」以及其他收入相關的解釋。 2016.4.12發布修正規定闡明下列項目：辨認履約義務、主理人及代理人之考量、智慧財產之授權及過渡處理。
2013.11.19 2014.7.24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	新準則將取代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金融工具：認列與衡量」，主要修正如下：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分類及衡量：金融資產係按合約現金流量之特性及企業管理資產之經營模式判斷，分類為按攤銷後成本衡量、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及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另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其歸因於信用風險之公允價值變動數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 減損：新預期損失模式取代現行已發生損失模式。 • 避險會計：採用更多原則基礎法之規定，使避險會計更貼近風險管理，包括修正達成、繼續及停止採用避險會計之規定，並使更多類型之暴險可符合被避險項目之條件等。

漢唐集成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發布日	新發布或修訂準則	主要修訂內容
2016.1.13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6號「租賃」	新準則將租賃之會計處理修正如下：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承租人所簽訂符合租賃定義之所有合約均應於資產負債表認列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租賃期間內租賃費用則係以使用權資產折舊金額加計租賃負債之利息攤提金額衡量。 • 出租人所簽訂符合租賃定義之合約則應分類為營業租賃及融資租賃，其會計處理與國際會計準則第17號「租賃」類似。
2016.1.19	國際會計準則第12號之修正「因未實現損失所產生遞延所得稅資產之認列」	闡明符合特定條件之情況下，將對未實現損失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並釐清「未來課稅所得」之計算方式。
2016.12.8	國際財務報導解釋第22號「外幣交易及預收付對價」	闡明用以決定外幣交易匯率之交易日為企業原始認列預付或預收對價之日。

本公司現正持續評估上述準則及解釋對本公司財務狀況與經營結果之影響，相關影響待評估完成時予以揭露。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本個體財務報告所採用之重大會計政策彙總說明如下。除另有說明者外，下列會計政策已一致適用於本個體財務報告之所有表達期間。

(一) 遵循聲明

本個體財務報告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

(二) 編製基礎

1. 衡量基礎

除下列資產負債表之重要項目外，本個體財務報告係依歷史成本為基礎編製：

- (1) 依公允價值衡量之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 (2) 依公允價值衡量之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 (3) 淨確定福利負債，係依退休基金資產之公允價值，減除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及上限影響數衡量。

2. 功能性貨幣及表達貨幣

本公司係以營運所處主要經濟環境之貨幣為其功能性貨幣。本個體財務報告係以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新台幣表達。所有以新台幣表達之財務資訊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漢唐集成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三)外幣

1.外幣交易

外幣交易依交易日之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報導期間結束日(以下簡稱報導日)之外幣貨幣性項目依當日之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貨幣性項目按期末匯率換算調整，因而產生之兌換差額列為當期損益。

以公允價值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依衡量公允價值當日之匯率重新換算為功能性貨幣，以歷史成本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則依交易日之匯率換算。

除非貨幣性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指定為國外營運機構淨投資避險之金融負債或合格之現金流量避險，換算所產生之外幣兌換差異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外，其餘係認列為損益。

2.國外營運機構

國外營運機構之資產及負債，包括收購時產生之商譽及公允價值調整，係依報導日之匯率換算為新台幣；收益及費損項目係依當期平均匯率換算為新台幣，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均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

當處分國外營運機構致喪失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響時，與該國外營運機構相關之累計兌換差額係全數重分類為損益。部分處分含有國外營運機構之子公司時，相關累計兌換差額係按比例重新歸屬至非控制權益。部分處分含有國外營運機構之關聯企業或合資之投資時，相關累計兌換差額則按比例重分類至損益。

對國外營運機構之貨幣性應收或應付項目，若尚無清償計畫且不可能於可預見之未來予以清償時，其所產生之外幣兌換損益視為對該國外營運機構淨投資之一部分而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

(四)資產與負債區分流動與非流動之分類標準

1.符合下列條件之一之資產列為流動資產，非屬流動資產之所有其他資產則列為非流動資產：

- (1)預期於本公司正常營業週期中實現，或意圖將其出售或消耗者。
- (2)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者。
- (3)預期將於資產負債表日後十二個月內實現者。
- (4)現金或約當現金，但不包括於資產負債表日後逾十二個月用以交換、清償負債或受有其他限制者。

2.符合下列條件之一之負債列為流動負債，非屬流動負債之所有其他負債則列為非流動負債：

- (1)預期將於本公司正常營業週期中清償者。
- (2)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者。
- (3)預期將於產負債表日後十二個月內到期清償者。

漢唐集成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4)本公司不能無條件將清償期限延期至資產負債表日後至少十二個月者。負債之條款可能依交易對方之選擇，以發行權益工具而導致其清償者，並不影響其分類。

3.其他

本公司主要從事於各項工程之規劃、設計及施工承包，其營業週期約為三至五年，因是與工程業務相關之資產及負債，係按營業週期作為劃分流動或非流動之標準。

(五)現金及約當現金

現金包括庫存現金及活期存款。約當現金係指可隨時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變動風險甚小之短期並具高度流動性之投資。

原始到期日在三個月以內之銀行定期存款，係為滿足短期現金承諾而非投資或其他目的，可隨時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變動之風險甚小，故列報於現金及約當現金。

(六)金融工具

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係於本公司成為該金融工具合約條款之一方時認列。

1.金融資產

本公司之金融資產分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應收票據及帳款及其他應收款。

(1)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本公司取得或發生之主要目的為短期內出售或再買回之交易目的金融商品，及所持有之衍生性金融商品，除被指定且為有效之避險工具外，餘應歸類為此類金融資產。原始認列時，係以公平價值衡量，交易成本列為當期損益；續後評價以公平價值衡量且公平價值變動認列為當期損益。依交易慣例購買或出售金融資產時，採用交易日會計處理。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應按公平價值衡量。上市上櫃公司股票公平價值係指資產負債表日之收盤價。開放型基金，其公平價值係指資產負債表日該基金淨資產價值。

(2)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此類金融資產係指定為備供出售或非屬其他類別之非衍生金融資產。原始認列時係按公允價值加計直接可歸屬之交易成本衡量；後續評價按公允價值衡量，除減損損失、按有效利率法計算之利息收入、股利收入及貨幣性金融資產外幣兌換損益認列於損益外，其餘帳面金額之變動係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並累積於權益項下之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於除列時，將權益項下之利益或損失累計金額重分類至損益，並列報於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項下之綜合損益表項目。依交易慣例購買或出售金融資產時，採用交易日會計處理。

漢唐集成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3)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無法可靠衡量公允價值之權益商品投資，以原始認列之成本衡量。若有減損之客觀證據，則認列減損損失，此減損損失不予迴轉。股票股利僅註記投資股數增加，不列為投資收益。出售成本按加權平均法計算。

(4)應收票據及帳款、其他應收款

應收票據及帳款係因出售商品或勞務而發生之債權，其他應收款係屬非因營業而產生之其他應收款及票據。原始認列時按公允價值加計直接可歸屬之交易成本衡量，後續評價採有效利率以攤銷後成本減除減損損失衡量。

(5)金融資產減損

非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於每一報導日評估減損。當有客觀證據顯示，因金融資產原始認列後發生之單一或多項事件，致使該資產之估計未來現金流量受損失者，該金融資產即已發生減損。

金融資產減損之客觀證據包括發行人或債務人之重大財務困難、違約（如利息或本金支付之延滯或不償付）、債務人將進入破產或其他財務重整之可能性大增，及由於財務困難而使該金融資產之活絡市場消失等。此外，備供出售權益投資之公允價值大幅或持久性下跌至低於其成本時，亦屬客觀之減損證據。

針對應收帳款個別評估未有減損後，另再以組合基礎評估減損。應收款組合之客觀減損證據可能包含本公司過去收款經驗、該組合超過平均授信期間之延遲付款增加情況，以及與應收款拖欠有關之全國性或區域性經濟情勢變化。

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認列之減損損失金額係該資產之帳面金額與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按該金融資產原始有效利率折現之現值間之差額。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認列之減損損失金額係該資產之帳面金額與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按該金融資產之相似資產市場報酬率折現之現值間之差額。該減損損失於後續期間不得迴轉。

所有金融資產之減損損失係直接自金融資產之帳面金額中扣除，惟應收帳款係藉由備抵帳戶調降其帳面金額。當判斷應收帳款無法收回時，係沖銷備抵帳戶。原先已沖銷而後續收回之款項則貸記備抵帳戶。備抵帳戶帳面金額之變動認列於損益。

當備供出售金融資產發生減損時，原先已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累計利益與損失金額將重分類為損益。

當金融資產以攤銷後成本衡量時，若後續期間減損損失金額減少，且該減少客觀地連結至認列減損後發生之事項，則先前認列之減損損失予以迴轉認列於損益，惟該投資於減損迴轉日之帳面金額不得大於若未認列減損情況下應有之攤銷後成本。

漢唐集成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原先認列於損益之減損損失不得迴轉並認列為損益。任何認列減損損失後之公允價值回升金額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累積於其他權益項目之項下。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之公允價值回升金額若能客觀地連結至減損損失認列於損益後發生之事項，則予以迴轉並認列為損益。

應收帳款之呆帳損失係列報於管理費用。應收帳款以外金融資產之減損損失及迴升係列報於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項下。

(6) 金融資產之除列

本公司僅於對來自該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終止，或已移轉金融資產且該資產所有權幾乎所有之風險及報酬已移轉予其他企業時，始將金融資產除列。

2. 金融負債及權益工具

(1) 其他金融負債

金融負債非屬持有供交易且未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包括應付帳款、應付票據及其他應付款，原始認列時係按公允價值加計直接可歸屬之交易成本衡量；後續評價採有效利率法以攤銷後成本衡量。

(2) 金融負債之除列

本公司係於合約義務已履行、取消或到期時，除列金融負債。除列金融負債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支付或應支付對價總額包含任何所移轉之非現金資產或承擔之負債間之差額認列為損益，並列報於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項目之其他利益及損失項目。

(3) 金融資產及負債之互抵

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僅於本公司有法定權利進行互抵及有意圖以淨額交割或同時變現資產及清償負債時，方予以互抵並以淨額表達於資產負債表。

(七) 存 貨

存貨之原始成本係為使存貨達到可供銷售或可供生產之狀態及地點所發生之必要支出，其中變動製造費用則以實際產量為分攤基礎；固定製造費用係按生產設備之正常產能分攤至製成品，若因產能較低或設備閒置導致之未分攤固定製造費用，應於發生當期認列為銷貨成本。實際產量若高於正常產能，應以實際產量分攤固定製造費用，成本係採加權平均法計算。

存貨之續後衡量則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評價；製成品及在製品之淨變現價值則以資產負債表日正常營業下之估計售價減除至完工尚須投入之成本及銷售費用為計算基礎。存貨之成本超過淨變現價值時，應將存貨成本沖減至淨變現價值，並將該沖減之金額認列為當期銷貨成本。若後續期間原始淨變現價值減少之因素改變至淨變現價值增加，則應於原沖減金額之範圍內，迴轉存貨淨變現價值增加數，並認列為回升時銷貨成本之減少。

漢唐集成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八)建造合約

建造合約之結果若能可靠估計，於資產負債表日係參照合約活動之完成程度分別認列收入及成本，並以至今完工已發生合約成本占估計總合約成本之比例衡量完成程度，但以此決定完成程度不具代表性者除外。若遇有合約工作之變更、求償及獎勵金之情形，僅於金額能可靠衡量且很有可能收現之範圍內，始將其納入合約收入。

總合約成本若很有可能超過總合約收入，所有預期損失則立即認列為費用。

當建造合約至今已發生成本加計已認列利潤並減除已認列損失超過工程進度請款金額時，該差額係列示為應收建造合約款。當建造合約之工程進度請款金額超過至今已發生成本加計已認列利潤並減除已認列損失時，該差額係列示為應付建造合約款。於相關工作進行前所收到之款項帳列其他流動負債。依照已完成工作開立帳單而客戶尚未付款之金額帳列應收工程款。

(九)投資關聯企業

關聯企業係指本公司對其財務及營運政策具有重大影響，但未達控制能力者。本公司持有被投資公司百分之二十至百分之五十之表決權時，即假設具有重大影響力。

在權益法下，原始取得時係依成本認列，投資成本包含交易之成本。投資關聯企業之帳面金額包括原始投資時所辨認之商譽，減除任何累計減損損失。

個體財務報告包括自具有重大影響力之日起至喪失重大影響力之日止，於進行與本公司會計政策一致性之調整後，本公司依權益比例認列各該投資關聯企業之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之金額。

本公司與關聯企業間之交易所產生之未實現利益，已在本公司對該被投資公司之權益範圍內予以消除。未實現損失之消除方法與未實現利益相同，但僅限於未有減損證據之情況下所產生。

當本公司依比例應認列關聯企業之損失份額等於或超過其在關聯企業之權益時，即停止認列其損失，而僅於發生法定義務、推定義務或已代該被投資公司支付款項之範圍內，認列額外之損失及相關負債。

(十)投資子公司

於編製個體財務報告時，本公司對具控制力之被投資公司係採權益法評價。在權益法下，個體財務報告當期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與合併基礎編製之財務報告中當期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分攤數相同，且個體財務報告業主權益與合併基礎編製之財務報告中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相同。

本公司對子公司所有權權益之變動，未導致喪失控制者，作為與業主間之權益交易處理。

漢唐集成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十一)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認列與衡量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認列及衡量係採成本模式，依成本減除累計折舊與累計減損後之金額衡量。成本包含可直接歸屬於取得資產之支出。

購置資產以迄該資產達到可供使用狀態期間所發生之利息支出予以資本化，維護及修理費用列為當期費用，重大增添、改良及重置支出予以資本化。

當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包含不同組成部分，且相對於該項目之總成本若屬重大而採用不同之折舊率或折舊方法較為合宜時，則視為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單獨項目處理。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處分損益，係由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帳面金額與處分價款之差額決定，並以淨額認列於損益項下之其他利益及損失。

2.後續成本

若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項目後續支出所預期產生之未來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本公司，且其金額能可靠衡量，則該支出認列為該項目帳面金額之一部分，被重置部分之帳面金額則予以除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日常維修成本於發生時認列為損益。

3.折 舊

折舊係依資產成本減除殘值後按估計耐用年限採直線法計算，並依資產之各別重大組成部分評估，若一組成部分之耐用年限不同於資產之其他部分，則此組成部分應單獨提列折舊。折舊之提列認列為損益。

土地無須提列折舊。

當期及比較期間之估計耐用年限如下：

1.房屋及建築	三至五十五年
2.機器設備	三至十二年
3.廠房設備	五十年
4.運輸設備	五至六年
5.辦公設備	三至八年
6.租賃改良	五年

折舊方法、耐用年限及殘值係於每個財務年度結束日加以檢視，若預期值與先前之估計不同時，於必要時適當調整，該變動按會計估計變動規定處理。

(十二)租 賃

依租賃條件，當本公司承擔租賃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與報酬時，分類為融資租賃。原始認列時，該租賃資產依公允價值及最低租賃給付現值孰低衡量，續後，則依該資產相關之會計政策處理。

漢唐集成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其他租賃係屬營業租賃，該等租賃資產未認列於本公司之資產負債表。營業租賃之租金給付(不包括保險及維護等服務成本)依直線基礎於租賃期間認列為費用。由出租人提供為達成租賃安排之誘因總利益於租賃期間內以直線法認列為租金支出之減少。

(十三)無形資產

本公司取得商譽以外無形資產係以成本減除累計攤銷與累計減損衡量之。後續支出僅於可增加相關特定資產的未來經濟效益時，方可將其資本化，所有其他支出於發生時認列於損益。攤銷時係以資產成本減除殘值後金額為可攤銷金額。

本公司之無形資產係取得電腦軟體之成本，自達可供使用狀態起，依估計三年至五年耐用年限採直線法攤銷，攤銷數認列於損益。

每年至少於財務年度結束日時檢視無形資產之殘值、攤銷期間及攤銷方法，若有變動，視為會計估計變動。

(十四)非金融資產減損

針對存貨、建造合約產生之資產、遞延所得稅資產、員工福利產生之資產以外之非金融資產，本公司於每一報導日評估是否發生減損，並就有減損跡象之資產估計其可回收金額，就可回收金額低於帳面價值之資產，認列減損損失。商譽以外之資產，於以前年度所認列之累積減損損失，嗣後若已不存在或減少，即予迴轉，增加資產帳面價值至可回收金額，惟不超過資產在未認列減損損失下，減除應提列折舊或攤銷後之數。

可回收金額為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與其使用價值孰高者。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若低於帳面金額，則將該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調整減少至可回收金額，並認列減損損失。減損損失係立即認列於當期損益。

本公司於每一報導日重新評估是否有跡象顯示，商譽以外之非金融資產於以前年度所認列之減損損失可能已不存在或減少。若用以決定可回收金額之估計有任何改變，則迴轉減損損失，以增加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至其可回收金額，惟不超過若以前年度該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未認列減損損失之情況下，減除應提列折舊或攤銷後之帳面金額。

(十五)負債準備

負債準備之認列係因過去事件而負有現時義務，使本公司未來很有可能需要流出具經濟效益之資源以清償該義務，且該義務之金額能可靠估計。負債準備係以反映目前市場對貨幣時間價值及負債特定風險評估之稅前折現率予以折現，折現之攤銷則認列為利息費用。

本公司就期末結算一年內已完工程之合約總金額提列千分之一為工程保固準備。實際發生時先沖轉準備，倘有不足時則列為支付年度費用。

漢唐集成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當本公司預期一項合約之義務履行所不可避免之成本超過預期從該合約獲得之經濟效益時，予以認列該虧損性合約之負債準備。該項負債準備係以終止合約之預計成本與持續該合約之預計淨成本孰低者之現值衡量，並於認列虧損性合約負債準備前先行認列與該合約相關資產之所有減損損失。

(十六)收入認列

合約收入係於很有可能產生收入且能可靠衡量之範圍內加以認列，包括合約簽訂之原始金額，加計與合約相關之任何變更、請求補償及獎勵給付等。當工程合約之結果能可靠估計時，與該工程合約有關之合約收入及合約成本應於資產負債表日參照合約活動之完成程度分別認列為收入及費用。若發生與合約之未來活動相關之合約成本，該類合約成本在可回收範圍內認列為資產。

依合約之性質，完成程度乃依據迄今完工已發生合約成本占估計總合約成本之比例、已完成工作之勘測或合約工作實體之完成比例計算之。若工程合約之結果無法可靠估計，合約收入僅於預期可回收成本的範圍內認列，預期合約損失則立即認列於損益。

正常活動中銷售商品所產生之收入，係於考量退回、商業折扣及數量折扣後，按已收或應收對價之公允價值衡量。產品銷售係於商品已交付且風險報酬已移轉時認列銷貨收入，勞務服務則於勞務提供完成時認列收入。

勞務收入係提供維護服務等之收入，以資產負債表日勞務提供之完成程度認列收入，並依已履行勞務量佔全部應履行勞務量之比率衡量交易完成程度。

(十七)員工福利

1. 確定提撥計畫

確定提撥退休金計畫之提撥義務係於員工提供勞務期間內認列為損益項下之員工福利費用。

2. 確定福利計畫

非屬確定提撥計畫之退職福利計畫為確定福利計畫。本公司在確定福利退休金計畫下之淨義務係分別針對各項福利計畫以員工當期或過去服務所賺得之未來福利金額折算為現值計算。任何計畫資產的公允價值均予以減除。折現率係以到期日與本公司淨義務期限接近，且計價幣別與預期支付福利金相同之高品質公司債或政府公債之市場殖利率於財務報導日之利率為主。

企業淨義務每年由合格精算師以預計單位福利法精算。當計算結果對本公司有利時，認列資產係以未來得以從該計畫退還之資金或減少未來對該計畫之提撥等方式所可獲得經濟效益現值之總額為限。計算經濟效益現值時應考量任何適用於本公司任何計畫之最低資金提撥需求。一項效益若能在計畫期間內或計畫負債清償時實現，對本公司而言，即具有經濟效益。

漢唐集成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當計畫內容之福利改善，因員工過去服務使福利增加之部分，相關費用立即認列為損益。

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之再衡量數包含(1)精算損益；(2)計畫資產報酬，但不包括包含於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淨利息之金額；及(3)資產上限影響數之任何變動，但不包括包含於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淨利息之金額。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再衡量數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項目下。本公司將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認列於保留盈餘。

本公司於縮減或清償發生時，認列確定福利計畫之縮減或清償損益。縮減或清償損益包括任何計畫資產公允價值之變動及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變動。

3.短期員工福利

短期員工福利義務係以未折現之基礎衡量，且於提供相關服務時認列為費用。

(十八)所得稅

所得稅費用包括當期及遞延所得稅。除直接認列於權益或其他綜合損益之項目相關者外，當期所得稅及遞延所得稅應認列於損益。

當期所得稅包括當年度課稅所得(損失)按報導日之法定稅率或實質性立法稅率計算之預計應付所得稅或應收退稅款，及任何對以前年度應付所得稅的調整。

遞延所得稅係就資產及負債於財務報導目的之帳面金額與其課稅基礎之暫時性差異予以衡量認列。下列情況產生之暫時性差異不予認列遞延所得稅：

- 1.非屬企業合併之交易原始認列之資產或負債，且於交易當時不影響會計利潤及課稅所得(損失)者。
- 2.因投資子公司及合資權益所產生，且很有可能於可預見之未來不會迴轉者。
- 3.商譽之原始認列。

遞延所得稅係以預期資產實現或負債清償當期之稅率衡量，並以報導日之法定稅率或實質性立法稅率為基礎。

對於未使用之課稅損失及未使用所得稅抵減遞轉後期，與可減除暫時性差異，在很有可能未來課稅所得可供使用之範圍內，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並於每一報導日予以重新評估，就相關所得稅利益非屬很有可能實現之範圍內予以調減。

(十九)每股盈餘

本公司列示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基本及稀釋每股盈餘。本公司基本每股盈餘係以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損益，除以當期加權平均流通在外普通股股數計算之。稀釋每股盈餘則係將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損益及加權平均流通在外普通股股數，分別調整所有潛在稀釋普通股之影響後計算之。

(二十)部門資訊

本公司已於合併財務報告揭露部門資訊，因此個體財務報告不揭露部門資訊。

漢唐集成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管理階層依「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本個體財務報告時，必須作出判斷、估計及假設，其將對會計政策之採用及資產、負債、收益及費用之報導金額有所影響。實際結果可能與估計存有差異。

會計政策涉及重大判斷，且對本個體財務報告已認列金額有重大影響之資訊如下：

本公司持有漢科系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傑智環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之表決權低於20%，惟本公司可對其實際影響財務及營運決策。因而判斷本公司對漢科系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傑智環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具有重大影響。

對於假設及估計之不確定性中，存有重大風險將於次一年度造成重大調整之相關資訊如下：

(一)應收帳款之減損評估

當有客觀證據顯示減損跡象時，本公司考量未來現金流量之估計。減損損失之金額係參考客戶過去拖欠記錄、分析其目前財務狀況及依據對客戶之應收帳款帳齡分析等因素，以該資產之帳面金額及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按該金融資產之原始有效利率折現之現值間的差額衡量。若未來實際現金流量少於預期，可能會產生重大減損損失。減損提列情形請詳附註六(三)。

(二)收入認列

本公司建造合約損益之認列係參照合約活動之完成程度分別認列合約收入及合約成本，並以迄今完工已發生合約成本占估計總合約成本之比例衡量完成程度。本公司考量各項工程之性質、預計工期、工程項目、施工流程、工法及預計發包金額等因素估計總合約成本。任何上述估計基礎之變動，可能造成該估計金額之重大調整。收入認列之情形請詳附註六(五)及(十九)。

(三)金融資產減損

當有客觀證據顯示，因金融資產原始認列後發生之單一或多項事件，致使該資產之估計未來現金流量受損失者，該金融資產即已發生減損。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提列減損，係帳面金額與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按該金融資產之相似資產市場報酬率折現之現值間的差額衡量。若未來實際現金流量少於預期，可能會產生重大減損損失。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減損提列情形請詳附註六(八)。

(四)確定福利義務之衡量

確定福利退休計畫應認列之確定福利成本及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係使用預計單位福利法進行精算評價，其採用之精算假設包括折現率、員工離職率及未來薪資增加率等，若該等假設因市場與經濟情況之改變而有所變動，可能會重大影響認列之費用與負債金額。精算所採用之重大精算假設說明及敏感度分析請詳附註六(十五)。

漢唐集成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五)遞延所得稅資產之認列

遞延所得稅資產係於未來很有可能具有足夠之課稅所得供可減除暫時性差異及虧損扣抵使用時方予以認列。本公司係依據預期未來銷貨收入成長、利潤率、免稅期間、可使用之所得稅抵減及稅務規畫等假設，評估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可實現性。經濟、產業環境變遷及法令之改變，均可能造成遞延所得稅資產之重大調整。遞延所得稅資產之估列請詳附註六(十六)。

六、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一)現金及約當現金

	105.12.31	104.12.31
庫存現金及零用金	\$ 2,640	2,519
活期存款	748,178	984,131
定期存款	4,661,383	3,236,337
現金流量表所列之現金及約當現金	<u>\$ 5,412,201</u>	<u>4,222,987</u>

本公司金融資產及負債之利率風險及敏感度分析之揭露請詳附註六(廿二)。

(二)金融資產

1.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資產明細如下：

	105.12.31	104.12.31
上市、櫃股票	\$ 168,907	114,862
評價調整	(90,024)	(94,180)
合計	<u>\$ 78,883</u>	<u>20,682</u>

2.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105.12.31	104.12.31
公開發行股票	\$ 174,035	174,035
評價調整	(109,775)	(103,131)
合計	<u>\$ 64,260</u>	<u>70,904</u>

評價調整損失變動明細表：

	105.12.31	104.12.31
期初餘額	\$ (103,131)	(96,101)
本期變動數	(6,644)	(7,030)
合計	<u>\$ (109,775)</u>	<u>(103,131)</u>

民國一〇五年及一〇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之金融資產均未有提供作質押擔保之情形。

漢唐集成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三)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淨額

1.應收票據

	<u>105.12.31</u>	<u>104.12.31</u>
應收票據—非關係人	\$ 380,102	1,452
應收票據—關係人	-	6,782
減：備抵呆帳	-	-
合 計	<u>\$ 380,102</u>	<u>8,234</u>

2.應收帳款

	<u>105.12.31</u>	<u>104.12.31</u>
應收帳款—非關係人	\$ 3,271,799	1,210,142
應收帳款—關係人	27,209	47,624
減：備抵壞帳損失	86,724	88,000
合 計	<u>\$ 3,212,284</u>	<u>1,169,766</u>

本公司於之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之帳齡分析如下：

	<u>105.12.31</u>	<u>104.12.31</u>
未逾期	\$ 3,661,369	1,244,168
逾期0~60天	25	1,300
逾期61~120天	166	1,155
逾期一年以上	17,550	19,377
	<u>\$ 3,679,110</u>	<u>1,266,000</u>

本公司之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備抵呆帳變動表如下：

	個別評估 之減損損失	組合評估 之減損損失	合 計
105年1月1日餘額	\$ -	88,000	88,000
減損損失迴轉	-	(1,276)	(1,276)
105年12月31日餘額	<u>\$ -</u>	<u>86,724</u>	<u>86,724</u>

	個別評估 之減損損失	組合評估 之減損損失	合 計
104年1月1日餘額	\$ -	87,000	87,000
認列應收帳款及應收票據之減 損損失	-	1,000	1,000
104年12月31日餘額	<u>\$ -</u>	<u>88,000</u>	<u>88,000</u>

本公司對上述之備抵呆帳基於歷史之付款行為所屬行業特性以及廣泛分析標的客戶之信用評等而提列。

本公司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均未貼現或提供作為擔保品。

漢唐集成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四)其他應收款

	104.12.31			當期利息 收入淨額
	最高餘額	期末餘額	利率區間%	
友麗系統股份有限公司(註,係短期資金融通性質,應收本金新台幣10,000千元)	\$ -	10,099	-	-
減:備抵呆帳	-	(10,099)	-	-
合 計		<u>\$ -</u>		<u>-</u>

本公司已於民國一〇五年三月三十一日將此其他應收款及備抵呆帳予以轉銷。

註:此資金融通案業經本公司董事會於民國一〇三年三月二十六日通過。

(五)建造合約

本公司係依完工百分比法認列在建合約之合約收入,並按迄今已完成工作所發生之合約成本估估計合約總成本之比例決定合約之完成程度,當估計總合約成本很有可能超過總合約收入時,立即將預期損失認列為費用。

	105年度	104年度
當期認列為收入之合約收入金額	<u>\$ 13,411,927</u>	<u>8,891,093</u>
累計已發生成本	\$ 30,445,994	25,368,159
加:累計已認列工程總利益	<u>2,657,792</u>	<u>2,679,885</u>
累計已發生成本及已認列利潤(減除已認列損失)	33,103,786	28,048,044
減:累計工程進度請款金額	<u>37,046,965</u>	<u>30,470,867</u>
	<u>\$ (3,943,179)</u>	<u>(2,422,823)</u>
因合約工作列報為資產之應收客戶帳款總額	\$ 858,968	966,818
因合約工作列報為負債之應付客戶帳款總額	<u>4,802,147</u>	<u>3,389,641</u>
	<u>\$ (3,943,179)</u>	<u>(2,422,823)</u>
累計已收取之預收款(工程進行前所收取款項)	<u>\$ 1,808</u>	<u>8,707</u>

(六)存 貨

	105.12.31		
	成 本	備抵損失	帳列金額
原 料	\$ 55,449	(32,637)	22,812
在 製 品	20,948	(19,802)	1,146
製 成 品	14,683	(4,559)	10,124
商 品	1,685	(1,685)	-
合 計	<u>\$ 92,765</u>	<u>(58,683)</u>	<u>34,082</u>

漢唐集成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104.12.31		
	成 本	備抵損失	帳列金額
原 料	\$ 52,448	(32,295)	20,153
在 製 品	20,740	(19,727)	1,013
製 成 品	15,574	(4,174)	11,400
商 品	1,502	(1,502)	-
合 計	\$ 90,264	(57,698)	32,566

民國一〇五年度及一〇四年度因存貨沖減至淨變現價值分別認列存貨跌價損失(迴轉利益)為985千元及(1,161)千元，並已認列為銷貨成本增減數。

民國一〇五年及一〇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之存貨均未有提供作質押擔保之情形。

(七)預付款項

	105.12.31	104.12.31
國內購料款	\$ 82,484	75,002
國外購料款	598,556	762,126
預付訂金	352	462
其 他	22,049	34,774
合 計	\$ 703,441	872,364

(八)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105.12.31	104.12.31
股票投資－		
江西省建工集團有限責任公司	\$ 1,008,212	1,008,212
台灣電腦服務股份有限公司	9,900	14,767
智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592
普訊捌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7,300	16,150
建邦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230	1,030
弘邦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690	1,612
合 計	\$ 1,026,332	1,042,363

本公司分別於民國一〇五年八月及一〇四年四月已收取江西省建工集團有限責任公司匯出之股利236,695千元及303,988千元。

普訊捌創業投資(股)公司股東會分別決議於民國一〇五年度第二季及民國一〇四年度第三季辦理減資退還股款，減資比例皆為15%，已完成法定程序並將股款退回予本公司。

建邦創業投資(股)公司股東會決議於民國一〇四年第三季辦理減資退還股款，減資比例為37.7%，已完成法定程序並將股款退回予本公司。

漢唐集成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弘邦創業投資(股)公司股東會決議於民國一〇四年第二季減資退還股款，減資比例為61%，已完成法定程序並將股款退回予本公司。

本公司所持有之上述未上市(櫃)股票投資，於資產負債表日係按成本減除減損損失衡量，因其公允價值合理估計數之區間變動重大且無法合理評估各種估計之機率，致本公司管理階層認為其公允價值無法可靠衡量。本公司經評估後，於民國一〇五年度及一〇四年度分別提列減損損失13,609千元及0千元。本公司係採用該公司股權淨值進行估計作為減損測試時之可回收金額。

(九)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本公司於報導日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列示如下：

	105.12.31	104.12.31
子 公 司	\$ 859,001	898,637
關聯企業	763,903	732,994
	\$ 1,622,904	1,631,631

1. 子公司

請參閱民國一〇五年度合併財務報告。

2. 關聯企業

本公司分別於民國一〇五年三月十五日及九月三十日以19,826千元及17,665千元取得傑智環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13.22%及5.70%之股份，截至一〇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持股比例為18.92%，並因而取得該公司之重大影響力。

本公司於民國一〇五年七月至十二月以8,884千元自證券櫃檯買賣中心買進盈正豫順電子股份有限公司197千股，截至一〇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持股比例為33.17%。

(1)對本公司具重大性之關聯企業，其相關資訊如下：

關聯企業 名 稱	與本公司間 關係之性質	主要營業 場所/公 司註冊之 國 家	所有權權益及表決權之比 例	
			105.12.31	104.12.31
盈正豫順 電子股份 有限公司	UPS之製造之買賣	台灣	33.17%	32.73%

對本公司具重大性之關聯企業已上市(櫃)者，其公允價值如下：

	105.12.31	104.12.31
盈正豫順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 1,755,000	2,398,500

漢唐集成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對本公司具重大性之關聯企業其彙總性財務資訊如下：

盈正豫順電子股份有限公司之彙總性財務資訊

	<u>105.12.31</u>	<u>104.12.31</u>
流動資產	\$ 1,856,317	2,009,612
非流動資產	1,027,302	923,216
流動負債	(1,141,517)	(1,101,550)
非流動負債	(100,608)	(99,689)
淨資產	<u>\$ 1,641,494</u>	<u>1,731,589</u>
歸屬於非控制權益之淨資產	<u>\$ 8,631</u>	<u>9,438</u>
歸屬於被投資公司業主之淨資產	<u>\$ 1,632,863</u>	<u>1,722,151</u>

	<u>105年度</u>	<u>104年度</u>
營業收入	<u>\$ 2,421,044</u>	<u>2,737,210</u>
繼續營業單位本期淨利	\$ 101,503	176,735
其他綜合損益	(45,347)	1,572
綜合損益總額	<u>\$ 56,156</u>	<u>178,307</u>
歸屬於非控制權益之綜合損益總額	<u>\$ (807)</u>	<u>425</u>
歸屬於被投資公司業主之綜合損益總額	<u>\$ 56,963</u>	<u>177,882</u>

	<u>105年度</u>	<u>104年度</u>
期初本公司對關聯企業淨資產所享份額	\$ 563,622	564,315
本期歸屬於本公司之綜合損益總額	18,848	58,217
本期增加持股	8,884	-
本期自關聯企業所收取之股利	(48,328)	(58,910)
期末本公司對關聯企業淨資產所享份額	543,026	563,622
加：商譽	116	116
本公司對關聯企業權益之期末帳面金額	<u>\$ 543,142</u>	<u>563,738</u>

(2)彙總性財務資訊—個別不重大之關聯企業

本公司採用權益法之關聯企業屬個別不重大者，其彙總財務資訊如下，該等財務資訊係本公司之個體財務報告中所包含之金額：

	<u>105.12.31</u>	<u>104.12.31</u>
對個別不重大關聯企業之權益之期末彙總帳面金額	<u>\$ 220,761</u>	<u>169,256</u>

漢唐集成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105年度	104年度
歸屬於本公司之份額：		
繼續營業單位本期淨利	\$ 28,970	9,987
其他綜合損益	(3,067)	(1,103)
綜合損益總額	\$ 25,903	8,884

本公司於編製民國一〇五年度及一〇四年度財務報告時，就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係依據被投資公司經其他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告按權益法評價，民國一〇五年度及一〇四年度按權益法認列之投資利益分別為62,476千元及67,690千元。

3.擔保

本公司之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未有提供作質押擔保之情形。

(十)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本公司民國一〇五年度及一〇四年度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成本、折舊及減損損失變動明細如下：

	土 地	房 屋 及 建 築	機 器 設 備	廠 房 設 備	運 輸 設 備	辦 公 設 備	租 賃 改 良	總 計
成本或認定成本：								
民國105年1月1日餘額	\$ 175,904	63,020	91,231	156,300	4,608	53,277	1,752	546,092
本期增添	222,634	499	1,215	-	-	2,093	324	226,765
本期處分	-	-	-	-	(1,063)	-	-	(1,063)
民國105年12月31日餘額	\$ 398,538	63,519	92,446	156,300	3,545	55,370	2,076	771,794
民國104年1月1日餘額	\$ 175,905	63,020	88,855	156,310	15,286	53,633	1,585	554,594
本期增添	-	-	2,376	-	-	88	669	3,133
本期處分	-	-	-	(10)	(10,678)	(444)	(502)	(11,634)
民國104年12月31日餘額	\$ 175,905	63,020	91,231	156,300	4,608	53,277	1,752	546,093
折舊及減損損失：								
民國105年1月1日餘額	\$ 1,160	29,592	65,573	26,502	4,062	49,521	663	177,073
本年度折舊	-	1,353	6,997	4,274	176	1,099	390	14,289
本期處分	-	-	-	-	(1,063)	-	-	(1,063)
民國105年12月31日餘額	\$ 1,160	30,945	72,570	30,776	3,175	50,620	1,053	190,299
民國104年1月1日餘額	\$ 1,161	28,260	58,502	22,229	13,035	48,656	826	172,669
本年度折舊	-	1,332	7,071	4,273	551	1,299	339	14,865
本期處分	-	-	-	-	(9,524)	(434)	(502)	(10,460)
民國104年12月31日餘額	\$ 1,161	29,592	65,573	26,502	4,062	49,521	663	177,074
帳面價值：								
民國105年12月31日	\$ 397,378	32,574	19,876	125,524	370	4,750	1,023	581,495
民國104年1月1日	\$ 174,744	34,760	30,353	134,081	2,251	4,977	759	381,925
民國104年12月31日	\$ 174,744	33,428	25,658	129,798	546	3,756	1,089	369,019

漢唐集成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十一)無形資產

本公司民國一〇五年度及一〇四年度無形資產之成本、攤銷及減損損失明細如下：

	<u>電腦軟體</u>	
成本：		
民國105年1月1日餘額	\$	7,390
本期增添		<u>396</u>
民國105年12月31日餘額	\$	<u>7,786</u>
民國104年1月1日餘額	\$	6,511
本期增添		<u>879</u>
民國104年12月31日餘額	\$	<u>7,390</u>
攤銷及減損損失：		
民國105年1月1日餘額	\$	5,130
本期攤銷		<u>878</u>
民國105年12月31日餘額	\$	<u>6,008</u>
民國104年1月1日餘額	\$	3,943
本期攤銷		<u>1,187</u>
民國104年12月31日餘額	\$	<u>5,130</u>
帳面價值：		
民國105年12月31日餘額	\$	<u>1,778</u>
民國104年1月1日餘額	\$	<u>2,568</u>
民國104年12月31日餘額	\$	<u>2,260</u>

民國一〇五年度及一〇四年度無形資產攤銷費用分別計878千元及1,187千元，列報於綜合損益表之營業費用及營業成本項下。

(十二)其他流動資產及其他非流動資產

1.本公司其他流動資產明細如下：

	<u>105.12.31</u>	<u>104.12.31</u>
其他金融資產	\$ 482,116	1,685,193
工程存出保證金	3,470	12,127
應收股利	101,879	86,979
其他	<u>28,217</u>	<u>23,134</u>
	\$ 615,682	<u>1,807,433</u>

漢唐集成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2.本公司其他非流動資明明細如下：

	<u>105.12.31</u>	<u>104.12.31</u>
存出保證金	\$ 9,574	10,176
預付增資款－關係人	277,020	-
其 他	7,111	10,392
	<u>\$ 293,705</u>	<u>20,568</u>

其他金融資產主係到期期間為三個月以上之定期存單。

(十三)負債準備

	<u>保 固</u>
民國105年1月1日餘額	\$ 9,191
當期新增之負債準備	5,851
本期沖銷費用	(7,106)
民國105年12月31日餘額	<u>\$ 7,936</u>
民國104年1月1日餘額	\$ 6,828
當期新增之負債準備	8,344
本期沖銷費用	(5,981)
民國104年12月31日餘額	<u>\$ 9,191</u>

本公司就期末結算一年內已完工程之合約總金額提列千分之一為工程保固準備，實際發生時先沖轉準備，倘有不足時則列為支付年度費用。

(十四)營業租賃

承租人租賃

不可取消之營業租賃的應付租金付款情形如下：

	<u>105.12.31</u>	<u>104.12.31</u>
一年內	\$ 5,196	5,366
一年至五年	-	3,526
	<u>\$ 5,196</u>	<u>8,892</u>

本公司以營業租賃承租數個辦公室及倉庫。租賃期間通常為一至三年，並附有於租期屆滿之續租權。

本公司民國一〇五年度及一〇四年度營業租賃列報於綜合損益之費用分別為9,620千元及9,923千元。

漢唐集成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十五)員工福利

1.確定福利計畫

本公司確定福利義務現值與計畫資產公允價值之調節如下：

	105.12.31	104.12.31
確定福利義務之現值	\$ (379,233)	(381,638)
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	101,910	107,921
淨確定福利淨負債	\$ (277,323)	(273,717)

本公司員工福利負債明細如下：

	105.12.31	104.12.31
短期帶薪假負債(帳列應付費用及其他流動負債)	\$ 15,554	2,802

本公司之確定福利計畫提撥至台灣銀行之勞工退休準備金專戶。適用勞動基準法之每位員工之退休支付，係依據服務年資所獲得之基數及其退休前六個月之平均薪資計算。

(1)計畫資產組成

本公司依勞動基準法提撥之退休基金係由勞動部勞動基金運用局(以下簡稱勞動基金局)統籌管理，依「勞工退休基金收支保管及運用辦法」規定，基金之運用，其每年決算分配之最低收益，不得低於依當地銀行二年定期存款利率計算之收益。

截至報導日，本公司之台灣銀行勞工退休準備金專戶餘額計101,910千元。勞工退休基金資產運用之資料包括基金收益率以及基金資產配置，請詳勞動部勞動基金運用局網站公布之資訊。

(2)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變動

本公司民國一〇五年度及一〇四年度確定福利義務現值變動如下：

	105年度	104年度
1月1日確定福利義務	\$ 381,638	394,000
當期服務成本及利息	8,608	9,116
淨確定福利負債再衡量數		
—計畫資產報酬(不含當期利息)	(463)	(3,879)
計畫支付之福利	(10,550)	(17,599)
12月31日確定福利義務	\$ 379,233	381,638

漢唐集成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3)計畫資產公允價值之變動

本公司民國一〇五年度及一〇四年度確定福利計畫資產公允價值之變動如下：

	105年度	104年度
1月1日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	\$ 107,921	102,497
利息收入	1,705	1,704
淨確定福利負債再衡量數		
—計畫資產報酬(不含當期利息)	(986)	1,239
已提撥至計畫之金額	3,820	4,121
計畫已支付之福利	(10,550)	(1,640)
12月31日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	<u>\$ 101,910</u>	<u>107,921</u>

(4)認列為損益之費用

本公司民國一〇五年度及一〇四年度列報為費用之明細如下：

	105年度	104年度
當期服務成本	\$ 2,577	2,566
淨確定福利負債之淨利息	4,326	4,846
	<u>\$ 6,903</u>	<u>7,412</u>
	105年度	104年度
營業成本	\$ 22,824	21,623
推銷費用	692	1,058
管理費用	14,336	14,239
研究發展費用	1,711	1,737
	<u>\$ 39,563</u>	<u>38,657</u>

(5)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之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之再衡量數

本公司截至民國一〇五年及一〇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累計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之再衡量數如下：

	105年度	104年度
1月1日累積餘額	\$ 100,278	105,396
本期認列	523	(5,118)
12月31日累積餘額	<u>\$ 100,801</u>	<u>100,278</u>

(6)精算假設

本公司於財務報導結束日用以決定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重大精算假設如下：

	105.12.31	104.12.31
折現率	1.56%	1.58%
未來薪資增加	2.50%	2.50%

漢唐集成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本公司預計於民國一〇五年度報導日後之一年內支付予確定福利計畫之提撥金額為6,815千元。

確定福利計畫之加權平均存續期間為13.07年。

(7)敏感度分析

民國一〇五年及一〇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當採用之主要精算假設變動對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影響如下：

	對確定福利義務之影響	
	增加	減少
105年12月31日		
折現率(變動0.50%)	\$ (18,693)	20,112
未來薪資增加(變動0.50%)	19,563	(18,375)
104年12月31日		
折現率(變動0.50%)	(21,660)	23,456
未來薪資增加(變動0.50%)	11,268	(10,885)

上述之敏感度分析係基於其他假設不變的情況下分析單一假設變動之影響。實務上許多假設的變動則可能是連動的。敏感度分析係與計算資產負債表之淨確定福利負債所採用的方法一致。

本期編製敏感度分析所使用之方法與假設與前期相同。

2.確定提撥計畫

本公司之確定提撥計畫係依勞工退休金條例之規定，依勞工每月工資6.0%提繳率，提撥至勞工保險局之勞工退休金個人專戶。在此計畫下本公司提撥固定金額至勞工保險局後，即無支付額外金額之法定或推定義務。

本公司民國一〇五年度及一〇四年度確定提撥退休金辦法下之退休金費用分別為32,660千元及31,245千元，已提撥至勞工保險局。

(十六)所得稅

1.所得稅費用

本公司民國一〇五年度及一〇四年度之所得稅費用明細如下：

	105年度	104年度
當期所得稅費用		
當期產生	\$ 313,094	240,216
未分配盈餘加徵10%所得稅	3,501	12,284
調整前期之當期所得稅	(8,403)	(925)
	308,192	251,575
遞延所得稅費用(利益)	(7,912)	5,025
繼續營業單位之所得稅費用	<u>\$ 300,280</u>	<u>256,600</u>

漢唐集成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本公司民國一〇五年度及一〇四年度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下的所得稅(費用)利益明細如下：

	105年度	104年度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	\$ 89	(870)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13,297	1,502
	\$ 13,386	632

本公司民國一〇五年度及一〇四年度之所得稅費用與稅前淨利之關係調節如下：

	105年度	104年度
稅前淨利	\$ 1,852,276	1,501,247
依本公司所在地國內稅率計算之所得稅	\$ 314,887	255,212
暫時性差異	7,912	(5,025)
免稅所得	(11,372)	(11,763)
永久性差異	1,664	1,696
遞延所得稅	(7,912)	5,025
未分配盈餘加徵10%	3,501	12,284
以前年度所得稅調整	(8,403)	(925)
其他	3	96
合計	\$ 300,280	256,600

2.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

(1) 未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

本公司未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之項目如下：

	105.12.31	104.12.31
法院判決支付代墊付費用及利息	\$ 24,022	22,954
其他	-	1,717
	\$ 24,022	24,671

漢唐集成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2)已認列之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

民國一〇五年度及一〇四年度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之變動如下：

遞延所得稅負債：

	未實現 兌換利益	投資國 外利益	累積換算 調整數	合 計
民國105年1月1日	\$ -	21,096	16,418	37,514
借記(貸記)損益表	-	2,433	-	2,433
借記(貸記)其他綜合損益	-	-	(13,297)	(13,297)
民國105年12月31日	<u>\$ -</u>	<u>23,529</u>	<u>3,121</u>	<u>26,650</u>
民國104年1月1日	\$ 9,544	3,513	17,920	30,977
借記(貸記)損益表	(9,544)	17,583	-	8,039
借記(貸記)其他綜合損益	-	-	(1,502)	(1,502)
民國104年12月31日	<u>\$ -</u>	<u>21,096</u>	<u>16,418</u>	<u>37,514</u>

遞延所得稅資產：

	確定福 利計畫	未實現 保固 費用	壞帳 損失 超限數	存貨跌 價損失	其他	合 計
民國105年1月1日	\$ 24,350	3,665	12,807	9,809	5,835	56,466
(借記)貸記損益表	-	(213)	(4,319)	167	14,710	10,345
(借記)貸記其他綜合損益	89	-	-	-	-	89
民國105年12月31日	<u>\$ 24,439</u>	<u>3,452</u>	<u>8,488</u>	<u>9,976</u>	<u>20,545</u>	<u>66,900</u>
民國104年1月1日	\$ 25,220	3,263	13,375	10,006	2,459	54,323
(借記)貸記損益表	-	402	(568)	(197)	3,376	3,013
(借記)貸記其他綜合損益	(870)	-	-	-	-	(870)
民國104年12月31日	<u>\$ 24,350</u>	<u>3,665</u>	<u>12,807</u>	<u>9,809</u>	<u>5,835</u>	<u>56,466</u>

3.所得稅核定情形

本公司營利事業所得稅結算申報已奉稽徵機關核定至民國一〇三年度。

4.兩稅合一相關資訊

本公司兩稅合一相關資訊如下：

	<u>105.12.31</u>	<u>104.12.31</u>
屬民國八十七年度以後之未分配盈餘	<u>\$ 2,458,110</u>	<u>2,117,148</u>
	<u>105.12.31</u>	<u>104.12.31</u>
可扣抵稅額帳戶餘額	<u>\$ 389,633</u>	<u>269,573</u>
	105年度(預計)	104年度(實際)
對中華民國居住者盈餘分配之稅額扣抵比率	<u>19.74%</u>	<u>22.24%</u>

前述兩稅合一相關資訊係依據財政部民國一〇二年十月十七日台財稅第10204562810號函規定處理之金額。

漢唐集成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十七)資本及其他權益

1. 普通股股本

民國一〇五年及一〇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額定股本總額皆為2,382,334千元，每股面額10元，皆為238,233千股。

2. 資本公積

本公司資本公積餘額內容如下：

	<u>105.12.31</u>	<u>104.12.31</u>
合併溢價	\$ 6,938	6,938
發行新股溢價	288,220	288,220
公司債轉換股本溢價	215,672	215,672
庫藏股票交易	76,155	72,805
其他	23,437	22,665
	<u>\$ 610,422</u>	<u>606,300</u>

依民國一〇一年一月修正之公司法規定，資本公積需優先填補虧損後，始得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以已實現之資本公積發給新股或現金。前項所稱之已實現資本公積，包括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所得之溢額及受領贈與之所得。依發行人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處理準則規定，得撥充資本之資本公積，每年撥充之合計金額，不得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十。

3. 保留盈餘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公司年度總決算如有盈餘，應先提繳稅款，彌補以往虧損，次提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但法定盈餘公積已達本公司實收資本額時不在此限；另視公司營運需要及法令規定提列特別盈餘公積，如尚有盈餘併同期初未分配盈餘，由董事會擬具盈餘分配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分派之。

本公司目前產業發展屬成長階段，未來數年皆有營業收入增加之資金需求，故採用剩餘股利政策，盈餘分配中現金股利至少應佔總股利在百分之二十五為原則。前項盈餘之分派，由董事會參考營運及資本支出需求後，擬具分派案，提請股東會議決之。

(1) 法定盈餘公積

依民國一〇一年一月修正之公司法規定，公司應就稅後純益提撥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直至與資本總額相等為止。公司無虧損時，得經股東會決議，以法定盈餘公積發給新股或現金，惟以該項公積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五之部分為限。

漢唐集成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2)特別盈餘公積

本公司於首次採用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時，因選擇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一號「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豁免項目，帳列股東權益項下之累積換算調整數利益，並依規定增加保留盈餘之金額為42,036千元，依金管會民國一〇一年四月六日金管證發字第1010012865號令規定提列相同數額之特別盈餘公積，並於使用、處分或重分類相關資產時，得就原提列特別盈餘公積之比例予以迴轉分派盈餘。民國一〇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該項特別盈餘公積餘額為42,036千元。

又依上段所述函令規定，本公司於分派可分配盈餘時，就當年度發生之帳列其他股東權益減項淨額與上段所提列特別盈餘公積餘額之差額，自當期損益與前期未分配盈餘補提列特別盈餘公積；屬前期累積之其他股東權益減項金額，則自前期未分配盈餘補提列特別盈餘公積不得分派。嗣後其他股東權益減項數額有迴轉時，得就迴轉部份分派盈餘。

(3)盈餘分配

本公司自民國一〇四年度及一〇三年度可分配盈餘中，於民國一〇五年度及一〇四年度分別配發現金股利每股4.50元及2.50元。相關資訊可至公開資訊觀測站等管道查詢。

4.庫藏股

- (1)依證券交易法之規定，公司買回股份之數量比例，不得超過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百分之十；收買股份之總金額，不得逾保留盈餘加發行股份溢價及已實現之資本公積之金額。
- (2)本公司持有之庫藏股票依證券交易法規定不得質押，於未轉讓前，不得享有股東權利。
- (3)民國一〇五年度及一〇四年度本公司之子公司出售本公司之股票分別為110千股及669千股。截至民國一〇五年及一〇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本公司之子公司持有本公司股票分別為32千股及142千股，成本為957千元及4,236千元，每股成本皆為18.6元，列為庫藏股票，於民國一〇五年及一〇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每股市價分別為49.30元及42.50元。
- (4)本公司依規定，自民國九十一年一月一日起，子公司持有本公司之股票視同庫藏股票處理，惟子公司期末持有本公司股票市價低於帳面價值之差額，本公司應依持股比例計算其金融資產評價損失，提列相同數額之特別盈餘公積不得分派。嗣後評價如有回升之部分，本公司得就該部分金額依持股比例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前述有關特別盈餘公積之提列或迴轉，應併同其他非庫藏股票之股東權益減項處理。

漢唐集成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5.其他權益(稅後淨額)

	國外營運機構 財務報表換算 之兌換差額		備供出售投資	合 計
民國105年1月1日	\$	38,124	(103,126)	(65,002)
採用權益法之子公司及關聯企業之換算差額之份額		(62,020)	-	(62,020)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現損益之份額		-	(6,644)	(6,644)
民國105年12月31日餘額	\$	(23,896)	(109,770)	(133,666)
民國104年1月1日	\$	45,457	(95,871)	(50,414)
採用權益法之子公司及關聯企業之換算差額之份額		(7,333)	-	(7,333)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		-	(7,030)	(7,030)
採用權益法之子公司及關聯企業之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之份額		-	(225)	(225)
民國104年12月31日餘額	\$	38,124	(103,126)	(65,002)

(十八)每股盈餘

民國一〇五年度及一〇四年度本公司基本及稀釋每股盈餘相關計算如下：

1.基本每股盈餘

(1)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淨利

	105年度	104年度
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淨利	\$ <u>1,551,996</u>	<u>1,244,647</u>
每股盈餘(元)	\$ <u>6.52</u>	<u>5.24</u>

(2)普通股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

	105年度	104年度
1月1日流通在外普通股	238,233	238,233
庫藏股	(133)	(558)
12月31日普通股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	<u>238,100</u>	<u>237,675</u>

2.稀釋每股盈餘

(1)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淨利(稀釋)

	105年度	104年度
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淨利(稀釋)	\$ <u>1,551,996</u>	<u>1,244,647</u>
每股盈餘(元)	\$ <u>6.36</u>	<u>5.13</u>

漢唐集成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2)普通股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稀釋)

	105年度	104年度
普通股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基本)	238,100	237,675
員工股票紅利之影響	-	4,959
員工股票酬勞之影響	6,052	-
12月31日餘額普通股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 (稀釋)	<u>244,152</u>	<u>242,634</u>

(十九)收 入

本公司民國一〇五年度及一〇四年度之收入明細如下：

	105年度	104年度
工程收入	\$ 13,411,927	8,891,093
勞務收入	159,379	146,945
設計收入等	66,521	72,859
	<u>\$ 13,637,827</u>	<u>9,110,897</u>

(二十)員工及董事、監察人酬勞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年度如有獲利，應提撥6%~10%為員工酬勞及不高於2%為董監事酬勞。但公司尚有累積虧損時，應預先保留彌補數額。前項員工酬勞發給股票或現金之對象，包括符合一定條件之從屬公司員工。

本公司民國一〇五年度及一〇四年度員工酬勞估列金額分別為208,000千元及170,000千元，董事及監察人酬勞估列金額分別為24,000千元及34,000千元，係以本公司各該段期間之稅前淨利扣除員工及董事、監察人酬勞前之金額乘上本公司章程所訂之員工酬勞及董事及監察人酬勞分派成數為估計基礎，並分列報為民國一〇五年度及一〇四年度之營業成本及營業費用，相關資訊可至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前述報告予一〇五年度股東會之員工及董事、監察人酬勞金額與本公司一〇四年度個體財務報告估列金額並無差異。

漢唐集成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廿一)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1.其他收入

本公司民國一〇五年度及一〇四年度之其他收入明細如下：

	105年度	104年度
出售下腳收入	\$ 9,131	9,004
備抵呆帳迴轉收入	1,276	-
租賃收入	4,434	4,434
人力支援費收入	864	864
股利收入	237,618	304,115
其 他	3,993	6,163
	<u>\$ 257,316</u>	<u>324,580</u>

2.其他利益及損失

本公司民國一〇五年度及一〇四年度之其他利益及損失明細如下：

	105年度	104年度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利益	\$ 22	295
處分投資利益	-	6,462
外幣兌換利益(損失)	(118,438)	91,021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利益(損失)	4,156	(15,253)
減損損失	(13,019)	-
其 他	(9,841)	(15,778)
	<u>\$ (137,120)</u>	<u>66,747</u>

3.財務成本

本公司民國一〇五年度及一〇四年度之財務成本明細如下：

	105年度	104年度
代墊付費用等之利息	\$ 6,281	6,281

(廿二)金融工具

1.信用風險

(1)信用風險之暴險

金融資產之帳面金額代表最大信用暴險金額。民國一〇五年及一〇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最大信用暴險金額分別為9,080,831千元及7,086,180千元。

本公司為減低應收帳款信用風險，持續地評估客戶之財務狀況，必要時即要求對方提供擔保或保證。本公司仍定期評估應收帳款回收之可能性並提列備抵呆帳，故呆帳損失皆在管理當局預期之內。

漢唐集成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2)信用風險集中情況

當金融商品交易相對人顯著集中於少數交易對象，或金融商品交易相對人雖未顯著集中於少數交易對象，但交易對象大多從事類似之商業活動，且具有類似之經濟特質，使其履行合約之能力受到經濟或其他狀況之影響亦相類似時，則發生信用風險顯著集中之情況。民國一〇五年及一〇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一〇一年一月一日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之交易於少數交易對象如下：

105.12.31			
	帳面金額	最大信用 暴險金額	佔本公司 應收款項%
台灣積體電路製造股份有限公司	\$ 2,540,613	2,540,613	70.72
日月光半導體製造股份有限公司	453,578	453,578	12.63
合 計	\$ 2,994,191	2,994,191	83.35

104.12.31			
	帳面金額	最大信用 暴險金額	佔本公司 應收款項%
台灣積體電路製造股份有限公司	\$ 94,748	94,748	8.10
日月光半導體製造股份有限公司	97,151	97,151	8.30
台灣美光記憶體股份有限公司	863,741	863,741	73.84
合 計	\$ 1,055,640	1,055,640	90.24

2.流動性風險

下表為金融負債之合約到期日分析如下表所示：

	帳面金額	合 約 現金流量	6個月 以內	6-12個月	1-2年	2-5年	超過5年
105年12月31日							
非衍生金融負債							
應付票據	\$ 197,399	197,399	197,399	-	-	-	-
應付帳款	2,418,810	2,418,810	1,523,882	74,830	-	768,040	52,058
應付費用	17,756	17,756	17,756	-	-	-	-
存入保證金	1,944	1,944	-	521	-	1,423	-
	\$ 2,635,909	2,635,909	1,739,037	75,351	-	769,463	52,058
104年12月31日							
非衍生金融負債							
應付票據	\$ 628,858	628,858	628,858	-	-	-	-
應付帳款	1,328,476	1,328,476	683,666	91,850	-	440,305	112,655
應付費用	14,148	14,148	12,795	1,320	33	-	-
存入保證金	972	972	-	721	-	251	-
	\$ 1,972,454	1,972,454	1,325,319	93,891	33	440,556	112,655

本公司並不預期到期日分析之現金流量發生時點會顯著提早，或實際金額會有顯著不同。

漢唐集成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3. 匯率風險

(1) 匯率風險之暴險

本公司暴露於重大外幣匯率風險之金融資產及負債如下：

	105.12.31		104.12.31		匯率(元)	台幣
	外幣	匯率(元)	外幣	匯率(元)		
金融資產						
貨幣性項目						
美金	\$ 140,314	32.25	4,525,127	73,259	32.83	2,405,093
人民幣	162,627	4.62	751,337	184,247	5.00	921,235
新加坡幣	643	22.29	14,332	-	-	-
金融負債						
貨幣性項目						
美金	10,034	32.25	323,560	7,040	32.83	231,123
歐元	227	33.90	7,695	223	35.88	8,001
日幣	178,975	0.2756	49,326	416	0.2730	114

(2) 敏感性分析

本公司貨幣性項目之匯率風險主要來自於以外幣計價之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款、應付帳款及其他應付款等，於換算時產生外幣兌換損益。於民國一〇五年及一〇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當新台幣相對於美金、歐元、人民幣、新加坡幣及日圓貶值或升值1%，而其他所有因素維持不變之情況下，民國一〇五年度及一〇四年度之淨利將分別增加及減少40,755千元及25,623千元。兩期分析採相同基礎。

(3) 貨幣性項目之兌換損益

由於本公司功能性貨幣種類繁多，故採彙整方式揭露貨幣性項目之兌換損益資訊，民國一〇五年度及一〇四年度外幣兌換利益(損失)(含已實現及未實現)分別為(118,438)千元及91,021千元。

4. 利率分析

本公司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利率暴險於本附註之流動性風險管理中說明。

金融資產於報導日若利率增加或減少0.25%，在所有其他變動維持不變之情況下，本公司民國一〇五年度及一〇四年度之淨利將增加及減少6,762千元及5,275千元。本公司民國一〇五年度及一〇四年度皆無借款之情形，經評估利率變動影響不大。

漢唐集成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5.公允價值資訊

(1)金融工具之種類及公允價值

為提供揭露資訊，本公司使用可反映衡量時所用輸入值之重要性之公允價值等級，將公允價值之衡量予以分類，並區分為下列等級：

A.第一層級

分類為第一級層級之金融商品，係指金融商品於活絡市場中，具有相同金融商品之公開報價。活絡市場之定義係指符合下列所有條件之市場：

- a.在市場交易之商品具有同質性；
- b.隨時可於市場中尋得具意願之買賣雙方；
- c.價格資訊可為大眾所取得。

B.第二層級

分類為第二級層級之金融商品，係指除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以外之可觀察價格，包括直接(如價格)或間接(如自價格推導而來)自活絡市場取得之可觀察投入參數。

C.第三層級

分類為第三級層級之金融商品，係衡量公平價值之投入參數並非根據市場可取得之資料；例如選擇權訂價模型使用之歷史波動率，因歷史波動率並不能代表整體市場參與者對於未來波動率之期望值，即屬不可觀察之投入參數。

本公司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備供出售資產係以重複性為基礎按公允價值衡量。各種類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帳面金額及公允價值(包括公允價值等級資訊，但非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工具之帳面金額為公允價值之合理近似值者，及於活絡市場無報價且公允價值無法可靠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依規定無須揭露公允價值資訊)列示如下：

	105.12.31				
	帳面金額	公允價值			合計
第一層級		第二層級	第三層級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持有供交易之非衍生金融資產	\$ 78,883	78,883	-	-	78,883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按公允價值衡量之無公開報價權益工具	64,260	-	64,260	-	64,260
合計	\$ 143,143	78,883	64,260	-	143,143

漢唐集成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104.12.31				
	帳面金額	公允價值			合計
		第一層級	第二層級	第三層級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持有供交易之非衍生金融資產	\$ 20,682	20,682	-	-	20,682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按公允價值衡量之無公開報價權益工具	70,904	-	70,904	-	70,904
合計	\$ 91,586	20,682	70,904	-	91,586

本公司於民國一〇五年度及一〇四年度，第一類層級及第二類層級無重大移轉。

(2)非以公允價值衡量者

A.公允價值資訊

本公司之非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如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票據及帳款、其他應收款、存出保證金、應付票據及帳款、其他應付款、存入保證金及部分其他金融資產等之帳面金額係公允價值合理之近似值，故未揭露其公允價值。

B.評價技術

本公司估計非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所使用之方法及假設如下：

- a.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票據及帳款、其他應收款、應付票據及帳款及其他應付款等其到期日甚近或未來收付價格與帳面價值相近，故以其資產負債表日之帳面價值估計其公允價值。
- b.以成本衡量之股權投資因無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且其公允價值估計數之變異區間重大，或變異區間內各估計數之機率無法合理評估，其公允價值無法可靠衡量，故以帳面價值為公允價值。

(廿三)財務風險管理

1.概要

本公司因金融工具之使用而暴露於下列風險：

- (1)信用風險
- (2)流動性風險
- (3)市場風險

本附註表達本公司上述各項風險之暴險資訊、本公司衡量及管理風險之目標、政策及程序。

漢唐集成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2. 風險管理架構

本公司之財務風險管理目標，係為管理與營運活動相關之匯率風險、利率風險、信用風險及流動風險。為降低相關財務風險，本公司致力於辨認、評估並規避市場之不確定性，以降低市場變動對公司財務績效之潛在不利影響。本公司之重要財務活動，係經董事會及內部控制制度進行覆核。於財務計劃執行期間，本公司必須恪遵關於整體財務風險管理及權責劃分之相關財務操作程序。

3. 信用風險

(1) 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

信用風險係本公司因客戶或金融工具之交易對手無法履行合約義務而產生財務損失之風險。本公司依內部明定之授信政策，公司內各營運個體於訂定工程合約及提出交貨之條款與條件前，須就其每一新客戶進行管理及信用風險分析。內部風險控管係透過考慮其財務狀況、過往經驗及其他因素，以評估客戶之信用品質。主要信用風險來自現金及約當現金、衍生金融工具，及存放於銀行與金融機構之存款，亦有來自於客戶之信用風險，並包括尚未收現之應收帳款及已承諾之交易。

(2) 保證

本公司政策規定僅能提供財務保證予子公司。民國一〇五年及一〇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提供背書保證金額分別為709,500千元及957,625千元。

4. 流動性風險

流動性風險係本公司無法交付現金或其他金融資產以清償金融負債，未能履行相關義務之風險。

本公司係透過管理及維持足夠部位之現金及約當現金以支應集團營運並減輕現金流量波動之影響。本公司管理階層監督銀行融資額度使用狀況並確保借款合同條款之遵循。

本公司於民國一〇五年及一〇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未動用之短期借款額度約分別為938,252千元及1,035,137千元。

5. 市場風險

市場風險係指因市價格變動，如匯率、利率、權益工具價格變動，而影響本公司之收益或所持有金融工具價值之風險。市場風險管理之目標係管控市場風險之暴險程度在可承受範圍內，並將投資報酬最佳化。

(1) 匯率風險

本公司係跨國營運，因此受多種不同貨幣所產生之匯率風險，主要為美元及人民幣。相關匯率風險來自未來之商業交易、已認列之資產與負債，及對國外營運機構之淨投資。

漢唐集成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2)利率風險

本公司從事之短期借款係屬浮動利率之債務，故市場利率變動將使其短期借款之借款利率隨之變動，而使其未來現金流量產生波動。

(3)其他市價風險

本公司因上市櫃權益證券投資而產生權益價格暴險。該權益投資非持有供交易而係屬策略性投資。本公司並未積極交易該等投資，本公司管理階層藉由持有不同風險投資組合以管理風險。

(廿四)資本管理

本公司進行資本管理以確保集團內各企業能夠於繼續經營之前提下，藉由將債務及權益餘額最適化，以使股東報酬極大化。

本公司之資本結構管理策略，係依據本公司所營事業的產業規模、產業未來之成長性與產品發展藍圖，以設定本公司適當之市場佔有率，並據以規劃所需之產能以及達到此一產能所需之廠房設備及相對應之資本支出；再依產業特性，計算所需之營運資金與現金，以對本公司長期發展所需之各項資產規模，做出整體性的規劃；最後根據本公司產品競爭力推估可能之產品邊際貢獻、營業利益率與現金流量，並考量產業景氣循環波動、產品生命週期等風險因素，以決定本公司適當之資本結構。本公司管理階層定期審核資本結構，並考量不同資本結構可能涉及之成本與風險。一般而言，本公司採用審慎之風險管理策略。

	105.12.31	104.12.31
負債總額	\$ 8,571,905	6,344,009
減：現金及約當現金	5,412,201	4,222,987
淨負債	\$ 3,159,704	2,121,022
權益總額	\$ 6,618,912	6,202,860
負債資本比率	47.74%	34.19%

七、關係人交易

(一)母子公司間關係

本公司之子公司明細如下：

	設立地	業主權益(持股%)	
		105.12.31	104.12.31
漢太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	100.00	100.00
漢唐集成有限公司(BVI)	英屬維京群島	100.00	100.00
江西漢唐系統集成有限公司	中國	75.00	75.00
新加坡漢唐系統集成有限公司	新加坡	100.00	100.00
蘇元貿易(上海)有限公司	中國	100.00	100.00
蘇州漢太系統集成有限公司	中國	100.00	100.00
北京漢和唐醫療器械有限公司	中國	100.00	100.00

漢唐集成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二) 母公司與最終控制者

本公司為本公司及本公司之子公司之最終控制者。

(三) 與關係人間之重大交易事項

1. 營業收入

本公司對關係人之重大銷售金額如下：

	105年度	104年度
子公司	\$ 14,976	9,320
關聯企業	38,824	28,069
其他關係人	3	9,067
	\$ 53,803	46,456

本公司對關係人之收款條件，與同業之收款條件無重大差異。

2. 工程成本

本公司對關係人之工程成本如下：

	105年度	104年度
關聯企業	\$ 72,158	5,460
其他關係人	124,408	69,774
	\$ 196,566	75,234

本公司對關係人之付款條件，與同業間之付款條件無重大差異。

3. 應收關係人款項

本公司應收關係人款項明細如下：

帳列項目	關係人類別	105.12.31	104.12.31
應收票據	子公司	\$ -	6,782
應收帳款	子公司	27,209	38,232
	關聯企業	-	9,374
	其他關係人	-	18
應收股利	子公司	101,879	86,979
長期應收款－關係人	本金 子公司	177,755	192,500
	利息 子公司	60,045	60,308
		\$ 366,888	394,193

漢唐集成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4.應付關係人款項

本公司應付關係人款項明細如下：

帳列項目	關係人類別	105.12.31	104.12.31
應付帳款	子公司	\$ 38,012	38,914
	關聯企業	56,073	673
	其他關係人	37,940	21,390
應付票據	關聯企業	40,246	16,164
其他應付款	其他關係人	141,306	135,025
		\$ 313,577	212,166

上述其他應付款係本公司應付其他關係人之代墊包作費用、薪資及利息等，請詳附註十二(三)之說明。

5.其他非流動資產

本公司民國一〇五年十二月三十日匯出對子公司之增資款人民幣60,000千元，帳列預付增資款－關係人，截至報告日止，前述增資案尚待當地主管機關核准。

6.背書保證

本公司為關係人向銀行借款之連帶保證人，其情況如下：

	105.12.31	104.12.31
子公司	\$ 709,500	957,625

7.對關係人放款

本公司資金貸與關係人實際動支情形如下：

	104.12.31		利率區間 %	當期利息 收入淨額
	最高餘額	期末餘額		
關聯企業	\$ -	10,099	-	-
減：備抵呆帳	-	(10,099)	-	-
合計	\$ -	-		-

本公司已於民國一〇五年三月三十一日將此其他應收款及備抵呆帳予以轉銷。

本公司資金貸與關係人係依撥款當年度本公司向金融機構短期借款之平均利率計息，且均為無擔保放款。

漢唐集成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8. 租 賃

關係人名稱	承租標的物	租賃期間	租金收入	
			105年度	104年度
關聯企業	新店市寶高路7巷1號1樓及3號1樓	103.06.01~ 106.05.31	\$ 4,290	4,290
	車位租金	103.06.01~ 106.05.31	108	108
			\$ 4,398	4,398

9. 財務費用

	105年度	104年度
其他關係人	\$ 6,281	6,281

10. 財產交易

本公司分別於民國一〇五年三月十五日及九月三十日以每股11.54元及13.50元參與關聯企業現金增資1,718千股及1,309千股，於民國一〇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持股比例為18.92%。

本公司於民國一〇五年七月至十二月於證券櫃檯買賣中心以8,884千元取得關聯企業股票197千股。

(四) 主要管理階層人員報酬

	105年度	104年度
短期員工福利	\$ 128,869	148,988
退職後福利	2,297	17,880
	\$ 131,166	166,868

八、質押之資產

本公司提供質押擔保之資產帳面價值明細如下：

資產名稱	質押擔保標的	105.12.31	104.12.31
存出保證金(帳列其他非流動資產)	強制執行提存保證金	\$ 6,700	6,700

九、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一) 截至民國一〇五年及一〇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除已於附註七揭露者外，本公司重大之承諾及或有事項彙列如下：

1. 本公司民國一〇五年及一〇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因委包工程所須之保證履約或保固保證，而收取廠商開立之存入保證票據分別為8,278,802千元及6,978,332千元。
2. 本公司民國一〇五年及一〇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因承包工程所須之保證履約或保固保證，而開立之存出保證票據分別為45,844千元及51,282千元。

漢唐集成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 3.本公司民國一〇五年及一〇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因銀行開狀與借款而開立予金融機構之存出保證票據分別為400,000千元及400,000千元。
- 4.本公司民國一〇五年及一〇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因承包工程為保證履約，而委由銀行出具之保證函保證者，分別為126,267千元及30,524千元。
- 5.本公司民國一〇五年及一〇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承包之契約總價分別為45,769,740千元及44,397,919千元，已依約收取或計價款分別為37,046,965千元及30,059,439千元。
- 6.本公司民國一〇五年及一〇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轉發包之契約總額分別為3,400,722千元及1,867,377千元，已依約之計價款分別為1,878,758千元及1,359,864千元。
- 7.本公司因購買設備而開立之信用狀金額截至民國一〇五年及一〇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分別尚有約137,927千元及184,099千元流通在外。

(二)重要負債：

本公司於民國一〇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承包各項營造工程尚未完工者計190項工程，僅就重大工程契約(合約金額達一億元以上者)及其他重大契約彙列如下：

當事人	契約起訖日	主要內容	保固期限	限制條款	備註
台灣積體電路製造(股)	99.05.03~100.12.31	TSMC F14 N65 BK CODE 103台新裝機工程	一年	逾期罰款：逾期按日罰款工程造價千分之一	1
友達光電(股)	100.01.01~100.12.31	友達新加坡L4B CLEANROOM EXPANSION	一年	逾期罰款：逾期按日罰款工程造價千分之一	1
台灣積體電路製造(股)	100.11.28~101.07.01	TSMC F12 P6 C/R PACKAGE STAGE-1	一年	逾期罰款：逾期按日罰款工程造價千分之一	1
台灣積體電路製造(股)	101.05.14~102.07.31	TSMC F6 BUMPPING工程	一年	逾期罰款：逾期按日罰款工程造價千分之一	1
台灣積體電路製造(股)	101.05.25~102.10.31	F12 P6 CCD EXPANSION-EDC 2 F12 P4 SITE	一年	逾期罰款：逾期按日罰款工程造價千分之一	1
台灣積體電路製造(股)	101.10.01~102.10.31	TSMC F14 P5 MEP PACKAGE	一年	逾期罰款：逾期按日罰款工程造價千分之一	1
台灣積體電路製造(股)	101.10.25~102.10.31	TSMC FAB14 P5 FAB ARER CLEAN ROOM	一年	逾期罰款：逾期按日罰款工程造價千分之一	1
台灣積體電路製造(股)	102.01.25~103.12.31	TSMC F14 POWER HOOK UP工程	一年	逾期罰款：逾期按日罰款工程造價千分之一	1

漢唐集成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當事人	契約起訖日	主要內容	保固期限	限制條款	備註
台灣積體電路製造(股)	102.01.25~103.12.31	TSMC F4 HOOK UP工程 EXHAUST, CAD, FILTER	一年	逾期罰款：逾期按日罰款工程造價千分之一	1
台灣積體電路製造(股)	102.11.20~103.12.31	TSMC F4 P6 POWER HOOK UP廠務追加工程	一年	逾期罰款：逾期按日罰款工程造價千分之一	1
台灣積體電路製造(股)	103.01.20~103.12.31	TSMC F14 OFFIC TESTING C/R AND UTILITY PACKAGE	一年	逾期罰款：逾期按日罰款工程造價千分之一	1
台灣積體電路製造(股)	103.02.17~103.12.31	精材科技新廠廠區機電及潔淨室安裝工程	一年	逾期罰款：逾期按日罰款工程造價千分之一	1
台灣積體電路製造(股)	103.04.10~104.12.31	TSMC F14 P7 C/R	一年	逾期罰款：逾期按日罰款工程造價千分之一	1
新加坡漢唐	103.06.23~103.12.31	新加坡友達L4B POWER MTM project	一年	逾期罰款：逾期按日罰款工程造價千分之一	1
南茂科技(股)	103.09.15~103.11.15	南茂TB棟4F改建無塵室	一年	逾期罰款：逾期按日罰款工程造價千分之一	1
台灣積體電路製造(股)	103.10.01~104.12.31	TSMC F12 P7 MEP PACKAGE	一年	逾期罰款：逾期按日罰款工程造價千分之一	1
友達光電(股)	103.11.17~104.12.31	友達光電L8B B21 P1 P2 P3無塵室擴充工程	一年	逾期罰款：逾期按日罰款工程造價千分之一	1
台灣積體電路製造(股)	103.11.21~104.12.31	TSMC F12 P7 CLEAN ROOM PACKAGE	一年	逾期罰款：逾期按日罰款工程造價千分之一	1
日月光半導體製造(股)	104/02/11~104/12/31	日月光高雄廠K22平面建廠新建工程	一年	逾期罰款：逾期按日罰款工程造價千分之一	1
台灣美光記憶體(股)	104/02/11~104/12/31	台灣美光 FAB A2 Base Build Project	一年	逾期罰款：逾期按日罰款工程造價千分之一	1
台灣美光記憶體(股)	104/08/03~105/03/01	台灣美光 25%+50%新建工程	一年	逾期罰款：逾期按日罰款工程造價千分之一	1

漢唐集成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當事人	契約起訖日	主要內容	保固期限	限制條款	備註
台灣積體電路製造(股)	104/09/25~105/07/31	TSMC BP03 MEP+CR PACKAGE	一年	逾期罰款：逾期按日罰款工程造價千分之一	1
台灣積體電路製造(股)	104/09/20~105/07/31	TSMC F15 P5 MEP PACKAGE(STAGE 1)	一年	逾期罰款：逾期按日罰款工程造價千分之一	1
台灣積體電路製造(股)	104/09/20~105/07/31	TSMC F15 P5 MEP PCW PACKAGE	一年	逾期罰款：逾期按日罰款工程造價千分之一	1
台灣積體電路製造(股)	104/11/01~105/12/31	TSMC F15 P5 CLEAN ROOM PACKAGE	一年	逾期罰款：逾期按日罰款工程造價千分之一	1
台灣積體電路製造(股)	104/11/10~105/05/31	台灣美光A2 110S TOTAL GAS SYSTEM(MOR)	一年	逾期罰款：逾期按日罰款工程造價千分之一	1
華邦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105/1/19~105/12/31	華邦電子MEP+CR	一年	逾期罰款：逾期按日罰款工程造價千分之一	1
台灣積體電路製造股份有限公司	105/2/20~105/12/31	TSMC F15 P6 CR PACKAGE (STAGE 1)	一年	逾期罰款：逾期按日罰款工程造價千分之一	1
台灣積體電路製造股份有限公司	105/3/1~106/3/1	TSMC F15 P6 MEP PACKAGE STAGE 1 (EQUIPMENT/LABOR/MATERIAL)	一年	逾期罰款：逾期按日罰款工程造價千分之一	
台灣積體電路製造股份有限公司	105/3/1~106/12/31	TSMC F15 P5 MEP PACKAGE (STAGE 1) (UPS)	一年	逾期罰款：逾期按日罰款工程造價千分之一	
台灣積體電路製造股份有限公司	105/10/1~106/12/31	TSMC F15 P6 CR SCAD-TEM-組頭間追加工程	一年	逾期罰款：逾期按日罰款工程造價千分之一	
台積電(南京)有限公司	105/11/1~106/12/31	台積電南京 CHINA CLEANROOM PACKAGE-EQ (STAGE 1)	一年	逾期罰款：逾期按日罰款工程造價千分之一	

備註：1.業主尚未驗收無法結案，非屬本公司責任範圍，不適用罰則。

漢唐集成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十、重大之災害損失：無。

十一、重大之期後事項：無。

十二、其 他

(一)員工福利、折舊、折耗及攤銷費用功能別彙總如下：

功 能 別 性 質 別	105年度			104年度		
	屬於營業 成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合 計	屬於營業 成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合 計
員工福利費用						
薪資費用	591,862	430,505	1,022,367	576,963	397,838	974,801
勞健保費用	33,553	24,434	57,987	30,818	23,868	54,686
退休金費用	22,892	16,671	39,563	21,623	17,034	38,657
其他員工福利費用	9,769	6,413	16,182	4,315	3,411	7,726
折舊費用	1,322	12,967	14,289	1,447	13,418	14,865
攤銷費用	3,866	1,507	5,373	3,972	2,742	6,714

本公司民國一〇五年及一〇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員工人數分別為878人及901人。

(二)本公司部分董事遭臺灣臺北地方法院(下稱臺北地院)判決涉及違反證券交易法規定乙節，就判決主要內容、因應策略及對公司營運之影響等，說明如后：

1.判決主要內容

臺北地院檢察署於民國一〇二年六月五日以本公司陳董事長、王前董事長等人於民國九十年至一〇〇年間將公司資金新台幣(下同)13億餘元轉入彼等實質控制之電通工程有限公司(下稱電通公司)、復國工程有限公司、華元工程有限公司，並挪為私用而對彼等提起公訴。經當事人於審判中提出諸多事證說明及釐清相關事實後，臺北地院於民國一〇四年八月三十一日判決(民國一〇二年度金重訴字第十七號)，判決之主要內容為：法院採信當事人說明起訴書所載13億餘元中，除部分係給付發包工程款、專案工人工資外，其餘皆係因電通等三家公司代本公司先行支付多項緊急額外開支(統稱包作費用)，再由本公司歸還之事證，且亦無證據證明彼等有侵占、背信之犯行，因此認為彼等並無對公司背信、侵占情事；然法院另以電通等公司應屬本公司關係人，財報附註上未揭露前述電通等公司代支包作費用之事實等，認當事人仍涉有財報不實而為有罪判決。當事人就此皆表示不服提出上訴，公訴人就當事人無罪部分亦提起上訴，目前由臺灣高等法院(民國一〇四年金上重訴字第四十號)繼續審理中。

漢唐集成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2. 公司因應策略

本公司自王前董事長創辦設立以來，績效與盈餘一向領先同行，從無虧損之外，可分配盈餘則幾乎全數分配股東，王前董事長自公司上櫃以來，亦幾乎未曾出售持有之公司股票，顯示渠經營公司毫無任何私心及對公司之忠誠與信心；陳董事長則協助公司各項事務數十年，任勞任怨，為公司鞠躬盡瘁，從無怨言。因渠二人之付出與貢獻，本公司業務方能蒸蒸日上，如此營運與體質俱佳、長期穩定獲利之公司，實不可能有財報不實情形，本公司對一審法院就此部分之判決，殊感遺憾，故公司與同仁皆支持當事人爭取清白。目前本案繫屬於二審法院繼續審理中，本公司將靜待法院最終判決結果。

3. 對公司營運影響

本案發生以來，公司全體同仁均持續堅守崗位、服務客戶，亦獲業主與協力廠商鼎力支持，公司已接獲超過百億元以上之訂單，且持續增長中，工程進度及收款、付款作業均屬正常，現金充裕，目前業務、財務均極為健全，公司之營運並未受到本司法事件之任何影響。

4. 就本公司對前開當事人提起附帶民事訴訟等之說明

財團法人證券投資人及期貨交易人保護中心(下稱投保中心)於民國一〇二年九月二十七日依起訴書所載內容，來函要求本公司監察人對前述當事人等人起訴請求損害賠償，因刑事判決尚未作成及確定前，本公司是否受有損害，尚無法判斷，提起民事訴訟之結果如何亦尚難評估，惟基於投保中心強烈要求，本公司監察人於民國一〇二年十月二十九日代表公司提起刑事附帶民事訴訟(下稱附民訴訟)，請求賠償。

台北地院刑事庭民國一〇四年八月三十一日判決(一〇二年度金重訴字第十七號)後，將此附民訴訟移送民事庭審理。民事庭法院認為附民訴訟須以因“起訴之犯罪事實受到侵害”為提起要件，前開刑事判決當事人無背信及侵占行為，公司未受有損害，公司起訴不符條件，於民國一〇五年三月一日以一〇四年度金字第62號裁定駁回此附民訴訟。該駁回裁定有10天抗告期，監察人以目前顯現之事實及相關法令規定，並無推翻原裁定之理由，決定不抗告，該裁定確定。

5. 投保中心於民國一〇二年十二月五日依起訴書所載內容，主張前開三位董事不適宜擔任本公司董事職務，訴請裁判解任渠等董事職務。

漢唐集成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如前所述，本公司於王前董事長帶領經營之下，營運與績效均極為良好，投保中心除起訴書之記載外，並未提出該三位董事有何不適宜擔任董事職務之具體事證。且本公司於民國一〇三年二月六日召集之股東臨時會，經股東討論與表決結果，絕大多數股東支持該三位董事留任繼續經營公司。民國一〇四年股東常會改選董事，渠三位同樣獲得大多數股東支持連任董事。本件經台北地院於民國一〇四年六月十八日判決投保中心敗訴，投保中心提起上訴，嗣因王前董事長辭世，投保中心撤回該部分之上訴，並變更請求解任二位董事民國一〇四年六月十六日至一〇七年六月十五日止之董事職務。第二審法院於民國一〇五年二月初判決駁回投保中心變更之訴。投保中心於民國一〇五年三月二十八日上訴第三審法院，本案目前由最高法院審理中。本公司之財務、業務與營運亦未因本件訴訟而受有任何影響。

6. 投保中心於民國一〇三年一月二十七日依起訴書內容，代投資人提起團體訴訟，請求本公司及董事、前任監察人等共同賠償投資人損害。

承前言，本公司營運及財務狀況一向健全良好，股價亦維持相當水平，為長期穩定獲利公司；相關當事人亦表明，渠等係為公司利益處理事務，並無造成公司財報不實情事，而目前該刑事案件雖經一審判決，然當事人均已提起上訴，將由二審法院繼續審理，於刑事判決未最終確定前，投資人是否受有損害、該等損害是否與相關當事人之行為有關等等，尚無法判斷，仍須等待司法判決確定之結果。

本件訴訟並未影響本公司目前財務業務之正常運作。

7. 投保中心於民國一〇五年六月二十八日依起訴書內容，依投保法規定，以本公司受有起訴書所指遭侵占挪用新台幣(下同)13億餘元損害，向繫屬前開刑事案件之二審法院提起刑事附帶民事訴訟，請求當事人賠償本公司前揭金額損害。前述當事人表明，一審法院已判決渠等並無對本公司侵占、背信行為，本公司並無損害，渠等將委請律師處理及答辯。

本案對本公司財務及業務均無影響。

- (三) 本公司於民國一〇三年九月二日接獲台灣台北地院民事判決本公司應支付電通公司代墊付之包作費用104,559千元，及代墊付之王前董事長於民國九十年元月至一〇一年四月間之薪資21,405千元。

本公司依前述判決，於民國一〇三年第三季將電通公司代墊付之包作費用及薪資先予以估列入帳(分別帳列工程成本及管理費用)，並估列判決所定截至民國一〇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之相關利息15,342千元(請詳附註七)。

截至報告日止，本公司尚未支付此代墊付之包作費用、薪資及相關之利息。

漢唐集成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十三、附註揭露事項

(一)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民國一〇五年度本公司依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之規定，應再揭露之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如下：

1. 資金貸與他人：

單位：新台幣千元

編號	貸出資金之公司	貸與對象	往來科目	是否為關係人	本期最高金額(註一)	期末餘額(註一)	實際動支金額	利率區間	資金貸與性質(註三)	業務往來金額	有短期融通資金必要之原因	提撥備抵呆帳金額	擔保品名稱	價值	對個別對象資金貸與限額(註二)	資金貸與總限額(註二)
0	本公司	蘇元貿易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	是	200,000	-	-	3%	2	-	業務營運所須之資金融通	-	-	-	1,323,782	2,647,565
0	"	江西漢唐系統集成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	是	178,101	177,755	177,755(註四)	3%	2	-	"	-	-	-	1,323,782	2,647,565
0	"	友麗系統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	是	10,000	-	-	2%	2	-	"	10,000	-	-	1,323,782	2,647,565
1	江西漢唐系統集成有限公司	杰志環境科技(上海)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	是	16,895	-	-	3.5%	2	-	"	-	-	-	12,936	25,872

註一：本期最高金額及期末餘額為額度，而非實際動撥金額。

註二：本公司對外辦理資金貸與之總額不超過本公司當期淨值之百分之四十為限，對單一事業資金貸與以不超過本公司當期淨值之百分之二十為限。

註三：資金貸與性質說明如下：

有業務往來者為1

有短期融通資金之必要為2

註四：已於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沖銷。

2. 為他人背書保證：

單位：新台幣千元

編號	背書保證者公司名稱	被背書保證對象		對單一企業背書保證限額(註一)	本期最高背書保證餘額	期末背書保證餘額	實際動支金額	以財產擔保之背書保證金額	累計背書保證金額佔最近期財務報表淨值之比率	背書保證最高限額	屬母公司對子公司背書保證	屬子公司對母公司背書保證	屬對大陸地區背書保證
		公司名稱	關係										
0	本公司	新加坡漢唐系統集成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子公司	2,647,565	65,650	64,500	6,661	-	0.97%	3,971,347	Y	N	N
0	"	蘇元貿易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子公司	2,647,565	328,250	322,500	17,029	-	4.87%	3,971,347	Y	N	Y
0	"	江西漢唐系統集成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子公司	2,647,565	322,750	322,500	74,489	-	4.87%	3,971,347	Y	N	Y

註一：本公司對外辦理保證之總額不超過本公司當期淨值之百分之六十為限，對單一事業背書保證除本公司之子公司不得超過當期淨值之百分之四十外，其餘不得超過本公司當期淨值之百分之十為限。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控制部分)：

單位：新台幣千元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與有價證券發行人之關係	帳列科目	期末				備註	
				股數	帳面金額	持股比率	公允價值		
本公司	股票-南科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63	19,927	-	3,064		
	股票-台中銀	-	"	90	890	-	840		
	股票-宏碁	-	"	1,400	94,045	0.05	18,340		
	"	股票-中華電	-	"	26	3,033	-	2,639	
	"	可轉債-帆宣三	-	"	500	51,012	-	54,000	
		加：評價調整				168,907		78,883	
	合計				(90,024)				
					78,883				

漢唐集成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與有價證券發行人之關係	帳列科目	期 末				備註
				股數	帳面金額	持股比率	公允價值	
本公司	股票—力晶	-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7,415	174,035	0.33	64,260	
"	加：評價調整				(109,775)			
	合 計				64,260			
"	股票—江西建工	-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註二	1,008,212	19.8	註二	
"	股票—台灣電腦	-	"	2,303	9,900	8.91	註一	
"	股票—Aetas Technology Inc.	-	"	151	-	0.30	註一	
"	股票—智威科技	-	"	76	-	0.23		
"	股票—綠星電子	-	"	12	-	0.05	註一	
"	股票—普訊捌創投	-	"	1,806	7,300	1.67	註一	
"	股票—建邦創投	-	"	221	230	1.25	註一	
"	股票—弘邦創投	-	"	376	690	2.91	註一	
"	股票—茂德	-	"	966	-	-	註一	
	合 計				1,026,332			
漢太投資(股)公司	股票—漢唐集成	其董事長與本公司相同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32	957	-	1,578	
"	股票—瀚宇彩晶	-	"	1	9	-	4	
"	基金—第一金大趨勢基金	-	"	220	3,797	-	4,292	
					4,763		5,874	
	加：評價調整				1,111			
					5,874			
"	股票—台灣電腦	-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193	826	0.74	註一	
"	股票—建邦創投	-	"	443	912	3.75	註一	
"	股票—大眾電信	-	"	1,500	-	0.33	註一	
					1,738			
漢唐集成有限公司(BVI)	股票—Hannspree Inc. (Cayman)	-	"	39,788	17,092	3.75	註一	

註一：非屬上市櫃公司，無市價可循。

註二：係以出資額登記。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9. 從事衍生工具交易：無。

漢唐集成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二)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民國一〇五年度本公司之轉投資事業資訊如下(不包含大陸被投資公司)：

單位：新台幣千元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期末持有			被投資公司本期損益	本期認列之投資損益	備註
				本期期末	去年年底	股數	比率	帳面金額			
本公司	漢太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臺灣	一般投資	80,000	80,000	8,000	100.00%	81,711	158	(1,423)	註一
"	盈正豫順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臺灣	UPS之製造之買賣	187,272	178,388	14,925	33.17%	543,142	101,536	33,506	
"	漢科系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臺灣	氣體管路工程	61,367	61,367	9,946	13.61%	183,165	186,662	25,412	
"	漢唐集成有限公司(BVI)	英屬維京群島	投資業務	567,643	567,643	17,698	100.00%	600,272	2,115	2,115	
"	新加坡漢唐系統集成有限公司	新加坡	無塵室建造	34,040	34,040	-	100.00%	128,509	14,021	14,021	
"	友麗系統製造股份有限公司	臺灣	機械設備製造業	19,000	19,000	2,095	19.49%	-	-	-	
"	傑智環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臺灣	機械設備製造業	37,491	-	3,027	18.92%	37,596	13,519	3,558	
漢科系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WHOLETECH SYSTEM HITECH LIMITED	英屬維京群島	投資業務	170,884	121,291	5,400	100.00%	115,157	23,914	23,914	
"	WHOLETECH SYSTEM HITECH INC.	模里西斯	投資業務	110,559	60,963	3,500	100.00%	109,073	26,670	26,670	
"	WHOLETECH SYSTEM HITECH(S) PTE. LTD.	新加坡	水、氣體管線及污水系統之建造、氣體製造、燃料氣體的主系統分配等業務	30,865	30,865	200	100.00%	45,484	8,616	8,616	
WHOLETECH SYSTEM HITECH INC.	WHOLETECH GROUP INTERNATIONAL TRADING LIMITED	模里西斯	投資業務	110,559	60,963	3,500	100.00%	109,073	26,670	26,670	
WHOLETECH SYSTEM HITECH INC.	WHOLETECH SYSTEM HITECH (M) SDN. BHD.	馬來西亞	水、氣體管線及污水系統之建造、氣體製造、燃料氣體的主系統分配等業務	855	855	100	100.00%	(3,999)	(289)	(289)	
盈正豫順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Ablerex Electronics (Samoa) Corporation Limited	薩摩亞	控股公司	217,445	217,445	6,635	100.00%	553,425	39,298	44,783	
"	Joint Rewards Trading Corporation	B.V.I.	提供管理服務	104	104	3	100.00%	20	(41)	(41)	
盈正豫順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Ablerex Corporation	美國	銷售不斷電設備及系統、太陽能設備及相關系統等	8,303	8,303	250	100.00%	52,778	3,958	4,031	
"	Ablerex International Corporation Limited	香港	銷售不斷電設備及系統、太陽能設備及相關系統等	43	43	10	100.00%	30,864	282	282	

漢唐集成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期末持有			被投資公司本期損益	本期認列之投資損益	備註
				本期期末	去年年底	股數	比率	帳面金額			
盈正豫順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Ablerex Electronics (S) Pte Limited	新加坡	銷售不斷電設備及系統、太陽能設備及相關系統等	48,008	48,008	2,141	100.00%	78,169	4,108	4,084	
"	Ablerex Electronics U.K. Limited	英國	控股公司	4,674	4,674	100	100.00%	1,058	211	(658)	
"	Ablerex-JP	日本	銷售不斷電設備及系統、太陽能設備及相關系統等	-	-	-	100.00%	7,483	(847)	(847)	
Ablerex-Samoas	Ablerex-Overseas	香港	控股公司	217,445	217,445	6,635	100.00%	558,783	39,332	-	
Ablerex-UK	Ablerex-IT	義大利	銷售不斷電設備及系統、太陽能設備及相關系統等	4,674	4,674	100	100.00%	1,058	211	-	
傑智環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ASIA INTELLIGENC E INVESTMENTSLIMITED	B.V.I.	控股公司	15,524	5,973	-	100.00%	11,339	1,558	1,558	
"	利捷環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臺灣	生物技術服務、研發服務、環境檢測服務等	250	250	25	25.00%	-	-	-	
ASIA INTELLIGENC E INVESTMENTSLIMITED	JG Environmental(HK)Technology Ltd	香港	控股公司	5,973	5,973	-	100.00%	(106)	3,265	3,265	

註一：將子公司持有本公司股票視為庫藏股處理。

(三)大陸投資資訊：

1.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主要營業項目等相關資訊：

單位：新台幣千元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項目	實收資本額	投資方式(註一)	本期期初自台灣匯出累積投資金額	本期匯出或收回投資金額		本期期末自台灣匯出累積投資金額	被投資公司本期損益	本公司直接或間接投資之持股比例	本期認列投資損益	期末投資帳面價值	截至本期止已匯回投資收益
					匯出	收回						
蘇元貿易(上海)有限公司	半導體、無塵室及機電	NTS 34,495 USD 1,000	(二)	NTS 34,495 USD 1,000	-	-	NTS 34,495 USD 1,000	11,250	100.00%	NTS 11,250	NTS 167,445	-
江西漢唐系統集成有限公司	機電業務及管道工程業務	NTS 84,000 RMB 20,000	(一)	NTS 61,553 RMB 15,000	NTS 277,020 RMB 60,000	-	NTS 338,573 RMB 75,000	133,406	75.00%	NTS 100,053	NTS 48,509	NTS 322,855 RMB 67,356
蘇州漢太系統集成有限公司	建築五金及材料生產、銷售業務	NTS 381,660 USD 12,000	(二)	NTS 381,660 USD 12,000	-	-	NTS 381,660 USD 12,000	(5,858)	100.00%	NTS (5,858)	NTS 330,021	-
江西省建工集團有限責任公司	各類房屋建築工程	NTS 5,113,150 RMB 1,043,500	(一)	NTS 1,008,212 RMB 206,000	-	-	NTS 1,008,212 RMB 206,000	-	19.80%	NTS -	NTS 1,008,212	NTS 907,028 RMB 187,935
北京漢和唐醫療器械有限公司	醫療器械的經銷代理、貨物進出口、售後服務	NTS 30,187 USD 1,000	(二)	NTS 30,187 USD 1,000	-	-	NTS 30,187 USD 1,000	(2,952)	100.00%	NTS (2,952)	NTS 12,685	-

註一：投資方式(一)經由第三地區匯款投資大陸公司。

(二)透過第三地區設立公司再投資大陸公司。

2.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

公司名稱	本期期末累計自台灣匯出赴大陸地區投資金額	經濟部投審會核准投資金額	依經濟部投審會規定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
漢唐集成股份有限公司	1,799,381 (USD 58,522)	2,202,133 (USD 70,965)	3,971,347

漢唐集成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3.與大陸被投資公司間之重大交易事項：

本公司民國一〇五年度與大陸被投資公司直接或間接之重大交易(於合併報告時業已沖銷)，請詳「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之說明。

十四、部門資訊

請詳民國一〇五年度合併財務報告。

漢唐集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陳朝水

